

目录

[理想國譯叢序 7](#_Toc55384524)

[序言（1983—1984年版） 9](#_Toc55384525)

[前言 11](#_Toc55384526)

[第1章　起源：公認的神話 13](#_Toc55384527)

[1.尋找祖先 13](#_Toc55384528)

[2.阿爾比恩的腓尼基人 15](#_Toc55384529)

[3.羅馬治下的朱迪亞和不列顛 16](#_Toc55384530)

[第2章　不列顛的使徒：亞利馬太的約瑟 19](#_Toc55384531)

[第3章　“耶路撒冷啊，我們站在了你的大門內”：朝圣的浪潮 23](#_Toc55384532)

[第4章　十字軍東征 33](#_Toc55384533)

[第5章　英譯《圣經》 45](#_Toc55384534)

[第6章　黎凡特的商業冒險家 54](#_Toc55384535)

[第7章　幾乎成真的預言：清教徒的英格蘭和以色列的希望 62](#_Toc55384536)

[第8章　宗教低潮期：世俗智者的統治 73](#_Toc55384537)

[第9章　東方問題：敘利亞的帝國之爭 77](#_Toc55384538)

[第10章　沙夫茨伯里伯爵的愿景：信奉英國國教的以色列 84](#_Toc55384539)

[第11章　帝國航線上的巴勒斯坦 96](#_Toc55384540)

[第12章　猶太人登場：“我不為己，誰來為我？”［1］ 103](#_Toc55384541)

[第13章　涌入圣地 109](#_Toc55384542)

[第14章　迫近：迪斯累里、蘇伊士、塞浦路斯 114](#_Toc55384543)

[第15章　禿鷹合圍：土耳其蘇丹的困境 121](#_Toc55384544)

[第16章　赫茨爾和張伯倫：第一份領土許諾 126](#_Toc55384545)

[第17章　結局：貝爾福宣言和巴勒斯坦托管 137](#_Toc55384546)

[1.貝爾福先生和魏茨曼博士 137](#_Toc55384547)

[2.貝爾福宣言：丙酮還是良知？ 140](#_Toc55384548)

[3.歷史的陷阱：托管 147](#_Toc55384549)

[后記：夢想的破滅 152](#_Toc55384550)





[美]巴巴拉·W.塔奇曼 著

何衛寧 譯

圣經與利劍：  
 英國和巴勒斯坦  
 ——從青銅時代到貝爾福宣言

上海三聯書店

圖書在版編目（CIP）數據

圣經與利劍：英國和巴勒斯坦——從青銅時代到貝爾福宣言 /(美) 巴巴拉·塔奇曼 (Barbara W. Tuchman)著 ; 何衛寧譯.-- 上海：上海三聯書店, 2019.3

（理想國譯叢）

ISBN 978-7-5426-6492-1

Ⅰ. ①圣… Ⅱ. ①巴… ②何… Ⅲ. ①英國－歷史－研究②巴勒斯坦－歷史－研究 Ⅳ. ①K561.07②K381.07

中國版本圖書館CIP數據核字(2018)第211832號

圣經與利劍：英國和巴勒斯坦——從青銅時代到貝爾福宣言

【美】巴巴拉·塔奇曼 著　何衛寧 譯

責任編輯 / 殷亞平

特約編輯 / 黃　燕　王家勝

裝幀設計 / 陸智昌

內文制作 / 李丹華

出版發行　上海三聯書店

地　　址　（200030）上海市徐匯區漕溪北路331號

郵購電話　021-22895557

印　　刷　山東臨沂新華印刷物流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版　　次 　 2019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9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

開　　本　965mm×635mm　1/16

字　　數　 280千字

印　　張　22.5

書　　號　ISBN 978-7-5426-6492-1/K.499

定　　價　78.00元（精裝）

如發現印裝質量問題，影響閱讀，請與印刷廠聯系調換。

# 理想國譯叢序

“如果沒有翻譯，”批評家喬治·斯坦納（George Steiner）曾寫道，“我們無異于住在彼此沉默、言語不通的省份。”而作家安東尼·伯吉斯（Anthony Burgess）回應說：“翻譯不僅僅是言詞之事，它讓整個文化變得可以理解。”

這兩句話或許比任何復雜的闡述都更清晰地定義了理想國譯叢的初衷。

自從嚴復與林琴南締造中國近代翻譯傳統以來，譯介就被兩種趨勢支配。

它是開放的，中國必須向外部學習，它又有某種封閉性，被一種強烈的功利主義所影響。嚴復期望赫伯特·斯賓塞、孟德斯鳩的思想能幫助中國獲得富強之道，林琴南則希望茶花女的故事能改變國人的情感世界。他人的思想與故事，必須以我們期待的視角來呈現。

在很大程度上，這套譯叢仍延續著這個傳統。此刻的中國與一個世紀前不同，但她仍面臨諸多嶄新的挑戰，我們迫切需要他人的經驗來幫助我們應對難題，保持思想的開放性是面對復雜與高速變化的時代的唯一方案。但更重要的是，我們希望保持一種非功利的興趣：對世界的豐富性、復雜性本身充滿興趣，真誠地渴望理解他人的經驗。

“在我們這個時代，再無其他問題如此深深植根于過去。”

——皇家巴勒斯坦調查委員會報告，1937

# 序言（1983—1984年版）

在以色列復國的激勵之下，我開始致力于寫作這本書，那是35年前的1948年，首次出版則要等到八年后的1956年。從醞釀到面世花了這么長的時間，一部分原因是我要分神去照顧三個年幼的孩子——其中最小的孩子出生于1948年；另一部分原因是書稿完成后，出版商不愿冒險去出版不知名作者寫的相當陌生的專題。不知名作者寫的未有先例的作品，很難找到熱心為之投入精力的出版商。最后，紐約大學出版社決定冒險為我出書，由于他們對我的信心，這才有了我出版的第一本書，我要在此記錄下對他們的感謝。

在同一片土地上，原來的民族，操著原有的語言，在經歷一千九百年的流散之后，以色列復國了，這在我看來是絕無僅有的歷史事件。我找不到任何可類比的事件。無論從哪個角度看，猶太人的歷史都是很獨特的，他們是西方的歷史淵源，賦予了西方一神教和倫理傳統，今天西方主流宗教的創始者也是他們送來的，但他們自己卻被迫背井離鄉，失去了祖國，遭受著無休止的迫害，甚至于就在我們這個時代，他們差點被種族滅絕，此后才戲劇性地實現了從來沒有放棄過的返回故土的夢想。回望這段奇異的歷史，你必然會感覺它包含了人類歷史的某種特殊意義，必然會認為猶太人是以某種方式被挑選出來講述人類命運故事的主角，無論你是信神或是信命。

我自幼主要興趣就在歷史上，從小就把能寫一本書視為最輝煌的成就，此時我突然有了可寫的主題。我的主題不是猶太復國主義的歷史，因為我不具備足夠的語言和背景知識；但關于那個正式將巴勒斯坦向猶太人重新開放的《貝爾福宣言》（Balfour Declaration）的歷史根源問題，我覺得我是能處理好的。我比較熟悉英國歷史，至少知道到哪里去找資料，這部分內容在我能處理的范圍之內。有經驗的學者可能不愿意把寫作的時間跨度從青銅時代一直延伸到貝爾福時代，可我沒有什么顧慮，我只是不知畏懼地一頭扎入歷史之中。后來有評論家說我敢這樣是因為我是自學成才的緣故。

或許我應該解釋為什么沒有寫巴勒斯坦長達30年的托管期——一直延續到1948年以色列建國，又為什么在度過了30年的動蕩歲月之后，仍然沒有把這段歷史補齊。個中緣由基于我眼中歷史學家的功能。寫歷史的人做不到絕對客觀，除非人可以斷絕獨立的觀點、情感和判斷。但至少應該盡可能地保持距離。就猶太人和以色列的命運而言，我無法在情感上超然物外。這對記者來說可能是允許的，或是不可避免的，因為記者要強烈地表達擁護或反對，但歷史學家不能這樣工作。在出版社的要求下，我確實試過寫到1948年托管期結束，但我發現我的行文充滿火藥味。英國背叛了他們建立民族家園的初衷，違背了白皮書的政策，與阿拉伯人共謀，強行阻攔“出埃及”號并向在塞浦路斯新建的拘留營里填滿逃離希特勒的猶太人，最后在撤離時鼓勵阿拉伯人發動針對以色列人的攻擊，這些事說起來無法不讓我義憤填膺。歷史學家不適合在這樣的情況下寫作。我為這段歷史寫的部分與本書的其他部分完全不一致，破壞了本書的整體價值。我放棄了這一部分，并維持了在1918年結束這一最初安排。

1948年以后，國家和領土使猶太民族的狀態發生了兩個轉變。他們自公元70年之后第一次不再流浪，不再背井離鄉，不再是外國土地上的寄居者。他們有了自己的土地和主權，這使他們發生了變化。他們有能力為自己謀利益了，可以制定自己的目標和政策，即使在這個全球化的世界里沒有國家可以完全掌控自己的命運，他們至少在做自己的主人，就如同他們的祖先摩西和馬加比（Maccabees）一樣。

這種變化反映在背井離鄉的猶太人的地位上，并不是非猶太人改變了對他們的態度，而是猶太人對自己的態度改變了，這一點很重要。以色列的主權，給了猶太人尊嚴、信心和自尊，讓他們挺直了腰板，無論他們在哪里生活。在長達20個世紀中，猶太人沒有國家的保護，他們是任人迫害的對象，如今不是了，這倒不是因為反猶太主義將會消失——仍然會有社會由于各種原因受到擾動，為了發泄自己的怨恨，拿猶太人出氣——而是因為猶太人不再覺得自己是受害者了。懦弱和無助引來迫害，但自從猶太人再次擁有了主權，以色列國內外的猶太人便獲得了自衛的勇氣和信心。

第二個轉變是負面的，建國的必然結果是使猶太國變得像其他國家一樣。每個國家都需要自衛，猶太人必須利用這個世界通行的辦法，仰賴武力去抵御鄰居的武力威脅。沒有條件實現早期猶太復國主義者那種建立一個富饒、和平的國家的夢想。由于生存受到威脅，以色列必須使自己強大起來，比周圍的敵人更有效地使用武力。這引發了各國的道德憤慨，就好像以色列向國際關系和人類事務中引入了什么新的暴行一樣。以色列人在占領的巴勒斯坦領土上建立定居點引發了健忘的美國人的譴責，他們忘了當年自己是如何在毫無生存之憂的情況下定居進而吞并得克薩斯的。

生存一直是猶太人的最高原則，因為有猶太十支派的流散，有猶太圣殿的第一次倒塌，有巴比倫流亡、羅馬人的征服、第二次流亡，以及貫穿多個世紀的基督教的長期敵視和迫害。在以色列終于獲得再生的今天，這個原則恐怕不會被舍棄，即使哈科沃·蒂梅爾曼捶胸頓足。變成正常國家是一個悲劇，但這是為防止以色列消失必須付出的代價，因為再次消失是更大的悲劇。

巴巴拉·塔奇曼

于科斯科布，康涅狄格州

1983年6月

# 前言

英國在以色列復國運動中扮演了重要的角色，其起源是本書的主題。英國支持以色列復國有兩個動機，一個是宗教的，另一個是政治的。宗教的動機是向創造《圣經》的民族償還良心債；政治的動機是帝國戰略要求英國必須占有這塊土地。1917年，英國人在與土耳其人作戰時，發現面對的是大英帝國歷史上最棘手的領土。英國可以直接奪取巴勒斯坦，不必顧忌誰是其古代宗主，但英國人沒有這樣做。就在艾倫比（Allenby）進入耶路撒冷之前，英國人發表了《貝爾福宣言》，這個宣言表達了一種怪異的態度——猶太人可以自由地回到那片土地定居。作為征服者對一個沒有國土的民族的自愿承諾，這份宣言創造了一種新型保護國關系。后來，雖然這份宣言被發起人所摒棄，但它卻導致一個在歷史上絕無僅有的事件——一個喪失主權長達兩千年之久的國家又重現了。

巴勒斯坦這片圣土，是西方猶太—基督教文明的發源地，其歷史之復雜使得其絕不能像英國管理其他征服地一樣以一種“心不在焉”的態度進行征服。歷史上，這片土地是眾多民族的戰場——希伯來人和亞述人，希臘人和波斯人，羅馬人和敘利亞人，撒拉遜人和法蘭克人，土耳其人和歐洲人。人類為巴勒斯坦流的血，比為地球上任何地方流的都要多。正如寇松勛爵[\*](#_6)所說，對信奉基督教新教的英格蘭來說，它是“地球上最神圣的土地”，是基督教經文的誕生地，是十字軍東征之地，是“我們埋入教堂墓地后臉要朝向的那片土地”。[［1］](#_1_1)不僅如此，這片土地是東方和西方的分界線，是三個大陸交匯的橋頭堡，是帝國戰略的焦點，保衛蘇伊士運河的戰略要地，通往印度和摩蘇爾油田的必經之地。

顯然，巴勒斯坦注定是大英帝國的囊中之物。然而，為什么英國要在即將得手的時候加上《貝爾福宣言》呢？用帝國思維難以解釋這一點。遠在不列顛成為帝國之前，甚至于在成為海上強國之前，不列顛人對巴勒斯坦就形成了一種依戀，形成這種依戀的原因，是精神的、感情的、倫理的、宗教的，或統稱為文化的。在這些文化因素中，英譯《圣經》及其對未來的預言是最重要的因素。《圣經》是一本史書，記述了希伯來人的歷史和被希伯來人排斥的先知的歷史，但按照托馬斯·赫胥黎[†](#_7)的形容，《圣經》被英國人采納并當作“英國人的史詩”。[［2］](#_2_2)此后，可以說英格蘭的一只腳就踏在巴勒斯坦這片土地上了。另一只腳，因帝國的需要，也必須踏上來。1830年，爆發了“東方危機”，英國的這種需要變得很明顯。到了1917年，這種需要又被一位作家總結為“蘇伊士運河兩岸軍事形勢的迫切邏輯”[［3］](#_3_1)。

本書試著回溯上述兩個動機的本源和發展歷程。這兩個動機，一個是文化的，另一個是帝國的；一個是精神的，另一個是物質的。簡言之，就是回溯《圣經》和“利劍”是如何使英國最終實現對巴勒斯坦托管的。帝國方面的動機是很容易便能加以追蹤的，因為它是基于地理、時間、戰役、協約及權力政治方面的客觀事實。另一個動機的基礎比較松散：神話、傳說、傳統和理念。盡管如此，這些方面的線索在歷史的脈絡中、在驅動政府和國家行為方面同樣重要。正如特納（Turner）教授所言，“歷史源自神話”，此后變成了“社會的記憶”，當人們想為自己當前的行動和信念找理由時可以加以利用。[［4］](#_4_1)

如果不是為了遵循時間次序，這本書本來可以采取倒敘的方式，就像一本偵探小說那樣，從結局說起，然后追蹤至犯罪的原始動機。這種倒敘的寫法不會使讀者誤認為本書前面幾章談到的情況必然導致本書的結局，實際上這些情況確實不代表某種必然性。當時許多國家與英國一樣同巴勒斯坦保持著類似的關系。法國在十字軍東征中發揮了比英格蘭更大的作用。德國進行的宗教改革和《舊約》教化同樣深刻。荷蘭與黎凡特[‡](#_8)的貿易量更大，并先于英國為猶太人提供庇護。把英國歷史上與巴勒斯坦相關的各種事件、矛盾和影響收集在一起加以描述，目的不是為了說明它們之間有必然的因果關系，而是想說明它們都在“社會的記憶”中發揮著各自的作用，最終才導致英國對以色列人復國的支持。在1830年前，這個最終結果并不是必然的。沙夫茨伯里伯爵（Lord Shaftesbury）的冒進，標志著邁向這一結果的邏輯進程的開始。到了1874年至1878年間，迪斯累里（Disraeli）獲取了蘇伊士運河和塞浦路斯，這可能使武力征服巴勒斯坦變成必然。此后，再無回頭的可能。

1918年，艾倫比將軍進入耶路撒冷，實現了獅心王理查（Richard the Lion-Hearted）的未竟事業。但這次勝利不意味著以色列的復國得以實現。如果沒有理查的嘗試——如果基督教沒有提供對這片圣土的依戀之情的話——艾倫比根本不可能成功。有一件事，既奇怪，又諷刺——猶太人收復家園，部分是依靠他們送給非猶太人的宗教所采取的軍事行動。

在我們這個時代，貝文[§](#SS_1)盡全力想取消《貝爾福宣言》，這是歷史上無法涂抹掉的悲劇。考慮到猶太人最終實現了自己的夙愿，他們也許能把賀瑞斯·普倫基特爵士[¶](#P_1)莊嚴地對自己國家的歷史說的一句話用在以色列身上：“這是一件英國人想牢記，但愛爾蘭人想忘卻的事。”[［5］](#_5_2)

歷史上，巴勒斯坦的占領者總是遇到災難，猶太人的遭遇就是首例。巴勒斯坦的地緣政治打敗了所有的占領者。如今，這片土地最初的占領者又回來了，也許上述詛咒就要失靈了，或許這塊歷史上最有名氣的土地終于該有和平了。

\*　寇松勛爵（Lord Curzon，1859—1925），英國政治家，曾任印度總督（1899—1905）、英國外交大臣（1919—1924）。——譯注

[†](#_2)　托馬斯·赫胥黎（Thomas Huxley，1825—1895），英國博物學家、教育家。——譯注

[‡](#_5)　Levant，地中海東部自土耳其至埃及地區諸國。——譯注

[§](#SS)　貝文（Ernest Bevin，1881—1951），英國政治家。參與組織和領導英國1926年大罷工，1940年起先后任勞工大臣和外交大臣。——譯注

[¶](#P)　賀瑞斯·普倫基特爵士（Sir Horace Plunkett，1854—1932），英裔愛爾蘭農業改革家。 ——譯注

［注釋］

[［1］](#_1)Speech opening a Palestine Exhibition at Basingstoke, 1908, reprinted in Subjects of the Day, Earl Curzon of Kedleston, London, 1915.

[［2］](#_2_1)Quoted in Cambridge History of English Literature, IV, chap. II, 49.

[［3］](#_3)Herbert Sidebotham in the Manchester Guardian, November 22, 1915.

[［4］](#_4)Preface to Great Cultural Traditions, Ralph Turner, New York, 1941.

[［5］](#_5_1)Quoted by D. C. Somervell in his British Empire and Commonwealth, London, 1954, p. 204.

# 第1章　起源：公認的神話

## 1.尋找祖先

“我們關注巴勒斯坦，因為巴勒斯坦是我們的家園。這話我說過，以后我還照樣說。”

說話人是英國人，約克大主教威廉·湯姆遜博士（Dr. William Thomson），這番話是他在1875年于巴勒斯坦探險基金會（Palestine Exploration Fund）做演講時說的。接著，他解釋了為什么巴勒斯坦是他的家園，因為他從那里獲得了“賴以生存的法律”和“我所擁有的最好的知識”。[［1］](#_1_3)顯然他在說《圣經》，這是一本有關希伯來人及其先知的書。后來，正如托馬斯·赫胥黎所言，這本書成為了“英國人的史詩”。

幾千年以來，英國人一直向往著巴勒斯坦，尋找自己的根源，就好像大馬哈魚從大海洄游自己的出生地一樣。遠在現代考古學提供科學答案之前，英國人就隱約感到自己的祖先來自東方。人類最原始的本能就是尋找祖先——或許是先找上帝，再找祖先。人自從有了思想之后，就一直在猜測祖先是誰，給祖先畫像，給祖先編故事。在英國人的想象中，自己的祖先具有雙重人格，混合了特洛伊人埃涅阿斯（Aeneas）的孫子布魯特斯（Brutus）與挪亞（Noah）的孫子歌篾（Gomer）的人格特質。簡言之，英國人的祖先是古典希臘羅馬神話和巴勒斯坦的希伯來傳說的合成品，是從人類文明的搖籃小亞細亞遷徙而來的民族。

這些為英國人畫像的人并不知道自己的想象在某種意義上是正確的。有趣的是，幾個世紀之后，人類學家從所收集到的頭骨形狀、頭發顏色、燧石碎片，發現不列顛的祖先確實來自上述地區。可以說在凱爾特人遷入不列顛之前，不列顛的居民即使不是來自中東，也應該是地中海沿岸的居民。到目前為止，科學家尋找英國祖先的成果僅是一具石器時代的人體骨骼，它蜷曲著身體，躺在被挖掘開的地穴中，是那么的沉默，那么的裸露。

他是誰？從何處來？民間傳說先于考古學找到了答案。不列顛的祖先來自小亞細亞，那是個遙遠的、令人感到飄忽不定的地方，在大洪水之后，挪亞這家人就在這個地方重新開始為世界繁衍后代。當然，民間傳說不是科學事實，但科學事實并非想有就有。真理是可以證實的事實。當真理還難以獲得的時候，民間傳說必然挺身而出。歷史學家約翰·莫里斯－瓊斯爵士（Sir John Morris-Jones）曾經把民間傳說定義為“對過去的通俗敘述”[［2］](#_2_4)。他還補充說，民間傳說“是有待我們分析和解釋的數據”。所以，民間傳說往往比事實更能影響國家的行為。國家的歷史支配國家當下的行為——這里的歷史指國民所相信的歷史。歷史，按照拿破侖的精辟說法，“是公認的神話”。

不列顛神話的起點是布魯特斯、歌篾以及他倆的祖父埃涅阿斯和挪亞的傳奇軼事。埃涅阿斯這個人，真的生活在特洛伊城嗎？挪亞真的生活在美索不達米亞的某地？誰有答案？但我們能說，從據說是埃涅阿斯和挪亞生活過的那片土地上，走出了大批移民，他們遷徙到了西方。也許在凱爾特人遷入不列顛群島之前，在不列顛島的原住民中仍然流傳著他們東方祖先的軼事和傳說。所以，有關布魯特斯和歌篾的神話，可能跟考古學家提出的理論有同樣可靠的基礎。而考古學家做出的結論與神話也相去不遠。

無論如何，在盎格魯—撒克遜時代的初期，就是在公元7世紀的時候，不列顛完成了向基督教的第二次皈依，這時有關不列顛的神話開始成形。在公元后的頭三個世紀里，羅馬人占領了不列顛，不僅帶來古典神話，還帶來了一種源自東方的新宗教，這就是猶太—基督教。新宗教在凱爾特人中間廣泛傳播，形成了穩固的信眾基礎，熬過了公元410年羅馬人的撤退和接下來盎格魯—撒克遜人的異教涌入。與此同時，不列顛人，至少其中與羅馬官僚有直接接觸的人學會了拉丁文，熟悉了拉丁通行本《圣經》（Vulgate）。英格蘭歷史上保存下來的最古老的文章（由不列顛人所作，而非羅馬人）是吉爾達斯（Gildas）的書信（Epistle），這篇大約寫于公元550年的文章，顯示出作者對《舊約》十分熟悉。吉爾達斯的故事講述了撒克遜人、朱特人、丹麥人對他的同胞的進攻，而且還把這些人的進攻與亞述人和非利士人對古代以色列人的蹂躪相提并論。每打完一仗，他就引用《舊約》進行比較，每一頁都有對《摩西五經》、《先知書》或《詩篇》的引用。

二百年之后，英國歷史之父尊者比德（Venerable Bede），對不列顛民族的起源提出一些謹慎的推測。他說不列顛的始祖來自西徐亞（Scythia），古代地理學家用這個地名稱呼黑海沿岸地區。這里的人認為亞拉臘山（Ararat）是挪亞方舟登陸的地方，世界上的種族都源自挪亞的后裔。比德說，一個來自那個地區、名叫坎布里（Cymbri）的部落，是不列顛的最早定居者。[［3］](#_3_3)在尋找不列顛最古老居民的過程中，你會遇到坎布里這個來自東方部落的名字，或是凱布里、賽布里等上百種其他拼法。根據現代人類學家的說法，這是個真實存在過的部落，出現在歐洲的北部，與條頓部落相伴，有些部落成員在高盧定居下來，另外一些則去了不列顛島。

比德關于布魯特斯和挪亞其他子孫的記述并非毫無根據。作為不列顛人的祖先，布魯特斯等人的名字，最初是出現在身世神秘的南尼厄斯（Nennius）寫的《不列顛人的歷史》（Historia Britonum）中。南尼厄斯，可能生活在8世紀，也可能是10世紀，可能在英格蘭，也可能在愛爾蘭或威爾士，他究竟是兩個同名人，或者是另有他人，這些問題一直是學者們在腳注中爭論的問題。無論他是誰，南尼厄斯在諾曼人征服英國前留下了一部真正的手稿。他的手稿，按照波拉德（Pollard）教授的說法，“不把盎格魯—撒克遜人的行徑與惡龍的行徑區別對待”。誰都不會寄望于南尼厄斯在不列顛人起源問題上過于謹慎。他堅定地說，不列顛是以布魯特斯的名字命名的。布魯特斯在12世紀編年史家蒙茅斯的杰弗里（Geoffrey of Monmouth）富有激情的筆觸下變得相當大眾化。不過，更謹慎的歷史學家傾向于遵循《圣經》的權威，選擇了歌篾作為英國的始祖。在《創世記》中，歌篾是雅弗的兒子，雅弗把外邦人的島嶼分給了兒子們。[［4］](#_4_3)

宗教改革運動把歌篾確定為英國最古老的居民，而不是布魯特斯。伴隨著宗教改革，作為上帝啟示錄的《圣經》，變成了終極權威，而《創世記》被視為唯一可以接受的，甚至唯一可以想象的人類起源記述。在中世紀，像杰弗里那樣極具色彩的敘事手法非常普遍，但后來遭到了質疑。約翰·貝爾（John Bale）是亨利八世時代的歷史學家，他說：“如果我們發現那些東西里有迷信的成分，我們就要用《圣經》去衡量。我們可以容忍他們那個時代的一些錯誤。”貝爾之后有伊麗莎白時代的歷史學家威廉·卡姆登（William Camden），他曾試圖一勞永逸地解決不列顛起源問題。他拋棄了布魯特斯，決定用歌篾。針對歌篾，他說：“歌篾的后人被稱為坎布里……我們不列顛人，或者說我們坎布里人，是歌篾的真正后代。這是我對不列顛人起源的判斷，或者說是我的推測。”卡姆登具備真正科學家的謹慎，他警告說，尋找英國始祖的工作也許永遠不會成功，“因為這些最初的定居者躲在古代陰暗的深處（如同在密林中），即使我很勤奮，也只有極渺茫的希望甚至根本沒有希望從這么多被遺忘的歲月里把他們挖出來”。

在卡姆登之后，尋找英國始祖的工作變成一個知識融合的過程，就是把《圣經》中的故事與不斷積累中的古人類科學知識及其遷徙情況融合在一起。當一個世紀之后彌爾頓（Milton）寫作《英格蘭史》（History of England）的時候，上述過程已經把歌篾從一個人變成一個部落。彌爾頓聲稱，那種認為雅弗的某個兒子在不列顛定居下來的看法，簡直是一個“古怪的虛構”。不過，他沒有質疑歌篾的后代在大洪水后去北方和西方定居這件事。歌篾的后代，此時一般被認為就是辛梅里安（Cimerii）部落——這個名字源自歌篾，是學者們根據希伯來文、希臘文、凱爾特文字母的互換性，在論文里推導出來的。

今天，人類學家蔑視把語言作為研究歷史的線索的做法，而把文物和骨骼視為路標。他們宣稱，語法結構才是種族關聯性的指標，而不是留存下來的外來詞匯。他們說早期的研究人員用語言而不用骨骼是走錯了路。然而，他們的結論，似乎與他們的前輩根據《創世記》所做出的推斷沒有什么驚人的差別。他們所做的，僅是把歌篾這個人，用一個來自東方的部落取代，而這個部落就是不列顛凱爾特人的祖先。

生活在那個我們喜歡稱之為“黑暗時代”中的比德找到了坎布里，而在現代人類學之光的指引下，坎布里被留下，但歌篾逐漸消失了。所有這一切表明，雖然民間傳說是“對過去的通俗敘述”，但并非總是被科學所取代。

## 2.阿爾比恩的腓尼基人

傳奇故事讓歌篾或布魯特斯這兩個具體的人做了不列顛人的祖先。但在摩西的時代，確實有一些種族在古代阿爾比恩（Albion，即英格蘭）和迦南之間就建立起了實實在在的往來，不過這些種族早就消失了：腓尼基人和前凱爾特人。生活在提爾（Tyre）和西頓（Sidon）的腓尼基人是古代杰出的水手和商人。他們雖然沒有指南針或六分儀，但可以在陌生海域航行，甚至還去過大西洋。在《列王紀》中，他們為所羅門王駕駛三層槳座戰船，最遠的地方到過他施（Tarshish）。[［5］](#_5_4)他施，就是古代加的斯（Cadiz）。

英國人有求古之心，認為這些種族發現了不列顛，在不列顛定居或與不列顛人做貿易。雖然并非證據確鑿，但英國人與腓尼基人有聯系是有可能的。但令英國歷史學家以如此大的激情為這一觀點辯護的原因，并不是這一可能性，而是其與歷史上的知名民族、《舊約》中的真實人物發生的聯系。

腓尼基人和前凱爾特人之間存在聯系的證據，集中在錫這種東方在青銅時代使用過的合金上。大約在這一時期，康沃爾（Cornwall）有錫礦開采。提爾的市場上有錫制品買賣，這一點可以從公元前600年的先知以西結（Ezekiel）的敘述中看到。[［6］](#_6_2)根據希羅多德（Herodotus）在公元前440年的文字記載，這里交易的錫來自錫島（Isles of the Cassiterides），這個島名沒有提供一點地理信息，因為這個名字在希臘語里僅表示“產錫的島”。然而，希羅多德之后的古典地理學家都認為，這個錫島要么是康沃爾附近的錫利群島（Scilly Isles），要么就是康沃爾本身。[［7］](#_7_2)

由于卡姆登最先以現代語言闡釋了歌篾—坎布里—凱爾特譜系，他也是第一個指出腓尼基人與古代不列顛有關聯的人。16世紀，歐洲古典學術復興了，英國學者追隨卡姆登，挖掘出了古代與錫貿易有關的所有佐證。他們高興地發現，用這種辦法可以把英國的歷史提前到與古希臘、特洛伊，以及《圣經》的發源地相同的時代。17世紀有一位劍橋學者艾利特·薩姆斯（Aylett Sammes），他對這個理論非常狂熱，甚至寫了一本叫《源自腓尼基人的古不列顛史》（The Antiquities of Ancient Britain Derived from the Phoenicians）的書，他在這本書里證明“古代不列顛人的絕大部分語言、習俗、宗教、偶像、政府組織和官階，顯然全是腓尼基人的”。

此外還有一個線索，腓尼基人掌握一種別人都不知道的用貝殼制造紫色染料的工藝，在康沃爾和德文郡的海岸邊發現了青銅時代之前這類貝殼的堆積。[［8］](#_8_2)

石器提供了比錫和貝殼更重要的證據。不列顛原始社會時期的太陽崇拜者，在巨石陣（Stonehenge）和埃夫伯里（Avebury）樹立起令人難以置信的巨大石頭紀念碑，雖然誰都不知道他們是如何做到的，但它與古代迦南人用圣石供奉諸多當地的神明巴力（Baal）的做法顯然存在聯系。博萊斯（Borlase）博士是研究康沃爾人的考古學先驅，他在自己的家鄉康沃爾挖掘了大量史前墳冢。他認為在英國發現的這些“粗大的石碑”是由造訪不列顛的腓尼基人樹立起來的，為的是紀念本民族的神靈。他早在1769年就寫道：“眾所周知，古代迦南諸民族沉迷于用如此笨重的大石頭表達對神靈的敬意。”

博萊斯以及之后的一些學者認為，腓尼基人在公元前1400年發現了不列顛。[［9］](#_9_1)有意思的是，現代考古學家也認為巨石陣和埃夫伯里的巨石紀念碑，大約是在公元前1400年樹立起來的。[［10］](#_10_1)這些學者認為巨石紀念碑不是腓尼基人或德魯伊宗教祭司（Druids）所為，而是陶盆人（Beaker）的作品。陶盆人是印歐種族，最初居住在地中海西部的土地上，在公元前1800年的青銅時代初期越過阿爾卑斯山來到了不列顛。這是個骨骼健碩、肌肉發達的游牧族群，主要依靠放牧為生，但也具備農業技術，他們有較圓的頭顱，建造圓形的墳冢。他們趕走了當地的新石器時代人群，那些新石器時代的居民有長形的腦袋，墳冢也是長形的。考古學家特別喜歡陶盆人，他們的遷徙范圍驚人，遺留下的陶器碎片、金屬鈕、帶扣遍及歐洲。然而，無論具有何種資質，他們被發現的年代太晚，在誦讀《圣經》的民族的想象中，他們做不了祖先。一具躺在墳冢中的遺骸，無論身旁有多少陶器碎片和帶扣，都不如《舊約》中令人極為熟悉的古代提爾和西頓[\*\*](#_17)的統治者那么具有吸引力。

這一傳統后來有了正式的表述。皇家藝術學院的主席萊頓勛爵（Lord Leighton）受命在皇家倫敦證券交易所中繪制一幅名為“古代商貿”的壁畫。在他的壁畫中，蓄著黑胡子的腓尼基人，鋪開紫色的布料，等著熱切的不列顛人拿獸皮和錫錠來交換。

公元前146年，羅馬人贏得了與迦太基爭奪地中海控制權的戰爭。此后，腓尼基人逐漸退出了歷史，對東方的控制權轉移到前進中的意大利人手中。不久之后，意大利人成了巴勒斯坦和不列顛的主人，并在這兩者之間建立起一種新的聯系。

## 3.羅馬治下的朱迪亞和不列顛

當不列顛從史前的迷霧中浮現出來，出現在《愷撒戰記》中的時候，猶太人的圣殿仍然在挺立著。在接下來的一個世紀里，從愷撒的統治時代算起，至猶太人的圣殿于公元70年陷落為止，羅馬征服了朱迪亞（Judaea）和不列顛。猶太人和不列顛人一起成為了羅馬帝國的臣民，無處不在的羅馬軍團把這兩者聯系在了一起。

龐培[††](#_18)在公元前63年進入了耶路撒冷。當時馬加比王朝（Maccabean dynasty）[‡‡](#_19)軟弱的繼承人向羅馬求救，借以對抗他同樣衰弱不堪的兄弟。事畢，羅馬人就留了下來。龐培把朱迪亞降格為行省。到了希律王[§§](#SSSS_1)統治時期，朱迪亞升格為附屬王國，但仍舊是羅馬帝國的一部分。

在同一時期，不列顛的內亂也為羅馬征服者的進入鋪平了道路。雖然愷撒在最初的戰役中打敗了不列顛人，但無法徹底征服，因為高盧人和羅馬帝國本土也出現了麻煩事。但羅馬的陰影籠罩著不列顛。到了公元1世紀40年代，將陰影變為現實的機會出現了，當時羅馬皇帝是克勞狄（Claudius），而不列顛的國王是辛白林（Cymbeline）。國王的兒子們造反了，部落之間相互斗爭，貢品的多少引發了爭執，這些問題使不列顛陷入了內戰。在這個過程之中，一名首領來到羅馬求救，透露給羅馬人他自己同胞之間的互相殘殺。首領帶回了急于參與內戰的羅馬軍團。書生氣十足的克勞狄，雖然不是戰士，但也并不愚蠢，他像軍人一樣看出這是個征服的機會。當內戰的硝煙散去后，羅馬人依舊挺立著。克勞狄親自來不列顛歡慶勝利，并在國內豎起了一座凱旋門慶功。

不列顛和猶太有著相似的遭遇。在同一個十年里，不列顛的凱爾特部落在布狄卡[¶¶](#PP_1)領導下起義，而猶太人在尼祿[\*\*\*](#_20)帝國的另一端也起義了。這兩支起義部隊，從開始就沒有希望獲勝，都依靠狂熱的愛國主義激勵士氣，憑借絕望的勇氣堅守陣地。最后，他們都失敗了。公元61年，羅馬的殘暴激怒了布狄卡女王，她為了爭取自由，組織起一支軍隊，這支軍隊駕駛著帶刺的戰車，在羅馬人的村落里橫沖直撞。如此盲勇的舉動是無法長久的。羅馬人的增援部隊橫渡了英吉利海峽，打散了女王的叛軍，屠殺了她的人民，這標志著凱爾特人的不列顛推翻羅馬帝國統治的最后一次試探。六年后，猶太狂熱者也試圖推翻羅馬統治。起義軍阻擋韋斯巴薌[†††](#_21)和提圖斯[‡‡‡](#_22)的軍隊長達三年的時間，但最終耗盡了糧草。耶路撒冷在猛攻中陷落，猶太人的圣殿被大火燒毀，此后再也沒有復原過，猶太人就此失去了國家。

所有國家都敗在羅馬手下，可猶太人仍然想打敗羅馬，驅使猶太人的念頭該有多么瘋狂？英俊的提圖斯問道。他提醒猶太人注意，不列顛人最近被打敗了。[［11］](#_11_2)巴勒斯坦和不列顛在這位年輕的將軍、未來的羅馬皇帝、“上帝的寵兒”面前交匯。那天，他極力想制止負隅頑抗的敵人的瘋狂和自己軍隊的暴怒，但他失敗了，只能看著圣殿在大火的怒號和噼啪聲中變成了廢墟。從圣殿的墻里面，能聞到街上幾個月以來餓死的尸體發出的惡臭。在墻外，樹立著像森林一樣的十字架，上面釘著平民腐爛的尸體。這些人饑餓難忍，在晚上想爬出這座死亡的城市，但被圍城的羅馬人抓住，釘在了十字架上。城墻只給城市帶來了死亡。周圍的景象使提圖斯想起另一道沒有能守住的城墻。“我問你，”他向戰俘提問道，“有什么城墻能比環繞不列顛人的海洋更難攻破？但他們仍然屈服在羅馬人的武力之下。”

如果說猶太和不列顛的相似性使提圖斯感到震驚的話，那么這種相似性給耶穌時代的英國人的印象更為深刻。他們認為，羅馬人的征服是神的旨意，因為不列顛人是異教徒，而猶太人拒絕了耶穌。對于基督教時代的人們，韋斯巴薌作為懲罰猶太和不列顛的工具出現，顯然是上帝的干預。韋斯巴薌是個完全的物質主義者，從來沒有聽說基督教的上帝。如果他知道后代說他是上帝的工具，肯定會大吃一驚。

歷史的浪漫性似乎決定了，在猶太人和不列顛人的命運短暫相會的時刻，兩個反抗民族之間肯定有某種接觸。我們知道，羅馬征調其統治下的各民族參加輔助軍團，執行遍及帝國各處的軍事任務，猶太人和不列顛人自然也包括其中。在焚燒布狄卡女王的叛軍控制下的倫敦（Londinium）時，這支羅馬軍團中會不會有猶太士兵？在提圖斯軍團攻陷耶路撒冷城的戰斗中，有沒有不列顛士兵？

如果真能找到什么證據的話，那應該是在當時的兩位最偉大的史學家的檔案中，一個是羅馬人塔西佗（Tacitus），另一個是猶太人約瑟夫斯（Josephus）。他倆都記載了親身參與的事件，約瑟夫斯寫下了《猶太戰爭》（The Jewish War），塔西佗留下了《阿古利可拉傳》（Agricola）。但兩者都沒有提供證據說有不列顛人在朱迪亞作戰，或有猶太人在不列顛作戰。[［12］](#_12_2)[［13］](#_13_2)

約瑟夫斯寫道，在這個世界上，所有民族中都有猶太人；看看古代作家提及猶太人團體的作品就能驗證這一點，這些作品涉及羅馬帝國的每一個行省，從波斯到西班牙都有，但不列顛是個例外。或許猶太商人或巴勒斯坦奴隸跟隨羅馬人的腳步來到了帝國這個最偏遠的角落，這是很有可能的。即便如此，他們卻沒有留下任何蹤跡。在相隔二百年的時間里，在倫敦的地下分別挖出了一塊磚頭和一枚猶太硬幣，引發了熱烈的討論和猜測，但實際上并不能證明什么。這塊磚是1670年在馬克街發現的，制造于羅馬時代，磚面上的淺浮雕表現的是參孫火燒狐貍尾，驅趕狐貍進入玉米地的場景。[［14］](#_14_2)但這說明不了什么，因為并不是只有猶太人知道《舊約》故事。此外，猶太人極少在圖像中表現自己的形象。這枚硬幣雖然是在朱迪亞鑄造的，鑄造時間大約在公元132—135年間那段困難的歲月里，當時西蒙·巴爾·科赫巴（Simon Bar Cochba）從羅馬人手中奪取了政權，實現了獨立。但這同樣不能證明有猶太人住在倫敦，因為硬幣可能是由商人帶入的，或羅馬士兵在戰場上拾得的戰利品。

但這使人想起另一樁有趣的巧合。不列顛將軍塞維魯（Julius Sextus Severus），作為羅馬皇帝的使節，應詔去巴勒斯坦鎮壓了巴爾·科赫巴狂暴的起義。如同兩代人之前的提圖斯，他用可怕的方式懲罰了猶太人。從那時起，猶太人被禁止進入耶路撒冷，除少數人外幾乎全部被驅逐出巴勒斯坦。

雖然存在這些事例，但想尋找在那段時間里不列顛人和猶太人交往證據的歷史學家仍然會無功而返。此后，這兩個民族的命運出現分化。猶太人失去了自己的國家，卻在放逐中保持了民族意識。不列顛的凱爾特人仍然居住在自己的家園里，但在一系列異族征服者的統治下丟失了民族意識。

[\*\*](#_11)　這個想法仍然有人支持。1924年出版了一本有點炫耀科學知識的書，名字叫《不列顛人、蘇格蘭人、盎格魯—撒克遜人的腓尼基起源》（The Phoenician Origin of Britons, Scots and Anglo-Saxons），作者是勞倫斯·沃德爾（Laurence Waddell）。根據石器制品，作者本來提出了一個有力論證，但由于腓尼基人是閃米特人種，這讓他感到難堪，他堅稱腓尼基人是雅利安人種，現存不列顛祖先的圖片需要“稍作調整，使鼻型符合雅利安人的類型”。這使其論證失去可信度。

[††](#_12)　格涅烏斯·龐培 （Gnaeus Pompey，前106年—前48年），古羅馬共和國末期著名將領。 ——譯注

[‡‡](#_13)　公元前1世紀統治巴勒斯坦的猶太祭司家族。——譯注

[§§](#SSSS)　希律王（Herod，前73或74年—前4年），朱迪亞王。據《新約》所記，他命令殺死伯利恒（Bethlehem）所有兩歲以下的兒童，想借以殺死尚處于襁褓中的耶穌。——譯注

[¶¶](#PP)　布狄卡（Boadicea，？—61），不列顛古愛西尼部落的王后和女王，她領導了不列顛諸部落反抗羅馬帝國占領軍統治的起義。——譯注

[\*\*\*](#_14)　尼祿（Nero，37—68），羅馬皇帝，他謀殺了自己的母親和妻子，因執政殘酷引發暴動，最終自殺身亡。——譯注

[†††](#_15)　韋斯巴薌（Vespasian，9—79），羅馬帝國弗拉維王朝的第一任皇帝，在位期間猶太戰爭再啟，任其子提圖斯為主將攻陷耶路撒冷。——譯注

[‡‡‡](#_16)　提圖斯（Titus，39—81），羅馬帝國弗拉維王朝的第二任皇帝，韋斯巴薌之子，公元79年—81年在位。——譯注

［注釋］

[［1］](#_1_2)From the Palestine Exploration Fund Quarterly Statement for 1875, p. 115.

[［2］](#_2_3)Teliesin, Y Cymmrodor, London, 1918, XXIII, p. 23.

[［3］](#_3_2)Ecclesiastical History, Book I, chap. XV.

[［4］](#_4_2)Genesis, X, 1-5. Ralph de Diceto，一位與蒙茅斯的杰弗里同時代的編年史家將時任國王亨利二世的家族史上溯至諾亞的兒子閃，而非雅弗。請見Stubbs, Preface to his edition of Diceto in his Chronicles and Memorials。

[［5］](#_5_3)I Kings, IX, 26.

[［6］](#_6_1)Ezekiel, XXVII, 12.

[［7］](#_7_1)希羅多德和其他古典地理學家Strabo，Posidonius，Diodorus，請見Cornwall-Lewis and T. Rice Holmes。

[［8］](#_8_1)亞里士多德和普利尼詳細描述了腓尼基人用柳條筐捕貝和提取紫色染料的方法。在康沃爾和薩默塞特的貝殼堆積中發現的化石Murex trunculus和Purpura lapillus請見Jackson and Massingham.

[［9］](#_9)George Smith.

[［10］](#_10)Massingham.

[［11］](#_11_1)Josephus, Wars of the Jews, Book VI, chap. VI.

[［12］](#_12_1)圍困耶路撒冷的羅馬軍團請見Tacitus, History, Book V, chap. I和Josephus, Wars of the Jews, Book III, chap. IV。Mommsen列出了在朱迪亞反叛時所有在東方的軍團。他還列出了于公元66年占領不列顛的軍團。羅馬使用不列顛輔助軍團的情況出自Cheesman。

[［13］](#_13_1)Theodor Reinach, article on Diaspora in the Jewish Encyclopedia. Also Max Rabin.

[［14］](#_14_1)Margoliouth, Cecil Roth.

# 第2章　不列顛的使徒：亞利馬太的約瑟

尋找民族起源，與尋找宗教起源是重合的。民族自豪感需要英國教會有自己的創始人，這個創始人要去巴勒斯坦尋找，他就是亞利馬太的約瑟（Joseph of Arimathea）。約瑟是一個富裕的猶太人，耶穌的秘密信徒。他是猶太公會的成員，但當公會投票決定把耶穌交給彼拉多（Pilate）的軍隊的時候，他默默地坐著沒動。后來，約瑟公開地要回了耶穌的尸體掩埋了。他是最先加入耶穌新教派的富人，必定在當時被視為“階級叛徒”，因為耶穌的加利利福音不是針對富人和貴族的。[［1］](#_1_5)

他的傳說集中在英格蘭最古老的格拉斯頓伯里修道院（Abbey of Glastonbury），人們認為這座修道院是他創立的。在丁尼生（Tennyson）的《國王的敘事詩》（Idylls of the King）中，一名修道士說：

我從古老的經書上看到，

約瑟在古時候來到了格拉斯頓伯里，

那里有一位不信教的君主，名叫阿佛古斯（Arviragus），

把一片沼澤中的小島給了約瑟

讓他建立起一座古老的小教堂。

丁尼生的約瑟顯然取材于馬洛禮[§§§](#SSSSSS_1)的著作《亞瑟王之死》（Morte d’Arthur）。在馬洛禮的描述中，約瑟“幸運地來到這片在當時被稱為偉大的不列顛的土地”，他“說服”了那個統治這片土地的“偉大異教徒”，“此后人們都皈依了基督教”。

然而，馬洛禮的著作并非是這一說法的起源，而是幾個世紀來半歷史半傳說傳統的積累，每個記錄者都在前人敘述的基礎上進行加工。經過中世紀編年史家和浪漫詩人的加工，約瑟已不僅是使不列顛凱爾特人皈依基督教和帶來圣杯的人，還是不列顛最偉大的民族英雄亞瑟王的祖先，而且是亞瑟王和以色列的民族英雄大衛王之間的神秘聯系。

為什么英國人把自己的歷史與約瑟這個人物相聯系而不是其他人？也許答案是他確實從巴勒斯坦來到了不列顛。使徒們紛紛從朱迪亞出發，到遠方去傳播福音，而通往不列顛的羅馬大道也是通暢的。至少沒人能證明約瑟沒有來過不列顛，因為證明一個事物的不存在是不可能的，特別是在歷史記錄如此少的情況下。約瑟至少有一個重要資歷：他參與了基督教的誕生過程。在十二使徒中，羅馬選擇了彼得，西班牙選中了雅各，法國挑選了腓力，而英國人的民族自豪感絕對不會滿足于挑這十二個使徒之外的任何人。

我們不知道誰最先把基督教帶到不列顛，并且很可能永遠也不會知道。不列顛人皈依基督教也許是個緩慢的滲透過程，通過已經皈依的羅馬人慢慢傳播，與基督教在羅馬帝國其他地方的滲透方式類似。耶穌死后僅二百年，當時的作家便在談論不列顛的基督教團體了。到了公元314年，不列顛凱爾特人的教會已經相當成熟，并派遣三位主教作代表參加了阿萊斯會議（Council of Arles）[［2］](#_2_6)。但神秘而模糊的起源不能滿足后世的英國教會。他們需要一個英勇而古老的祖先，于是約瑟逐漸被認定為來到不列顛的最早使徒。

歷史證據無法證明這一點。在仔細研究了教會殘存的證據之后，斯塔布斯主教（Bishop Stubbs）的結論是，一切關于公元1世紀使徒在不列顛布道的說法，都是基于“猜測、誤會或者神話”。[［3］](#_3_5)亞利馬太的約瑟是大家認可的神話。

這個神話是如此深入人心，以致到中世紀末期，約瑟被正式認定為英國教會的創始人。這件事有確切的時間點——1431年，在巴塞爾會議（Council of Basle）上，各國教會歷史的長短決定了相應國家教會的座次和其他事關正式禮節的敏感問題。英國提出約瑟作為依據。英國代表還與西班牙代表發生激烈的爭吵，雙方用拉丁語爭吵了數日。英國人堅稱約瑟到達不列顛的時間先于雅各到達西班牙，并且大家都知道雅各其實未到西班牙就被殺死了；格拉斯頓伯里提供了約瑟在英格蘭的真實證據，雖然他僅使很少人皈依基督教，但重要的不是人數，而是年代有多古老。為了支撐自己的觀點，英國代表團的兩位領隊——倫敦和羅徹斯特主教寫下了如下紀念文字：

……在英格蘭，情況是清楚的，因為可以找到非常古老的書和檔案做依據，特別是巴斯主教區著名的格拉斯頓伯里修道院的檔案。這些檔案證明，亞利馬太的約瑟在12名隨從的陪伴下，逃脫了希律王或朱迪亞羅馬高官的迫害，來到了英格蘭。在那個地方（英格蘭），他宣講他所見到和聽到的基督圣跡；就這樣，他使無數英國人皈依。這些因他皈依的人送給他無數物品，他后來都留給了他建立的基督教堂，而他建立教堂的時候彼得正在安條克（Antioch）布道。后來，約瑟建立的教堂成為一所大修道院，感謝基督，這座修道院被保留至今。[［4］](#_4_5)

在這段紀念文字中，我們遇到了神話變成歷史的關鍵節點。

約瑟傳說的發展動力來自英國人一直以來對羅馬的忌妒——英國人渴望能夠宣稱自己的教會早于羅馬教會。英格蘭想繞過羅馬，把自己的信仰之源直接追溯至巴勒斯坦的圣地，而約瑟恰好能滿足這個愿望。在諾曼人征服不列顛之后不久首次有不列顛自己的使徒的說法出現，這位使徒目睹并參與耶穌被釘上十字架并復活的全過程，從巴勒斯坦來到不列顛進行布道。撒克遜人的一切文化被諾曼人唾棄，而凱爾特文化得到復興。有關亞瑟王的故事突然流行起來，這些故事把不列顛的凱爾特戰士和圓桌騎士改造成騎士時代的英雄，同時還融入了尋找圣杯的傳說，而曾經的猶太公會成員——亞利馬太的約瑟成為故事的主角。

在12世紀至15世紀之間，編年史家和詩人們不僅相互借鑒，還競相添油加醋，使傳說故事變得越來越高尚、具體，越來越像真正的證據，形成一種包含了福音書、“偽經”、凱爾特民間傳說、法國浪漫故事的奇怪混合物，最后變成了不列顛民族傳說中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到了1464年，約翰·哈丁格（John Hardyng）寫的有關不列顛歷史的詩篇中，將“亞利馬太的約瑟與韋斯巴薌來到不列顛，給這里一部分人民施洗”作為事實敘述。[［5］](#_5_6)

在接下來的三個世紀里，原先比較純粹的宗教皈依故事，越來越與圣杯的故事緊密相連，而十字軍東征為此添加了大量素材。在英格蘭，圣杯的傳說結合了凱爾特人有關亞瑟王及其騎士的故事，并且在一長串記錄者的加工下成為偽歷史。其中最主要的參與者是沃爾特·邁普（Walter Map），他于1170年寫成《尋找圣杯》（Quete du Saint Graal）、《亞利馬太的約瑟》（Joseph d’Arimathie）、《梅林》（Merlin）等書。學者們認為，他寫作約瑟和圣杯的故事是受亨利二世的委托，基于政治考慮。亨利想領導一個與羅馬教廷分庭抗禮的英國教會，為尋找理由，他利用了有關約瑟和圣杯的傳說，并授意邁普寫作并進行傳播。與此同時，亨利在一次盛大的儀式后，挖開了格拉斯頓伯里修道院的墓地，并聲稱發現了亞瑟王以及其妻子圭尼維爾（Guinevere）的墓穴，此舉進一步提升了格拉斯頓伯里修道院的榮耀。從此，格拉斯頓伯里被正式認定為埋葬古代不列顛英雄國王的地方。亨利的真實目的是想把格拉斯頓伯里的地位提升到坎特伯雷之上，因為貝克特（Becket）大主教在這里被殺害，而越來越多的朝圣者去那里參拜大主教的墳墓。

這時，約瑟的聲望迅速上升。不僅他和他的后代被視為圣杯的保護者，他還被認為是亞瑟王的祖先。此后，中世紀的編年歷史學家又對故事進行了加工，將之作為真正的歷史一樣描繪：在上帝的神旨下，約瑟被派往不列顛，這片土地是“賜予他個人和他的使命的”。約瑟在不列顛的后代通過一系列追溯，追及一位夫人，即尤瑟·彭德拉根（Uther Pendragon）的夫人，她生下了亞瑟王，“因此亞瑟王是約瑟的子孫”。這位作者被人稱為格拉斯頓伯里的約翰，他生活在公元1400年左右。[［6］](#_6_4)

在約瑟身上，逐漸匯集了幾種珍貴的民族符號，不僅有圣杯，還有那把給予亞瑟君主地位的神圣利劍。那把利劍最初是以色列國王大衛的，被譽為“世間最好的利劍”。這把利劍被帶出圣殿，交給了所羅門。所羅門把它送上一艘非凡的船，出海去尋找利劍的真正主人——一位完美的騎士，“我的最后傳人”。[［7］](#_7_4)眾所周知，這個人就是加拉哈（Galahad），在傳說的魔力下，他變成了所羅門和約瑟的后代。不僅如此，他還繼承了約瑟從敘利亞帶回的那只白盾，盾上有鮮血染成的十字架。在馬洛禮寫的《亞瑟王之死》中，約瑟臨終前把白盾交給了500年之后才出生的加拉哈，并且也稱加拉哈是“我的最后傳人”。

大衛王的利劍和所羅門的船，都是后期加入的傳說，出現在15世紀的版本中。在接下來的幾個世紀里，亞瑟和他的騎士的故事越傳越真實，在史書中成了真實的歷史人物，并參與了與入侵不列顛的撒克遜人進行的早期戰役。也許不可避免的是，人們愿意把他們與《圣經》中鼎盛時期的以色列國王聯系在一起。或者這又是一條將凱爾特人傳說追溯至巴勒斯坦的線索呢？

傳說中還有幾個希伯來元素。約瑟這個名字有混淆，因為《舊約》中還有另一個叫約瑟的人，即雅各的兒子。15世紀出現了一篇足有800頁的長詩，由亨利·龍尼利克（Henry Lonelich）寫成。詩中記述，約瑟在抵達不列顛后發現，統治不列顛的是一個“異教徒”，名叫加諾（Gaanor）大公，居民是“撒拉遜人和其他異教徒”。這顯然是中世紀版本的“法老和埃及人”。跟法老一樣，大公產生了一個異象，但他的“撒拉遜”（Saracen）隨從無法解讀，于是約瑟被叫來解讀，并被大公認為是正確的。跟但以理（Daniel）解讀了古巴比倫國王尼布甲尼撒（Nebuchadnezzar）的夢一樣，大公隨即表示他準備放棄自己的神，轉而信奉約瑟的上帝，于是皈依了基督教。

另一個希伯來符號是漁夫王（Fisher King），他是約瑟和圣杯故事中的關鍵人物。約瑟死后，他一直擔任圣杯的保護者，直至加拉哈出現。在某些版本的故事中，漁夫王最初是依瓦萊卡王（King Evalak），他是敘利亞的武士，陪伴約瑟在東方漫游，是最先皈依在約瑟門下的人。他之所以獲得漁夫王的美名，是因為上帝讓他去捕魚，供他和約瑟在野外活命之用。[［8］](#_8_4)就像猶太人傳說中的海中巨獸要為等待彌賽亞到來的信眾提供食物，或者像《詩篇》中的海中巨獸是上帝“提供給在野外生活者的食物”，[［9］](#_9_3)這些魚只有仁義的人能吃。圣杯作為制造生命的寶物，能使荒蕪的土地重獲生機，在很多教派中都有這類法寶。這個寶物可以是盤子，也可以是杯子，或像沃爾弗拉姆·馮·埃申巴赫（Wolfram von Eschenbach）的史詩《帕西法爾》（Parzival）中描述的那樣，是一塊神圣的石頭，自創世之初即已存在。這塊石頭被學者們與以賽亞（Isaiah）的“根基穩固的寶貴房角石”、世界中心之石、雅各的枕石、所羅門圣殿的基石等聯系起來。凱爾特人的傳說中也有這樣的主題，英王加冕所用的斯昆石（Stone of Scone）被認為原本是雅各的枕頭，被雅各部落中的移民帶到了愛爾蘭，之后輾轉到蘇格蘭，最后被英格蘭征服者偷走。這塊石頭在1951年又戲劇性地再次出現，蘇格蘭的民族主義者用汽車把它運回了蘇格蘭。

把凱爾特人與猶太人之間的聯系建立在約瑟和圣杯傳說的泥沼中是愚蠢的。一旦有探尋者冒險走近這片不實之地，就會立即陷入傳奇和傳說、不同宗教、吟游詩人和歌手、基督教和異教神話、東方和凱爾特神話的流沙中。學者們在這片充滿神話和文獻的沼澤中絕望地掙扎著。這樣的主題是清晰準確的天敵，艾略特（T. S. Eliot）在《荒原》（The Waste Land）中的故作朦朧，以及圣杯傳說的愈發離譜即是印證。

然而，在中世紀以來的幾個世紀的英國傳統中，約瑟一直被視為來不列顛布道的使徒。16世紀古文物研究者約翰·利蘭（John Leland）認為約瑟確實是不列顛的使徒。威廉·達格代爾爵士（Sir William Dugdale）在一個世紀之后的1655年所著的《英國教會的修道院》（Monasticon Anglicanum）中，通過對古代修道院檔案的研究進一步探索英格蘭的歷史，也認可了這一點。此時正值勞德大主教（Archbishop Laud）的獨裁統治期，有關主教制度的爭議震撼英格蘭，這促使一位神學家為了澄清英國教會的本源，投身于對晦暗過去的研究之中。研究成果之一是理查德·布勞頓（Richard Broughton）的《大不列顛教會史》（Ecclesiastical Historie of Great Britaine），其中一章的標題是：“權威證據確鑿證明，亞利馬太的圣約瑟和他的虔誠追隨者來到不列顛布道、生活，并在死后埋在現在的薩默塞特郡格拉斯頓伯里。”[［10］](#_10_3)

如果布勞頓的論斷不夠嚴謹，那么與他同時代的教士托馬斯·富勒（Thomas Fuller）則是個具有懷疑精神的人。托馬斯·富勒在保王派與清教徒的爭端中保持了獨立立場，并寫作了17世紀可讀性最強的幾部著作之一。但是他在1635年出版的《不列顛教會史》（Church History of Britain）中也無法完全否定約瑟故事的真實性，盡管他承認“傳說被修士大大夸張了”。在承認公元1世紀的情況缺少可證實的資料后，富勒留下一句名言，應該作為不那么坦誠的歷史學家的箴言：“由于我的材料有限，我不會夸大結論。沉默勝過謊言。”

到這個時候，無論是增添什么正面或反面的證據，顯然都無法把約瑟搬出英國歷史了。也許他真的屬于歷史的一部分，我們不止一次看到應用現代科學手段發現的證據證實古代傳說的情況。實際上，考古學家已經在格拉斯頓伯里發現了一個石器時代的湖中村落。根據考古學家雅克塔·霍克斯（Jacquetta Hawkes）的描繪，這個村落的情況與約瑟傳說中那個沼澤地中用柳條編筑建造的教堂如出一轍。“當時出于安全考慮，教堂的創始人選擇了一塊沼澤地……他們砍倒土地上蔓生的灌木和柳樹，經過艱苦勞動之后在沼澤地中建起了一座人工島……在上面蓋起60間原始房屋，編條為墻，踩實泥土成地板，用蘆葦鋪成屋頂……在圍墻內，形成了一個與世隔絕而充滿生機的人類村落。”[［11］](#_11_4)

也許就是這種與世隔絕的安全狀態，使格拉斯頓伯里的古老傳統保存了下來。后來，在一個無法確定的日子里，一場大火燒毀了原始社區，但被烤焦的泥土保存下房屋的形狀。當它兩千年后被發掘出來時，仍然留有編制的蘆葦和柳條的痕跡。此外還發掘出了具有敘利亞工藝風格的石塊，顯示了其與約瑟的家鄉存在某種聯系。

正如研究古不列顛歷史的權威弗里曼（Freeman）教授所言：“我們不必相信格拉斯頓伯里的傳說是事實，但這些傳說的存在卻是一個偉大的事實。”[［12］](#_12_4)

[§§§](#SSSSSS)　馬洛禮（Sir Thomas Malory，1415—1471），英國作家，寫有《亞瑟王之死》，此書匯集了法國有關亞瑟王的傳說，1485年由威廉·卡克斯頓（William Caxton）出版。——譯注

［注釋］

[［1］](#_1_4)Luke, XXIII, 50-51, 53; Matthew, XXVII, 57, 59-60; Mark, XIV, 64, XV, 43-46; John, II, 23, XIX, 38-42.

[［2］](#_2_5)當時的作家包括Tertullian和Origen。關于他們和阿爾勒理事會的參考文獻，請見Oman。

[［3］](#_3_4)A. W. Haddan and W. Stubbs, Councils and Ecclesiastical Documents Relating to Great Britain and Ireland, Oxford, 1869.

[［4］](#_4_4)Capes, Thomas Fuller, and Catholic Encyclopedia, article, “Basle Council.” 主教所寫紀念文字的拉丁文原文出自A. Zelfelder, England und das Bazler Konzil, Ebering’s Historische Studien, Berlin, 1913.

[［5］](#_5_5)John Hardyng’s Chronicle, 1464, ed. Sir H. Ellis, London, 1812.

[［6］](#_6_3)Pynson’s 1516 Latin version of John of Glastonbury. The passage reads: “Per quod patel, quod rex Arthurus de stirpe Josephus descendit.” See also Alfred Nutt.

[［7］](#_7_3)Lonelich. Also Wynkyn de Worde.

[［8］](#_8_3)Gaster and Weston.

[［9］](#_9_2)Psalms, LXXIV, 14.

[［10］](#_10_2)Quoted by Skeat. 就約瑟是不列顛的首位使徒一事，其他參與討論的17世紀教會史學家包括：Bishop Stillingfleet, Origines Britannicae, 1685，和 Archbishop Ussher, Britannicarum Ecclesiarum Antiquitates, 1639。

[［11］](#_11_3)Jacquetta Hawks, Prehistoric Britain,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53.

[［12］](#_12_3)“Glastonbury British and English,” in Proceedings of the Somerset Archaeological Society, XXVI (1880), reprinted in English Towns and Districts by E. A. Freeman, London, 1883.

# 第3章　“耶路撒冷啊，我們站在了你的大門內”：朝圣的浪潮

從不列顛出發，長途跋涉去耶路撒冷朝圣的人群，在羅馬帝國的日暮黃昏和中世紀的晨曦中出發了。

朝圣的人流，在公元4世紀初就有了，當時羅馬皇帝君士坦丁宣布基督教為正式的國教，即使不算國教，至少也是受到優待的宗教。他的母親海倫娜（Helena）也皈依了基督教，決定去尋找福音故事的遺址。她于326年來到了巴勒斯坦，在進行一些簡單的發掘工作之后，她“發現”了釘耶穌的十字架和耶穌圣墓。此后，她和她的兒子在巴勒斯坦大興土木，修建了大量的教堂、紀念碑、旅館，這使得整個基督世界感到興奮，引發了一股朝圣的浪潮。

在這個時期，凱爾特不列顛的歷史被籠罩在迷霧中。但有證據表明不列顛人在公元4世紀開始朝圣，即使證據在不列顛找不到，也能在巴勒斯坦找到。386年，圣哲羅姆[¶¶¶](#PPP_1)在伯利恒寫道：“不列顛人剛學了點宗教，馬上就離開西方的太陽，去尋找他們僅是在《圣經》或傳說中聽到的地名。”[［1］](#_1_7)這也被同時代的埃及的赫利奧波利斯（Heliopolis，尼羅河三角洲的古埃及城市）主教帕拉弟烏斯（Palladius Galatea）證實了，他一生中大部分時間生活在巴勒斯坦。在那本以傳記的方式描繪修道士、苦行者、隱居者和其他地方名人的書里，帕拉弟烏斯談到了從世界各地來的朝圣者，指出有些朝圣者甚至來自“波斯和不列顛”。[［2］](#_2_8)圣哲羅姆在一封信中也提到來朝拜的不列顛人數目相當多，但這些朝拜者的虔誠心顯然不能令作者滿意，因為他在告誡潛在的朝圣者時說“在不列顛跟在耶路撒冷一樣容易找到去天堂之路”。

這些朝圣者是誰，我們不知道，但我們知道他們是怎樣去的——徒步。從北部的愛丁堡起，羅馬道路橫跨歐洲、巴爾干、小亞細亞，最后抵達朱迪亞。從不列顛出發的朝圣者，先來到多佛爾，跨過海峽至加來，然后跟著羅馬軍團的足跡經高盧、翻越阿爾卑斯山來到意大利，從布林迪西（Brundisium）乘船橫渡亞得里亞海抵達馬其頓，穿過色雷斯來到拜占庭，最后經安條克和大馬士革抵達耶路撒冷。還有另外一條路徑，從西西里的墨西拿（Messina）坐船渡海抵達迦太基，沿著環繞地中海的羅馬大道走到埃及的亞歷山大港，然后穿越埃及和西奈沙漠，最后抵達目的地。

也許最早一批去朝圣的不列顛人，是受海倫娜和君士坦丁與不列顛的特殊淵源所驅使的。根據中世紀末期廣泛流傳的說法，海倫娜生在不列顛，她的父親是威爾士國王，但當時的不列顛人是否這樣認為我們無從知曉。歷史上，君士坦丁的父親確實是在約克郡（York）被殺的——由于皮克特人和蘇格蘭人時常襲擊不列顛，他率兵征討。就在這個地方，君士坦丁被羅馬軍隊擁為羅馬皇帝，并開啟了他對時代產生巨大影響的人生道路。

從圣哲羅姆提供的證據看，僅在君士坦丁皈依基督教之后兩代人的時間里，到耶路撒冷朝圣就變成了一種習俗。圣哲羅姆對朝圣者的過度熱情很不滿，他抱怨說：“耶路撒冷如今成了全世界人的旅游度假地，如此大量的男男女女朝圣者使本可在一定程度上避免的誘惑聚集在一起。”圣哲羅姆天性不喜歡這樣，他是個堅定的禁欲主義者，長期呼吁羅馬婦女放棄洗浴、情人和其他世俗享樂。然而，在他和他狂熱的弟子羅馬貴婦保拉的信件之中，我們可以看出巴勒斯坦在當時世界的地位——“萬國之都”。學習希臘文只能在雅典，學習拉丁文只能在羅馬，保拉寫道；同理，“如果誰沒有拜訪過基督教的雅典，我們能說他作為一個基督徒的教育完成了嗎？……世界上最優秀的基督徒正聚集在這里”。

然而，耶路撒冷逐漸讓位于羅馬，格列高利一世（Gregory the Great）于590年確立教皇制標志著基督教權威正式轉移到了歐洲。耶路撒冷仍然是基督徒的精神家園，正如艾凡赫的修道院長所說，耶路撒冷是“我們所有人的母親”。朝圣者仍然把這座城市視為朝圣的目的地。然而，穆斯林在637年征服了這座城市，它與羅馬帝國的短暫聯系就此結束了。此后，除了十字軍東征時建立的短暫的耶路撒冷拉丁王國時期，巴勒斯坦陷入了不同形式的穆斯林統治之下，先后有阿拔斯王朝、法蒂瑪王朝、塞爾柱和奧斯曼土耳其王朝。這種狀況一直延續到1918年。

耶路撒冷立即被伊斯蘭教徒接納為圣地。此時它被納入伊斯蘭統治下的時間極短，就如同從穆罕默德的床頭柜上跌落的杯子，在落地前被主人接住的瞬間那么短暫。就在這短暫間隔中，先知穆罕默德做了他那段著名的夢，他夢見自己在午夜騎著那匹有翅膀的白馬前往耶路撒冷，并升入天堂。[［3］](#_3_7)穆罕默德的追隨者，是比較晚才信仰一神教的，如今，在占有這座被兩個古老宗教視為圣地的城市之后，終于得以利用這座城市的威望。他們繼承了其創始人的精明，在《古蘭經》允許的范圍內盡可能多地借用了猶太教和基督教的信仰和習俗。耶路撒冷的征服者奧馬爾（Omar）曾去圣石（Holy Rock）朝拜，那里是亞伯拉罕準備獻祭以撒的地方，也是所羅門圣殿的所在地。在清除掉基督徒用來褻瀆猶太圣殿的污物后，他決定把這里用作伊斯蘭教的禮拜場所，建起奧馬爾清真寺。[［4］](#_4_7)在這片大衛統治過、耶穌布道過的土地上，穆罕默德成為至尊。

盡管如此，歐洲和巴勒斯坦之間的聯系因源源不斷的朝圣者而得以維系。奧馬爾制定了包容基督徒和猶太人的原則，尊重他們作為其他一神教徒的信仰，有條件地允許他們在巴勒斯坦居住，在交付一定的稅款后可以繼續拜訪圣殿。奧馬爾本人因此而獲利甚豐。但這些優惠條件完全取決于統治者的個人政策。在實行寬容政策的統治者治下，如哈里發哈倫·賴世德（Harun al-Rashid），朝圣者基本沒有什么危險。哈倫·賴世德在801年給查理曼大帝[\*\*\*\*](#_26)送去耶穌圣墓堂的鑰匙表達友誼之情，并承認查理曼大帝是東方基督徒的保護者。但極端反基督教的哈里發也有幾位，比如瘋狂的哈里發哈基姆（El-Hakim），簡直就是阿拉伯世界的尼祿。他于996年放火燒毀了耶穌圣墓堂，并屠殺了數千教徒。[［5］](#_5_8)此后有幾位哈里發愛財勝過榮耀，他們允許基督徒居留，恢復了朝圣者的權利。

歐洲各地的朝圣者長途跋涉來到圣地，部分出于虔誠之心，還有部分原因是出于好奇，想參觀、觸摸圣地，獲得與歷史名人相關的紀念物和遺物。這些人中自然有圣者和神父。宗教和信教者統治那個時代的生活。對想了解中世紀的現代人最難的一點，是理解當時人的精神世界在多大程度上被宗教信條、教理和辯論所占據。雖然當時的《舊約》只有不完美的拉丁通行本，但中世紀的宗教知識主要是由福音書和基督教早期教士的作品構成的。其結果是當時人幾乎意識不到巴勒斯坦與猶太人有任何關系。不僅沒有人意識到耶穌是眾多希伯來先知中的一員，早期先知和摩西戒律在當時的影響力也遠不如宗教改革之后。對中世紀的歐洲人來說，巴勒斯坦意味著救世主曾經行走的土地，而非上帝選民的家園。中世紀的猶太人因被認為是殺死耶穌的民族和放貸者而成為被仇視的對象。當基督教仍是一個掙扎生存的小教派時，猶太人對于最早的基督徒而言，就如同代表陳腐舊制度的波旁王朝對于法國大革命中的革命者一般，圣殿的最高祭司該亞法（Caiaphas）對于基督教信徒，就如同喬治三世之于美洲殖民地居民。但當基督教在君士坦丁時代成為國教時，圣殿已經被摧毀，猶太人失去了家園，在各處都受到排擠，于是很容易成為被指責的對象。他們曾經統治巴勒斯坦千年的歷史很難被朝圣者想起，而中世紀早期的朝圣者肯定想不到。

我們知道的最早到達巴勒斯坦且有名有姓的不列顛人，其實不是嚴格意義上的朝圣者。他是不列顛修道士貝拉基（Pelagius）——以他的名字命名的著名異端教派的創始人。[［6］](#_6_6)他約于413年來到圣地。此前，他生活在羅馬，在哥特王阿拉里克（Alaric the Goth）攻占羅馬后同許多羅馬居民一樣逃到了迦太基。在迦太基，他與圣奧古斯丁[††††](#_27)產生了矛盾。奧古斯丁在他的迦太基花園里操控著基督教世界的一切。貝拉基持一種內心平靜的信仰，他既不認同奧古斯丁這位希波圣者（Saint of Hippo）可怕的靈魂斗爭之見，也不能接受他所持的人類無力自救只能等待神助之見。為尋找更認同的宗教環境，貝拉基來到了巴勒斯坦。但在這里，他卻遇到了乖戾的圣哲羅姆，不久圣哲羅姆就罵他是吃蘇格蘭麥片粥而變蠢的老傻瓜。彼時，貝拉基的信條已經包含在一系列對圣保羅的評論中在基督教世界傳播，這也成為不列顛已知最早的書籍。隨著他的影響力逐漸擴大，他在教會內的敵人也成比例增長。

即使在那時，這也是典型的英國式異端——因為貝拉基重新發現了自由意志。他批判了原罪的教條，提出罪是選擇的結果，而不是從亞當那里不可避免地繼承而來的。這一驚人的理論讓教會權威極為恐慌。因為如果人不是生來墮落，而可以通過自身努力實現公義和恩惠，那么耶穌在十字架上的贖罪有何用處？如果人類并不一定需要救世主，教會也就不是必不可少的了。如此顛覆性的思想是不被當時的宗教理論家所允許的。在奧古斯丁和哲羅姆的領導下，爆發了一場激烈的爭論，最終貝拉基主義被判定為異端。

在貝拉基的時代，羅馬帝國為了保護自己的核心地區不受野蠻部落的入侵，從各行省撤回軍團，所以羅馬人也離開了不列顛。不列顛只好靠自己的力量抵御蠢蠢欲動的皮克特人和蘇格蘭人，此后不久還有盎格魯—撒克遜人。在新入侵者的統治下，異教的陰影降臨到已經羅馬化的居民身上，不過邊遠的北部和西部沒有受到影響。在新的野蠻部族的擠壓下，凱爾特人撤退到不列顛島的邊緣地區，凱爾特人的基督教在這里生存下來。另一位從那個暗淡歲月里脫穎而出的人物，是北方蘇格蘭一座著名修道院的院長艾奧納的阿達姆南（Adamnan of Iona）。他與巴勒斯坦的聯系是偶然形成的。一次偶然事故使他接待了法蘭克主教阿爾庫夫（Arculf）。阿爾庫夫于690年左右歷時9個月赴圣地朝圣，歸途中在礁石林立的蘇格蘭海岸觸礁沉船。一場海上風暴給不列顛帶來了第一部英文寫成的巴勒斯坦游記，此后又出現了無以計數的游記作品。

為給客人取暖，他必定拿出了被哲羅姆蔑視的熱氣騰騰的蘇格蘭麥片粥。阿達姆南是一個“對經文極有研究”的人，他肯定出神地聽阿爾庫夫講述了在圣地的親身經歷。我們可以想象，在修道院空蕩蕩的大廳里，兩個披著蒙頭斗篷的人影，在蘇格蘭的迷霧和海風中，那旅行家述說著遠方的故事、圣殿和遺跡，而聽者急切地不時提問。阿達姆南用他們共通的語言拉丁文記錄下對話，并寫成名為《圣地》（De Locis Sanctis）的成書呈交給了諾森布里亞（Northumbria）的國王。最終，這本書輾轉到了一位與他倆同時代的偉大同胞尊者比德手里。在比德的努力下，這本書注定會享有相對它的偏遠出處而言更廣泛的讀者。在經過刪節和重寫之后，比德記錄下原作者姓名，并將它收入自己的歷史和教會作品集，從而保證了這本書的流傳。在中世紀期間，比德的刪節本有抄本一百多份，阿達姆南的原稿也有二十份。在靠手工謄抄并且羊皮紙稀缺的年代，這樣的數量已經屬于暢銷書了。阿爾庫夫的模式一直為后世追隨者效仿，他拜訪并描繪了耶穌生活中的每一處重要地點：伯利恒、拿撒勒、迦百農、加利利、約旦，以及耶路撒冷的每一條街道、每一座圣殿、每一塊石頭，進入基督教時代后修建的每一座教堂、每一座修道院和每一家旅館。他記錄了耶路撒冷是地球中心的信仰，因為“夏至日的正午，市中心的高大柱子在地上沒有影子”。他從雅各井中飲水，吃油炸蝗蟲，他說這東西“真乏味”。他看見了耶穌最后的腳印，保存在橄欖山的一座圣殿下。盡管“每天都有信徒帶走附近的沙土”，但腳印居然奇跡般地保存下來。他用手掌精確地丈量了耶穌圣墓的尺寸。大理石的顏色、十二使徒的十二盞燈、珍藏杯子的壁龕、十字架的用材、建筑和裝潢的每一處微小細節，都被旅行者牢記，并被勤奮的記錄者記下。

他還觀察了那里的自然環境。站在凱撒利亞（Caesarea）的海灘上，他贊嘆了內陸富饒的平原。在耶利哥（Jericho），他還記錄了約旦河，“寬度約為用投石器投擲一塊石子的距離”。

他還拜訪了《舊約》中提到的歷史故地，主要是耶路撒冷周圍最方便可達的地方，都成為后世旅行者必去的地方：希伯倫（Hebron）的列祖墓、耶利哥的城墻，以及吉甲（Gilgal）十二支派的石頭。他將自己為了驗證關于死海不沉的奇怪傳說而下到發著金屬光澤的水中游泳也記錄下來。雖然僅從文字上看不能確定阿爾庫夫是否真到過死海，但阿達姆南確實為死海的奇幻傳說增添了不少素材。例如，在被大火吞沒的所多瑪與蛾摩拉（Sodom and Gomorrah）遺址附近，有美麗的蘋果生長，會“引起觀者想吃的欲望，但蘋果一旦被摘下就會立即炸裂，化為灰燼，如同仍在燃燒一般”。

這本書為將來的朝圣者提供了到達圣地的兩條陸路和一條海路線路。兩條陸路線路分別是在穆斯林入侵前朝圣者通常使用的南方線路——經埃及和西奈半島，和穿越君士坦丁堡[‡‡‡‡](#_28)和大馬士革的北方線路。海上路線經西西里、塞浦路斯到達雅法（Jaffa），是中世紀后期朝圣高潮階段最常用的路線。阿爾庫夫往來可能都途經君士坦丁堡，當時這座城市仍然是信奉基督教的首都，但他順便走海路去了一趟埃及，從雅法乘船到亞歷山大港，歷時40天。雖然阿爾庫夫沒有提及，但那時就存在一條蘇伊士運河，記載于當時的一部拉丁文地理專著中，作者是一個名叫迪庫爾（Dicuil）的英國學者。[［7］](#_7_6)這部著作記錄了他與英國修道士菲德利斯（Fidelis）的談話，此人在8世紀上半葉去圣地朝圣的時候，曾經坐船從尼羅河經這條運河到達紅海。767年，哈里發曼蘇爾（Caliph Al-Mansur）關閉了這條運河。

還有一些歐洲大陸朝圣者寫的親身經歷也流傳了下來，但因為沉船事故和蘇格蘭修道院長的盡職記錄，只有阿爾庫夫的故事屬于不列顛。這本由尊者比德推廣的書很快提升了盎格魯—撒克遜人的朝圣熱情。第一個留下記錄的是威塞克斯的圣威利鮑爾德（St. Willibald of Wessex），他是一位名叫理查德的國王的兒子，但歷史學家無法確定這位國王的身份。威利鮑爾德是否讀到過《圣地》這本書無人知曉，但他是個極其虔誠的青年，自幼就積極為教會服務，因此很可能讀過。他在經過一段歷時較長的朝圣之旅后，成為著名的主教，接替伯父圣博尼費斯（St. Boniface）的事業在條頓人中間傳教。

他的生平和旅行留下了兩份文字資料，一份作者不詳，另一份由一個修女在多年后根據他的口述回憶寫成。

他的老年形象被形容為“極為慈祥”，但“遇到不同意見時，他的樣子既威嚴又可怕”。他年輕時對不那么高尚的人態度肯定也很嚴厲，因為他18歲時就成功地說服了他不那么情愿的父親、兄弟、姊妹隨他長途跋涉去耶路撒冷（不知他母親是如何拒絕的，但歷史學家在這點上保持了沉默）。最初，當他要求父親成為朝圣者并“蔑視這個世界”的時候，國王拒絕了，國王并非不通人情，他認為讓他的妻子成為寡婦、孩子成為孤兒、房子荒廢，是“違背人性”的。但執著的威利鮑爾德堅持說，耶穌的愛超越所有世俗的柔情，父親“最終被講真理的兒子說服了”，同意去朝圣。這個決定對他很不幸，因為國王還沒到達羅馬就死在了路上，被埋在托斯卡納的盧卡（Lucca in Tuscany）。威利鮑爾德的兄弟在羅馬病倒了，他留下妹妹照顧兄弟，在721年繼續向巴勒斯坦前進。

在任何時代，我們都可以根據旅行者初見耶路撒冷時的反應來判斷英格蘭的宗教情緒。在狂熱的中世紀，有人流淚，有人祈禱，有人跪倒親吻土地。馬熱麗·肯普（Margery Kempe）是個15世紀的狂熱信徒，見到圣城后她激動得“從驢子上摔了下來”，她的同伴向她嘴里放了些香料才把她救活。她在每一個耶穌生活過的地方都激動地“號啕大哭，她的同伴都不能與她同席進餐”。[［8］](#_8_6)在宗教改革之后，喜歡冒險的伊麗莎白時代的英國人、17世紀的商人和學者、冷淡的18世紀懷疑主義者在爬上山后可能都沒注意到耶路撒冷第一次進入視線的那個轉角。而維多利亞時代的人又恢復了中世紀的狂熱，他們會淚流滿面，內心充滿敬畏和圣思。

也許威利鮑爾德為中世紀的朝圣者樹立了榜樣，因為沒有任何朝圣者比他更加富有激情。“哪個見證過神跡的地方，”他的傳記史家說，“沒有留下上帝的孩子威利鮑爾德的吻痕？哪處祭壇沒有被他的眼淚和嘆息沾濕？”

他的感情如此熾熱，在圣地長達數年的時間中，他四次前往耶路撒冷。在旅居耶路撒冷的間隙中，他訪問了圣地所有慣常的宗教場所，以及一處不同尋常的地方——他泊山（Mt. Tabor）上一座供奉耶穌、摩西和以利亞的教堂。他未征得同意便喝了酸臭的羊奶，并評論說當地獨特的羊“只有一種顏色”。（8世紀的羊難道是雜色的？）有一次，他在一片橄欖樹密布的平原上遇到一頭獅子，咆哮聲很可怕，但當他走近的時候，獅子“趕緊向另一個方向跑走了”。

他有時單獨旅行，有時有七個不知名的同胞陪同。有一次，撒拉遜人懷疑他們八個人，把他們都抓了起來。“當時鎮上的人都來看他們，因為他們年輕英俊，衣著高級。”他們被帶到了撒拉遜人的國王面前，國王問他們從哪里來，有人告訴國王：“這些人來自西方國家，那里太陽永遠不會落山。再向西已沒有土地，只有水。”國王顯然不覺得這是什么罪過，于是回答說：“我們為何要懲罰他們？他們沒有傷害我們。讓他們走吧。”

每次出行，威利鮑爾德都要向哈里發申請安全通行證，時常會遇到困難。有一次他和同伴找不到國王，“因為國王逃跑了”。這位名叫埃米爾穆梅因（Emir-al-Mumenin）的國王就是曾經釋放他們的那位。也許就是因為他對異教徒太寬容了，所以才招致臣民的不滿。

威利鮑爾德在訪問了提爾和西頓、安條克和大馬士革、君士坦丁堡和尼西亞之后，終于回到了西西里和意大利。他在蒙特卡西諾（Monte Cassino）定居了一段時間，至此他已離家整整十年。

威利鮑爾德之后，出現了很長一段時間的空白，那是一段不利于保存手稿的時期。公元9世紀和10世紀，穆斯林文明在維護和平和世俗勢力方面都處于巔峰，但歐洲卻陷入了中世紀最黑暗的時期。野蠻與殘酷當道，道德敗壞，文化衰落。羅馬不再給人光芒和鼓舞，羅馬教會為一群被偉大的教會歷史學家愷撒·巴羅尼烏斯（Caesar Baronius）稱為“丑惡、生活墮落、道德敗壞、徹底腐化”之人所掌控。失去法律和強力統治者的約束，橫行的武士使所有人的生命都處于危險之中。在英格蘭，丹麥侵略者燒殺搶掠、大肆破壞，只有西南部的阿爾弗雷德大帝（King Alfred）進行了勇敢的抵抗。面對滿目瘡痍的世俗世界，人們深感厭惡，有大量的人為尋求安全而絕望地投身于修道院，或去圣地尋找通往天國的大門。一個聲稱公元1000年是世界末日的預言引發了一段宗教狂熱，如同瘟疫一般橫掃整個西歐。根據史料記載，大量急于趕在末日審判之前獲得救贖的人涌入圣地，其中大部分人再也沒有回到故土。有些死于饑餓，有些死于瘟疫，有些被阿拉伯人劫掠，還有一些死于海上風暴、船只失事和海盜。只有極少數幸運者和富人得以返回家園。

一次據稱發生于1064年的大規模朝圣活動被一位名不見經傳的歷史學家伍斯特的弗洛倫斯（Florence of Worcester）記載下來，他極富想象力的記載寫于朝圣活動結束后不久的11世紀末。[［9］](#_9_5)他記錄了一個規模達7000人的朝圣團，跟隨美因茨大主教（Archbishop of Mentz）、烏得勒支主教（Bishop of Utrecht）、班貝格主教（Bishop of Bamberg）和雷根斯堡主教（Bishop of Ratisbon）一起去耶路撒冷朝圣。朝圣者受到撒拉遜人的攻擊。撒拉遜人認為他們因害怕被抓而把黃金吞進肚里，便把他們抓到的人按十字架的形狀釘在地上，并把他們從頸部到腹部切開。在7000名朝圣者中僅有2000人得以逃生。雖然沒有英格蘭人參與，但這次事件仍然被記錄在英國編年史中，很可能是當時流行的敘述穆斯林暴行的典型故事。這樣的故事為第一次十字軍東征起了推波助瀾的作用。

從11世紀開始，各式國王、主教、肥胖的修道院長、戴著頭盔的貴族也加入了平民的行列，走上了去耶路撒冷的朝圣之路。挪威第一位信奉基督教的國王奧拉夫·特呂格瓦松（Olaf Tryggvason）在1003年進行了朝圣。1035年繼之前往的是征服者威廉（William the Conqueror）的父親諾曼底公爵羅伯特。后來為征服者威廉加冕的約克大主教奧爾德雷德（Ealdred）[［10］](#_10_5)則于1058年以“前所未有的輝煌”完成了朝圣。

同期，斯韋恩（Sweyn）伯爵[［11］](#_11_6)為彌補自己的眾多罪行前往耶路撒冷，并在回國的路上，于1055年左右客死君士坦丁堡。他是英格蘭國王哈羅德的哥哥，即使以11世紀的標準衡量，他的一生也顯得異常無恥。他的第一樁罪行是勾引萊姆斯特修女院院長埃德維佳（Edviga）。他下令說：“把她帶來見我，我想征用她多長時間都行，不想要的時候自會讓她回家。”他的行徑引起國人震怒，倒并非在于他的勾引行徑本身，而是因為他對屬天主之人的褻瀆。他被判為罪人，流亡到丹麥。但他并未因此而有所收斂，又犯下新的罪行，“為丹麥人所不容”。后來他被允許回國為自己的罪行申訴，但剛回到國內，就謀殺了他的表兄比翁伯爵（Earl Beorn）。彼時正處于休戰期，比翁伯爵曾經獲得過斯韋恩的土地，并在斯韋恩的授意下與他見面。同樣，這次為他招致懲罰的罪行并非謀殺，而是違反休戰協議。盡管他是戈德溫伯爵（Earl Godwin）的長子、攝政王，但仍被貶為賤民（nithing），即無譽之人，是撒克遜社會中最低等級的人。他再次流亡歐洲大陸，但隨即于次年，即1050年，被迎接回國，得到赦免，并恢復了爵位。考慮到他此前的行徑，這是個輕率之舉。但這可能是由于撒克遜貴族之間的混亂爭斗造成的，內訌很快就為征服者威廉創造了機會。

同樣的情況又再次發生。斯韋恩在1051年被再次定罪，具體罪行沒有記載。這次他的家族忍無可忍，不知是想長期離境還是想掙得最后一次恕罪的機會，他在1053年出發去往耶路撒冷。

斯韋恩伯爵作為個人微不足道，但他所開創的這種朝圣行為在十字軍東征中變得十分普遍。此時的罪犯為逃避牢獄或死刑會加入朝圣者的行列，后來的罪犯則是參加遠征軍團。一旦蒙教會賜福并賜予縫在戰袍上的十字架，他就將受到教會的保護，超越一切世俗力量，如同逃犯進入教堂尋求庇護可以免受任何人的追捕。此外，朝圣者去圣地能贏得教會頒發的各種贖罪券。根據一項統計，僅耶路撒冷就有96處圣地，耶穌圣墓堂又有33處，在伯利恒、拿撒勒、加利利等地還有數百處圣地。另外兩處最受歡迎的圣地——羅馬和孔波斯特拉的圣雅各教堂（St. James of Compostella）都無法相提并論。把在各圣所可能獲得的贖罪券累加起來，一個圣所減5天罪，另一個減40天，朝圣者可以大幅削減自己在煉獄內的時間，甚至可以減至零。如果他是個地位很高的人，或者有重要的介紹信，抑或給負責管理圣所的教會一筆重禮，他甚至可以獲得赦免所有罪行的大赦券。朝圣者在為他所拜訪的圣所及其進行的祈禱禮作見證后會獲得證書。在交納一定的費用后，他們甚至能被封為圣墓堂騎士。顯然，朝拜圣地為在家鄉混不下去的人提供了一條出路。他不僅可以長時間躲避法律和敵人的追捕，還可以減少現世與死后應受的懲罰。這個制度對罪犯如此有吸引力，以致在虔誠的、樂于冒險的和純粹出于好奇心的朝圣者中混雜著許多罪犯。

在撒克遜人斯韋恩去朝圣后不久，諾曼征服者成為英格蘭的新主人。五年之后的1071年，巴勒斯坦同樣易主，伊斯蘭的新分支塞爾柱土耳其人（Seljuk Turks）代替了巴格達哈里發。塞爾柱的征服引發了第一次十字軍東征，而諾曼征服使得英格蘭參與到這項歐洲大陸的事業中。在隨后斷斷續續長達二百年的十字軍東征中，肯定有很多旅行者往來于英格蘭和巴勒斯坦之間，但這段時間少有朝圣者日記留存。不過，撒伍夫（Saewulf）的日記流傳了下來，他是一位富裕的商人，在享受世俗快樂的間隙曾幾次前往耶路撒冷以表虔誠。其中一次是1102年，距第一次十字軍東征占領耶路撒冷僅三年時間，他們建立的拉丁王國正處于勢力的上升時期。五百年來，這片圣土第一次落入基督徒的手里。新的商機出現了，野心勃勃的貴族夢想著憑借幾個武士、一把戰斧便從異教徒的土地上劃出新的封土。撒伍夫注意到在前往巴勒斯坦的大批旅行者中，既有貴族也有窮人，既有神職人員也有普通人，既有真正的朝圣者也有劫掠者，“和沿路搶掠、破壞的亡命徒一起行進在路上”。

撒伍夫在雅法下船幾小時后，他乘坐的船沉沒于風暴中，他也與死神擦肩而過。他對港口里碰撞碎裂的船只、落水者發出的尖叫、咆哮的狂風、掉落后砸中人頭的桅桿的敘述驚心動魄。第二天早晨，海面上漂浮著23艘船的碎片，海灘上散布著上千具尸體。

接著就要踏上危險的山路，撒拉遜人躲在洞穴里，伺機撲向不夠警惕的旅行者。路上隨處可見死尸，因為“巖石上的土層薄得無法挖墓穴”。這說明巴勒斯坦在阿拉伯人耕種的幾個世紀里已經遭受到了水土流失，那片曾經流淌著牛奶和蜂蜜的土地如今變成了遍地石頭的山羊牧場。

撒伍夫花費了八個月的時間游歷了耶路撒冷和《圣經》上談及的市鎮，從南面亞伯拉罕居住和下葬的希伯倫，向北經耶利哥到拿撒勒、提比哩亞、迦百農。像典型的中世紀游記一樣，撒伍夫在記述親身經歷的同時穿插著各處道聽途說的傳聞和故事。想從這些記述中挑出真實的部分并不容易，但他的敘述的價值不在于記錄巴勒斯坦的真實情況，而在于使我們了解了一位12世紀普通游客的精神世界。地理和歷史不是他的強項。當他訪問奧馬爾清真寺的時候，清真寺為拉丁修道士所有，他把清真寺當成所羅門圣殿，并記述了一套虛構的歷史。根據他的說法，這座圣殿由羅馬皇帝哈德良（Hadrian）或東羅馬帝國皇帝希拉克略（Heraclius）重建，“還有人說是東羅馬帝國皇帝查士丁尼（Justinian）”（撒伍夫在這點上語焉不詳），僅是模糊地提及了穆斯林的到來。

他在歸途中遇到了一支敵人的艦隊，他也從由《圣經》中學來的古代歷史出發解讀眼前發生的歷史事件。“26艘撒拉遜人的船只突然出現在我們眼前，”他寫道，“（這些船）是提爾和西頓的海軍，正運送一支軍隊去巴比倫尼亞，幫助迦勒底人（Chaldeans）與耶路撒冷國王作戰。”你可能會以為撒伍夫回到了公元前6世紀，見證了古巴比倫的迦勒底王與耶路撒冷作戰并奴役了以色列人。不過，撒伍夫說的耶路撒冷王，實際上是發動十字軍東征的領袖鮑德溫一世（Baldwin I）。他說的“巴比倫尼亞”，不是幼發拉底河邊那座古老的城市，而是開羅，當時稱為巴比倫。撒伍夫很清楚開羅在何處，但把它與《圣經》中的城市混淆了，并稱這座城市里的居民為“迦勒底人”，因為對他來說，耶路撒冷當前的敵人與1500年前從另一個巴比倫來的敵人是一樣的。與此類似，他把耶路撒冷王鮑德溫帶領的基督徒等同于這座城市的古代所有者以色列人。在第三次十字軍東征中，理查一世也號召軍隊“光復以色列王國”。歐洲的基督教王國理所應當地認同于古代猶太人，而不是現代猶太人，并認為自己才是耶穌的傳人和圣地的合法繼承人，就如曼德維爾（Mandeville）所說，認為自己有義務“去征服本應屬于我們的遺產”。

撒伍夫多次提到的認為耶路撒冷是世界地理中心的信念，是那個時代另一個源于《圣經》的觀念。

“于是主說，這就是耶路撒冷，我把它放在了列邦之中，列國都在它的四圍。”這段出自《以西結書》的話以及其他幾段類似的文字，已經遮蔽了此前未受干擾的古典地理學家的成果。中世紀的地圖以一種全新的方式展示當時的已知世界，耶路撒冷被放在正中央，地球四周是海洋，海洋以外是各種奇怪的動物和海怪，地圖的外緣裝飾以具有東方色彩的圖案，代表著制圖者一無所知的野蠻人的土地。[［12］](#_12_6)

在撒伍夫去朝圣的同年，還有一位名叫戈德里克（Godric）[［13］](#_13_4)的朝圣者也來到巴勒斯坦，此人后來被封圣。戈德里克有多種身份——海盜、船主、商人。他兩次前往巴勒斯坦可能是為冒險和追逐戰利品，而不是為了拯救自己的靈魂，但后來被認定為朝圣是因為有關他的傳奇故事越來越多。戈德里克肯定是乘坐自己的船去的，因為盡管他沒有留下任何私人記錄，但當時的歷史學家記錄道“戈德里克斯，一個英格蘭海盜”，在鮑德溫的軍隊在拉姆拉（Ramleh）的平原上戰敗并被切斷去雅法的陸路后，戈德里克用船送他從艾爾蘇夫（Arsuf）沿海岸南下雅法到達耶路撒冷。

1106年，戈德里克第二次去了圣地，這次是徒步，回到英格蘭后成為受人尊敬的隱居者和神圣的探險者。有關他朝圣的傳奇故事逐年增加，并加入了許多動人的細節。據說他發誓，不抵達巴勒斯坦就不換衣服和鞋，除了面包和水不吃其他東西。到達圣地后，他在約旦河里洗凈污穢，扔掉鞋子，并發誓從此效仿耶穌赤腳走路。不過，他的決心很可能跟他鞋子的狀況不佳有關。

在新教改革之前，朝圣運動一直是中世紀生活中恒久不變的因素，朝圣者和游方僧侶的形象為所有人熟知。在拉德洛（Ludlow）禮拜堂的游方僧侶窗戶上，彩色玻璃中留下了兩個身穿藍袍的朝圣者形象。[［14］](#_14_4)在文學作品中，朝圣也是常用的譬喻，比如沃爾特·雷利（Walter Raleigh）爵士在登上斷頭臺的前夜寫下的動人詩句：

請給我屬于我的那片寧靜的海貝，

我的信念拐杖，

我的快樂背包，我不朽的食物，

我救贖的瓶子，

我榮譽的袍服，希望的許諾，

然后讓我去朝圣吧。

詩中提到的都是朝圣者常用的物品。海貝對詩人有特殊意義，可能是旅行者用來從溪中舀水的。拐杖幫助他行路，緊急時還能充當武器。背包或皮質肩袋用來裝食物或衣物，以及從圣地帶回的圣人遺骨、耶穌赴刑場道路上的泥土或耶穌受難十字架的碎片。系在腰帶上的瓶子用來裝約旦河水。有時，朝圣者還會攜帶干棕櫚樹枝，并在帽尖上掛一串徽章，代表他去過的每一座圣殿。這些即是《農夫皮爾斯》（Piers Plowman）[［15］](#_15_2)中那位朝圣者身披著的“西奈徽章”，他驕傲地說自己不僅到過西奈，而且去了耶路撒冷、伯利恒、巴比倫、亞歷山大和大馬士革。確實，朝圣者的旅行使他成為中世紀社會的名人，就好像駐外記者為家鄉人講述遠方的奇聞異事。雖然他得到撒謊成癖的名聲，但人們總是圍在他身旁，熱切地聽他講述圣城的故事，異教的撒拉遜人的邪惡和華麗，拜占庭的輝煌，遭遇野獸、打敗土匪和海盜的故事，以及一路上遇到的大人物。

約翰·海伍德（John Heywood）的戲劇《四個人》（The Four Ps）[［16］](#_16_2)中的云游僧侶就是這樣一個人。此人把撒謊當作“家常便飯”，他講述自己如何赤腳前往圣地，“流了多少汗，才到了那地方”，迷住了其他三人——賣贖罪券者、藥師和小販。

跟行吟詩人一樣，云游僧侶靠講故事換取施舍，因為他是游蕩在圣殿之間的職業流浪漢，而當時也有為這些流浪漢提供食宿的習俗。朝圣者則不同，他們自費進行有特定目的的朝圣之旅。有時，去朝圣是為了兌現承諾、贖罪或是完成某項使命。例如詹姆斯·道格拉斯爵士（James Douglas）將羅伯特·布魯斯（Robert Bruce）的心臟放在一個金盒中帶到耶路撒冷埋葬，此后道格拉斯家族的族徽就加上了一顆紅心。[［17］](#_17_2)有時，是為了逃避窘境。例如那位拉姆西（Ramsay）修道院長，由于修士反對他過于嚴格的禁欲規定而于1020年將他驅逐，他憤然前往耶路撒冷。[［18］](#_18_2)但大多數情況，驅使著一代又一代英國人去巴勒斯坦朝圣的原因既非虔誠也非贖罪，而是對旅行的熱愛。英國人確實被認為是偉大的旅行家，他們對不斷移動的熱愛被大家認為是受到月亮的影響。喬叟筆下那位情欲旺盛的典型中世紀女性巴斯婦人，自稱去過耶路撒冷三次，不過她在五次婚禮的間隙從哪里找到這么多時間令人費解。

有時，朝圣者能替那些不參與朝圣但提供費用的人取得榮耀，這在14世紀倫敦同業公會中相當普遍。如果負債者去朝圣，同業公會的同伴可以替他償還債務，并分享他通過朝圣獲得的救贖。此外，每個人都會為去耶路撒冷的朝圣者捐一便士（如果去羅馬或孔波斯特拉則只需半便士），并陪同他走到市郊。[［19］](#_19_2)

14世紀出現了中世紀最有名的游記——《約翰·曼德維爾爵士之書》（Book of Sir John Mandeville）。這位自稱騎士的作者告訴我們，他“生于英格蘭的圣奧爾本斯鎮（St. Albans）”。但是現代學者研究發現，作者既不是英國人也不是騎士，他的名字也不叫曼德維爾，他的書拼湊了從希羅多德到馬可·波羅等早期旅行者、地理學者、探險者的故事。然而，這本書確實成為當時在英格蘭和歐洲大陸被最廣泛閱讀的書籍。原書用拉丁文寫成，作者自己把它翻譯成法文和英文（如果可以相信他）。由于這本書極受歡迎，又被翻譯成意大利文、西班牙文、荷蘭文、瓦龍文、波希米亞文、德文、丹麥文和愛爾蘭文，大約有300份手抄本流傳下來。印刷術被發明出來后，曼德維爾的書是最先被印刷的，德文版和英文版分別出版于1475年和1503年。這本書的長時間流行極大地提高了讀者對巴勒斯坦的親切感。

無論他在誠實方面有什么缺陷，曼德維爾都用他對所講故事的興趣、真假參半但極為豐富的信息，以及與讀者分享的熱忱而加以補償了。他斷言，巴勒斯坦被上帝選中的原因是，它是“最好、最當之無愧的地方，世界上最富于美德的土地，因為它是世界的心臟和中心”。他經埃及前往巴勒斯坦的途中評論說，金字塔是“約瑟的谷倉”，他建造谷倉用來儲備谷物以備荒年之用。他還不帶偏見地補充說，“有些人說它們是古代君主的墓穴，但這個說法是不對的”。行走12天后他到達西奈山，并復述了摩西的旅程，以及以色列的子民走過荒野、橫渡紅海的經歷。他說“紅海不比其他海更紅，但某些地段的沙灘是紅色的，所以才被稱為紅海”。他的敘述中包含大量《圣經》中沒有的神跡和自然奇觀。比如，他說“那個國家的烏鴉和其他飛鳥”每年會飛到西奈山腳下的圣卡特琳娜修道院朝圣，而且“每一只都叼著月桂樹枝或橄欖樹枝，并把樹枝放在修道院里”。

從西奈山出發，旅行者花費13天的時間跨越沙漠后就到達了加沙（Gaza）和貝爾謝巴（Beersheba）。加沙是參孫故事的發生地；貝爾謝巴按照曼德維爾的說法是“騎士烏利亞（Uriah）爵士的妻子”拔示巴（Bathsheba）建立的。當然，死海更給他提供了無可比擬的奇觀，比如，把鐵塊扔到水里能浮起來，但羽毛掉進去就會沉沒。希伯倫是巴勒斯坦最古老的城市，是亞伯拉罕、以撒、雅各和他們的妻子居住和埋葬的地方。這座城市對以實瑪利（Ishmael）的穆斯林子孫和對猶太人一樣神圣。曼德維爾談到了一則與那里的一棵死橡樹相關的預言：“一個來自西方的王子將在基督徒的幫助下贏得應許之地，即這片圣地。他會在那棵死樹下舉行彌撒，之后那棵樹將恢復生機并結出果實和綠葉。因為這個神跡，許多猶太人和撒拉遜人將皈依基督教。”這種堅信猶太人會皈依基督教的奇怪態度在后面幾章中會頻繁出現，特別是在狂熱并受錯誤信念引導的福音運動（Evangelical Movement）中更是如此。雖然這個預言永遠不會成真，但如果我們把艾倫比元帥當作“來自西方的王子”，那么預言的前半部分確實實現了。

從15世紀開始，巴勒斯坦旅行日記的風格發生了明顯的改變，奇聞異事越來越少，實用旅行信息卻多了起來。此時，朝圣變成組織化的旅行，如果誰朝圣回來想用神奇的故事吸引聽眾，恐將難以如愿，因為已經有太多人去過了。威尼斯有定期去往雅法的遠洋輪船，每年往返五次，通常在春季和初夏出發。這些遠洋輪船都由私人擁有，但受到威尼斯政府的監督，每艘能運載多達100名朝圣者。去東方港口做貿易的商船也搭載朝圣者以賺取額外利潤。根據一份佚名記述，這些船總是“坐滿了人”，“船內的空氣很快就變得污濁，且不斷惡化”。[［20］](#_20_2)這為期四至六周的擁擠旅程一定極不舒適，以致英國旅客威廉·韋（William Wey）建議未來的朝圣者要選擇上層甲板，盡管有海風和浪花，但仍比待在“悶熱、發臭”的艙里要好。

這些威尼斯輪船一般在塞浦路斯和羅得島停靠，供朝圣者觀光，再在貝魯特停靠，那里是進出大馬士革的港口。從這里，他們沿著海岸線南下雅法，它是進出耶路撒冷的港口。朝圣者一般在此下船，在向導的引導下做三周的旅行，然后乘坐同一艘船回威尼斯。如果負擔得起，船主兼旅行中介可以安排驢子或駱駝做交通工具，以及阿拉伯向導。向導是方濟各會修士，他們在1230年之后成為圣所的指定管理者。他們會為旅者講述每個市鎮、紀念碑和《圣經》故事發生地的歷史和傳說。

更有野心的旅客會坐船從威尼斯到埃及的亞歷山大港，從埃及出發，沿著古代以色列人出埃及的路線，跨過西奈沙漠，從南面進入巴勒斯坦。托馬斯·斯溫伯恩（Thomas Swinburne）是波爾多市的英國市長、理查二世（Richard Ⅱ）朝廷的重要人物。他在1392—1393年間帶領一群人沿這條線路走完了巴勒斯坦全境，從大馬士革和貝魯特結束旅途離開。旅行團的扈從托馬斯·布里格（Thomas Brigg）記下了日志，詳細記錄了旅行費用、交通工具、向導、門票、關稅、小費、食物和住宿。他顯然因忙于記賬而未記錄下任何沿途見聞。同一年，國王年輕有為的25歲表兄博林布魯克的亨利（Henry of Bolingbroke）只帶一頭驢子來到耶路撒冷。多年之后，當他已廢黜英王理查并登基成為亨利四世，于瀕死之際，想到他的生命要在耶路撒冷結束的預言，他命人將自己抬進威斯敏斯特大教堂的“耶路撒冷廳”，并在那里結束了自己的一生。[［21］](#_21_2)

威廉·韋的手稿是對15世紀普通朝圣之旅做得最完整的記錄。他分別于1458年和1462年兩次前往耶路撒冷，寫下一本實用方便、如同貝德克爾（Baedeker）一般出色的旅行指南。韋用多樣的文體以及英文和拉丁文兩種文字為想去耶路撒冷旅行的人提供了所有必需的信息。他沿途經過了加來、布拉班特、科隆、倫巴第、威尼斯、羅得島、塞浦路斯和雅法，他給出一枚金幣在這些地方的匯率，從而使讀者可以了解“從英格蘭到圣地的各種不同貨幣”。他為旅行者應與威尼斯船主簽訂何種協約才能覆蓋飲食提供建議。他對旅行者必帶的物品提供建議，其中包括“瀉藥和滋補品”、餐具及被褥。他指明在威尼斯何處能買到羽毛褥墊、兩個枕頭、一對床單和一條毯子，并在巴勒斯坦用完后以半價出售。他警告旅行者只能要新鮮的食品和飲料，只喝好酒和新鮮的水，隨時注意自己的物品，“因為撒拉遜人有可能一邊友好地同你交談一邊偷你的東西”。

威廉·韋于1440年伊頓公學成立時被任命為首屆校務委員，他請求英王亨利六世特批他去朝圣，以便返回后可以繼續擔任校務委員一職。“對他這次神圣的旅行，我們經過慎重考慮”，英王寫道，特批準“深受我們喜愛的威廉·韋先生……遠渡重洋，去羅馬、耶路撒冷以及其他圣所朝拜”。很可能他正是受命旅行寫旅游指南的，因為他煞費苦心仔細記錄了各種實用信息。他提供了一份里程表、有用的希臘文詞匯表、黎凡特口語、各圣所提供的贖罪券列表、在13天內可以去到的耶路撒冷周邊的所有圣所列表（雅法至耶路撒冷之間10處、耶路撒冷22處、圣墓教堂13處、伯利恒7處、約旦河沿岸8處，等等，共達110處）。他還介紹了巴勒斯坦的統治階層和對基督徒旅行有影響的法規。他甚至提出去朝圣的十大理由，其中包括：圣哲羅姆的勸誡、贖罪，以及獲得紀念品。他對抵達和離開日期的詳細記錄使我們能準確地了解在中世紀后期做這種旅行所需的時間。他第一次朝圣時在巴勒斯坦停留了不到三周，第二次不到兩周，但兩次離開英格蘭都長達九個月。他第二次朝圣從英格蘭到威尼斯花費了近兩個月時間，因為德國爆發了內戰，必須繞道而行。正常應該是一個月到六周的時間。他在威尼斯等船花費一個月時間，而整個航程第一次用時一個月，第二次將近七周。把他的路線與10世紀末坎特伯雷大主教賽格瑞克（Sigeric）[［22］](#_22_2)的日程相比，我們發現500年里幾乎沒有發生改變。從羅馬到英格蘭，大主教花了三個月的時間，這是因為雨天造成的延誤。他的記錄表明，步行或騎馬一天可以行進5至25英里，取決于天氣、食物和旅館的情況。理想狀況下，一天花四五個小時趕路能行進15至20英里。

當威廉·韋在仔細編排他的旅行指南的時候，朝圣的年代已經臨近結束——中世紀進入了尾聲。自1193年埃及蘇丹薩拉丁（Saladin）死后，主宰巴勒斯坦的是馬穆魯克集團（Mamelukes）。他們在長達三個世紀的時間中與十字軍、韃靼人、蒙古人及各種蠻族部落征戰不休，使這片土地血流成河。如今，一個新征服者即將到來。奧斯曼土耳其人在1453年攻占了君士坦丁堡，震驚了世界。如今，他們正向敘利亞挺進。到1517年，他們已經征服了馬穆魯克集團，把埃及伊斯蘭王國吞并入土耳其帝國，并成為耶路撒冷和巴勒斯坦的主人。幾年后，英格蘭經歷了同樣重大的變故——擺脫羅馬天主教會的統治。

16世紀初的兩名旅行者給我們描繪了朝圣年代行將結束時的社會情況。理查德·吉爾福德爵士（Sir Richard Guildford）是都鐸王朝第一位君主亨利七世的樞密顧問。他與吉斯伯勒（Guisborough）修道院長約翰·惠特比（John Whitby）一起，于1506年4月離開英格蘭，并在同年8月抵達雅法。根據同行教士寫下的記錄，他們的運氣不佳。他們先在雅法外的海面上被扣留了七天，然后又“被帶進一個古老的洞窟中，在馬穆魯克和撒拉遜貴族面前接受盤問”。“星期五，從白天到黑夜，我們都被迫待在這個臭烘烘、光禿禿的洞里。”在這場折磨之后，“我的主人和修道院長病了”，由于無法步行，他們被迫“花了很大的力氣和極高的價格找了幾頭駱駝”。最后，這一行人抵達了耶路撒冷，但理查德爵士和修道院長都在那里病逝。

幾年后，馬爾伯頓（Mulberton）教區長理查德·托金頓爵士（Sir Richard Torkyngton）也提到朝圣過程中受到馬穆魯克人的惡劣對待。這些人將他們“置于極大恐懼中，過程太過復雜，難以盡述”。在雅法，他發現“這里現在一座房子也沒有，只有兩座塔和幾個地下洞穴”。但耶路撒冷仍是座“著名的城市，因為無論從哪里來的人都要登上這片高地，從這里可以俯瞰阿拉伯全境”。他描述了耶路撒冷如何通過眾多輸水管道從希伯倫和伯利恒獲得飲水，水多得盛滿所有水桶后“仍會有很多浪費”。

在從耶路撒冷返回的路上，托金頓為安全起見與另外兩名英國朝圣者同行，一位是倫敦錫匠羅伯特·克羅斯（Robert Crosse），另一位是“來自西部的神父”托馬斯·托普爵士（Thomas Toppe）。他們是中世紀朝圣浪潮中的最后幾個參與者，因為幾年后，英格蘭開啟了宗教改革。由于涉及購買贖罪券以及對圣人和遺物的崇拜，朝圣被宗教改革者嚴加斥責。典型的論調來自伊拉斯謨（Erasmus），他在對話錄中諷刺朝圣者的虛榮，說“他們渾身披著貝殼[§§§§](#SSSSSSSS_1)，前后掛滿了鉛制和錫制的像章”。[［23］](#_23_2)宗教改革的先驅威克利夫（Wyclif）早就公開表達過對朝圣行為的極力反對。[［24］](#_24_2)他的公開反對顯然產生了一定影響，因為當他的追隨者被迫放棄信奉該教派時，被要求宣誓：“我將永不再抨擊朝圣”。通往耶路撒冷的道路在人的心中——宗教改革者這樣教導。在未來相當長的時間內，耶路撒冷將少有朝圣者踏足，卻成為各國商人和外交家的博弈場。

[¶¶¶](#PPP)　圣哲羅姆（St. Jerome，347—420），羅馬天主教教父，386年定居伯利恒，建立一個修道院，致力于研究和寫作。曾發表著名的《拉丁通行本圣經》，被羅馬天主教認定為唯一可信的拉丁語譯本。——譯注

[\*\*\*\*](#_23)　查理曼大帝（Charlemagne，768—814），法蘭克國王，羅馬帝國滅亡后西歐第一個帝國的創始人，他在艾克斯拉沙佩勒的宮廷成為歐洲文化復興的中心，因加洛林文藝復興而聞名。——譯注

[††††](#_24)　圣奧古斯丁（St. Augustine，354—430），古羅馬帝國時期天主教思想家，歐洲中世紀天主教神學、教父哲學的重要代表人物。——譯注

[‡‡‡‡](#_25)　現名伊斯坦布爾。——編注

[§§§§](#SSSSSSSS)　朝圣者的象征之一。——編注

［注釋］

[［1］](#_1_6)Migne, Vol. XXII, Epistle XLVI, col. 489 and Epistle LXVIII, col. 581.

[［2］](#_2_7)Browne, p. 78. Quotation from Historia Lausiaca, Migne, Vol. LXXIII, chap. CXVIII, col. 1200.

[［3］](#_3_6)Washington Irving’s Life of Mahomet, Everyman ed., chap. XII.

[［4］](#_4_6)Temple cleaned of filth, R. A. S. MacAlister, article “Palestine,” Encyclopaedia Britannica, 11th ed.

[［5］](#_5_7)Cambridge Medieval. Vol. V, chap. VI, 254.

[［6］](#_6_5)Fuller, Church History, Vol. I, 76. Also Browne, Hartwell Jones, DNB, Catholic Encyclopedia.

[［7］](#_7_5)Wright, Introduction, p. xiv.

[［8］](#_8_5)The Book of ..., ed. S. B. March, Early English Text Society, London, 1940.

[［9］](#_9_4)Chronicle of ..., ed. T. Forester, Bohn’s Library, London, 1854.

[［10］](#_10_4)From Anglo-Saxon Chronicle, quoted by Beazley.

[［11］](#_11_5)From Anglo-Saxon Chronicle. See also Hodgkin, Oman, DNB.

[［12］](#_12_5)Beazley.

[［13］](#_13_3)Coulton, Social Life, p. 415. See also Baring-Gould, Lives of the Saints, ed. 1872, V, 322-31. Also DNB.

[［14］](#_14_3)Hartwell Jones.

[［15］](#_15_1)Piers Plowman, ed. Wright, London, 1856, I, 109.

[［16］](#_16_1)J. M. Marly, Specimens, I, 484.

[［17］](#_17_1)Froissart’s Chronicles, Everyman ed., 1906. chap. 1, p. 16.

[［18］](#_18_1)T. Wright, Biographica Britannica Literaria, London, 1892.

[［19］](#_19_1)Jusserand, p. 380.

[［20］](#_20_1)Informacion.

[［21］](#_21_1)Stubbs, p. 198.

[［22］](#_22_1)Beazley.

[［23］](#_23_1)Jusserand, p. 353.

[［24］](#_24_1)Ibid., p. 351.

# 第4章　十字軍東征

十字軍東征的主要作用是作為“基督教世界的下水道，排走所有的不和諧”，教士托馬斯·富勒在他1639年所著的《圣戰史》（History of the Holy Warre）中如此寫道。這雖然是帶有新教偏見的觀點，但想駁倒他也不容易。十字軍東征的起因是對物質利益和榮耀的渴望，以及以宗教的名義對異教徒的報復。帶著嗜血的興奮和無情的殘酷，在對地理、戰略、后勤都一無所知的情況下，第一次十字軍東征的戰士一頭向東扎去，沒有任何作戰計劃，只想著從土耳其人手中把耶路撒冷奪回來。他們竟然能夠成功，唯一的原因是敵人內部的不和。此后，十字軍內部也出現了不和，甚至連出于自保考慮的最低限度的盟友關系都無法維持。在隨后中世紀中期的二百年里，雖然他們的燕尾旗招展，但不過是為重現第一次東征的勝利而進行的一系列徒勞的努力。

失敗似乎沒有教會他們什么。一代又一代十字軍騎士像旅鼠[¶¶¶¶](#PPPP_1)一樣，跟著父輩的足跡一次又一次奔向死亡。巴勒斯坦，作為戰場和戰利品，成為歐洲大半家族的第二故鄉和墳墓。鼓動第二次十字軍東征的明谷的圣貝爾納（St. Bernard of Clairvaux）曾自豪地說，他只為每七名寡婦留下一個男人。[［1］](#_1_9)但真正讓這片遙遠的土地變得家喻戶曉的原因，不是在任何時段有多少人去了那里，而是人們在近兩個世紀的時間里不斷地去那里，以至于經常會出現同一個家族有兩三代人甚至四代人都曾在巴勒斯坦作戰、定居或去世。

在英格蘭，四位牛津伯爵的墓葬坐落在赫里福德（Hereford）的教區教堂里，他們的石雕雙腿交叉，表明他們都參加過十字軍東征。第一任伯爵阿伯里庫斯·德維爾（Albericus de Vere）人稱“無情者”，他披掛全套作戰裝備，身披從頭到腳的鎖子甲和白色法袍，腰懸寶劍，腳蹬帶馬刺的靴子踏在一頭獅子身上。他的不朽形象被保留在墳墓上的石雕中，墳墓上的時間是1194年。他身邊的第二任伯爵，死于1215年；第三任伯爵，死于1221年；第五任伯爵，死于1295年。每位伯爵的墓上都刻有雙腿交叉的雕像。在伯克郡的奧爾德沃斯教堂也有五個雙腿交叉的雕像冢，他們都來自德拉貝什（de la Beche）家族。[［2］](#_2_10)這樣的雕像在英格蘭每個地區都能找到，有的踏著野豬或牡鹿，有的手握半出鞘的寶劍，有的雙手作祈禱狀，有的手持繪有圣殿騎士（Templar）十字徽章的盾牌，有的身旁合葬的夫人也雙腿交叉，她們長袍上的褶皺永遠是僵直的。大量帶有貝殼或喬治十字圖案的族徽印證了十字軍的影響。直到今天，在英國仍有名為“撒拉遜人的首級”的客棧。[［3］](#_3_9)

不過，十字軍東征似乎沒有像人們想象的那樣深入英國人的意識當中。英國沒有為十字軍東征樹立過紀念碑，在19世紀眾多的學術巨人里，沒有像斯塔布斯、弗勞德或弗里曼一樣的巨擘為之做研究，所有的基本學術研究都是法國人做的。十字軍的東方歷險故事也沒有激發出任何偉大的文學作品，只留下了一些可笑的傳奇韻律詩，如贊頌英王理查吃烤撒拉遜人的故事，以及吟游詩人布隆代爾（Blondel）營救英王理查的故事。[［4］](#_4_9)事實上，英語世界的人們主要是通過沃爾特·司各特（Walter Scott）的《十字軍英雄記》（Talisman）了解到美化版的十字軍東征，它也是英語文學中唯一出色的關于十字軍東征的虛構作品。

這種匱乏部分是由于英格蘭在十字軍東征期間的真正精力都投入了國內撒克遜人與諾曼人、貴族與國王以及國王與教會間的爭斗中。

英格蘭在十字軍東征中的傳說和榮耀絕大部分都集于英王理查一人身上。然而，他幾乎不能算是個英國人。他的王后從來沒有到過英格蘭，他在在位的12年里也僅在自己的王國待過不足7個月的時間。巴勒斯坦把他變成了英格蘭的英雄。英格蘭怎樣看待這位國王呢？他身材高大[［5］](#_5_10)，滿頭紅發，窮兵黷武，帶著安茹（Anjou）人的火爆脾氣登上王位，只為搜刮掉國庫中的最后一分錢來支付他率十字軍東征的開銷。他走得如此匆忙，以致英格蘭幾乎沒有感覺到他的存在，只有一波又一波的征稅浪潮。這股浪潮剛剛退去，又迎來新的浪潮，這次是為了把他從奧地利公爵利奧波德（Leopold of Austria）的監獄里贖出來。

不過，英格蘭對他的印象最終還是被他在巴勒斯坦手持利劍和戰斧在撒拉遜人的陣地中沖殺的英勇形象所替代。巴勒斯坦使他成為了獅心王理查，使他從一個好斗、魯莽、不知廉恥的阿基坦（Aquitaine）和安茹人子弟成為英格蘭自阿爾弗雷德大帝之后又一位英雄國王。

當然，他不是唯一以朝圣者或“十字軍”騎士的身份去巴勒斯坦的英格蘭國王。英格蘭的王位曾兩度出現空缺，因為候任國王身在圣地。理查的曾伯祖父羅伯特·柯索斯（Robert Curthose）是諾曼底公爵，征服者威廉一世的長子。他在參加第一次十字軍東征時，被他的弟弟亨利一世奪走了王位。理查的侄孫長腿愛德華（Edward Longshanks）運氣較好，他父王去世的時候，他正在巴勒斯坦指揮第九次十字軍東征。他回國后成功繼承了王位，成為愛德華一世，并統治英格蘭長達20年，人稱“英國的查士丁尼”[\*\*\*\*\*](#_51)。

理查的父親亨利二世、他的兄弟約翰和約翰的兒子亨利三世都曾立誓要參加十字軍東征。但前兩者忙于內斗而沒能成行，第三位因不愿打仗也沒有兌現誓言。其他王室成員代替他們去了。威廉·朗索德（William Longsword）的父親是獅心王理查父親的私生子，朗索德在圣路易領導的第七次十字軍東征中有出色表現；亨利三世的兄弟康沃爾伯爵理查（Richard, Earl of Cornwall）也表現不凡。那位曾率領貴族們反對亨利三世的西蒙·德蒙福爾（Simon de Montfort），可能算是英國在13世紀最偉大的人物了，他在自己生涯的早期曾率領一支十字軍去巴勒斯坦。還有無數人帶領著騎士、扈從、士兵甚至妻子踏上這徒勞的征程，去征服“我們應得的遺產”、“上帝的土地”，但從未獲得過成功。

如果英國人沒有在如此長的時間中在這塊產生《圣經》的土地上灑下如此多的鮮血，恐怕《圣經》不會在日后如此深地植入英國人的內心。

英國在第一次十字軍東征中的作用沒有受到公眾的應有重視。根據編年史家阿古勒斯的雷蒙（Raymon of Aguelers）的目擊記錄，一支由30只船組成的、全部為英國船員的艦隊，從海上為十字軍戰士提供了關鍵性的支援，直到他們攻下了安條克獲得第一個基地。[［6］](#_6_8)一代人之后的英國歷史學家馬姆斯伯里的威廉（William of Malmesbury）說，“當亞洲的消息傳到不列顛海對面的居民耳中時，只有微弱的低語”。[［7］](#_7_8)不過，這低語肯定比他想象中的要響亮。無論這支英國艦隊是出于對“圣戰”的熱忱，還是僅為躲避征服者威廉而出逃的，他們是在英格蘭集結，在自己領袖的率領下遠航，并攻占了安條克的港口塞琉西亞（Seleucia）。他們在此地堅守，直到從君士坦丁堡出發的十字軍主力部隊從陸路趕來。攻克安條克后，英國艦隊與熱那亞人合作，打退了撒拉遜艦隊的進攻，保證了連通塞浦路斯的供給線。當十字軍戰士準備向耶路撒冷進發的時候，英國船隊只剩下9到10艘船。他們把剩下的船燒掉，并加入了陸軍，此后就消失在歷史中了。[［8］](#_8_8)雖然被歷史所遺忘，但也許正是因為他們的先例，才使理查一世在一百年之后選擇海路，而不是像之前的十字軍領袖那樣走災難性的陸路。如果真的如此，這些默默無聞的無名戰士便對英格蘭發展海上力量并最終成就帝國做出了貢獻。

與此同時，羅伯特·柯索斯隨同陸軍前進。雖然他按出身和領地都是諾曼人，但他也是新興王室的成員，可以被稱為第一代英國人。事實上，當他死去的時候，馬姆斯伯里的威廉稱他是“羅伯特，英國人”。追隨他東征的主要是諾曼人、布列塔尼人和安茹人。那些跟隨他的無名“英格蘭人”，可能都是普通士兵，因為在他的360個有名有姓的騎士中，只有幾個是戰敗的撒克遜貴族，以及對國王不滿的盎格魯—諾曼人（Anglo-Normans）。[［9］](#_9_7)

雖說英國人沒有跟隨羅伯特的十字軍東征，卻被迫出了錢。為了裝備部隊，羅伯特把諾曼底公國領地以五年期限抵押給了他那位令人反感的弟弟威廉·魯弗斯（William Rufus），換來一萬馬克。魯弗斯為收回這筆錢，向英格蘭的所有居民課以重稅，使得“整個國家都在呻吟”。

不過，這個交易并不壞。在巴勒斯坦，羅伯特一改在國內受制于父親和兄弟的卑微處境，抓住機會，在瀕臨失敗的不利戰局下成功奪取了安條克，并親手殺死了土耳其指揮官“紅獅子”克孜勒阿爾斯蘭（Kizil-Arslan）。羅伯特又矮又胖，臉上堆著笑容，看起來并不像武士，但根據當時的記錄，他曾一劍將一個土耳其人從頭至胸劈成兩半。他的勇猛和慷慨有目共睹。饑荒和貧困之時，他會把食物、武器和馬匹與其他十字軍戰士分享。相對當時的艱難環境而言，他可能有些過度仁慈，以致不能有效管理自己的領地。“如果一個痛哭流涕的罪犯等待他給予判決，他也會跟著哭起來，并釋放那罪犯。”[［10］](#_10_7)羅伯特只在巴勒斯坦經歷了人生的短暫輝煌。他回國后，再次成為他那苛刻家族另一位成員的犧牲品。

耶路撒冷在1099年被十字軍攻占。由于羅伯特是唯一的王子，大家最初推舉他為國王。但他卻拒絕了，因為他還想繼承英格蘭的王位。他于1100年離開巴勒斯坦回國。當他還在路上的時候，不明身份者在新福里斯特（New Forest）用箭射死了魯弗斯，為英格蘭除掉了一個不受歡迎的國君。可沒等羅伯特回國，亨利一世就穩穩地坐上了魯弗斯的王位。亨利一世迅速挫敗了哥哥對王位的主張，把這位歸國的十字軍騎士終身囚禁在監獄里。據記載，亨利一世甚至還給了他一件國王遺棄的衣服，聊慰他對王位的渴望。

據記載還有一群英國人也參加了第一次十字軍東征，但情形比較模糊。曾經為這個時期寫過極有價值的編年史的奧德里克斯·維塔利斯（Ordericus Vitalis）記載，撒克遜王室最后一位傳人埃德加·阿瑟林（Edgar Atheling）帶領“近兩萬名來自英格蘭和其他島嶼的朝圣者”，來到拜占庭統治之下的敘利亞勞迪西亞（Laodicea），并說服他們擁戴他的朋友羅伯特公爵為指揮官。[［11］](#_11_8)這些朝圣者是誰？他們對拉丁王國的發展有何影響？他們的結局如何？這些問題都沒有答案。

可憐的羅伯特，總是離王位咫尺之遙，但他在托馬斯·海伍德（Thomas Heywood）所作的表現十字軍東征的話劇《倫敦四學徒》（Four Prentices of London）中出現，總算在死后獲得了短暫的榮耀。這部狂暴的傳奇劇于1600年左右在倫敦的紅牛劇院上演過幾次，受到伊麗莎白時代觀眾的喜愛。劇中出場的有布永的戈弗雷（Godfrey of Bouillon）和第一次十字軍東征的主要人物。此外還有眾多虛構角色——騎士、貴婦、匪徒、巨龍、隱士及學徒。他們都打扮成其他人的模樣，出現在一系列虛構的故事中。在圣城前，劇情達到高潮，那位“英國人羅伯特”以一名十字軍騎士的口吻說出了一段明顯與時代不符的話，就好像是他拿著一桿槍站在戲臺上一樣。

看那耶路撒冷的高墻，

那曾經被提圖斯和韋斯巴薌攻破的高墻。

在這些尖塔之下是古老的猶太人，

看到全世界的人都在平原上聚集。

哦，王子們，睜開你們干枯的眼睛，

看到那被摧毀的圣殿嗎？

遠處曾挺立著耶和華的房子……

那里有約柜、供餅和亞倫之杖，

至圣之所和基路伯。

現在那圣所，那上帝曾經現身的地方，

卻被異教徒所占，

偽圣樹立在每座圣殿里，

哦，誰見此景能不流淚？[［12］](#_12_8)

這段話中沒有提到耶穌圣墓或圣十字架。而實際提到的神圣符號則是“耶和華的房子”，即圣殿，以及約柜，因為此時在英譯《圣經》的影響下，耶路撒冷的形象來自《舊約》，而非《新約》。[†††††](#_52)然而，應該注意，海伍德生活的年代距第一次十字軍東征比我們距海伍德的時代還要遙遠。

實際上，對那些十字軍戰士而言，耶和華的房子是如此陌生，以至于他們發出的竟是屠殺猶太人的呼喊聲。對于后世的猶太人，他們開啟了一直延續到希特勒時代的種族屠殺。按照教皇烏爾班（Urban）的說法，雖然十字軍戰士拿著“馬加比人的利劍”，但他們還沒離開歐洲就將利劍刺向了馬加比人。[［13］](#_13_6)在東征路上的每一個猶太人社區，都被這些嗜血的基督徒武士血洗。猶太人遭到屠殺，部分原因是作為“圣戰者”到圣地鏟除異教徒前的預演，他們是最方便的犧牲品，更有謠言說猶太人極力鼓動土耳其人在圣地迫害基督徒。還有一個原因是，這類屠殺是劫掠的好機會，這也一直是十字軍戰士參加東征的強大動力。

公眾對猶太人的仇恨情緒本來其實并不高漲，但被“圣戰”激化了。[［14］](#_14_6)部分原因是中世紀的人們對教會以外的“異教徒”有一種迷信般的恐懼。另一個原因是人們對債主的仇恨。很多中世紀猶太人成為放貸者，即靠出借錢財獲利，是因為當時的行會制度排斥猶太人，而猶太律法雖禁止猶太人之間互相放貸，卻允許給非猶太人放貸。[［15］](#_15_4)另一方面的前提是，基督教法禁止基督徒之間互相放貸，但社會對借貸又有需求。隨著資本主義的興起，貨幣經濟使借貸變得更加必不可少，基督徒的顧慮減輕，并最終允許基督徒之間的放貸行為。然而，在中世紀，幾乎只有猶太人從事放貸業務，這也給國王們提供了豐厚的稅收來源。只有澤竭魚歿的擔憂才使國王們對猶太人的壓榨有所收斂。雖然理論上猶太人有財產權，但這在實際中毫無意義，因為猶太人不能控告基督徒，所以猶太人的地位只依賴于國王的好惡。

國王越鼓勵猶太人的放貸行為，人們就越痛恨猶太人。在十字軍東征期間，人們認識到在十字軍旗幟下動用的暴力，是輕松抹掉債務、奪取猶太人財產而不受懲罰的捷徑。到1146年第二次十字軍東征的時候，傳教士已經開始抨擊整個猶太民族。1144年牛津的猶太人被控進行了人祭，成為第一起有記錄的宗教謀殺指控。[［16］](#_16_4)到了1190年第三次十字軍東征時，十字軍與猶太人大屠殺已經變得不可分割。理查的加冕禮剛完成，殺戮就開始了，雖然沒有他的命令。[［17］](#_17_4)一旦開始，殺戮風潮就像洶涌的波濤一樣從倫敦蔓延到所有猶太人居住的城市，最后的恐怖高潮出現在約克——在那里，只有那些先殺死妻兒后引頸自殺的猶太人才能逃脫暴民的屠殺。根據各種記錄，即將出征的十字軍戰士和煽動暴民屠殺耶穌敵人的修道士是屠殺活動的領袖。這些人肯定給編年史家留下了極為深刻的印象，因為他們的描述詳細而充滿恐懼。理查的大臣懲罰了一些犯罪者，雖然此后沒有發生新的襲擊，但這些事件加重了民眾的反猶情緒。一個世紀之后的另一位十字軍國王愛德華一世，終于厭倦了繼續一點一滴地榨取日漸枯竭的資源，索性一次了結。他把猶太人驅逐出英格蘭，并將他們的全部財產充歸王室。

不知采取了何種手段，中世紀的人能把古代與現代的猶太人截然分開。獅心王理查和羅伯特·布魯斯的崇拜者都把他們與一個典型的愛國武士相比較，即猶大·馬加比（Judas Maccabaeus）。實際上，“騎士”時代的尚武者推崇的是希伯來人的偉大首領和國王，而不是他們的先知。在教堂門上或掛毯的刺繡圖案上常出現的“九偉人”——“三個異教徒、三個猶太人和三個基督徒”，其中的三個猶太人是約書亞（而非摩西）、大衛和猶大·馬加比。[［18］](#_18_4)

理查在勇氣、力量和戰略方面可以與馬加比相比擬，但在動機方面不同。他是為消遣作戰，不是為巴勒斯坦的自由而戰。理查把剩余百分之九十的時間用于在法國跟他的父親、法國國王或其他對手爭斗。但十字軍東征的偉大歷史覆蓋了這一切。對于理查，“公認的神話”把他塑造為亞瑟王第二，其實他完全不是。但他給英格蘭提供了一段傳奇，因為這段傳奇發生在圣地，所以他使英格蘭對圣地產生了濃厚的感情，以致在他的時代和此后的幾百年里，許多英國人都會這樣說：“當我死后打開我的胸膛，你們會發現巴勒斯坦躺在我的心里。”這是瑪麗女王關于加來的那句名言的演變。

第二次十字軍東征的功績乏善可陳。那是一場恥辱的失敗，當時的評價是，“雖然它沒能解放圣地，但不能說是不幸，因為它為天堂輸送了很多烈士”。[［19］](#_19_4)幾乎沒有英國人參與其中，因為大部分英國人深陷瑪蒂爾達（Matilda）和斯蒂芬（Stephen）兩派間長達17年的戰爭之中。當安茹的亨利在1152年繼承王位時，收拾殘局占用了他的所有精力。他僅滿足于在各教堂中擺上為圣殿騎士團募捐的布施箱。[［20］](#_20_4)此后，他設置了一項“為耶路撒冷之存亡”而征的稅，第一年是每英鎊收二便士，此后四年里，每英鎊收一便士。

在貝克特大主教于1170年遇刺之后，亨利被迫發誓加入十字軍進行三年東征，以彌補他在這樁世紀大案中的罪責。[［21］](#_21_4)但為鞏固他在英格蘭的王權以及在法國的王朝斗爭，使他不斷推遲出發的日期。他雖立下東征誓言，但他是否真準備履行諾言令人懷疑，因為他的真正興趣在國內，而不是去東方獲得榮耀。

第三次十字軍東征的直接原因，是薩拉丁在1187年從法蘭克人手里奪下了耶路撒冷。當圣城再次落入異教徒手里的消息傳來時，據說整個歐洲都戰栗了。此后不久，教皇烏爾班二世過世，被普遍認為死于悲憤。[［22］](#_22_4)這件事甚至刺痛了亨利，他這次真的開始做出征準備，參加新教皇格列高利八世（Gregory VIII）鼓動的新一次東征。當時各方對東征的響應是如此強烈，許多國王、貴族、騎士都發誓出征，德文索夫（de Vinsauf）甚至因此說道，“問題已經不是誰立下了東征誓言，而是誰還沒有”。他還記錄，將女人用的紡紗桿和羊毛送給猶豫不決的武士成為當時的風尚。［據傳德文索夫曾被認為是拉丁文敘事長詩《英王理查行記》（Itinerarium Regis Ricardi）的作者，這部著作以目擊者視角記述了第三次十字軍東征的歷史，與巴哈丁（Bohadin）的作品齊名，是關于第三次東征最有價值、可讀性最高的記錄。但現代學者發現歷史上并沒有一個叫德文索夫的人，即使有也不是此書的作者。］

遙遠的耶路撒冷對英格蘭產生的一個影響是，亨利二世為支付遠征的費用首次開征所得稅。十字軍戰士得以免稅，但其他人都要上交所有各種租金和動產的十分之一。每人對自己的財產進行評估，但如果涉嫌低估，他所屬教區的評審團將決定財產的真實價值。這個被稱為薩拉丁什一稅的稅種雖然具有高尚的目的，但正如文多弗的羅杰（Roger of Wendover）所言，被視為“在慈善名義掩蓋下的貪婪而無德的暴力勒索，必然引發神職人員和人民的警覺”。[［23］](#_23_4)凡是稅，都不受歡迎。

雖然事出緊迫，但這次十字軍東征因無休止的家族爭斗被耽擱下來。亨利與他那些反叛的兒子們以及法王腓力·奧古斯都（Philip Augustus），永遠處于爾虞我詐的爭斗之中。在其中一次爭斗中，56歲的亨利身心交瘁，被親生兒子挑落馬下，死于1189年7月。暴躁的理查成為國王。他在兩年前耶路撒冷陷落的消息傳來之后的第二天即已立下東征誓言，現在他不能再等待了。與父親不同，他沒有做國王的責任意識，不在乎英格蘭王國，只在意這個王國給他的機會，使他可以滿足自己對戰爭、冒險和榮耀的欲望。十字軍東征給了他作為騎士的最高挑戰——一個顯赫的勁敵，以及靈魂的救贖，可以滿足他的所有欲望。他趕緊回到英格蘭稱王，安排好他出征后的攝政問題，但最主要的是填滿國庫。他以一種前所未有的放肆，通過課重稅、勒索以及各種已知的和獨創的方法大肆斂財。他遣散了父親手下的大臣，公開賣官鬻爵。他賣掉每一個需要批準的職爵、每一座有爭議的城堡、每一處有足夠多錢的買主的國王封地。“他什么都賣——權力、爵位、治安官職位、城堡、鎮子、莊園等等。”[［24］](#_24_4)對那些不想花錢獲得好處或財產的人，他或是處以各種名目的罰款，或是羅織罪名投入監獄，逼迫他們花錢贖回自己的自由，或是要求他們付錢換得自己財產的安全或誓言的解除。就在坎特伯雷大主教鮑德溫和他的得力助手執事長威爾士的吉拉爾德斯·坎布倫西斯（Giraldus Cambrensis）走遍英格蘭，忙著鼓動東征并為十字軍征募戰士的時候，理查的大臣為斂集罰款、賄賂和“禮品”更忙得不亦樂乎。當有人質疑理查的斂財方法時，他大笑著咆哮道：“如果能找到買家，我連倫敦都賣。”[［25］](#_25_2)

不出四個月，他就帶著所能搜刮到的每一便士出發了。隨他去的還有最能干、忠誠的大臣，包括鮑德溫大主教、他父親的首相雷納夫·格蘭維爾（Ranulf Glanville）——二人后來都死在了巴勒斯坦。此外，他還帶上了自己的新首相休伯特·沃爾特（Hubert Walter）。如果換作比他精明許多的父親，肯定會把值得信賴的人留在國內，以維持穩定，但理查從沒想到過這一點。這是個致命的錯誤。他在巴勒斯坦的最后一年，不時傳來約翰要篡位的消息，使他在去留問題上猶豫不決，削弱了他的意志，否則他真有可能拿下耶路撒冷。

理論上講，參戰的騎士要自備武器以裝備自己、扈從和士兵。雖然理查不會治理國家，但并非一個不負責任的騎士。他瘋狂地斂財，唯一目的就是要保證他能供養一支高效軍隊堅持一年以上的時間，從而實現他戰勝薩拉丁的夢想。此外，他可能還想在排場和氣勢上壓過傲慢的腓力和奧地利的利奧波德公爵。然而，最關鍵的是他決定不再重蹈前幾次沿陸路遠征的災難結局。十字軍沿途獲取補給的做法惹怒了當地民眾，并引發了沖突，還沒有抵達巴勒斯坦，就有數千十字軍爭斗致死或餓死。理查不想采用土耳其人的焦土政策，但海上運兵和補給需要大筆的資金。從當時的國庫卷檔中可以看出組織艦隊的詳細計劃。例如，倫敦治安官康希爾的亨利（Henry of Cornhill）記錄了國王的總管交給的5000英鎊是如何花的[［26］](#_26_2)：



這當然僅是一小部分。理查還要求“英格蘭每座城市貢獻兩匹騎用馬和兩匹貨運馬，每個國王的莊園貢獻一匹騎用馬和一匹貨運馬”。[［27］](#_27_2)

理查花費了一年多的時間在法國和西西里招兵買船，并與法王腓力達成了一項和解協議。但法王仍然很惱火，因為無論他倆去哪里，所有人的目光都停留在理查身上。根據敘事長詩《英王理查行記》的描繪，他身材高大，穿著繡有銀色彎月的玫紅色法衣，赤褐色的頭發上戴著一頂繡有各色鳥獸的緋紅色帽子，腰間一把金柄利劍棲身于嵌金劍鞘之中。誰能不崇拜這樣的人物？確實，他看上去就跟人們理想中的騎士一樣，跨著一匹完美無缺的西班牙戰馬，那戰馬套著金色韁繩，身披金色和猩紅的亮片，馬鞍上裝飾有兩只奔跑追逐的金獅子。

1191年春，軍隊和船只集結完畢。理查又額外征用了一些大型帆船，備足了可供兩年所用的小麥、大麥、紅酒，帶上他妹妹喬安娜女王（Queen Joanna）的金盤，預備在4月動身。法王腓力已于3月先期出發。理查的艦隊非常令人震撼，共有219艘船，是當時最龐大的海軍力量。[［28］](#_28_2)船上飄著旗幟，吹著號角，橫渡地中海，向巴勒斯坦駛去。艦隊中有39艘大型戰船，船體瘦長，有兩層劃槳手；24艘大船，有三層劃槳手，每艘能載40名騎士、40名步兵和40匹馬，以及他們的武器和人畜一年的糧草；156艘小船，能載大船一半的定員。艦隊采用楔式隊形，分成八隊，首排有3艘船，最后一排有60艘。這種安排能使人的喊聲在船之間傳遞，各隊之間用號角傳遞信號。領航的是喬安娜和貝倫加麗婭（Berengaria），國王的母親讓人把貝倫加麗婭帶到墨西拿，讓她與理查成婚。但他們直到經停塞浦路斯時才得以完婚。國王理查殿后。

有多少人跟著理查投身于那場偉大而悲劇性的冒險呢？中世紀編年史家很少記錄具體數字，而愛用“大量”、“無數”這樣的詞匯，或反問“誰能去數呢？”，或是泛泛地說，凡是有影響力和知名的人沒有不在那里的。按照《英王理查行記》的估計，理查在攻占墨西拿時的兵力為一萬人，這個數字符合200余艘船的定員。此外，鮑德溫大主教隨一支由200名騎士和300名步兵組成的小艦隊獨立航行；還有不知數目的英國水手加入北歐人和佛蘭芒人的艦隊，共1.2萬人，早在1189年理查繼位前就去支援拉丁王國了。

當時英格蘭的人口數量沒有記載。但人口學專家估計英格蘭人口在理查東征的那個十年里大約是200萬人。[［29］](#_29_2)如果我們假定有一萬至兩萬名英國人參加了第三次十字軍東征，那么大約最多每100人里有一個人，或最少每200人里有一個人去了巴勒斯坦。根據文獻記載，英格蘭每個郡都給理查提供了部隊，許多士兵來自威爾士。[［30］](#_30_2)相當一部分戰士沒有回來。《英王理查行記》提及，在頭兩個冬季之后，各支軍隊在巴勒斯坦的傷亡情況包括：6位大主教、12位主教、40位伯爵、500位貴族、“大量”教士和“無數”其他人員。許多人在到達阿卡（Acre）之前病死在骯臟擁擠、瘟疫橫行的兵營里。在理查攻下圣城后，又與薩拉丁進行了一系列激烈的戰斗，又有許多人被俘虜或戰死。想獲得各支軍隊的總人數是不可能的，因為自從耶路撒冷陷落后，就有十字軍源源不斷地從歐洲不同地方來到巴勒斯坦。有人留下，有人死去，有人返回。從安條克、提爾等當地封邑中聚集起的基督徒人數，則隨他們領袖的政治計算而變化。

根據薩拉丁的編年史家巴哈丁的估計，在阿卡城外的基督徒軍隊有5000名騎士和10萬名步兵。[［31］](#_31_1)這個估計可能是令人信服的。騎士與步兵1：20的比例是合理的，不過由于步兵的傷亡較大，最后這個比例降低到1：10或1：5。到第三次十字軍東征結束的時候，軍隊人數肯定損失了一半以上。在理查離開前的最后一次戰役中，他命令所有人都跟他上陣，根據《英王理查行記》的記載，只有500名騎士和2000名攜盾士兵，這些士兵的領主已經戰死了。當他最后坐船回國的時候，只用了一艘可搭乘不到50人的帆船。不過，確實有人先期離開。

考慮到缺少可靠數據的實際情況，想推測出有多少比例的英格蘭人去巴勒斯坦服役是愚蠢的。我們只能說不到百分之一的人參與了東征，去的人中只有一小部分人回國。

當理查在6月份抵達的時候，第三次十字軍東征在阿卡的城墻之外陷入了僵局，對這座城市無望的圍攻已經持續了一年。如果說被圍者陷入了困境，那么圍城者也是一樣。他們失去與其余戰場的聯系，在擁擠、骯臟、疾病滋生的軍營里，靠吃餓死的馬匹度日，或用大把的金子去買流浪貓的尸體。城攻不下，又不能放棄，十字軍與大批的追隨者一起在放蕩中逐漸麻木，陷入腐臭和停滯的痛苦之中，我們如今似乎仍能從史書中嗅到這種氣息。

即使法王腓力在1191年3月趕到，并帶來了新的補給，仍然沒能使軍營振奮起來，有限的士氣也迅速消退了。直到理查到后，情況才有所改變。他在東征路上征服塞浦路斯，并聚斂了一些物資。他的到來終于激勵起整個兵營，展開了大動作。理查于6月抵達阿卡，不出四個星期，這座城市就投降了。在過去近三年的圍城中，這座城市成功抵御了九次大戰役和上百次的小戰役。這并不是說勝利應歸功于理查一人，但沒有他的旺盛斗志激勵十字軍戰士拼盡全力，就難以攻破城墻。理查雖然剛到就患了瘧疾，渾身發抖，臥床不起，但他仍然在病榻上指揮戰斗。當十字軍在土耳其人暴雨般的槍箭下一次又一次后退時，理查讓人把他抬到前線，用雷鳴般的吼聲激勵士兵發動最后一次進攻，終于取得了成功。

理查與薩拉丁商定休戰并交換戰俘，規定要在三個月內的指定時點完成。當薩拉丁不斷拖延兌現承諾時，理查屠殺了2000多名穆斯林戰俘，而且沒有任何內疚。[［32］](#_32_1)這個殘忍的舉動甚至使他自己的士兵感到驚駭，也使后世史家驚恐和義憤。自從那些偽斯特雷奇[‡‡‡‡‡](#_53)學派的學者們發現理查不完全是傳奇故事中那個勇敢的騎士后，他們就揮舞利爪，把理查剩余的名譽撕成了碎片。《英王理查行記》的作者崇拜理查，說理查具有赫克托耳的勇敢、阿喀琉斯的寬宏、提圖斯的慷慨、涅斯托耳的善辯和尤利西斯的謹慎；說他足以與亞歷山大相媲美，也絲毫不讓羅蘭。但后世史學家傾向于把理查描繪成一個冷酷薄情的惡人。他可能不是一個可親、可愛的人，金雀花王朝[§§§§§](#SSSSSSSSSS_1)本就找不到一個這樣的人。但他肯定是個偉大的戰士和指揮官。他擁有作為指揮官最重要的品質——必勝的決心，而其他品質——仁慈、節制、分寸——都被犧牲了。他令批評者驚駭的貪婪并不是簡單的貪財，而是軍需官為軍隊搜尋供給的貪婪。他屠殺穆斯林戰俘，并非是簡單的殘酷，而是提醒薩拉丁遵守承諾，而這位偉大的對手也理解并照做了。實際上，這位英王是薩拉丁唯一尊敬的法蘭克人。薩拉丁曾經說：“如果我注定要喪失圣地，那我寧愿讓理查而不是其他人拿去。”[［33］](#_33_2)

然而，理查沒能拿下耶路撒冷。為什么？蓄水池淤塞，天氣炎熱，疾疫流行，部隊供給困難，為適應巴勒斯坦荒涼的山地和沙漠改變戰術的困難——這些問題在第一次十字軍東征中都曾出現過，但沒有遇到過的，是敵人有了一個偉大的指揮官。薩拉丁在本土作戰，他能從巴勒斯坦各地召集兵力，他的背后沒有敵人削弱他的實力。但真正打敗理查的是他的盟友之間的矛盾。提爾侯爵康拉德（Conrad）投奔了敵人。法國國王也退出了，可能因為他無法忍受被理查的光芒覆蓋，也可能是因為他想搶先回國奪取理查在法國的領土。但法王的背信棄義并不是完全的損失，正如薩拉丁的兄弟所說，“理查被法王拖累了，就如同尾巴上系著榔頭的貓”。[［34］](#_34_1)

從1191年7月阿卡陷落到理查于1192年10月離開的15個月里，理查在敵人的不斷襲擾下沿海岸向南推進，直至到達雅法——挺進耶路撒冷的基地，并與敵人進行了談判，向阿什凱隆（Ascalon）和達魯姆（Darum）發動了輔攻，還對坐落在山上的圣城發動了兩次無效的進攻。

理查的部隊從阿卡出發，沿著羅馬人修建的古老道路向南挺進，每隔一段時間就需要從供應艦隊獲得補給。為此理查極為仔細地做了計劃。這支軍隊分成圣殿騎士、布列塔尼和安茹、普瓦圖、諾曼、英格蘭等五個主要軍團，以及醫院騎士團（Hospitaller）[¶¶¶¶¶](#PPPPP_1)。這五個軍團又分為三個縱隊：最靠內陸的是步兵，抵御埋伏在山上的敵人的頻繁伏擊；中間是騎兵；靠海的是運輸輜重的隊伍。英王的旗幟樹立在有篷的四駕馬車上，但英王一般穿梭在隊伍前后檢查隊列，保持秩序。由于天氣炎熱，他規定只在清晨行軍，每天只能走8到10英里，每隔一天休息24小時。盛夏的高溫、軍隊情況的惡化，以及阿卡之戰馱獸的大量損失，使放慢行軍速度成為必要，一半的步兵必須背著行李和帳篷，與戰斗部隊輪休。為抵御弓箭，十字軍戰士在鎧甲外還要穿上厚厚的皮質長袍。巴哈丁記錄了土耳其人驚異地看到法蘭克人背上扎入5到10支箭，仍然毫發無損地行軍。在太陽的暴曬下，許多人倒地而死，還有人暈倒，必須用船運走。每天晚上停止行軍后，一名傳令兵站在隊伍中央大喊“圣墓保佑！”，隊伍跟著舉手高呼三聲，淚流滿面。根據《英王理查行記》的描繪，這個儀式使部隊得到休整和振奮。

在行軍的途中，他們知道每行進一天就離激戰更近一天，薩拉丁肯定會發動進攻，阻止他們到達雅法。土耳其前鋒騎兵部隊不斷襲擾緩慢移動的方陣，試圖引誘他們離開隊伍交戰。薩拉丁的戰略就是割裂并分散方陣，使騎兵易于各個擊破。理查堅持保持隊形，以保護運輸馬車，并迫使土耳其人近身作戰。越往前走，神經繃得越緊，每個人都能從脊骨中感知到在山后集結的敵人。理查下了死命令，時機不成熟時不許任何人出列與敵人交戰。[［35］](#_35_1)

在距離雅法11英里處一個叫艾爾蘇夫的地方，決戰的時刻終于到來。醫院騎士團忍耐不住，向土耳其人發動了進攻。“英王理查，”《英王理查行記》寫道，“看到自己的部隊行動起來，立即跳上戰馬，率領醫院騎士團突破了土耳其步兵部隊。土耳其人大為驚駭，四處躲閃。”但土耳其人重新集結，并發動了反擊。“漫山遍野都是嚴整的土耳其部隊，無數戰旗飄揚，穿著盔甲的人超過兩萬人……他們沖下來的速度，比鷹還快，馬蹄揚起的塵土遮天蔽日。他們喊聲震天，號角齊鳴。”英王身體左側被矛刺傷了，但步兵穩住了陣腳，抵御住了敵人的沖鋒。士兵們單膝跪地，將長矛前伸，他們身后的弩車不斷將長矛射向敵陣。雖然戰斗進行了一整天，但土耳其人沒有能突破十字軍的戰線，最后踏著尸橫遍野、血流成河的土地撤退了。

此時，雙方都在實戰中了解了對方的實力。此役之后，薩拉丁意識到他無法阻止十字軍前進的步伐，但可以先撤退，等待敵人的實力消耗殆盡。他把守軍從雅法以南至阿什凱隆的堡壘中全部撤出，以免重蹈在阿卡的覆轍，只留下通往埃及最后的堡壘達魯姆的守軍，但被理查四天就攻下了。

如果此時發動對耶路撒冷的全面進攻，有可能成功，但十字軍開始分崩離析了。首先發難的是法國人，他們堅持要留在雅法加固城墻，并在野地的艱苦行軍之后借機享受一下城里的奢侈生活。但在眾人的堅持下，聯軍終于還是在新年那天對耶路撒冷發動了進攻，但勃艮第公爵在已經能望見耶路撒冷的地方退出了戰斗，并最終完全撤出戰斗。其他部隊要么撤退到了阿卡，要么跟隨康拉德叛逃到提爾。圣殿騎士團和醫院騎士團甚至也提出不進攻耶路撒冷的建議，以免破城后成為孤軍與附近的土耳其人作戰。自從腓力退出后，理查也擔心他的對手和他的弟弟約翰陰謀篡權，急于趕回國內，唯恐王國易主無國可回。

除了這個擔憂，他還逐漸意識到分裂的軍隊難以形成統一的力量，這使他有了協議停戰的意愿。談判的過程很漫長，從那年的冬天一直拖到1192年春，雙方就耶路撒冷、幾個海邊城市和十字軍城堡的歸屬等問題反復拉鋸。理查甚至荒謬地提出一個令人發笑的建議——讓自己的妹妹喬安娜與薩拉丁的兄弟聯姻，共同統治耶路撒冷。[［36］](#_36_1)禮貌而老練的薩拉丁通過嫻熟的外交辭令和持續不斷的禮物使談判持續推進。他送給理查一匹西班牙良馬、一頂緋紅色帳篷、新鮮水果、從高山上運來的冰雪、七頭裝飾華麗的駱駝和一名醫術高超的醫師。[［37］](#_37_1)

與此同時，從英格蘭來的信使向理查報告了約翰在國內的行徑，懇求理查返回。他決定在1192年6月向耶路撒冷發動最后的攻勢，但各支部隊無法達成一致，理查最后氣憤地放棄了。當他放棄了那個消耗了如此多艱辛、鮮血和財富的偉大目標之后，他像騎士一樣爬上一座山的頂峰，從這里能看到耶路撒冷的尖塔。但理查沒有看耶路撒冷，而是用長袍掩面，并說道：“上帝保佑，我祈求不要讓我看到那座我無法從你的敵人手里奪下的圣城。”[［38］](#_38_1)

顯然沒有必要留在巴勒斯坦了。就在理查準備從阿卡乘船離開的時候，傳來一個消息——撒拉遜人包圍了雅法，一小股基督徒部隊正在堅守，隨時可能全軍覆沒。這似乎是命運給遭受奇恥大辱的英雄所做的補償。在雅法戰役中，理查表現得如此英勇，使他贏得的榮耀得到了全天下人的傳頌。他的英勇改變了人們對他盤剝勒索的印象。三年后，當埃莉諾（Eleanor）為贖回理查窮盡所能四處籌集贖金時，英格蘭人表現出了對這位獅心王的愛戴，紛紛傾囊相助。

《英王理查行記》記述的雅法戰役，很可能正是激戰之夜寫成的，字里行間透露出對英王壯舉的驕傲和狂喜。作者說，理查打斷了所有要求謹慎從事的建議，大聲喊道，“上帝見證，我將與他們同在，并竭盡全力幫助他們”。此時，他已經登船，于是命令掉轉船頭向南航行，沖上雅法的海灘。他率領一小隊人馬涉水上岸，兵力僅有80名騎士和300名弓弩手。

剛上岸的時候，他手拿一把勁弩，但很快就換成了他的那把“兇猛的利劍”。他和他的部隊向海灘上密集的土耳其軍隊發動猛攻，很快把敵人擊退了。在一場激烈的戰斗之后，鎮子被攻下，基督徒守軍獲救了。然而，土耳其人因被如此少的敵人打敗而深感羞恥，派來援兵，趁理查在帳篷中熟睡的時候發動奇襲。“拿起武器！拿起武器！”這最后時刻的呼喊驚醒了英王。

“萬能的上帝啊！誰在這種情況下不被驚醒？啊，誰能全面地描繪異教徒的可怕進攻呢？土耳其人喊聲震天地發動了猛攻，瘋狂地投槍、射箭。英王在隊伍中穿梭，鼓勵士卒穩住陣腳，不要退縮。土耳其人像旋風一樣發動一波又一波的沖擊，佯裝進攻，誘使我們的戰士退縮。但當他們靠近時又突然掉轉馬頭。當英王和騎士看到這些后，策馬沖入敵陣，所到之處敵人四處遁逃，他們用長矛刺殺了大量敵人……這可真是一場可怕的戰斗！大批的土耳其人……涌向豎立著英王獅旗的馬車，因為他們寧愿殺死英王一個人，也不愿去殺一千個士兵……但他的勇氣似乎找到了展示自己的機會。他手中的利劍像閃電一樣砍倒敵人和馬匹，將他們劈成兩半。”

戰斗進行了一整天，《英王理查行記》描述了英王在戰場上一手舞劍，一手揮矛，像收割莊稼一樣一路砍殺過去。他使土耳其人如此恐懼，所到之處敵人奪路而逃。他看見萊斯特（Leicester）伯爵從馬背上掉了下來，但仍然勇敢地與敵人搏斗。英王趕緊拍馬跑過去，扶伯爵上馬。敵人抓住了拉爾夫·德毛本（Ralph de Maubon），英王沖上去把他救下并送回軍中。在激烈的戰斗中，薩拉丁送給英王兩匹戰馬，向他的勇氣致敬。英王說，即使是比薩拉丁更加惡劣的敵人送來的戰馬，他都不會拒絕，因為他急需戰馬。最后，“勇猛而非凡的國王安然無恙地回到了朋友們中間……但他身上插滿了標槍，好像被獵人追捕的鹿一樣。他的馬匹護具上覆蓋著密布的箭”。當薩拉丁問垂頭喪氣的武士為什么沒有抓住英王，他們回答：“說實話，自開天辟地以來，還沒有過這樣的騎士……與他交戰必死無疑，他的英勇超越人之本性。”

雙方簽訂了三年休戰協定，耶路撒冷和山地地區歸阿拉伯人所有，但圣墓堂和基督徒自由朝拜的權利得到恢復。此外，從提爾至雅法的沿海平原和港口也歸屬了基督徒。有三群十字軍戰士去了圣城，但理查沒有去。他如果不是作為征服者，就堅決不去。獅心王乘船離開了，但他的傳奇壯舉在阿拉伯人中間流傳。如果馬在樹叢里受驚，阿拉伯人會以為那是獅心王的魂靈在作怪；要嚇唬哭鬧的孩子使他安靜時，他們會說：“安靜點，英格蘭人來了！”[［39］](#_39_1)

十字軍東征對英格蘭的影響之一是土地所有權發生的巨變，因為許多騎士用土地做抵押借款購置裝備。英王不是唯一一個為籌措資金無所不用其極的人。有個叫約翰·德卡莫伊斯（John de Camoys）的人，他把妻子的財產連同妻子本人都賣掉了。安德魯·阿斯特利（Andrew Astley）把自己的財產全部賣給了沃里克郡（Warwickshire）的庫姆修道院（abbey of Combe），換回320英鎊。[［40］](#_40_1)其他一些人則把土地抵押給富裕的修道院三年、四年或七年，即使活著回來，也都窮得無力贖回財產，只能在修道院里貧困地了此余生。

16世紀利蘭和卡姆登通過對修道院和教區檔案的研究，發現了許多有關十字軍東征的史實。有個叫奧斯本·吉福德（Osborne Gifford）的人，因為綁架兩名修女而被逐出了教會（一個明顯不夠用），獲得救贖的條件是他必須去圣地參加三年的十字軍東征。在此期間，他不能穿襯衣或騎士服裝，且一生都不能進修女院。[［41］](#_41_1)羅杰·德莫布雷（Roger de Mowbray）是個奇跡，他在第二次十字軍東征期間兩次前往巴勒斯坦，被撒拉遜人俘虜后又活著回來了。任何有這樣好運氣的人必定成為傳奇故事的主角。據說羅杰干預了一場龍與獅子的殊死決斗，他殺死了龍，因而贏得了獅子的感激之情，那獅子跟著他回到了英格蘭。他的兒子奈杰爾（Nigel）跟隨理查參加了第三次十字軍東征。另一個被撒拉遜人俘虜的是休·德哈頓（Hugh de Hatton），他在做了七年俘虜后衣衫襤褸地逃回了家。一個放羊人沒有認出他，告訴他德哈頓已經死了。他回到了自己的城堡，但我們不知道他受到了怎樣的接待，故事講到他走到門口后就結束了。同尤利西斯從特洛伊回來后被迫隱姓埋名的故事類似，這是一長串武士離家多年后歸來的故事之一。

許多人因為被流放而去參加圣戰。強悍的富爾克·菲茨瓦林（Fulk Fitzwarin）在下棋時激怒了約翰親王，親王用棋盤打他的頭，富爾克回敬一拳，差點把親王打死。他隨即被朝廷流放，向巴勒斯坦進發，但暴風雨把他吹到了巴巴里（Barbary）海灘。在那里，他被撒拉遜人俘虜。他被囚禁期間似乎很愉快，據說他在蘇丹的領土與一個“貴婦”相愛了。最后，他到達東方，加入了理查的軍隊，參加了阿卡圍城戰。與理查一同征戰的還有一位威廉·德普拉特勒（William de Pratelles）[［42］](#_42_1)，因為在狩獵途中被敵人偷襲時救了理查而出名。威廉大叫“我是國王！”而被俘虜，但幸運的是理查在巴勒斯坦做的最后幾件事之一就是用10名土耳其人把這位勇敢的朋友換了回來。

在理查死后繼位的無道的約翰也立下過東征的誓言。[［43］](#_43_1)在已經褪色的《英國大憲章》中，我們仍能讀到他是如何承諾在“動身去東征前”調整財稅問題。但男爵們不相信他的誠意，迫使他立即履行承諾，以免出現“如果因故耽擱而未能去圣地”的情況。

約翰當然沒去東征，但他的小兒子康沃爾伯爵理查[［44］](#_44_1)東征的決心像同名的理查一世一樣堅定。但理查伯爵那位昏庸的哥哥亨利三世任用的法國佞臣使朝廷一片混亂。作為朝廷中唯一的能臣和王位的法定繼承人，理查伯爵無法離開。當國王得子后，他立即動身奔赴巴勒斯坦。所有人都試圖勸阻他，包括教皇也勸他購買豁免權以解除東征的誓言。羅馬教會的關懷無疑是因理查擁有康沃爾的錫礦、鉛礦和大片林地，被譽為歐洲最富有的親王。但伯爵沒有解除誓言，而是通過變賣林地籌集到必要的資金。根據提爾的威廉的說法，當他上路的時候，人們都流淚了，因為他是一個全心關注公眾福祉的人。但理查告訴他們，即使他沒有立下誓言，他也寧愿去東征而不愿目睹即將來臨的災難。跟著他東征的有后來戰死于埃及的索爾茲伯里伯爵威廉·朗索德[［45］](#_45_1)、7位男爵、五六十名騎士，以及眾多弓弩手和長矛手。1240年10月，他們在阿卡登陸后，發現法蘭克人與穆斯林已處于停戰狀態。此時的伊斯蘭世界正深陷埃及與敘利亞王國慣常的戰爭中。由于停戰協議沒有被遵守，理查伯爵踏著伯父的腳印，向雅法前進。在這種情況下，埃及蘇丹被逼無奈，提出議和。伯爵是個很難對付的人，在經過漫長的談判之后，十字軍獲得了歷史最好的協議條件：耶路撒冷、拿撒勒、伯利恒等大部分圣地都歸屬了基督徒。理查伯爵回國后被譽為圣墓堂的拯救者。

陪同理查伯爵一道去巴勒斯坦的還有西蒙·德蒙福爾，由于剛與英王的妹妹完婚在國內引發軒然大波，審慎起見他決定離開英格蘭一陣子，于是去了巴勒斯坦。西蒙雖然在戰場上被稱為約書亞再生[［46］](#_46_1)，但帶著十字軍戰士常有的對猶太人的敵意，不久前卻把約書亞的后裔從他在萊斯特的領地上驅逐了。他尚未成為王室暴政的偉大反抗者，但可能是自諾曼征服至都鐸王朝這段歷史時期各種國王和貴族間血腥爭斗中唯一一個為原則而戰的人。雖然他在巴勒斯坦沒有留下什么影響，但他強大的人格和個人能力肯定給當地的法蘭克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因為他們想把王國的攝政權交給他，協助未成年的國王。但西蒙更渴望回歸故土，并成為英格蘭之主。不過，他最后失敗了，以慘死而告終。

十字軍東征的時代就要結束了。巴勒斯坦成為新興伊斯蘭勢力的戰場。在蒙古人的擠壓下，花剌子模人和庫爾德人被迫從北方遷來，緊隨其后的是韃靼可汗們自己。在康沃爾伯爵成功簽署協定之后兩年，耶路撒冷再次陷入敵手。提爾和阿卡成為法蘭克人在巴勒斯坦最后的據點。此后幾次十字軍東征的目標均為馬穆魯克王朝統治下的埃及和巴巴里沿海一帶。西方最后的有組織行動是法國的圣路易發動的兩次毫無結果的遠征，他被穆斯林詩人稱為“牛皮大王”[［47］](#_47_1)。

后一次東征發生在1269—1272年間，英格蘭的愛德華親王為兌現其在打敗西蒙·德蒙福爾之后立下的誓言，也加入了東征。[［48］](#_48_1)當他和4位伯爵、4位男爵以及約1000名士兵到達突尼斯后，憤慨地發現路易和其他親王已經與蘇丹簽訂了條約。愛德華帶領人馬立即乘船去往阿卡，在那里征集了一支由7000名當地法蘭克人組成的隊伍。但他唯一的戰績就是征服了拿撒勒，作為對撒拉遜人破壞當地基督圣殿的報復。被刺客用涂有毒藥的匕首刺傷后，他在接下來的幾個月里都處于垂死之中。最后，他也簽署了停戰條約，停戰維持了10年10個月又10天。他隨后回國，并隨即成為英王。他是西方最后一位在巴勒斯坦作戰的親王。

1281年，愛德華收到來自約瑟夫·德坎希（Joseph de Cancy）爵士的一封信[［49］](#_49_1)，他是圣約翰醫院的騎士，受英王所托隨時報告“圣地發生的新聞”。約瑟夫爵士在信中描述了他所看到的撒拉遜人和蒙古韃靼人之間爆發的一場戰役，并悲嘆道：“在我們的記憶中，圣地從來沒有像現在這樣悲慘過，土地因缺雨而荒蕪，瘟疫和異教徒橫行……我們在圣地從來沒有見過這么少的戰士（法蘭克人）和智慧。”他確信只要有英明的將軍和足夠的軍需品就能把異教徒趕走。他在信的結尾請求愛德華回到圣地完成征服。

但此時已經沒有機會了。愛德華正忙著征服那個距離更近的王國，再也沒有回到東方。后世的教皇為了充盈梵蒂岡的錢柜，熱衷于勸說十字軍戰士用黃金贖回東征誓言，徹底玷污了“圣戰”的圣潔。當圣殿騎士團的大首領為對抗復興的馬穆魯克王朝回到歐洲求援時，他只征到幾百名意大利雇傭兵。[［50］](#_50_1)收復巴勒斯坦已經沒有希望了。就在獅心王理查攻破阿卡之后整100年之際，20萬馬穆魯克武士向十字軍戰士把守的最后一座城市挺進了。1291年，阿卡陷落，在愛德華把猶太人逐出英格蘭的同年，最后一個基督徒被逐出了巴勒斯坦。

[¶¶¶¶](#PPPP)　旅鼠被誤認為有不定期進行集體自殺的行為。——編注

[\*\*\*\*\*](#_29)　由于他在立法方面多有建樹，是中世紀頒布法令最多的英國君主，因此被賦予此稱號。 ——編注

[†††††](#_30)　耶和華是希伯來語中對上帝的稱謂，約柜和供餅都是希伯來語《圣經》（即《舊約》）中向上帝獻儀的供品。對耶穌生平的記載出現在《新約》中，因此以圣墓和圣十字架為圣物體現了《新約》的影響。——編注

[‡‡‡‡‡](#_33)　斯特雷奇（Lytton Strachey），他對一切既定的觀念提出疑問，挑戰英國“標準傳記”的寫作傳統。——譯注

[§§§§§](#SSSSSSSSSS)　金雀花王朝（House of Plantagenet，1154—1485），從亨利二世到理查三世的一系列英王的家族名稱。——譯注

[¶¶¶¶¶](#PPPPP)　中世紀的軍事組織，1023年成立于耶路撒冷，主要為來圣地的病人和傷者提供幫助。 ——譯注

［注釋］

[［1］](#_1_8)Gibbon, VI, chap. LIX, 109.

[［2］](#_2_9)Richard Gough, Sepulchral Monuments of Great Britain, London, 1876.

[［3］](#_3_8)C. W. Bardsley, English Surnames, Their Source and Significations, London, 1889.

[［4］](#_4_8)See Appendix to Scott’s Talisman.

[［5］](#_5_9)According to Ramsey, p. 367, Richard was 6’ 2”.

[［6］](#_6_7)David, Robert Curthose.

[［7］](#_7_7)Quoted Gibbon, VI, chap. LVIII, note 77.

[［8］](#_8_7)David, Robert Curthose.

[［9］](#_9_6)Gibbon. Also Dansey.

[［10］](#_10_6)DNB.

[［11］](#_11_7)DNB, David, Dansey.

[［12］](#_12_7)Ancient British Drama, 3 vols., London, 1810.

[［13］](#_13_5)William of Malmesbury, Book IV, chap. II. Also Michaud’s History, Book I, p. 49.

[［14］](#_14_5)Gibbon, VI, chap. LVIII. Also Cambridge Medieval, Vol. II, chap. VII.

[［15］](#_15_3)W. E. H. Lecky, History of Rationalism, New York, 1883, II, 266. Also H. W. C. Davis.

[［16］](#_16_3)Michaud’s History, Book VI. Also H. W. C. Davis.

[［17］](#_17_3)Contemporary authorities are Ralph of Diceto and William of Newburgh. See Stubbs, Introductions. Also Jacobs and Ramsay.

[［18］](#_18_3)Caxton’s Preface to Morte d’Arthur.

[［19］](#_19_3)Geoffrey of Clairvaux, quoted Dansey.

[［20］](#_20_3)Austin Lane-Poole.

[［21］](#_21_3)Roger of Hoveden, Stubbs, Introductions.

[［22］](#_22_3)Roger of Hoveden, quoted Mills II, 10.

[［23］](#_23_3)Austin Lane-Poole.

[［24］](#_24_3)Ibid., p. 350, quoting Richard of Devizes.

[［25］](#_25_1)Ibid. Also Norgate’s Richard, Book II, chap. I.

[［26］](#_26_1)Pipe Roll 2 Richard I in Archer.

[［27］](#_27_1)Ibid.

[［28］](#_28_1)Contemporary authorities are Roger of Hoveden, Ralph of Diceto, Richard of Devizes, and Pipe Roll 2 Richard I. See Stubbs’ Introductions. Also Norgate’s Richard, Book II, chap. II.

[［29］](#_29_1)英格蘭于1200年左右的人口數量，請見S. R. Maitland, Domesday Book and Beyond, Cambridge, 1897, p. 437。1377年收取人頭稅時的人口，請見David MacPherson, Annals of Commerce, 1805, I, 548。另見M. Postan, “Population in the Later Middle Ages,” Economic History Review, 2d series, II, No. 3, London, 1950. Josiah Cox Russell, British Medieval Population, University of New Mexico Press, 1948.

[［30］](#_30_1)Dansey.

[［31］](#_31)Michaud’s Bibliothèque, Vol. IV, passim. Also excerpts in Archer.

[［32］](#_32)IRR, Bohadin, Roger of Hoveden in Archer.

[［33］](#_33_1)Stanley Lane-Poole, p. 357.

[［34］](#_34)Richard of Devizes, quoted Historians’ History of the World, VIII, 389, note 1.

[［35］](#_35)IRR in Archer.

[［36］](#_36)Bohadin, IRR, etc., in Archer.

[［37］](#_37)Book I, chap. III in Bohn’s Chronicles.

[［38］](#_38)Joinville, chap. CVIII.

[［39］](#_39)這些故事都來自Joinville，他晚于理查50年來到巴勒斯坦。Gibbon, VI, chap. LIX; Michaud’s Bibliothèque, IV, 304; Norgate’s Richard, p. 262.

[［40］](#_40)Dansey.

[［41］](#_41)Dansey.

[［42］](#_42)IRR in Archer, etc.

[［43］](#_43)Stubbs, Constitutional History, chap. XII, quoting Walter of Coventry.

[［44］](#_44)Joinville, Matthew Paris, Continuers of William of Tyre, Mills, Vol. II, chap. V. Also DNB.

[［45］](#_45)Ibid.

[［46］](#_46)In the “Song of Lewes,” in Political Songs of England from the Reign of John to that of Edward II, ed. Thomas Wright, Camden Society, London, 1839.

[［47］](#_47)Bohn’s Chronicles, Appendix, p. 554.

[［48］](#_48)Archer and Kingsford, chap. XXV; Mills, Vol. II, chap. VI; Fuller, Holy Warre, Book 4, chap. 29.

[［49］](#_49)A Crusader’s Letter from the Holy Land, PPTS, 1890.

[［50］](#_50)Historians’ History of the World, published by Encyclopaedia Britannica, 26 vols. and index, Vol. VIII, chap. VI.

# 第5章　英譯《圣經》

1538年，英王亨利八世發布公告，要求英格蘭的每座教堂都要放置“一部最大的全本英譯《圣經》”。公告還要求教士把《圣經》放在“最方便的地方……使教區居民能方便地找到和閱讀”；不僅如此，“你們不得阻礙任何人聆聽和閱讀這本《圣經》，而應該明確地鼓勵和勸告所有人都來讀《圣經》”。[［1］](#_1_11)

《圣經》被翻譯成英文，成為獨立的英國教會的最高權威，由此希伯來人的歷史、傳統和倫理法則成為英國文化的一部分，并在此后的三個世紀里成為影響英國文化的最主要因素。用馬修·阿諾德（Matthew Arnold）的話來說，《圣經》把“我們英國人的精神和歷史與希伯來人的精神和歷史聯系在一起了”。[［2］](#_2_12)這遠不是在說英格蘭是個親猶太人的國家，但如果沒有英譯《圣經》的背景，即使考慮到后來出現的戰略因素，英國政府也很可能不會發布《貝爾福宣言》或對巴勒斯坦進行托管。

宗教改革所到之處，《圣經》就取代了教皇成為最終的精神權威。為了打擊羅馬的權威，基督教源自巴勒斯坦這一事實被不斷加以強調。那些過去被教皇詔書統治的地方，如今改由上帝直接管理，上帝的旨意通過希伯來人的約書傳達給了亞伯拉罕、摩西、以賽亞、以利亞、但以理、耶穌和保羅。

“考慮一下這個偉大的史實，”托馬斯·赫胥黎說，“這本書已經融入英國歷史中最美好和最高尚的東西，成為不列顛的民族史詩。”[［3］](#_3_11)這是一件很奇怪的事，一個民族的史書變成了另一個民族的史詩。到1611年英王詹姆斯欽定版（King James Version）《圣經》出版后，這一過程徹底完成了。此時，英格蘭已經對《圣經》視如己物，就像伊麗莎白女王和維多利亞女王一樣。當時的作者在談到英譯《圣經》時總習慣性地稱之為“這本我國的《圣經》”、“這本最經典的英國作品”等；霍爾（H. W. Hoare）在《英譯〈圣經〉的演化》（Evolution of the English Bible）一書中甚至說《圣經》是英國“最古老的傳家寶”。可見學者也會因為激情而步入歧途，因為英譯《圣經》既不如喬叟的作品古老，也并非傳家寶，只在翻譯方面有所傳承。《圣經》的內容是對巴勒斯坦的猶太民族的起源、信仰、律法、習俗和歷史的記錄，成書之時英格蘭還沒人會讀寫。盡管如此，沒有一本書能像《圣經》那樣深地滲透到英國人生活的精神本質之中。沃爾特·司各特臨終時請洛克哈特（Lockhart）為自己誦讀，當洛克哈特詢問讀哪部書時，司各特回答：“唯有那一部。”

《圣經》對英國人影響如此之大，究竟是由于其本身的內容還是欽定版的優美文字，是個見仁見智的問題。研究欽定版《圣經》對英格蘭語言和文學產生的影響之書籍能裝滿一整座圖書館。但這并非我們關注的重點，我們真正關注的是《圣經》對英國人民熟悉和親近巴勒斯坦的希伯來傳統所起到的作用。

為什么這本猶太人的家族史成了英國文化的第一書？當彌爾頓在《失樂園》和《斗士參孫》（Samson Agonistes）等作品中撰述英格蘭起源的史詩時，他為什么使用了《圣經》中的題材？班揚（Bunyan）的《天路歷程》（Pilgrim’s Progress）在多數家庭里近似于第二本《圣經》，為什么他在寫作時也去《圣經》中尋找題材？威爾士作家約翰·考珀·波伊斯（John Cowper Powys）曾問道：為什么英國人對《舊約》那么“狂熱”？為什么“我們盎格魯—凱爾特族人只在猶太人的感情和想象中找到了個人信仰”？他猜測：“或許在不列顛島的原住民中存在一支非雅利安的前凱爾特人，他們內心深處的祖先記憶被這本閃米特語的書喚醒了？”[［4］](#_4_11)普通英國人對這種凱爾特解釋嗤之以鼻（不過這個解釋對盎格魯—以色列運動的追隨者可能有一定吸引力，他們通過對《圣經》某些零散篇章的扭曲解讀，認為英國人是以色列十大流散支派其中一支的后裔[［5］](#_5_12)）。但要想理解《舊約》對英國人的吸引力，其實不必上溯到不列顛原住民那么久遠的時代。它的魅力是基于兩個與其他原始宗教著作都不同的基本理念：其一，上帝的唯一性；其二，一個通過人與人、人與上帝之間的行為準則建立秩序的理想社會。格拉德斯通（Gladstone）先生是在《圣經》的影響下成長起來的典型英國紳士，為人處世就跟古代的先知一樣。他寫道，基督教有關上帝唯一性的概念源自希伯來人。當我們問“這個在古時候被完全否定的概念，是如何在漫長的黑暗中保持生機，并被穩妥地交給我們的。答案是，這個真理是被一個為他人所蔑視的弱邦小國作為宗教責任維護下來的。他們從《舊約》中獲得了這個寶貴的真理，并把它保存了下來”。[［6］](#_6_10)

至高無上的上帝選定了一個民族替他傳達訓誡，這個民族努力謹守訓誡，雖然做得不夠完美，但依然不斷嘗試——《圣經》中的這些說法為一代又一代的英國人所熟知。每個人都熟知《圣經》，許多人家只有《圣經》這一本書，所以人們一遍接一遍地讀，直到書中的文字、圖像、故事像面包一樣熟悉。孩子們會背誦《圣經》中長長的章節，他們往往在認識自己國家之前先認識了巴勒斯坦的地理。勞合·喬治（Lloyd George）回憶，他與哈伊姆·魏茨曼（Chaim Weizmann）在1914年12月第一次見面時，談話中出現的地名“比西線的地名更熟悉”。[［7］](#_7_10)貝爾福勛爵的傳記作者說，他對猶太復國主義的興趣源自他少年時期在母親的教導下受到的《舊約》教育。他受到的教育會像羅斯金（Ruskin）一樣嚴格嗎？他在自傳的第一頁上說，母親要求他朗讀整本《圣經》，“每個音節、每個拗口的名字，從《創世記》一直到《啟示錄》，每年完成一次……完成的次日再從《創世記》開始重新讀起”。[［8］](#_8_10)或許他不知道他所做的就是猶太教堂里每年在做的（但不包括《新約》），但他說這是“我所受的必備教育中最珍貴的部分”。

英格蘭的國教何時誕生，亞伯拉罕、以撒和雅各的上帝何時成為英國的上帝，《舊約》中的英雄何時替代了天主教的圣者，這些沒有人能給出確切的日期。1500年前后全歐洲都在經歷深刻的變革，中世紀退出了歷史舞臺，取而代之的是宗教改革和文藝復興，或按當時人的叫法——新學時代（the New Learning）。有些歷史學家認為中世紀結束的標志是1453年君士坦丁堡落入土耳其人之手，另一些歷史學家認為是1454年活字印刷的發明，或者是1492年哥倫布發現新大陸，再或者是1517年路德把反抗羅馬的文章釘在教堂門上。實際上，新時代的產生不是因某一個事件，而是這些發生在50年內的事件相互作用的結果。英格蘭經過動蕩的16世紀才完成宗教改革。這個世紀的每個十年都有人在斷頭臺上人頭落地，在火刑柱上被燒死。這些灑下鮮血的人包括《圣經》的翻譯者廷代爾（Tyndale）、國務大臣托馬斯·克倫威爾（Thomas Cromwell）、信仰舊教的托馬斯·莫爾爵士（Thomas More）和信仰新教的大主教克蘭麥（Cranmer）。與此同時，翻譯《圣經》的工作有條不紊地進行著，在新世紀初隨英王詹姆斯欽定版的完成達到了巔峰。翻譯的過程代價極大，但正如波斯詩人所言，染著偉人鮮血的土地，開出的玫瑰最紅。

1611年完成的英譯《圣經》是由廷代爾在1525年開始翻譯的，但他的版本絕非《圣經》第一次被翻譯成英文。由于沒有印刷術，早期版本的復制只能靠人工謄寫，因此難以流傳。印刷技術一出現就像洪水涌出了堤壩，再也沒人可以阻止英譯《圣經》的大范圍流傳。無論教會怎樣想方設法收買、焚毀，總是會有更多的《圣經》被印刷出來。

亨利八世為離婚而反抗羅馬教皇、支持新教，并不是宗教改革發生的原因，它只是使英王提早站在了改革者一邊。即使沒有亨利，或者他不曾愛上安妮·博林（Anne Boleyn），宗教改革一樣會發生。新教的思潮來自海外，而且自14世紀約翰·威克利夫和他的羅拉德派（Lollard）教徒與羅馬教廷的弊端做斗爭時就在英格蘭廣泛傳播。威克利夫和他的信徒在1380年代就把《拉丁通行本圣經》完整地翻譯成了英文。想想這個工作量就能知道他們的宗教熱情有多么巨大。威克利夫版的《圣經》[［9］](#_9_9)留存下來170部手抄本。當時肯定有更多的手抄本，因為羅拉德派被斥為異端遭到迫害的時候很可能有很多抄本被毀，更多的抄本會隨著時間的推移而散佚。估計當時可能總共有200至400部抄本，每部都需要精心抄寫（《圣經》共有約77.4萬字），且抄寫者還可能因此而失去生命或自由。在那時，擁有一本英譯《圣經》甚至也可以被作為異端罪的證據。“我們的主教譴責和燒毀上帝的旨意，僅僅因為它用的是自己的母語。”[［10］](#_10_9)一名羅拉德派作家在15世紀批評說。

但讓主教們擔心的問題不是閱讀《圣經》本身，而是誰在閱讀。真正激怒主教們的也不是翻譯工作本身，而是翻譯未經授權，且閱讀非授權版《圣經》的人來自有異端和反叛傾向的階層，這個傾向已經在1381年的農民起義中顯現出來了。富人和正統信徒出于自身利益考量，樂于維護教會的權威，他們因此經常能獲得持有和閱讀英文《圣經》的特別許可。但高級教士不希望普通人接觸《圣經》，以防他們繞過教堂的圣禮找到直通上帝的途徑。1408年，阿倫德爾（Arundel）大主教頒布教令，規定任何人制作或使用未經許可的《圣經》譯文可被判處火刑。[［11］](#_11_10)這項教令是基于英王和議會在1400年通過的一項名為“關于對異教徒施以火刑”的惡法，[［12］](#_12_10)這是英國歷史上第一條允許因宗教信仰判處死刑的法令。法令寫道，“近來出現了一種新教派，有很多墮落的成員，公開或私下里散布、宣講各種新教條、異端邪說和錯誤思想……建立學校，著書立說，惡毒地教導大眾”，他們必須受到地方法院的審判，如果不發誓放棄異端，就應該被燒死，“這樣的懲罰是為了在其他人的內心引發恐懼”。不難理解為什么托馬斯·富勒在他的《教會史》中談及1397年翻譯《圣經》的威克利夫派成員約翰·德特里維薩（John de Trevisa）時，感嘆他不知最應該贊嘆的是“他完成如此困難和危險的工作時所展示出的能力、勇氣還是韌性”[［13］](#_13_8)。

一般而言，威克利夫版的《圣經》是可以放在衣袋里的小型本，供游走的羅拉德派教士使用，他們在布道時可以用日常用語把經文念給民眾聽。記錄顯示一本威克利夫版的小型《圣經》成本約為40先令[［14］](#_14_8)，相當于今天[\*\*\*\*\*\*](#_55)的150美元。盡管受到了壓制，但仍能保留下170本，這進一步說明了其價值所在。近一個世紀之后，這一版本的殘卷仍然為人所用。福克斯（Foxe）在《殉教者之書》（Book of Martyrs）中提到，1520年時有人用一車干草換取英文《新約》中的幾章。[［15］](#_15_6)

羅拉德派的本質是對宗教民主化的嘗試，使民眾直接讀經文，而繞過教會的什一稅和贖罪券，以及出售贖罪券的人、用以自肥的修道院長、道貌岸然的主教等整個教會的貪腐帝國。威克利夫想把經文翻譯成英文，因為他相信《圣經》才是人間和天國律法的本源，而非羅馬教廷寶座上的那頂紅帽子。如果《圣經》不能以日常用語存在，就不能像他希望的那樣指導民眾的日常生活。雖然威克利夫翻譯了《圣經》，但不能說他讓英格蘭熟悉了《圣經》，特別是《舊約》。當時的手抄本太少，成本太高，民眾識字率太低，無法形成廣泛的影響。威克利夫最大的貢獻是他創造的理念，即《圣經》是每個人都能自己訴諸的最佳精神權威。他的努力為英國新教運動建立了深厚的根基，使宗教改革的萌發成為可能。但英文《圣經》顯現真正的生命力還需要等待印刷術的到來。

在威克利夫之前的年代里，《圣經》已經為人所熟知，特別是《舊約》中的《創世記》、《出埃及記》、《詩篇》，以及新約中的《福音書》。我們已經看到，在英國最早的史學家、凱爾特人吉爾達斯的《使徒書》中，每一行都有《舊約》的痕跡。從比德開始，很多人早在諾曼征服之前就把許多《舊約》和《新約》的章節翻譯為盎格魯—撒克遜人的語言。[［16］](#_16_6)根據約翰的說法，比德本人翻譯了《福音書》，阿爾弗雷德大帝翻譯了《詩篇》和《十誡》，作為他翻譯教會和教父歷史以更好地教育人民的整體計劃的一部分。此外，還有多個版本的《詩篇》、《福音書》及“圣經故事”被翻譯為古英語，但都是出于信仰的虔誠，并非像威克利夫那樣為了改革宗教。盎格魯—撒克遜的神職人員所能接受到的教育是有限的，他們的拉丁語知識少得可憐。在撒克遜人掌權時代，布道是用本國語言。為了幫助識字不多的神父進行布道，譯文寫在拉丁文經文的旁邊或行間。《舊約》中的故事也是布道中的內容，包括亞當和夏娃、先祖、約瑟和兄弟們，以及摩西出埃及的故事。在更多的情況下，它們是撒克遜吟游詩人在宴會上吟唱詩歌的主題，以及啞劇和神跡劇的內容。

卡德蒙（Caedmon）是英國第一位詩人，寫了很多以《舊約》為題材的敘事詩。在比德令人難以忘卻的故事中，卡德蒙是個牧人，被一群人叫來在篝火宴會中唱歌，但他不會，無法讓客人高興。那天晚上，他在牛群中睡覺時做了一個夢，夢到一個陌生人命令他唱歌，當他表示自己不會唱時，上帝給了他歌喉和歌詞，于是他起身拿起豎琴，唱出了一首歌。之后他又唱了一遍，這次歌詞被記錄下來。“他的歌，”比德說，“唱的是世界如何產生，人如何誕生，就是創世的歷史。他還唱了以色列人離開埃及去往應許之地的故事。”[［17］](#_17_6)

許多卡德蒙詩篇其實是在他生活的7世紀之后完成的作品，被歸在他名下是因為比德讓他成了名人。這些詩篇的作者可能是一些撒克遜吟游詩人，內容選自《舊約》中比較有可能為撒克遜聽眾所欣賞的典故：國王和暴君的傳說，詩人和聽眾能理解的戰斗和英雄故事。在諾曼人征服不列顛之前的四個世紀里，古代斯堪的納維亞人經常入侵，大肆劫掠，使得英格蘭的許多地方長期處于戰爭之中。幾乎每年都有丹麥人坐著船在沿海的某處跳下發動襲擊，燒殺劫掠；幾乎沒有居民點未曾被焚為灰燼過。當詩人說起亞伯拉罕率領他的“貴族”和“軍隊”在西訂谷（vale of Siddim）與國王們作戰的故事時，他們心里想到的實際上是丹麥人的入侵。撒克遜人敗多勝少，亞伯拉罕的勝利在精神上能給他們帶來虛幻的滿足，他們沉浸在詩人描繪的“自由人民的屠殺者被猛禽撕碎”的圖景中，和亞伯拉罕殺死麥基洗德（Melchizedek）的敵人后說的話中［由斯托普福德·布魯克（Stopford Brooke）翻譯成現代英語］：

你不必害怕與我們厭惡的敵人打仗——

與那些北方人的戰爭！——因為那群食腐肉的鳥

身上濺滿鮮血，正站在山坡之下

咽喉里塞滿了那些壞蛋的血肉。[［18］](#_18_6)

“法老的軍隊”被紅海的巨浪吞沒的可怕命運，也是撒克遜聽眾喜歡的暴君橫死的故事。“在那個眾所周知的日子，在大地中央有一大群人向前涌去。”不具名的詩人在古英文版《出埃及記》中寫道。埃及軍隊沖了過來，發出震耳欲聾的聲響，使以色列人戰栗不已。但摩西指揮以色列人進行防守，要求他們“穿上戰衣，想著高尚的行為”。然后，他劈開波浪，眾部落這才穿越了紅海。“他們持盾走過鹽沼”，在他們身后，紅海又復原了，埃及人在做垂死掙扎——“高傲的海浪從來沒有這樣高過！敵軍全部沉沒了！”

隨著北歐人每年的襲擾逐漸變成領土占領，想把敵人趕出家園的希望越來越渺茫，像阿爾弗雷德大帝那樣的斗士，以及阿爾弗里克修道院長（Abbot Aelfric）[［19］](#_19_6)那樣的宗教領袖，試圖在民眾中激起一種共御外敵的愛國情懷。阿爾弗里克死于1020年，因學識淵博被稱為“文法家”。他被譽為“當時和死后五個世紀里最偉大的用英語寫作的神學家”。為了傳播宗教教育，以及一種愛國的戰斗精神，阿爾弗里克利用了古代希伯來人的例子。除翻譯《摩西五經》之外，他把《舊約》縮寫成一個連貫的故事，并根據《士師記》、《以斯帖記》——以斯帖“拯救了她的民族”——以及《猶滴傳》（Book of Judith）和《馬加比傳》（Book of Maccabaeus）寫成了布道詞。[［20］](#_20_6)他解釋了選擇馬加比的理由：“那個家族以無比勇敢的精神，與試圖消滅他們并把他們從上帝賜予的土地上鏟除的異教徒軍隊戰斗，屢次取得偉大的勝利……他們之所以獲勝，是依靠了真正的上帝，并遵循了摩西的律法……所以我把它們翻譯成英語，你們通過閱讀他們的事跡能獲得啟示。”阿爾弗里克把猶大·馬加比的故事收入他寫的《圣徒生平》（Lives of the Saints）中。他說，馬加比“在《舊約》中和上帝的選民一樣圣潔，因為他從不違背上帝的意志……他是上帝的騎士，總是為保護他的子民而與侵略者做斗爭”。

猶大裹著閃閃發亮的胸甲

像個巨人一樣全副武裝

執劍保護著主人。

他在戰斗中的舉止就像一頭獅子一樣……

阿爾弗里克在故事中增添了幫助讀者理解的內容，如果任何人想知道為什么上帝的天使會在猶太人面前降臨，他們需知道：

猶太人跟上帝最親

在古老的律法書中就是這樣，因為他們

尊萬能的上帝為圣，并持續祭拜，

后來上帝的兒子耶穌降臨，

耶穌生下來就是猶太族人

當時有些人不相信他是上帝

對他進行迫害……

但那個民族中有許多好人

古老的律書和新約中都有

族長、先知、圣徒……

阿爾弗里克可能是看到了一些令人擔憂的征兆。他發現撒克遜人在與信仰異教的丹麥人的接觸中，開始轉信他們的先祖信仰的異教諸神。他特別指出，當古代以色列人“放棄了真實存在的上帝之后，立即就遭受到了他們周圍的異教國家的折磨和羞辱”。然而，“當以色列人再次真誠懺悔，請求上帝援助的時候，上帝還是給他們送來一位士師（judge），他打敗了敵人，把他們從苦難中解救出來”。阿爾弗里克羅列了幾位英國國王——阿爾弗雷德、阿瑟爾斯坦（Athelstan）、埃德加，他們像以色列的士師一樣，在上帝的幫助下打敗了敵人。

與此相似，有關猶滴的故事，阿爾弗里克解釋道，“也按照我們的方式翻譯成英語，希望你們以她為榜樣，與入侵的敵人做斗爭，保護家園”。阿爾弗里克關于猶滴誅暴君的布道詞，是受了盎格魯—撒克遜圣經詩中最鼓舞人心的《猶滴》（Judith）[［21］](#_21_6)的啟發。這首詩據稱是為紀念阿爾弗雷德大帝的繼母猶滴而寫的，年輕的猶滴于856年與阿爾弗雷德大帝的父親完婚，成為皇后。但另有學者認為這首詩的寫作年代晚于阿爾弗里克，是受他的布道詞影響寫成的，內容可能是贊頌10世紀初麥西亞（Mercia）女王率領國民抗擊丹麥人的事跡。無論如何，這首與《貝奧武甫》（Beowulf）齊名的古英語文學作品，使猶滴成為英國人最愛戴的女英雄。在遺留下來的殘篇里，我們看到荷羅孚尼（Holofernes）像典型的撒克遜領主一樣醉醺醺的樣子，他：

大笑、大吼

遠遠就能聽到他的吼聲

伴隨著爆笑聲和酒后的瘋狂。

猶滴走進帳篷，亞述王正醉臥昏睡。她的劍光落處，暴君的人頭落地。她像勝利者一樣舉起滴著鮮血、蓄著黑須的人頭，展示給站在城墻外的人群看，鼓勵他們發動暴動。

自豪的希伯來人用劍砍出一條去路

人們舉著長矛沖過去發動進攻。

勝利了，地上躺滿了被殺死的亞述人，成了烏鴉的美食。

雖然這些用古英語寫成的詩篇一定使聆聽布道的撒克遜英格蘭人熟悉了基督教的希伯來起源，并使古巴勒斯坦的歷史變得活靈活現，但后來的英文《圣經》與這些殘篇沒有關系。原因之一是語言，威克利夫時代的人已經無法讀懂這些詩篇所用的語言，更不用說廷代爾時代的人了。原因之二是外族的征服割裂了歷史，征服者之前的大部分文化會被迅速忘記。當時懂拉丁文的人很少，民眾的識字率不高，這讓阿爾弗雷德大帝和阿爾弗里克十分苦惱，所以早期《圣經》譯本是為了啟蒙——讓人民熟悉自己的宗教傳統，就如同今天給孩子讀圣經故事一樣。諾曼人征服之后的不列顛受更好的拉丁文知識以及強調辯證法和經文的經院派神學家影響，更嚴格地遵循拉丁文《圣經》和神父的權威。這種情況至少延續到威克利夫的時代。像阿爾弗里克那樣隨意地改述馬加比的故事，縮寫《舊約》，并略去其中艱澀的段落和《利未記》中的律例，即使當時人可以讀懂他的語言，這對他們也無異于異端邪說。

下一個翻譯《圣經》的羅拉德教派，與撒克遜時代受國王和教會的授權相反，是在統治階層的禁令下完成的，盡管威克利夫本人就是神父。雖然在15世紀遭到嚴厲的鎮壓，但羅拉德教派的努力使宗教改革最終沖破堤防，從而改變了歐洲的歷史。廷代爾曾經驕傲地對那些信仰教會權威勝于《圣經》的“學者”說：“我將讓一個種地的孩子知道的經文比你們還要多。”[［22］](#_22_6)這句話概括了這場大變革的實質。

當廷代爾在1520年代開始他的工作時，未經授權翻譯《圣經》依然是可入刑的行為，因為亨利八世尚未與羅馬教廷決裂。在科隆的一間小頂樓里，點著蠟燭的桌面上擺著希伯來語和希臘語的語法書，當時仍處于流放之中的、英譯《圣經》的真正開創者廷代爾開始了翻譯工作。威克利夫的版本是對翻譯的翻譯，因為他使用的底本是拉丁通行本；但廷代爾懂希臘文，并略通希伯來文，因此采用了《圣經》原文本進行翻譯。此外，他手中也沒有威克利夫的譯本——他是從零開始的。在他的《新約》譯本的前言中，有一封致讀者的信，他在信中明確表示，“沒有人可以幫助我造假，因為我找不到其他人的譯本”。希臘文和希伯來文研究在拉丁文占主導地位的中世紀一直被忽略，但自從威克利夫時代起，新學運動使這兩種語言的研究獲得新生。紅衣主教沃爾西（Wolsey）此時剛在牛津建立起一座學院，后來成為著名的基督教堂學院，羅伯特·韋克菲爾德（Robert Wakefield）擔任第一任希伯來語首席教授；劍橋也成立了基督學院和圣約翰學院，采用三語教學。

在牛津，希伯來文研究在13世紀經歷了短暫的繁榮，在偉大的主教格羅斯泰特（Grosseteste）的教導下，新成立的方濟各會（Franciscan Order）致力于研究知識和哲學。牛津在猶太人被驅逐前曾經擁有全世界最大的猶太人社區之一。格羅斯泰特和羅杰·培根（Roger Bacon）是當時方濟各會的頭面人物，他們都在牛津與猶太人研究過希伯來語。培根認為要想獲得真知必須通曉希伯來文，因為所有知識都源自上帝的啟示，最初是以希伯來文出現的。[［23］](#_23_6)現存的一部希伯來語法著作殘篇，據說是出自他之手。但方濟各會衰敗后，希伯來文研究就消失了，直到文藝復興時期才重啟。

1480年代和1490年代，歐洲大陸的猶太拉比指導印刷了新版希伯來文《舊約》。1516年，伊拉斯謨出版了新版希臘原文《新約》，并以之為底本翻譯為拉丁文。路德于1522年根據伊拉斯謨的希臘文本將《新約》翻譯為德文，而他的德文《舊約》（1534年）則是根據1494年的希伯來馬所拉抄本（Hebrew Masoretic text）翻譯的。

廷代爾先翻譯了《新約》，譯本在德國印刷，于1526年偷運入英格蘭。在全部6000本中只有三本流傳到今天，因為當局進行了嚴厲的鎮壓。主教們緊張地想買下所有譯本加以銷毀，這實際上給廷代爾提供了穩定的收入，供他翻譯《舊約》之用。同時期寫成的霍爾（Hall）的《編年史》（Chronicle）記載了時任英國大法官的托馬斯·莫爾爵士審問涉嫌異端罪的喬治·康斯坦丁（George Constantine）。莫爾說：“康斯坦丁，請實言……海對面有廷代爾、喬伊和許多像你們這樣的人。我知道如果沒有人幫助，他們無法生活，肯定有人送錢支持他們。你是他們中的一員，你應該知道錢從哪里來。請告訴我是誰在幫助他們。”

“‘大人，’康斯坦丁說，‘我能說真話嗎？’‘請說！’大人說。‘我很樂意。’康斯坦丁說。‘實際上，’他說，‘是倫敦主教在幫助我們。為了買下《新約》盡數燒毀，他給了我們大量的錢，這是我們唯一的生活來源。’‘說實話，’莫爾說，‘主教買書的時候我就是這樣想的，也是這樣告訴他的。’”[［24］](#_24_6)

除了這個意外的經費來源之外，為廷代爾以及后來的科弗代爾（Coverdale）及其合作者提供資金支持和鼓勵的，主要是一群富裕的倫敦商人。他們代表了崛起中的資本家階層，渴望擺脫羅馬官僚的控制。他們支持著流放中的廷代爾，支付他在德國印刷新版《圣經》的費用，并偷運入英格蘭后分銷。后來，官方同意公開印刷的“大圣經”（Great Bible），也就是亨利八世下令在各教堂閱讀的那本，全部印刷費用都是由富裕的紡織商人安東尼·馬勒（Anthony Marler）[［25］](#_25_4)負擔的，但他沒有想到這筆投機給他帶來一份好回報。他獲得了特許銷售權，定價10先令（否決了克倫威爾建議的13先令4便士）。他所獲得的回報超過了他的原始投入。

不過，這是十年之后的事了。當廷代爾的《新約》剛剛偷運入英格蘭時供不應求，但商人們面臨的風險不是虧本，而是掉腦袋。需求在接下來的幾年并未衰減，在廷代爾翻譯的《圣經》面世之后四年，倫敦主教壓制的努力如此失敗，以致他覺得有必要在圣保羅教堂院內公開焚毀。[［26］](#_26_4)同年，即1530年，廷代爾完成了《摩西五經》的翻譯，在馬爾堡（Marburg）印刷，然后由代理人運過英吉利海峽，送到了望眼欲穿的英格蘭讀者手中。

與此同時，在托馬斯·克倫威爾的高明操縱下，政治局勢向著與羅馬決裂的方向發展。在紅衣主教沃爾西因不愿或無法實現亨利的愿望于1530 年被處決后，克倫威爾的崛起開始了。不久之后，他就給他的君主娶了一位新妻子、奉獻了一個新頭銜。1533年，亨利八世與安妮完婚。1534年，議會通過法案要求神職人員服從英王。1535 年，《至尊法案》（Act of Supremacy）確立亨利為“英國國教會最高領袖”。推出官方英文《圣經》的工作隨即展開。由于在書頁邊的批注中尖銳地批評了拉丁通行本歪曲文本原意以迎合天主教教義，廷代爾的譯本已經引發了太大的爭議，所以不能被接受。1534年，神職人員向英王請求“出于指導的目的給人民提供”《圣經》的新譯本。[［27］](#_27_4)其結果就是“馬修圣經”（Matthew Bible）。這個新譯本實際上包括了廷代爾已經完成的部分，以及邁爾斯·科弗代爾（Miles Coverdale）接續完成的部分。這個譯本印好的書頁運入英格蘭后，于1535—1536年間出版發行。后來，在大主教克蘭麥的指導下，于1538—1539年間進行了修訂和再版，這就是第一次在英格蘭印刷的官方授權的完整英文《圣經》譯本。這個被稱為“克蘭麥圣經”（Cranmer's Bible）或“大圣經”的譯本，就是英王1538年公告中提及的版本，扉頁上的這句話代表了150年斗爭的最終結果：“此《圣經》即為官方授權所有教堂使用的版本。”其卷首插圖很是精美，據說由霍爾拜因（Holbein）設計，圖中一群收到書的小人高呼“國王萬歲！”。

與此同時，被福克斯稱為“英格蘭的使徒”的廷代爾——這位勇于獻身的頑強學者，因翻譯經文被處以火刑。他沒有死在英國人手里，但諷刺的是他卻是因英國教會認同了他的觀點而死。對于神圣羅馬帝國皇帝查理五世而言，這位在他的領土上進行翻譯工作的英國翻譯家代表了膽敢脫離羅馬教會的異端——英國教會，因此將他處以火刑。另一諷刺之處在于，廷代爾被處死后僅幾個月，他的宿敵托馬斯·莫爾即因拒絕承認英王為英國教會的最高領袖而被處死。莫爾試圖阻止新教浪潮，而廷代爾頑強地傳播新教思想，雙方因此發生了一場偉大而激烈的爭論，收錄在莫爾的《對話錄》（Dialogue）和廷代爾的書信回復之中。雙方都因信仰而死，卻站在了不同的陣營。雖然莫爾的名聲更大，但廷代爾的影響更深遠，因為他的譯作永恒地響徹在他身后的英語世界里。

斯特賴普（Strype）在一個世紀后描述“大圣經”受到的歡迎時寫道：“不僅有知識的人，所有英格蘭人，包括普通平民，都因獲得這本上帝之書而快樂，并貪婪地閱讀上帝的話。這真是太奇妙了！所有能買到書的人都買了，并如饑似渴地閱讀，或讓別人讀給他們聽。”作為大主教克蘭麥的傳記作者，斯特賴普所說的帶有個人偏見。實際上，英格蘭至少有一半的人仍是忠誠的天主教徒，他們視本國語《圣經》譯本如毒蛇一般恐怖。福克斯的《殉教者之書》中有一個例子：埃塞克斯郡（Essex）切姆斯福德（Chelmsford）的15歲男孩威廉·馬爾登（William Maldon），因偷讀《圣經》而惹怒了他的父親，憤怒的父親差點殺了他。“我和父親的學徒，”他寫道，“湊錢買了一本英文《新約》，藏在我們的床下……我父親拿著一根大棍子走進我們的房間……父親問：‘你的老師是誰？’我說：‘父親，我們除了上帝，沒有老師。’”被激怒的父親沒有能夠讓兒子認罪，便打他，大叫道：“給我繩子，我要把他吊起來……”他寫道：“我父親拿著繩子過來了，母親央求他放過我，但沒有用。父親把繩子套在我脖子上，猛地一拉，幾乎把我拉下床來。我母親大哭起來，拉住他的胳膊，我兄弟理查也在旁邊大哭。父親終于松了繩子，讓我回到了床上。直到六天后我脖子上的傷還很痛。”[［28］](#_28_4)

英王亨利和主教們更像威廉的父親，而不是那個孩子。不久之后，他們便被授權出版英譯《圣經》所釋放出的路德宗改革浪潮驚呆了。亨利對新教的支持僅限于擺脫羅馬教皇的控制，他并不信奉新教的教義。他允許翻譯《圣經》，只不過想以英文《圣經》作為自己代替羅馬教廷權威的符號。他把自己視為英格蘭的教皇，并隨時準備像羅馬教皇一樣鎮壓異端。事實上，他于1540年在史密斯菲爾德（Smithfield）以異端罪燒死了三名路德派教徒，并在同一天以叛國罪處死了三名支持教皇的教徒。[［29］](#_29_4)對此，路德做了如下評論：“大地主亨利想要的即是英國人必須信奉的，不信即死。”[［30］](#_30_4)

但大壩已經有了裂痕，即使是大地主亨利也阻止不了變革的大潮。雖然他在公告中警告他的臣民，在使用這本書的時候，要“謙卑、虔敬”，要低聲誦讀，而不能在酒館里為難以理解的段落進行爭論，“也不要在小客棧里公開說理”，[［31］](#_31_3)但民眾在能用自己的語言閱讀經文后，都懷著興奮的心情沉醉其中。每個教堂的講道壇前都用鐵鏈系著一本巨大的《圣經》，只要有人能朗讀經文，人們就會圍攏過來興奮地聽著，就像我們今天聽世界職業棒球大賽的比賽結果一樣。在圣保羅大教堂，有六部《圣經》系在“不同的柱子上，供想讀的人閱讀”，那熱烈的場面讓當局感到震驚。福克斯說，這些《圣經》很受歡迎，“特別是有人朗讀的時候”。有一個叫約翰·波特（John Porter）的人，“很年輕，且身材高大”，在這項“神圣的活動中成了專家”，“有大量的人來聽波特朗讀，因為他讀得清楚，聲音洪亮”。這種世俗的布道，神職人員怎么可能會歡迎？波特被逮捕，罪名是闡釋經文，聚眾引發混亂，違反國王公告。他被投入紐蓋特 （Newgate）監獄“最深的地牢里，用鐵鏈拴著。大約六天或八天后死去”。[［32］](#_32_3)

隨后，議會通過一項法案，明確禁止未經授權的人朗讀《圣經》。這項法案規定：貴族和紳士可以為家人輕聲朗讀《圣經》；女貴族、女紳士可以私下閱讀，但不能讀給其他人聽；但社會“底層”——女人、技師、學徒、自耕農以下的人——被禁止私下或公開朗讀，除非國王認為朗讀對他們的生活有補益，給予特別許可。[［33］](#_33_4)

這項法案被執行的可能性和禁酒令一樣渺茫。雖然英國民眾并未在一夜之間都變成《圣經》的讀者，但有足夠多的新教徒，或按當時的稱謂——路德宗信徒——把自由、獨立地閱讀《圣經》當做基本信條，這就使亨利的壓制性措施毫無效果。特別是在瑪麗女王治下的天主教復興時期，由于《圣經》被丟出教堂并被禁止，它因此像一切被暴君禁止的文字一樣獲得了額外的意義。當“好博士泰勒”被架上火刑柱的時候，他向自己教區的居民說道：“善良的人們，我教給你們的都是上帝的圣言和從《圣經》中提取出的教誨。今天我就用我的鮮血給它上封條。”[［34］](#_34_3)在那個烈火熊熊的1555年，在瑪麗女王強迫國民重新臣服羅馬教廷的徒勞企圖中，67名新教徒被公開燒死。有些人如羅蘭·泰勒（Rowland Taylor），死于對自己原則的忠誠不渝，另一些像克蘭麥，又宣誓放棄之前改宗的誓言，但死于火刑使他們成為英雄和殉教者。拉蒂默（Latimer）主教的臨刑遺言預示了瑪麗女王的失敗：“在上帝的恩典下，今天我們在英格蘭點燃了一根我相信將永不熄滅的蠟燭。”[［35］](#_35_3)

后來，到了伊麗莎白女王統治時期，一切又都顛倒過來，宗教改革得到恢復，《圣經》又回到了教堂。女王下令出版《圣經》的新版，并要求編輯們不要對原版“大圣經”做大改動，“僅是修改與原始希臘文本或希伯來文本有明顯出入的地方”。[［36］](#_36_3)所以，這一版仍然是廷代爾譯本的延續，被稱為“主教圣經”（Bishop’s Bible）。伊麗莎白的這個版本一直使用到英王詹姆斯時代。彼時，崛起的清教徒偏愛加爾文教派的“日內瓦圣經”（Geneva Bible），這使得教堂里使用的官方《圣經》與許多家庭里私下閱讀的《圣經》并不一致。1604年的漢普頓御前會議請求國王授權修訂新的譯本，這項龐大的工程隨即開始了，由54名學者共同承擔，這就是英王詹姆斯欽定版。

從廷代爾開始翻譯工作算起，已經過去差不多一個世紀了，在這段時間里，希臘語和希伯來語的學術研究有了新發展，對古代經文的研究有了新的成果，也有許多新語法、新詞典、新論文可供參考。參與修訂《圣經》工作的學者包括：愛德華·萊夫利（Edward Lively），牛津大學希伯來語皇家教授；蘭斯洛特·安德魯斯（Lancelot Andrewes），威斯敏斯特教士長，通曉希伯來語、迦勒底語、古敘利亞語、希臘語、拉丁語等十種語言；威廉·貝德韋爾（William Bedwell），劍橋大學圣約翰學院資深學者，歐洲最偉大的阿拉伯語學者；此外還有至少9名當時或后來的牛津大學或劍橋大學的希伯來語或希臘語教授。[［37］](#_37_3)這些修訂者被分為6組，每組9人，牛津、劍橋、倫敦各兩組。為指導修訂工作制訂的13條規則體現了這些17世紀神學家和學者工匠般的嚴謹工作方式。每組負責若干篇章，每人獨立負責若干章節。然后，所有人“一起開會討論他們已經完成的部分，共同認定修訂的部分”。接著，各組交換他們完成的篇章，“嚴肅、審慎地加以審讀，英王著重強調了這一點”。如有不同意見，修訂者要把自己的疑慮明確地寫下來，“注明有異議的地方，寫出自己的理由，在最后的組長大會上討論解決”。有時還會請教外部有學識的人。每位主教受命把項目的進展傳達給他認識的古代語言學者，鼓勵這些學者給“工作組”提出有益的意見。

1611年，在成書的前言里，這些修訂者稱自己為“匠人”（workemen），并坦率地說，他們“是想把一個好譯本修改得更好，或者說在眾多好的譯本中最好的版本。這就是我們努力的方向，我們的目標”。他們并不抗拒“修改自己的成果，或將做好的作品返工”。他們也不限制自己把每個原文單詞都對應一個固定英文單詞，理由很簡單，“難道天國就是單詞和音節嗎”？他們這種在語言上的自由性保留了前人的工作成果；事實上，13條規則中的第1條就保證了廷代爾的風格得到保留，它要求“對‘主教圣經’的改動要盡可能小，除非有悖原文”。從他們制定的規則中可以看出他們擺脫教派紛爭，對遵從源自巴勒斯坦古老年代的原始文本的誠意。例如，先知的名字和其他名稱“應盡可能維持原樣，采納通俗用法”。第6條規則禁止做有傾向性的解讀：“不許加旁注，除非是為解釋希伯來語或希臘語單詞。”最后，修訂者在前言中坦承他們一直在努力避免“清教徒的謹慎”和“天主教徒的隱晦”，并堅定地申明了他們的最終目的——“經文應傳達自己的意思，就如同迦南的語言一樣，可以被最粗俗的人理解”。這一點，他們做到了，這是他們的榮耀，因為他們的《圣經》不僅能被從“最粗俗的人”到最博學者等所有人理解，而且舉世聞名，被廣泛流傳和熱愛。

[\*\*\*\*\*\*](#_54)　本書于1956年寫成。——編注

［注釋］

[［1］](#_1_10)Foxe, V, 167.

[［2］](#_2_11)“Hebraism and Hellenism,” chap. IV of Culture and Anarchy, 1869.

[［3］](#_3_10)Quoted Cambridge Lit., IV, 48-49.

[［4］](#_4_10)Enjoyment of Literature, New York, 1938.

[［5］](#_5_11)盎格魯—以色列運動最早由理查德·布拉澤斯（Richard Brothers）于1794年提出，在隨后的100年中吸引了近200萬名英國和美國追隨者。這些追隨者相信盎格魯—撒克遜人是以色列十支派的子孫（猶太人是留在猶太的支派）。其理論基礎是，《耶利米書》中的“遠處的海島”指的正是英國。這一理論將《圣經》的個別字句做脫離語境的解讀，并混合基于相似詞語、語音的偽哲學。它認為“英國人”（British）一詞來自希伯來語中的“Berit”和“ish”兩詞，分別意為“契約”和“人”，所以“英國人”是“立約之人”的意思。撒克遜人（Saxons）是“以撒之子”（Isaac’s sons）的意思。布拉澤斯稱自己是大衛王的直系后代，所以應取代喬治三世成為國王。他因叛國罪被捕，但被認定為精神錯亂。關于這一理論的主要著述有：Richard Brothers, A Correct Account of the Invasion of England by the Saxons, Showing the English Nation to be the Ten Lost Tribes, London, 1822; J. Wilson, Our Israelitish Origin, 1845; Edward Hine, Identification of the British Nation with Lost Israel, 1871. 另見以下期刊：The Nation’s Glory Leader, weekly (irregular), 1875-80; Our Race, quarterly, 1890-1900; The Watchman of Israel, monthly, 1918- .

[［6］](#_6_9)Introduction to Sheppard’s Pictorial Bible.

[［7］](#_7_9)Weizmann, Trial and Error, New York, 1949, p. 152.

[［8］](#_8_9)Praeterita, London, 1885, p. 1.

[［9］](#_9_8)Penniman.

[［10］](#_10_8)Trevelyan’s Age of Wycliffe.

[［11］](#_11_9)Ibid.

[［12］](#_12_9)Ibid.

[［13］](#_13_7)Fuller, II, 381.

[［14］](#_14_7)Coulton, p. 99.

[［15］](#_15_5)Foxe, IV, 218.

[［16］](#_16_5)Penniman.

[［17］](#_17_5)Cambridge Lit., Vol. 1, chap. VII. Also Penniman.

[［18］](#_18_5)Translated by Stopford Brooke.

[［19］](#_19_5)Caroline White, S. J. Crawford. Also Cambridge Lit., I, chap. VII, 136 ff.

[［20］](#_20_5)Skeat.

[［21］](#_21_5)Brooke. Also Cambridge Lit., I, chap. VII.

[［22］](#_22_5)Foxe, V, 117.

[［23］](#_23_5)Daiches.

[［24］](#_24_5)Hall’s Chronicle, pp. 762-63.

[［25］](#_25_3)Westcott, p. 78.

[［26］](#_26_3)Foxe, V, 114-34.

[［27］](#_27_3)Penniman.

[［28］](#_28_3)Quoted by Pollard.

[［29］](#_29_3)Gardner’s Lollardy, II, 289.

[［30］](#_30_3)Letters and Papers of the Reign of Henry VIII, XV, 737.

[［31］](#_31_2)Pollard.

[［32］](#_32_2)Foxe, V, 451.

[［33］](#_33_3)Gairdner’s Lollardy.

[［34］](#_34_2)Foxe, VI, 677.

[［35］](#_35_2)Foxe, VII, 550.

[［36］](#_36_2)Pollard.

[［37］](#_37_2)Westcott, Pollard, Henson.

# 第6章　黎凡特的商業冒險家

在地理大發現時代，當歐洲人沿著各個方向突破地理局限時，伊麗莎白時代的航海家和商業冒險家是開路先鋒。這些“海外挑戰者和偏遠地區的探索者”，哈克盧特（Hakluyt）贊揚道，“比地球上任何人都要優秀”。[［1］](#_1_13)

“在女王陛下之前的眾多國王之時，”他繼續說道，“他們的旗幟曾經在里海的海面上飄揚過嗎？他們曾經像女王陛下一樣跟波斯皇帝打交道并為英國商人爭取到大量優惠條件嗎？有誰在君士坦丁堡蘇丹的堂皇門廊前看見過有英國人在衛隊前面閑逛？有誰在敘利亞之的黎波里、阿勒頗、巴比倫、巴爾薩拉……建起了領事館和代表處？迄今為止有哪艘英國船曾經在寬廣的拉普拉塔河上停泊過……面對敵人還能在呂宋島靠岸……與摩鹿加群島的君主們做生意……返航的時候滿載著中國的商品？有誰能像現在這位繁榮興盛的王朝的臣民一樣做到過這些？”

伊麗莎白時代擴張的主要動因就是想“滿載貨物”回家，推動探險的力量是貿易，探險家的目標是東方的貨物。這時巴勒斯坦首次不以圣地被人們熟知，而變成了一個與奧斯曼帝國通商的貿易站。充滿激情、想劈開土耳其人腦殼的十字軍戰士沒有了，取而代之的是攜帶禮品，以溫言承諾向土耳其人申請貿易優惠條件的使者。英格蘭和土耳其蘇丹的帝國建立起來的商業和外交關系，成為英格蘭日后戰略介入中東事務的基礎。

英王與商人、航海家建立起了伙伴關系，資助他們的遠征活動，待他們返航后收取可觀的利潤。最重要的結果是英格蘭的海軍成長起來了。由于貿易擴大了，就需要建造更多的船只，訓練更多的水手駕船出海。

與此同時，特許公司作為帝國的另一種工具，隨著海軍一起發展起來。特許公司由商人組成，英王授予其在某個地區的壟斷貿易特權，并收取一定的歲貢。第一家特許公司是莫斯科公司（Muscovy Company），1554年成立。第二家是黎凡特公司（Levant Company），1581年成立，這家公司的特許經營區域是土耳其蘇丹的領土。

巴勒斯坦是土耳其的領土，但它已經被一整代人所忽視，無人訪問，幾乎被英國人忘記。從最后一位朝圣者托金頓在1517年到達巴勒斯坦，到第一位冒險商人安東尼·詹金森（Anthony Jenkinson）在1553年來到巴勒斯坦，此間沒有任何英國人去那里旅行的記錄。在這大約一代人的時間里，英格蘭推翻了天主教會，奧斯曼帝國統治了耶路撒冷。這兩件事導致英格蘭和巴勒斯坦之間的關系進入了一個新時期。1453年，更可怕的新一代土耳其人攻占了君士坦丁堡，至今仍統治著這座城市。到1540年蘇萊曼大帝（Suleiman the Magnificent）統治的巔峰之時，大馬士革、耶路撒冷、開羅、布達佩斯、貝爾格萊德、羅得島、阿爾及爾都在土耳其人的統治之下。他們控制著通往巴勒斯坦的所有陸路和水路通道。在他們眼里，基督徒就是合法的獵物，可以抓來做奴隸，或作為異教徒殺掉以保證自己進入天堂。

不僅是去圣地的危險顯著增加，迫切的動機也消失了。根據新教的理論，救贖是心靈的歷程，而非肉體。“最好的朝圣，”塞繆爾·珀切斯（Samuel Purchas）寫道，“是安寧的內心抵達天國的耶路撒冷。”[［2］](#_2_14)宗教改革所到之處，朝圣活動就停止了，至少是暫時停止了。買賣贖罪券和赦免，被新教教徒斥為天主教最令人厭惡的宗教儀式——這些儀式用公開的表演取代了個人的倫理道德。在當時，新教信仰（Protestantism）仍意味著反抗，宗教改革仍要改變形式，最急需改革的形式就是拋棄羅馬教廷授予恩典的呆板形式，轉為通過個人努力獲取內在美德。珀切斯說，親身到圣殿朝拜只能給旅行者的心路歷程帶來危險，他還補充警告道，“給某地賦予圣潔性是猶太人的傳統”。[［3］](#_3_13)

東方的新誘惑不是救贖，而是貿易。當初朝圣者下船的地方，如今是大捆英國毛紡品上岸的碼頭，換回的是香料、絲綢、紅酒、油料、地毯和珠寶。從阿拉伯半島出發的沙漠商隊要通過巴勒斯坦，在經過商人以物換物倒手后，被裝載到靜候在港口里的歐洲商船上。巴勒斯坦對新興貿易的貢獻有限。在經歷阿拉伯人、塞爾柱人、基督徒、韃靼人的入侵后，這片土地在土耳其人的暴政下繼續遭受蹂躪。錯落有致的葡萄園荒廢了，山坡受到侵蝕，水槽和溝渠堵塞了。這片在圣經時代里曾經擁有所羅門王的花園和宮殿的“熙熙攘攘的繁忙”土地，如今成了奧斯曼帝國的窮鄉僻壤。至于巴勒斯坦的港口雅法和阿卡，雖仍然繁忙，但重要性退居北部阿勒頗的斯堪德隆港（Scanderoon）以及南部的亞歷山大和阿爾及爾港之后。

但巴勒斯坦的命運卻維系在了黎凡特貿易的整體發展上。英格蘭在伊麗莎白統治時期開始的“土耳其貿易”，為后來帝國在印度和中東的統治奠定了基礎，雖然當時沒有人意識到其意義。黎凡特公司的商人為英格蘭打開了與中東通商的大門。此后，這些商人繼續向東挺進，并于20年后成立了東印度公司，而這家公司在大英帝國發展中的作用是眾所周知的。這一次，慣常的次序發生了逆轉，政治勢力是跟著貿易擴張的。印度、蘇伊士運河、摩蘇爾油田，以及1918年促使英國介入巴勒斯坦的復雜政治和戰略條件，都由伊麗莎白時代的商業冒險者開啟。他們使英格蘭與奧斯曼帝國建立起正式的外交關系。對巴勒斯坦的宗教情結，雖然在過去和后來曾發揮過極大作用，但此時卻沒有出現。一個驚人的事實是，在女王及其大臣與這些通商土耳其的英國商人，就與土耳其蘇丹的交涉、大使任命、特許公司章程等事項的通信往來中，除了偶然涉及之外，幾乎沒有提及幾代十字軍戰士為之戰斗和犧牲、朝圣者千年來朝拜的那片土地的名字。

在伊麗莎白女王之前，與土耳其的貿易基本上被意大利城市共和國壟斷了。他們的艦隊都很老練，熟悉每片海域的風向和潮汐情況，知道地中海上的每一處海灣和港口。哈克盧特羅列了16世紀初幾次“從倫敦出發去敘利亞的黎波里和巴魯提（Barutti）”的航行。[［4］](#_4_13)盡管如此，英國人在此時期沒有試圖齊力推翻意大利人的壟斷，直到1571年勒班陀（Lepanto）戰役之后，地中海上的力量平衡才被打破。參加海戰的是西班牙哈布斯堡王朝、教皇國和意大利城市共和國派出的聯合艦隊，指揮官是奧地利的唐·胡安（Don John of Austria）——他是西班牙國王的弟弟，旗下有270艘戰船和8萬士兵。在那可怕的一天結束的時候，伊麗莎白時代的土耳其史學家諾爾斯（Knolles）寫道：“海面被血染紅了，漂滿了死尸、武器和船只的碎片。”[［5］](#_5_14)土耳其艦隊被摧毀，他們在地中海上的海軍力量被擊潰，損失了220艘船，陣亡2.5萬人，被俘5萬人，1.2萬名被奴役的基督徒被解救。歷史學家拉富恩特（Lafuente）宣稱：“像這樣殘酷、可怕的戰役和英勇、憤怒的戰士，地中海上從來沒有過，世界也再不會看到了。”[［6］](#_6_12)這次勝利喚醒了恢復對君士坦丁堡的統治，把土耳其人逐出歐洲和黎凡特，趕回他們西徐亞荒涼的家鄉的美好愿景。

唐·胡安視自己為拜占庭的皇帝。然而，土耳其人即使在戰敗后仍然在一個多世紀的時間里對歐洲形成威脅，直到1683年在維也納城門外被打敗，此后仍保持強國地位長達兩個多世紀。不過，在勒班陀海灣擊敗土耳其艦隊后，地中海的航路就打通了。當勝利的消息傳到倫敦時，史學家霍林斯赫德（Holinshed）寫道：“整座城市被篝火照亮了，人們高興得大吃大喝，因為這次勝利對基督世界有重大的意義。”[［7］](#_7_12)

但勝利者沒能將海軍優勢維持多長時間。威尼斯對海上香料貿易的壟斷被葡萄牙人打破，其貿易和海上力量開始衰落。在接下來的十年里，西班牙強大的艦隊被英國人打散、擊潰，這被后世認為是海洋控制權開始向新教國家轉移的標志。萊基（Lecky）充滿正義感地稱其“對人類有百利而無一害”。[［8］](#_8_12)當然，權力的轉移不是一夜之間完成的。此后，西班牙的強國地位仍然維持了一段時間，但西班牙艦隊精銳的損失，戰敗于土耳其人，以及威尼斯的衰敗，為英格蘭打開了通往中東的海上通道。

沒等德雷克（Drake）打敗“進行宗教迫害和魔鬼統治的西班牙”，[［9］](#_9_11)英格蘭的商人們已經開始行動了。早在勒班陀戰役勝利之時，商人們就意識到了黎凡特的商機。兩個倫敦富商馬上組織人力、錢財、船只，向“土耳其貿易”展開集體進攻。其中一人是愛德華·奧斯本（Edward Osborne），他是紡織公司的主要成員。另一人是理查德·斯塔珀（Richard Staper），他的墓志銘稱他為“那個時代最偉大的商人，土耳其和東印度貿易的最主要發現者”。[［10］](#_10_11)支持他們的是伯利勛爵（Lord Burghley），他是伊麗莎白女王精明的財政大臣，他關注的是地中海貿易航線上的英國船只能給女王帶來的黃金。到了1579年，奧斯本和斯塔珀已經召集起一群投資者。就在這一年，作為第一步，他們向君士坦丁堡派出一名代理人洽談貿易條件。

威廉·哈伯恩（William Harborne）就是被選定的人。他是大雅茅斯（Great Yarmouth）議員，兩年前曾經訪問土耳其，并帶回一封蘇丹邀請英格蘭女王建立友誼的信。這是個極為明智的選擇。英格蘭在中東的全部前途，連同巴勒斯坦的前途，都維系在這位出使土耳其宮廷的首任大使身上。他是一位堅韌不拔、充滿伊麗莎白時代自信的外交天才。他出使的是個以險惡著稱的敵對國家。雖然蘇丹曾經表示過友好，但穆拉德三世（Amurath III）以喜怒無常著稱。他處于忌妒心重的大臣和喜歡隨意開槍的近衛軍的守護中。已與土耳其建交的歐洲其他國家使節對哈伯恩也都抱有敵意，肯定會從中作梗。但不到一年，他就帶回了一份包含22項條款的完整協議，授權英國臣民在土耳其領土上進行貿易。此后六年，他是英國駐君士坦丁堡的大使。研究黎凡特公司歷史的史學家伍德（A. C. Wood）說：“他為他的國家在近東的影響力建立起堅實的基礎，此后再也沒有受到過競爭對手的實質性威脅。”

得到哈伯恩的協定后，斯塔珀和奧斯本請求女王授予其在黎凡特進行貿易的特許權。他們指出，這樣做的好處是增加關稅收入和提升海軍實力。為了支持他倆的請愿，首席秘書沃爾辛厄姆（Walsingham）寫了一份題為《與土耳其通商之考慮》的備忘錄。[［11］](#_11_12)在這份備忘錄中，他闡述了女王應該對土耳其貿易給予官方支持的若干理由。“第一，”他寫道，“這可以使您最先進的船只持續工作，有助于維持海軍的實力，否則海軍力量就會衰敗，海軍是保護王國的最主要力量。”此外，他繼續寫道，由英國公司做直接貿易避免了中間人的轉手，因此，“您的商品能獲得最大的利潤，避免了利潤落入外人之手”。為此，值得用黎凡特貿易拉攏土耳其蘇丹，使他疏遠與西班牙國王腓力二世本就不太堅固的同盟關系。

確信了政治上的好處，又受到了預期利潤的誘惑，伊麗莎白女王在1581年9月1日批準了斯塔珀、奧斯本及其余10名商人的特許公司申請，[［12］](#_12_12)公司定名為“黎凡特貿易公司”。根據條款，只有公司的成員才被允許與土耳其進行貿易，因為他們“發現并建立了與土耳其的貿易，根據當代人的記憶，我們的祖先不曾與之進行過貿易”。奧斯本被提名為總督，公司的成員數量被限制在20人。公司的船只打女王的旗號，船員和貨物要受英國海軍的監管。作為對壟斷貿易權的回報，公司每年向女王上交500英鎊的貢稅。

但公司拖了一年多沒有運作，因為女王和特許公司就大使的費用應由誰承擔而爭執不定。除了工資和獻給蘇丹的豐厚禮品外，大使還需要一筆如今被賦予污名的行賄基金。對于吝嗇的伊麗莎白女王來說這是無法接受的，她拒絕任命大使，除非特許公司負擔費用。奧斯本和他的下屬也拒絕再多付一先令。

最后，面對裝滿毛織布料的整裝待發的商船，商人們妥協了，同意承擔大使的費用。1583年1月，“大蘇珊”號（Great Susan）啟程向君士坦丁堡駛去，船上除了哈伯恩，還有給土耳其蘇丹的禮物：三只大獒、三只西班牙獵犬、兩只大獵犬、“兩只著絲綢狗衣的小狗”、兩只銀色鸚鵡、一座價值500英鎊的珠寶鐘表，以及一些其他裝飾品和寶物。[［13］](#_13_10)伊麗莎白女王則只給大使提供了一個騎士頭銜和幾封國書。

到達目的地之后，哈伯恩再次不辱使命。他憑借自己的三寸不爛之舌、豐厚的禮物和壓制敵手的巧計，不僅重獲蘇丹的好感，恢復了因為他的離開而被取消的貿易協定，還獲得了比其他歐洲國家更加優惠的條件，以及更低的出口關稅。“這位雄辯、機智的哈伯恩先生，”劇作家兼記者湯姆·納什（Tom Nash）寫道，“使我們這個島國在土耳其人中名聲大噪，以至于這個野蠻殘忍的異教國度的幼童，談論倫敦就跟談論他們的先知在麥加的墳墓一樣頻繁。”[［14］](#_14_10)

這樣的盛名對做買賣和外交談判都有好處。在公司運作的頭五年里，這些“土耳其商人”總共進行了27次海上航行，到達了10個黎凡特港口，有時可以實現300%至400%的利潤，總共向英王上交關稅11359英鎊。[［15］](#_15_8)公司的總督奧斯本被封為騎士，后來被推選為倫敦市長。特許權續簽了兩次，第二次給英王帶來了800%的利潤。英國還在阿勒頗建立了一家領事館，[［16］](#_16_8)處理阿勒頗、大馬士革、阿曼、的黎波里、耶路撒冷，以及“敘利亞、巴勒斯坦、猶太下屬各省”的貿易事務。圣地此時已經淪落為一家領事館管轄下的若干貿易點中的一個。

并非每一次航行都能夠凱旋。海盜和令莎士比亞筆下的威尼斯商人破產并落入夏洛克之手的“撞沉商船的可怕礁石”也困擾著英國人。黎凡特公司在1591年遠航的三艘船中只有一艘安全返航。另一艘由船長本杰明·伍德（Benjamin Wood）掌舵的商船帶著伊麗莎白女王致中國皇帝的信前往中國，但出發后便音信全無。斯塔珀和奧斯本會是怎樣焦慮地等待自家船只安全抵達的消息啊！他們不知多少次在碼頭徘徊躑躅，翹首期待著地平線上返航船只第一次隱約閃現的身影。如果他們的船避開了礁石和風暴、土耳其人和海盜的劫掠、西班牙人和威尼斯人的伏擊而安全返航，他們就能賺取極其豐厚的利潤。根據公司的報告，一艘大商船帶回了“絲綢、靛藍染料、各種香料、各式藥品、羅緞、棉線、棉絨、土耳其地毯、棉布和珠寶”。[［17］](#_17_8)報告還說，“我們的冒險可以給女王帶來至少3500英鎊的收益”。

棉花對英格蘭的未來具有特殊意義。這是一種新奇的植物纖維，在阿卡和西頓售賣。根據當時的描述：“王國中的許多人，特別是蘭開斯特郡（Lancaster）的人，用一種纖維制作粗布。它是一種矮樹或者灌木的果實，被土耳其貿易商帶入王國。”[［18］](#_18_8)這就是蘭開斯特織布業的起源，在珍妮紡紗機和動力織布機出現后，織布業成為英格蘭的支柱產業。

這家公司從波斯經黎凡特帶回了當時稀罕但如今很普遍的花園植物：百合花、鳶尾花、番紅花、風信子、水仙花和月桂樹。后來在英國人生活中十分流行的咖啡卻不知為何被土耳其貿易商人忽略了。商人們注意到一種在土耳其很流行的飲品。一名叫桑茲（Sandys）的旅行者寫道，土耳其人整天坐著聊天，他們喝一種“極燙的，顏色和味道像黑灰一樣的飲品”。[［19］](#_19_8)不過，英國的咖啡屋要等到黎凡特公司的繼承者東印度公司，才開始批量進口咖啡豆。

東印度公司注定要將英格蘭變為一個帝國，并對巴勒斯坦的命運起到至關重要的影響。黎凡特公司的商人們為了涉入遠東貿易建立了這家公司。當時荷蘭人和葡萄牙人壟斷著遠東貿易。他們把東印度群島的香料、中國的絲綢、印度的平紋細布和珠寶，用船運過印度洋之后，再由商隊走陸路運到黎凡特的城市中，然后賣給英國商人，他們從中賺取驚人的利潤。除非黎凡特公司把大筆金錢塞進外國人的腰包里，英國人就買不到一盎司胡椒或一塊綠寶石。荷蘭人的壟斷使胡椒的價格翻倍。英國人決定建立自己去東方的貿易路線。1601年，幾個做土耳其貿易的商人建立起這家新公司，專門發展與印度和東印度群島的直接海上貿易。

東印度公司的歷史對英國中東政策的影響將在后續章節中討論，在本章中我們的重點是黎凡特公司。這家公司通過貿易使英格蘭與土耳其建立了近乎正式的外交關系。雖然伊麗莎白女王吝嗇得不愿負擔大使的費用，但她充分利用了哈伯恩和他的繼任者愛德華·巴頓爵士（Sir Edward Barton），試圖拉攏土耳其蘇丹與英格蘭一起對抗西班牙。“英格蘭女王正在施加影響力，”威尼斯駐君士坦丁堡大使在1590年的一封官方信件中寫道，“向蘇丹承諾巨大的好處以說服他攻擊西班牙國王……”他還報告了其他重大準備工作，造船工作正在大規模開展，土耳其首相與英國大使幾乎每日會面。[［20］](#_20_8)當時在歐洲外交官中縱橫捭闔的外交斗爭很普遍，每個人都想拉攏土耳其，改變歐洲大陸不穩定的力量平衡。有一次，在一幫希臘人嬉戲時，一個大雪球擊中了法國大使。“他勃然大怒，”英國大使巴頓報告說，“認定是我的仆人干的。”他回到家里，召集隨行人員拿著匕首、棍棒和利劍向英國人發動攻擊，“體現了他對我國抱有極大的憤怒和惡意”。[［21］](#_21_8)

盡管或者也許正因為雪球事件之類的事情，在哈伯恩于1568年過世后，繼任的巴頓比他的前任更成功地改進了與這位喜怒無常的土耳其暴君的關系。盡管不斷有其他歐洲國家大使提醒蘇丹，他們的英國同人只是個“從商人那里領工資的人”，[［22］](#_22_8)但是他作為黎凡特公司代理人的身份并沒有影響蘇丹以“極為尊重”的方式對待他。他甚至暫離崗位，陪同繼承了穆拉德三世王位并殘殺兄弟的穆罕默德三世（Mahomet III）去周邊征戰。事實上，由于巴頓太過追隨土耳其宮廷的生活方式，有人抱怨說英國大使館像土耳其宮廷的后宮一樣，大量使館人員召妓，“據傳最多時達到17個。但大使把她們都轟走了，只留下自己的女人，在這個女人和煉金術上花光了他的收入”。[［23］](#_23_8)

道德敗散的愛德華·巴頓爵士似乎是唯一喜歡生活在這個被他稱為“幸福的土耳其宮廷”[［24］](#_24_8)里的人。在他的國人眼里，奧斯曼帝國被視為——照諾爾斯所說——“當今世界的恐怖力量”。商人斯塔珀認為，土耳其人是“一個極壞的民族”[［25］](#_25_6)。面對這個撒拉遜人之后的專制政權，英國民眾有一種好奇的恐懼感，混合了害怕、仇視和敬畏。這種復雜情緒部分為十字軍東征時期的遺留，而有關這個政權聞所未聞的殘暴和淫蕩傳聞加劇了這種情感。1595年穆罕默德三世登基時，像以往的君王一樣殺死了所有可能的王位競爭者，但他殺害全部19位兄弟的狂暴程度讓歐洲驚駭不已。大使們發回了大量目擊報告，描述了被割喉的尸體鮮血淋漓地躺在大理石階梯上。這些目擊報告傳遍了西方的首都，在接下來的幾年里仍然余波不斷，人們不斷在戲劇和詩篇中增添血淋淋的細節。在伊麗莎白一世和詹姆斯一世時代的舞臺上，令人毛骨悚然的惡棍永遠是模仿蘇萊曼大帝、巴雅澤、殘忍的謝里姆一世、土耳其近衛軍、埃及的馬穆魯克人和宦官等人物的角色，這些角色演盡了各種邪惡和淫欲。

在這段時間里形成的“恐怖的土耳其人”印象，在此后很長時間里就這樣固定在英國人心目中了。這點與我們這本書講述的故事是有關的，因為真正的土耳其人統治巴勒斯坦長達四百年之久。16世紀時，奧斯曼帝國的實力處于鼎盛時期，而英國剛剛開始海外擴張，正在挑戰西班牙人的霸權，而這個時期形成的同盟關系在19世紀土耳其和西班牙淪落為二流國家后并不一定同樣有用。雖然從變化的形勢和歷史邏輯看，所有的論點都是負面的，但純粹是出于慣性，在土耳其漫長且痛苦的衰敗過程中，英國仍然堅守了對一個垂死政權的支持。在哈伯恩和巴頓的時代顯得合理的政策，在土耳其成為“歐洲病夫”后已完全不合時宜。但這項政策越是難以為繼，英國外交部就越發不愿放棄，直到土耳其人自己在1914年拋棄了與英國的盟友關系。最后，英國幾乎是被迫地親手送這個自己一直支持的帝國走上末路，并在敘利亞至蘇伊士這一關鍵地帶取代土耳其的統治，其中就包括了長期被土耳其人壓制的巴勒斯坦“省”。

即使是弗朗西斯·培根爵士這位當時最有智慧和學識的人，也感到了土耳其人的恐怖，并呼吁對土耳其暴君進行新的圣戰。他憤怒地說：“這個殘酷、暴虐的土耳其政權每次傳位都浸沒在他們君主的血泊中。他們就是一群奴才和奴隸，沒有貴族、沒有紳士、沒有自由人……一個沒有道德、沒有文學、沒有藝術、沒有科學的國度。他們不會丈量土地、不會計時……簡直是人類社會的恥辱。”他譴責道，他們“讓世界這個花園變得荒蕪，凡是奧斯曼帝國馬蹄所到之處，人民就生活在水深火熱之中”。[［26］](#_26_6)這番謾罵被稱為“圣戰呼吁書”，發表于培根失去大法官職位之后的1623年。讓人特別感興趣的地方在于，它與250年后格拉德斯通那番讓土耳其人“夾著行李滾出去”的更知名的講話，用詞幾乎一樣。

然而，執著的英國旅行者不會輕易放棄，甚至連培根描繪的可怕情景也無法讓他們卻步。有些旅行者是黎凡特公司的代理商，如商業冒險家約翰·桑德森（John Sanderson），他曾在1584—1602年間游歷東方，并于巴頓隨蘇丹出外征戰時成為臨時代辦。另一些旅行者是英國“代理站”的牧師，比如阿勒頗的威廉·比達爾夫（William Biddulph），他的旅行日記被收錄在珀切斯的旅行日記集中。[［27］](#_27_6)還有一些是純粹的游客，就是想去遙遠的地方看看陌生的景觀。蘇格蘭人威廉·利思戈（William Lithgow）在中東地區徒步旅行了19年，按照他自己估計共走了3.6萬英里。法因斯·莫里森（Fynes Morison）、亨利·布朗特爵士（Sir Henry Blount）、喬治·桑茲（George Sandys）、亨利·廷伯萊克（Henry Timberlake）四人都是家境殷實的紳士，他們出于好奇心，沿著黎凡特公司打通的道路游歷了因古典時代而聞名的希臘和愛琴海、《圣經》中的圣地巴勒斯坦和埃及，以及傳說中的奇境、東羅馬帝國首都君士坦丁堡。

他們旅行時的心態與此前的朝圣者截然不同——他們嘲笑圣地的宗教傳奇，質疑宗教奇跡和遺跡，幾乎每個人都會認真做記錄和寫日記。回國后，他們會很快出版自己的日記，英國公眾也帶著對東方永恒的好奇心積極地閱讀。這在很大程度上維持住了他們對圣地的認知，因為此時的圣地在其他方面并不被關注。每天晚上，旅行者在住處都會把一天的見聞寫在日記里，逐條反駁修道士向導所說的迷信和神話故事，試圖用新時代的理性、歷史和概率論眼光解釋它們。例如，利思戈在他寫的《關于一次神奇而痛苦之旅的實錄》（Delectable and True Discourse of an Admired and Painefull Peregrination）中評論說，各各他山（Mt. Calvary）[††††††](#_57)上那塊石頭上的裂縫，“看上去像是用楔和槌子砸開的”，而不是奇跡產生的。廷伯萊克是在1603年去旅行的，加沙附近的荒涼給他留下了深刻印象。他認為埃及國王和猶大國王數次大戰的地方不可能在這里，因為“這里無法為軍隊提供給養，只有沙土和咸水”。桑德森對黎巴嫩的雪松很失望，覺得“并不算高大”，但同樣的樹卻讓利思戈感到很是壯觀，他說“這些樹的樹尖幾乎吻到了天上的云朵”。比達爾夫牧師體現了從虔誠的朝圣者到品頭論足的記錄者的典型轉變，他把在耶路撒冷的見聞分為“明顯為真”、“顯然不實”和“可疑的”三類。這是典型的文藝復興時期旅行者的新探索精神。

他們記述的共同特點就是細節事實。為了使他的讀者能更好地想象出巴勒斯坦的樣子，廷伯萊克把圣地諸景點之間的距離與英國國內熟悉地點間的距離相比較：“約旦河與耶路撒冷之距離（兩者之間最近的部分），就如同埃平（Epping）與倫敦之間的距離……所多瑪和蛾摩拉湖與耶路撒冷之距離，就如同格雷夫森德（Gravesend）與倫敦之間的距離。”

英國公眾是永不滿足的，他們喜歡每一個細節。這可能也是旅行者記錄如此詳盡的原因——這是讀者對旅行者的期待。在1633年上演的由詹姆斯一世時期多產的劇作家托馬斯·海伍德所作的《英國旅行者》（English Traveller）中，主角為朋友講述：

耶路撒冷和圣地的故事：

新舊城市之間有多大差別，

被毀的圣殿還殘存什么，

錫安和那些山巒，

以及周圍的鎮子和鄉村，

它們之間的距離是否仍是那樣。[［28］](#_28_6)

與宗教傳統相比，當地的地貌和習俗更吸引旅行者。桑德森甚至拒絕進入耶穌圣墓堂，“因為我與天主教修道士之間有巨大的分歧”。利思戈嘲笑希臘和拉丁天主教修道士敬拜和親吻耶穌像時的古怪姿態，說“那幅代表我們救世主的呆板肖像，畫了一具有五個傷口的尸體”。他稱這個宗教儀式是“老糊涂的羅馬式蠢行”，并以贊許的口吻描繪土耳其人“臉上掛著輕蔑的笑容”嘲笑這種儀式。喜歡冒險的廷伯萊克寧愿進監獄也不愿接受希臘牧首的幫助。有一次他與土耳其人陷入了爭執，有人建議他稱自己是希臘人，以獲得牧首的保護，但被他拒絕了。“因為我寧愿接受土耳其人的保護，也不愿接受希臘教皇本人的保護。”一名與廷伯萊克同船的摩爾人最終調解了矛盾，使廷伯萊克獲得釋放。

但圣地的氣氛有時能壓倒這些堅定的懷疑者。法因斯·莫里森剛一踏上巴勒斯坦的土地，就發現自己的內心充滿了“神圣的動機”。[［29］](#_29_6)他的兄弟亨利雖然是個徹底的新教徒，但本能地像傳統朝圣者一樣跪倒在地，親吻土地。他的感情如此激烈以致頭竟然撞到地面，“鼻子撞出了許多血”。

在這個時期，很少有旅行者表現出對圣地原住民的好奇。此時在奧斯曼帝國統治下的黎凡特猶太人，其生存狀況已經與生活在基督徒統治下的歐洲猶太人一樣糟糕。根據哈克盧特的說法，在任何穆斯林城市里，“基督徒最安全的住處就是在猶太人家里，因為如果受到傷害，這個猶太人和他的家財就要遭殃，所以猶太人都因害怕懲罰而極力照顧好基督徒”。[［30］](#_30_6)

約翰·桑德森是黎凡特公司的一名代理人，他描述了他在1601年與七八個來自士麥那、大馬士革和君士坦丁堡的猶太商人共同旅行的經歷。這些猶太人的領頭者是被稱作“拉比”的亞伯拉罕·庫恩（Abraham Coen），“此人很照顧我”，他說。這是桑德森的福氣，因為他總是與“天主教修道士”和“邪惡的摩爾人”發生爭執。拉比亞伯拉罕數次為桑德森成功解圍。還有一次，桑德森被“恐怖的土耳其人和惡棍幫兇”抓起來，拉比亞伯拉罕把他從監獄中贖了出來。毫無疑問，所用的贖金肯定出自“我那富裕的猶太旅伴”在離開大馬士革時為防“當地盛行的盜賊”而縫進仆人內衣里的1萬到1.2萬枚杜卡特金幣。

桑德森記錄了在旅行期間幾次進入旅伴做禮拜的房間，“學校和學堂”。他看到旅伴不斷地在買“有關他們律法的圣書”，足夠兩三匹騾子馱著。他記述了猶太人如何向他們的“偉大博士和學者”捐獻一年一度的薪俸，他們如何努力在有生之年至少去一次巴勒斯坦，或是讓他們自己埋骨于此；與他同行的是猶太人中“比較嚴肅、有修養的”，為避免冒犯從來不與他討論宗教問題，但通過其他人他了解到猶太人對基督徒的看法是，即使最有學識的基督徒也說不清字母A的來歷，而猶太學者能就這一個字母寫出一本厚厚的書來。

桑德森注意到，他的旅伴們有救濟窮苦猶太人的習慣。拉比亞伯拉罕在賽費特（Sefet）施舍了2000元，在耶路撒冷施舍了1000元，而其他旅伴則各自量力而行。拉比亞伯拉罕“如此和善有禮，我在其他基督徒身上從未得見”。他倆含淚道別。“他是個極虔誠、熱情、好心腸的人。我對他的仁慈和善良的欽敬已無以復加。他的言行比許多基督徒都要優秀。”

對這個已經被流放了1600年的古老民族，桑德森留下了最后一句話：“他們說，他們知道耶路撒冷將會重建。他們的彌賽亞終會降臨，像過去一樣使他們成為主人，繼而統治整個世界。”

桑德森回到英國后的第二年，伊麗莎白女王去世了，這迫使黎凡特公司不得不向新國王申請新的執照。這位新國王就是斯圖亞特王朝的第一位國王詹姆斯。黎凡特公司又就誰應負擔大使費用的問題與英王進行了漫長的爭論。如果說斯圖亞特王朝和都鐸王朝有什么共同點的話，那就是吝嗇。由于詹姆斯是個目光短淺之人，他根本看不出有向“異教徒國家”派遣大使的必要。對從事土耳其貿易的商人來說，他們中的大多數都因有資本投入在新的印度貿易公司里，而不愿繼續負擔費用。但要想獲得執照他們別無選擇，只能同意由國王任命大使，而大使的費用則由公司負擔。1605年，新執照終于發下來了，授予了“在黎凡特海進行貿易的公司和總督”。每次更新執照，同樣的爭論就會復現一次，因為斯圖亞特王朝沒有不缺錢的時候，他們從來都不曾負擔大使館的全部費用。

英王的全力支持是否可以避免黎凡特貿易的最終衰敗，這個問題不易回答。但毫無疑問，法王路易十四的第一大臣科爾貝（Colbert）推行的強勢商業政策，使法國成功地從英國人手中搶走了大量土耳其貿易。法國從17世紀開始代替了16世紀的西班牙，成為英國的主要競爭對手。當堅定的新教徒——奧蘭治的威廉（William of Orange）成為英國國王時，他結束了斯圖亞特王朝一個世紀的統治，終結了向教皇的靠攏，趕走了法國情人，斷絕了英國王室想與天主教建立聯系的渴望。這必然導致與法國的戰爭，這場戰爭從17世紀開始，持續了整個18世紀，延續至19世紀，止息于1815年拿破侖最終戰敗。在英國與路易十四交戰期間，法國贏得了與土耳其的同盟關系。在戰爭的間隙中，法國產品取代了英國產品。在法國貿易被革命打斷后，英國的黎凡特貿易出現了短暫恢復，但卻再也復現不了過去的輝煌。在失去美洲殖民地之后，英國將原本投入西方的精力和資金撤回，全部投向了印度。亞當·斯密的自由貿易理論開創了一個新時代，對特許公司的貿易保護成為不合潮流的政策。重商主義死亡了，帝國主義時代開啟了。黎凡特公司在其輝煌的下屬東印度公司的陰影下茍延殘喘一個世紀后，終于衰敗而亡，其特許貿易執照在1825年被終結。

[††††††](#_56)　《圣經》中的耶穌受難地。——編注

［注釋］

[［1］](#_1_12)Epistle Dedicatorie, Hakluyt, I, xviii.

[［2］](#_2_13)Purchas, IX, 478.

[［3］](#_3_12)Purchas, VIII, 19.

[［4］](#_4_12)Hakluyt’s “The Antiquitie of the trade with English ships into the Levant,” from Voyages and Travels, ed. C. R. Beazley, 2 vols., II, 181.

[［5］](#_5_13)Generall Historie of the Turkes, 1604, ed. Sir Paul Rycaut, 1700.

[［6］](#_6_11)Quoted in Historians’ History of the World, IX, 475.

[［7］](#_7_11)Holinshed, IV, 262.

[［8］](#_8_11)History of Rationalism, II, 320.

[［9］](#_9_10)Tennyson’s “The Revenge.”

[［10］](#_10_10)Rosedale.

[［11］](#_11_11)State Papers Domestic, Elizabeth, Vol. CXLIV, No. 7.

[［12］](#_12_11)Hakluyt, V, 192.

[［13］](#_13_9)Ibid, 243.

[［14］](#_14_9)Wood.

[［15］](#_15_7)Hakluyt, V, 167-328, passim.

[［16］](#_16_7)Ibid.

[［17］](#_17_7)Rosedale.

[［18］](#_18_7)Rowse, p. 147.

[［19］](#_19_7)Sandys in Purchas, VIII, 89-248.

[［20］](#_20_7)Calendar State Papers, Vol. VIII, No. 994.

[［21］](#_21_7)Rowland.

[［22］](#_22_7)Wood.

[［23］](#_23_7)Sanderson.

[［24］](#_24_7)Quoted in Rowland.

[［25］](#_25_5)Letter from Staper, State Papers Domestic, James I, Vol. XV, No. 4.

[［26］](#_26_5)Works, III, 477, eds. Spedding, Ellis, and Heath, 7 vols., London, 1857-74.

[［27］](#_27_5)Purchas, VIII, 248.

[［28］](#_28_5)Act I, Scene 1, Dramatic Works, 6 vols., London, 1879.

[［29］](#_29_5)Itinerary, II, 1.

[［30］](#_30_5)Hakluyt, V, 271.

# 第7章　幾乎成真的預言：清教徒的英格蘭和以色列的希望

1649年是清教統治英格蘭的頂點和中點，兩名住在阿姆斯特丹的英國清教徒向政府請愿：“英格蘭和荷蘭居民應該最先準備好，把以色列的兒女用船送到他們父輩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應許之地和永恒遺產上去。”這份請愿還進一步要求，猶太人“應再次被接納在這片土地上與你們一起居住和經商”[［1］](#_1_15)。

這份請愿書的作者是喬安娜和埃比尼澤·卡特賴特（Joanna and Ebenezer Cartwright），他倆不僅要求英格蘭協助以色列人回到巴勒斯坦，還要求廢止愛德華一世350余年前頒布的驅逐猶太人的法令。促使他們這么做的動機是什么呢？為了理解他倆的動機，我們必須了解《圣經》通過清教運動帶來的變革。它對時人思想的影響就好像是將今天的報紙、廣播、電影、雜志的傳播力都集中于一本記錄上帝圣諭的書中，并通過最高法院的世俗權威進一步放大。清教徒的思想主要受《舊約》主導，因為《舊約》描述了一個堅信自己被上帝選中在地球上替他行事的民族。清教徒把這個故事放在自己身上，認定自己繼承了亞伯拉罕與上帝的約定，是以色列圣徒的再現，是耶利米所說的“上帝的戰斧”。他們追隨著先知，從《詩篇》中獲得慰藉。他們的虔誠、服從、啟示不是來自耶穌的天父，而是萬軍之耶和華（Lord God of Hosts）[‡‡‡‡‡‡](#_64)。《圣經》是上帝啟示給他的選民的語錄，是對他們的指令，無論在家中或是戰場，議會或是教堂。

到本書上一章為止，我們已經講到了約公元1600年，在英國人心目中，巴勒斯坦僅是一片純粹的基督教圣地，但不幸落入穆斯林手中。但此時，這片土地被認為是猶太人的故土，《圣經》中承諾以色列人將會重返的土地。實現《圣經》中的承諾成為清教徒的重點。隨著清教的興起，讓猶太人返回巴勒斯坦的運動在英國開啟了。

這場運動并不是為了猶太人本身，而是為完成《圣經》中對猶太人的承諾。根據《圣經》的說法，當以色列人回到錫安后，全人類的以色列國將會到來。此時彌賽亞，或者按基督教的術語——基督將再次降臨。當然，在清教徒眼中，猶太人重返家園意味著猶太國將皈依基督教，這是他們認為的承諾被實現的標志。就是這個期待在激勵著卡特賴特母子，正如他倆坦言：“寫這份請愿書的人在這座城市里（阿姆斯特丹）與一些被稱為猶太人的以色列人很熟悉……在與他們交談并仔細研讀了先知的預言之后，他們和我們發現預言就要實現了；他們與我們將會一起見證以馬內利（Emanuell）[§§§§§§](#SSSSSSSSSSSS_1)——生命、光明和榮耀之神……為了虔誠地實現他的榮耀，請愿者在這里謙恭地祈禱……”后面緊跟著我們前面引用的文字。

允許猶太人再次進入英格蘭有兩個理由。第一，清教徒認為由于他們的教義比較接近猶太教，一旦猶太人與清教徒接觸后，便不會抵制皈依基督教了。“英國人更有條件說服他們。”[［2］](#_2_16)杰出的清教牧師亨利·杰西（Henry Jessey）在1656年寫道。第二，嚴格的《圣經》尊崇者堅持說，只有猶太人流散到各國的過程完成后，他們才能開始返回錫安。所以，猶太人必須先來到英格蘭，才能再回巴勒斯坦。

卡特賴特的請愿代表了這些想法，它不是孤立的古怪行為，而是時代的產物。從1620年“五月花”號輪船載著英國清教徒首次遠航北美，到1666年斯圖亞特王朝復辟期間，英國都處于一種狂熱的狀態，這也許是英國歷史上唯一一段狂熱的時期。這一時期的英國，用卡萊爾（Carlyle）的話說，陷入“對清教的可怕虔誠中”[［3］](#_3_15)，是大叛亂的時代，這期間發生的弒君事件給英國帶來的罪惡感使它保留君主制至今；這一時期的英國是奧利弗·克倫威爾（Oliver Cromwell）的英國，他就“如同上帝的仆人，手執《圣經》和利劍”[［4］](#_4_15)。

緊隨著清教徒，希伯來文化借助《舊約》的傳播入侵了英格蘭。此時的英格蘭已進入“后文藝復興”時期，為了將兩千多年前一個中東民族所特有的倫理、律法和舉止應用到此時的英國社會，傳播到英國的希伯來文化出現扭曲。由于清教徒對《舊約》的章節和詩篇的摯愛，他們無懼于作出跨越兩千年的精神跳躍：他們將自己想象為生活在亞伯拉罕時代的牧民，正摸索著從偶像崇拜向一神論轉變；或是逃離埃及、戰勝法老的奴隸；或是掃羅王和大衛王時代開辟疆土建立新國家的武士。他們不在乎希伯來人的故事談論都是野蠻的古老傳說。故事中的希伯來人在實現一種法治公社生活、建立國家和抵御敵人的努力中掙扎。他們像西緒福斯（Sisyphus）一樣一次又一次地爬出罪惡的泥沼，走向先知指出的道路。他們不在乎這個故事跨越了從亞伯拉罕到馬加比將近1500年的漫長時間。清教徒以同樣的熱情傳頌著這些故事。

這樣的故事不適合作為原則和先例照搬到17世紀的英格蘭，但清教徒正試圖這樣做。早在1573年——根據倫敦主教桑茲的指控[［5］](#_5_16)——清教徒的信條即是“摩西的律法應同樣約束信仰基督教的貴族，而且不能有半點偏差”。清教徒嚴格按照《舊約》的字面意義行事，因為他們在其中看到了自己的影子。他們覺得自己也是一群在上帝的指引下與偶像崇拜者和暴君斗爭的人。上帝的言語、旨意和律法寫在了《舊約》里，放之四海而皆準，所以他們越是嚴格地遵循，他們的正義信念就越是牢不可破。“上帝與你們的敵人有爭執，”克倫威爾在給一位將軍的信中說，“從這個方面看，我們是在為上帝而戰。”[［6］](#_6_14)

清教徒對《舊約》的狂熱直接源自英國國教會對他們的迫害。教會追捕他們，折磨他們，甚至把他們送上絞刑架，因為他們拒絕承認《圣經》和他們宗派之外的任何權威。他們對主教制度的仇恨與新教徒對羅馬教皇制的仇視一樣，理由也是相同的：他們認為，無論是主教制還是教皇制中的統治集團，都是站在人與上帝之間的自封的入侵者，他們所擁有的利益和權力，顯然都是由人賦予的，是對宗教的一種嘲弄。清教的基本信仰是每個人都有權為自己解讀上帝的律法，這些律法體現并僅體現在《圣經》中，它高于其他一切權威，無論是世俗的還是宗教的。

由于教會和政府是一體的，國王必然聯手教會鎮壓獨立派（Independents）。獨立派是不同于長老會（Presbyterians）的清教派系，他們要求得到自主進行宗教集會的權利。英王詹姆斯反駁道：“沒有教會，就沒有英王。”這句著名的反駁之詞反映出詹姆斯比清教徒更早認識到清教運動對英國君主制的根本威脅。在仇恨主教制之余，這些清教徒不可避免地開始仇恨君主制，結果就是共和制。他們的宗教原則就是他們政治原則的種子和根源。因為對主教權力神授的否定必然導致對君權神授的否定，所以對個人信仰自由的認可，也自然導致對人在社會生活中自由的認可。正如麥考萊（Macaulay）所言，從認可“教會權力應根植于宗教大會，到政府權力應根植于議會”僅需要一小步。

麥考萊接著說，宗教迫害“在他們身上產生了和以往一樣的影響。像其他受迫害的宗教派別一樣……他們覺得對自己敵人的仇恨就是對天國敵人的仇恨”。在《舊約》中，“對暴躁又陰郁的人來說，不難找到大量可以按照自己意愿加以扭曲的東西”。他們開始喜歡《舊約》中的一切感情和習俗。他們推崇希伯來語，但拒絕對寫成福音書和保羅書信[¶¶¶¶¶¶](#PPPPPP_1)的語言給予同樣的尊重。“他們給孩子洗禮取名時，不用基督圣者的名字，而用希伯來元老和武士的名字。他們把教會每周用于紀念耶穌復活的古老節日變成猶太人的安息日。他們從《士師記》和《列王紀》中尋找自己的行為規范。”

麥考萊在記述清教徒那些令人不快的特征時越寫越氣憤：“那步態，服裝，平直的頭發，一本正經的苦相”，不許正常行樂的禁令，鼻音和古怪的隱語被“驟然引入英語，以及從遙遠的年代和國家的最極端的詩篇中借鑒來的比喻，也被應用于普通英國人生活的方方面面”。[［7］](#_7_14)

麥考萊是個受過良好教育的人，他通常不會在自己強大的辭藻中顯露偏見，但他在這里的敘述并不公允。他既沒有談及舊體制中清教徒極力想克服的弊端，也沒有談到清教徒的美好理想。他在這方面不幸成為了典型。由于清教徒不招人喜歡，他們很少得到公正的評價，而更多的是成為嘲笑的對象。盡管如此，他們為民主社會奠定了兩個基本原則：第一，議會制政體的安全性；第二，信仰自由。包容的原則是他們建立的，盡管他們沒能付諸實踐——這個原則由布朗、福克斯和羅杰·威廉斯制定，引領清教徒前輩來到美洲，并在新大陸上建立了一個以之為道德基礎的新社會。

如果說清教徒放棄了憐憫和寬容而選擇了《舊約》中更加好斗的一面，這是因為他們也是在不利的情形下試圖建立原則和生活方式。對他們來說，約書亞的戰斗號角比轉過另一側臉讓對手打更加合適。在《舊約》中，他們不僅找到了殺敵的理由，還找到了榮耀。掃羅王 “組織一支軍隊，重擊亞瑪力人，把以色列人從敵人的壓迫中解救出來”。當掃羅王寬恕亞瑪力國王亞甲的時候，先知撒母耳不是抓住亞甲說“你既用刀使婦人喪子，這樣，你母親在婦人中也必喪子”嗎？“于是，撒母耳在吉甲耶和華面前將亞甲砍成碎片。”

查理一世（Charles I）就是亞甲，或者可以說是所羅門王的繼任者羅波安（Rehoboam）。羅波安不肯聽從人民的意見，反而粗魯地說：“我父親用鞭子責打你們，我要用蝎子鞭責打你們。”聽到這樣的話，以色列的十支派起義了，他們叫喊道：“以色列人哪，各回各家去吧！”當查理一世坐馬車駛過白廳街時，有人將一張紙條扔進車廂，上面寫著“以色列人哪，各回各家去吧！”。[［8］](#_8_14)

或許查理和他的保王派是法老和他的軍隊。當克倫威爾在馬斯頓荒原（Marston Moor）和納斯比（Naseby）取得對英王的勝利后，人們用摩西打敗埃及人后唱的歌謠慶祝：“耶和華啊，你的右手施展能力，顯出榮耀；耶和華啊，你的右手摔碎仇敵。”[［9］](#_9_13)與之相對，保王派就是以東（Edom）、摩押或者巴比倫的孩子。耶利米面對摩押大怒道：“禁止刀劍染血的人必受詛咒。瑪德緬啊，你必被砍倒；利劍必追趕你……上帝說，我必使刀劍追殺他們，直到將他們滅盡……看我懲罰巴比倫之王和他的土地，我要讓以色列人再次回到他們的家園……巴比倫必成為廢墟，成為巨龍的居所，令人驚駭，令人蔑視，沒有一個居民。”

英國人向來不喜歡自己處于激動情緒中，后世幾乎為清教徒感到羞恥。坎寧安（Cunningham）在他的經典英國經濟史著作中寫道：“清教的大方向是拋棄基督教的倫理道德，并用猶太人的習俗取而代之。”他繼續說道，清教徒遵循“古老猶太人的行為準則，而不是神諭的基督教倫理……這使國內外社會的道德水平都退化到了更低層次上”。[［10］](#_10_13)不過，坎寧安并沒有進一步分析，與清教徒在德羅赫達（Drogheda）屠殺愛爾蘭人以及其他不光彩事件中所展示出的道德水平相比，在“神諭的基督教倫理”指導下，亨利八世處死費希爾和莫爾，在圣巴托羅繆節前夜對胡格諾派的大屠殺，宗教審判中的嚴刑拷打和火刑，這些行徑是否比清教徒的作為更高尚呢？

的確，清教徒所效仿的古代希伯來人的睚眥必報，在道德層面上要低于山上寶訓（Sermon on the Mount）中所宣揚的理念，就如同它們在道德層面上低于摩西在西奈山上所獲得的十誡一樣。以色列人的興衰史表明他們并沒能堅定地遵守西奈山的訓誡，就如同基督教世界未能謹守耶穌的訓誡一樣。基督徒的道德訓誡只有一個問題——總體而言，基督徒并不能實踐這些訓誡。如果說十誡代表了人們可以努力去實踐的法典，那么山上寶訓就是社會根本無法領會的法典。

雖然清教徒并未否定《新約》，但有一些極端分子確實拒絕承認耶穌的神性，至死不改。甚至溫和的清教徒在向詹姆斯一世提出的《千人請愿書》[［11］](#_11_14)中，也請求在教堂里可以不再向耶穌的名字俯首。在“凈化”基督教中的法衣、圣禮、跪拜等努力中，他們中的極端分子想重返過去那種上帝的神性不與他人分享的舊觀念，這同猶太教的口號“以色列啊，你要聽，耶和華我們的神是獨一的主”所表達的觀念一樣。宗教中的真理是無法爭辯的。獨立派在對舊制的推崇中找到了新的支持者。卡萊爾是英國歷史學家中唯一對他們懷有同情的人。他稱呼他們是“我們最后的英雄，具有神性的人從此在英格蘭消失了；信仰和誠實讓位于偽善說教和形式主義。古代那種為操各種語言和社會形態的民族所追求的‘上帝的統治’，被如今非上帝之魔鬼的統治所取代”[［12］](#_12_14)。

但卡萊爾是個古怪的人，他跟清教徒一樣充滿激情，但并不公允。對清教帶給英國人思想的影響做出更真實估計的，是更理性的馬修·阿諾德。他在《文化與無政府狀態》中寫道，清教主義是希伯來精神的復興，是對文藝復興前夕興起的希臘精神的回應。阿諾德本人愛好希臘文化，他稱希臘文化的精髓是進行“正確的思考”，而希伯來文化的精髓是“在法律框架內做正確的事”。他說，清教主義試圖彌補伴隨著文藝復興而來的道德缺失。清教徒懷念對法律的服從，這顯示出了“一種親近希伯來人主要生活偏好的信號”。清教主義給英國留下了永恒的烙印。“我們這個種族，”阿諾德宣稱，“信念的堅定、堅韌、強烈（我們的力量很大程度來源于此）……與希伯來人十分相似。這反映在清教主義中，并且在過去兩百年里對我們的歷史有極大的影響。”

隨著清教難民于1604年開始在荷蘭定居，以色列人重返家園的歷史出現了重大轉折。第一個記述清教難民歷史的史學家丹尼爾·尼爾（Daniel Neal）寫道，他們說，“去歌珊[\*\*\*\*\*\*\*](#_65)定居，無論它在哪，都比生活在埃及人的奴役下好”。

來到荷蘭的，還有上個世紀逃避西班牙和葡萄牙宗教迫害的猶太難民。這些人在阿姆斯特丹建立起一個欣欣向榮的社群，包括很多在荷蘭殖民地貿易和歐洲大陸與黎凡特貿易中起到重要作用的富商。在荷蘭，清教移民踏著古代希伯來人的腳印與現代猶太人產生了接觸，而猶太人也接觸到這個提倡為包括猶太教在內的所有宗教提供自由的基督教新派別。（在受到迫害的時候他們提倡包容，但當他們獲得權力后，便開始看到宗教自由的壞處了。）

實際上，從宗教典禮以外的教義上看，清教獨立派與猶太教沒有多大區別，這個事實雙方信徒都承認。但在極端清教徒中出現了一些派別，他們宣稱自己在信仰上是猶太人，并遵循利未族的律法。[［13］](#_13_12)其中有些堅定的教徒還去歐洲大陸求教于猶太拉比，熟讀《塔木德》法典和文獻。1647年，英國長期議會撥款500英鎊用于購買“意大利一位有學識的猶太拉比的珍貴藏書”。[［14］](#_14_12)

在清教徒逐步接近猶太教的過程中，他們將猶太人也包括在宗教寬容的大旗下。在阿姆斯特丹流亡的倫納德·布舍爾（Leonard Busher）于1614年寫成的小冊子《宗教和平或為宗教信仰自由的請愿》，是最早呼吁全面宗教自由的出版物。[［15］](#_15_10)羅杰·威廉斯在他更有名的小冊子《假名正義實為迫害的血腥信條》（1644年）中，開篇便說明了原則：“按照上帝的旨意，自上帝之子我主耶穌降臨以來，各國、各民族之人即被賦予自由信仰的權利，無論多神教、猶太教、土耳其教，還是敵基督者……上帝不強求在文明國家里保持宗教信仰的一致……在一個國家或王國中，即使允許猶太教或非猶太教等各種對立宗教的存在，真正的文明與基督教都可以繁榮發展。”

威廉斯是在大西洋對面的新世界寫下這番話的。在英格蘭，只有癲狂的、主張分裂的狂熱教派，以及如霍爾主教（Bishop Hall）早前所言的“鞋匠、裁縫、氈匠這些跟垃圾差不多的人”[［16］](#_16_10)，才真正相信這類想法能付諸實踐。在“普賴德清洗”[†††††††](#_66)之后獨立派取得勝利的那幾個動蕩的月份里，一個名叫“程序委員會”（Council of Mechanics）的決策機構投票做出一項決議，主張應“包容所有宗教信仰，包括土耳其人、教皇派、猶太人的信仰”[［17］](#_17_10)。但理想主義再次服從于政治現實。在克倫威爾與極端清教徒的斗爭中，宗教自由的請求最終還是消失了。一些瘋狂的派別要求克倫威爾下臺，為千禧年和圣徒的王國[‡‡‡‡‡‡‡](#_67)讓路，克倫威爾因害怕助長這些極端派別，放棄了將勇敢的宗教包容原則寫進法律。“我寧愿允許伊斯蘭教在我們中間傳播，也不愿上帝的信徒被迫害。”[［18］](#_18_10)護國公克倫威爾曾如此說。但他卻無法容忍平等派（Levelers）和第五君主國派（Fifth Monarchy Men）[§§§§§§§](#SSSSSSSSSSSSSS_1)。

與此同時，一些清教理論家改進了讓猶太人重返英國的計劃，目的是使猶太人在更好的條件下盡快皈依基督教。什么能比完成這件拖延已久的事能更有力地證明清教理想的正義性呢？羅杰·威廉斯反對強制國教時的一個理由即是，“我們所盼望的猶太人皈依基督的愿望”將必須被放棄。按照公認的神學理論，當猶太人皈依基督后，便可以復國了。早在1621年，就有一本名為《偉大的猶太復國與繼之而起的全世界向基督教的皈依》（The World’s Great Restauration or Calling of the Jews and with them of all Nations and Kingdoms of the Earth to the Faith of Christ）的專著。作者是國王大律師亨利·芬奇爵士（Sir Henry Finch），他預言猶太人在不遠的未來將回到自己的領土上，建立起一個世界范圍的帝國。[［19］](#_19_10)在英國的所有事項中，以色列復國仍是最重要的。根據與芬奇同時代的托馬斯·富勒的說法，這本書被理解為在暗示“所有基督教國君應該交出權力，去做那個至高無上的猶太帝國的封臣”[［20］](#_20_10)。考慮到詹姆斯一世對王室特權的極端敏感，他立即逮捕芬奇并以叛國罪對他進行審判的做法一點都不令人驚訝。芬奇在發誓否定所有有損王權的章節后最終被釋放。

這本書到底產生了多大影響很難估計。一方面，由于這本書受到打壓，其思想很可能未能得到傳播；另一方面，對這本書的打壓和對其作者的審判可能反而激發起人們的興趣。總之，這本書提出的理念并沒有消失。在下一代人中，清教的左翼獨立派在克倫威爾的領導下最終獲得了政權，他們的人數、影響力和憤怒都在逐年增長。隨著獨立派的發展，希伯來文化的入侵四處蔓延起來。越確信自己是在敵人中間為上帝行事的上帝選民的化身，他們在語言和習俗上就越靠近希伯來人。英格蘭出現了一波按照《舊約》給嬰兒取名的浪潮。[［21］](#_21_10)蓋伊、邁爾斯、彼得、約翰這樣的傳統名字，被伊諾克、阿莫斯、奧巴代亞、喬布、賽斯、伊萊[¶¶¶¶¶¶¶](#PPPPPPP_1)這樣的名字取代。瑪麗、莫德、瑪格麗特、安妮，則讓位于薩拉、麗貝卡、德博拉、埃絲特[\*\*\*\*\*\*\*\*](#_68)。在赫特福德郡，一個名叫昌西（Chauncy）的人給自己的六個孩子分別取名為艾薩克、伊卡博德、薩拉、巴納巴斯、納撒尼爾、伊斯雷爾[††††††††](#_69)。《圣經》中的名字被洗劫一空，而且越古怪、冷僻的名字越受歡迎，比如所羅巴伯或哈巴谷，甚至沙得拉、米煞、亞伯尼歌。劇作家考利（Cowley）為諷刺這種風尚，創造了一個名叫卡特的人物，此人在變成清教徒后宣稱：“我不能再用卡特這個名字了……我的新名字叫亞伯尼歌。有個幻影在鑰匙孔中對我說：‘你應該叫自己亞伯尼歌。’”[［22］](#_22_10)惡人和苦命人的名字尤其流行，這可能是自我懲罰的一種形式。許多人給孩子取名為在《圣經》中曾被其兄奸淫的她瑪，將釘子釘入睡在自己帳篷里的西西拉頭中的雅億，以及飽受苦難的約伯。

對《舊約》的狂熱并未局限于洗禮盤。《圣經》研究和注釋成為當時最主要的學術活動，大學里充斥著神學研究，而希伯來語則成為進行神學研究必須掌握的三大神圣語言之一。1644 年頒布的一項法令規定公務員必須通過閱讀希伯來文和希臘文經文的考試。[［23］](#_23_10)希伯來語甚至入侵了文法學校。當時的一部諷刺劇，諷刺一位女教師“用迦勒底語教編織課，拿希伯來刺繡當樣品”。[［24］](#_24_10)彌爾頓從小就學習希伯來語，并在《說教育》中建議在文法學校開設希伯來語課，“使學生可以讀經文原文”。在那個著名傳言中，約翰·奧布里（John Aubrey）描繪了彌爾頓失明后，一醒來“就讓人用希伯來語給他朗誦《圣經》……然后陷入沉思”。[［25］](#_25_8)

學者馬修·普爾（Matthew Poole）每日凌晨三四點起床，吃一只生雞蛋，然后寫作他的《圣經評論大綱》（Synopsis Criticorum Bibliorum）直到傍晚。他這部五卷本的皇皇巨著采用雙欄排印，共有5000頁之巨。在英王詹姆斯時代譯經者的引領下，下一代學者進一步鉆研古代語言和民間傳說。他們就像獵狗一樣，鼻子貼著地面，深入探索了古敘利亞文、迦勒底文、阿拉伯文文獻的沃土。厄謝爾（Ussher）大主教根據自己的研究制作了一份世界年表。約翰·塞爾登（John Selden）仔細分析了《舊約》中提及的異教神靈，完整地研究了異教的信仰。愛德華·利（Edward Leigh）在1646年出版了一本當時最完整的希伯來語詞典。[［26］](#_26_8)在接下來的十年中，又出現了包含九種古代語言的多語種圣經合參，其中包括撒馬利亞語、埃塞俄比亞語和波斯語。

愛德華·波科克（Edward Pococke）[［27］](#_27_8)是多語種圣經合參的編者之一。1630—1635年間，他在黎凡特公司的阿勒頗代表處做牧師。波科克的學識淵博，曾擔任牛津大學希伯來語教授和首任阿拉伯語首席教授。他在阿拉伯史方面的開創性著作《阿拉伯史》（Specimen Historiae Arabum）和他編輯的邁蒙尼德（Maimonides）對密西拿（Mishna）口述律法的評述分別是牛津大學的首部阿拉伯文和希伯來文出版物。波科克用從敘利亞帶回的球果在牛津大學基督教堂的花園里種下了一棵無花果樹和幾棵雪松。在他去世三百年后，這兩棵樹像所羅門時代的遺物一樣依舊枝繁葉茂。

這些豐富的知識并沒有局限于學者中間：通過各種摘要、專著、索引、講座，以及牧師、非神職傳道者和任何想要講道之人的布道，這些知識在民眾中傳播開來。成人和孩子都能背誦《圣經》中的大段文字，并按經文中的指導生活。這些資源向所有人開放，并不需要神職人員的解讀，《圣經》改變了民眾的道德生活。

圓顱黨人（Roundhead）唱圣歌、隨身攜帶《圣經》的習慣為世人所熟知。查爾斯·弗思爵士（Sir Charles Firth）曾在他關于克倫威爾軍隊的著作中引用當時人的描述：“早晚都要在蒼天下做布道和禱告，只不過軍鼓聲代替了教堂的鐘聲。”早晚都會從帳篷里傳來“圣歌、祈禱和誦經聲”。在馬斯頓荒原，保王軍的一個連迷路了，幾乎走入圓顱黨人陣中，只因“聽到對方唱圣歌才知道是敵人，于是轉頭逃跑”。官兵都熱衷于按照自己的神學觀點布道，這引起牧師的不滿。牧師特別反對軍官坐在馬背上布道，但得到的回答是：“如果不讓他們布道，他們就不能上陣打仗。”

克倫威爾和副官在制訂作戰計劃時，甚至從《圣經》中尋找指導和先例。作戰會議的議程包括祈禱和讀經。作戰時的口號是：“萬軍之耶和華！”勝利后在戰場上的慶祝方式是唱圣歌頌揚上帝。克倫威爾在講話中很愛引用圣歌和先知。根據司各特的記錄，克倫威爾講話中“有濃重的教義意味”。司各特在他的小說《伍德斯托克》（Woodstock）中塑造的克倫威爾可能并非格外夸張。小說中的克倫威爾說自己是“受使命召喚為以色列做大事”的人；說斯圖亞特王朝“折磨以色列長達50年之久”；談論“那個猶太公會”；說英格蘭是“我們英國人的以色列”、“我們英國人的錫安”。他命令部隊靜默行軍，“就像基甸行軍去攻打米甸人一樣”。當一個保王黨家庭為英王查理提供藏身地和保護時，克倫威爾憤怒地稱他們是“在以色列人即將永遠擺脫苦難之時幫助西西拉逃跑”的人。他的士兵稱他是“耶西的英格蘭兒子”，并將他的信念、力量和智慧與耶西之子大衛王相比。保王黨則被稱為“異教偶像崇拜分子”，在戰場上高呼“打倒巴比倫！”，而本陣營中的極端分子被稱為“持異見的拉比”。

司各特在《伍德斯托克》中描繪的生動場景雖非當時的記錄，但看來似乎可信。清教徒對《舊約》中人物的姓名、生活經歷、個人歷史都極為熟悉，這使得他們熟知猶太人的歷史和傳統，知道猶太人的永恒希望：“明年耶路撒冷見。”當時的猶太人普遍認為這一希望即將實現。在英格蘭和其他新教國家，人們都認為1666年是決定猶太人命運的年份，他們要么皈依基督教，要么恢復他們在俗世間的王國，這將是羅馬教皇要垮臺的信號。

這種思想也傳到了猶太人中間，這也是他們那么輕易被假彌賽亞薩瓦塔伊·塞比（Sabbatai Zevi）所迷惑的原因。他在1666年帶領一群被他迷惑的人踏上了那既悲慘又無謂的東方旅途。在此前的1650年，歐洲的猶太人在匈牙利召開了一次大會，討論彌賽亞即將來臨的事宜。一個名叫塞繆爾·布雷特（Samuel Brett）的英國人參加了大會，他認為大會預示著猶太人即將皈依基督教，并就此寫了一份報告。甚至羅馬教皇都被驚動了，他派遣了六名教士去大會做“顧問”，討論預言中的彌賽亞是否已經到來。根據布雷特的報告，他們被允許宣講了他們的教義，但與會人員并未聽從。猶太人自己也沒能形成決議，他們于八天后宣布散會，達成的唯一共識是大會將于三年后再度召開。布雷特先生給英國公眾的主要結論是：羅馬是“猶太人皈依的最大敵人”，因為羅馬教會是崇拜女神和雕刻偶像的教會，但新教仍然可以促成猶太人的皈依。[［28］](#_28_8)

阿姆斯特丹的卡特賴特母子已經確定了實現這個目標的實際步驟。1649年1月，他們將“請求議會撤銷驅逐猶太人之法令的請愿書”提交給了費爾法克斯勛爵（Lord Fairfax）和戰爭委員會。同月，英王被處以極刑，請愿書消失在其后的斗爭和混亂中。但在新局勢下，英國國內出現的新因素正促進著卡特賴特母子愿望的實現。一位猶太人第一次登上歷史舞臺，在當時特殊情形的作用下，他的努力使英國再次向猶太定居者打開大門。

阿姆斯特丹一位博學的猶太教拉比瑪拿西·本·以色列（Manasseh ben Israel），或許出于彌賽亞情結，或許認定自己受到加快彌賽亞降臨的召喚，于1650年發表了一部名為《以色列的希望》（The Hope of Israel）的著作。瑪拿西認為，為完成世界范圍的猶太人離散應讓猶太人先來到英國，其后猶太人才能開始重返家園的進程。他后來在一封信中做了解釋，根據《申命記》28：64，“耶和華必使你們分散在萬民中，從地這邊到地那邊”。他接著補充說：“我看‘地那邊’就是這個叫做英格蘭的島嶼。”[［29］](#_29_8)

瑪拿西之所以這樣期待彌賽亞，是因為聽了猶太旅行者安東尼奧·德蒙特西尼奧（Antonio de Montezinos）講的故事。德蒙特西尼奧于1644年給他講述了一個有關西印度群島的印第安人部落的故事，這些部落做猶太教禮拜，誦讀猶太教的《施瑪篇》，他們的皮膚雖被“太陽曬得焦黑”，但無疑是希伯來人。德蒙特西尼奧極力想說服他的聽眾，這些印第安人正是以色列失散的十支派之一的呂便支派。在南美的西班牙傳教士早就提出一個理論，即美洲的印第安人就是以色列失散的十支派，他們向西穿越亞洲到達中國，然后到達美洲。（現代人類學家認為印第安人實際是蒙古人，跨越白令海峽后來到美洲。）德蒙特西尼奧無疑很熟悉這類觀點，他像歌劇《日本天皇》中的人物一樣，“為原本干巴巴的故事豐富細節、提高真實性”。他的故事包含人名、地名、日期等具有當地色彩的細節。他講述了一個印第安向導如何偷偷告訴他自己是以色列人的故事；他如何經過一周的跋涉穿過密林、橫渡河流、翻越高山，最后見到了一個操希伯來語、蓄胡須的印第安部落。在阿姆斯特丹猶太人大會的要求下，德蒙特西尼奧甚至簽署了一份誓詞，保證他的目擊報告的真實性。

這個故事很快就在阿姆斯特丹的清教徒中間流傳開來，千禧年教派（Millenarian sect）的成員尤其受到鼓舞，因為他們正信心十足地等待著圣徒王國的到來。根據他們對《圣經》中預言的解讀，以色列人回歸一定包括在公元前10世紀流散的十支派。只有當他們像在大衛與所羅門統治時代一樣與猶大的子孫重聚之后，大衛的兒子彌賽亞才能出現在地球上。

德蒙特西尼奧的美妙發現被瑪拿西抓住，當做猶太人分散到“所有民族中”的過程已經完成的證據，這意味著十二支派在彌賽亞的統治下獲得團聚的時刻就要到來了。在《但以理書》里難道不是寫著，“當神圣的民族分散到世界各地之后，所有苦難就會結束”嗎？這就是瑪拿西當年在《以色列的希望》中用西班牙語寫下的話。但世界上還有一個地方沒有猶太人。在瑪拿西與他的清教徒朋友的交談中，他意識到可以用這個理由促成猶太人返回英國。他后來用拉丁文重寫了這本書，增加了一個題獻：“獻給英國議會、最高法院和尊敬的國務委員會”。在書中，他請求獲得“幫助和善意”，以便“使那些上帝令先知預言的事情都能獲得實現……使以色列終于能回到自己的家園，預言中在彌賽亞治下的世界和平能夠恢復”。

受到千禧年臨近的鼓舞，瑪拿西的英國信徒把他的書翻譯為英語，并在英格蘭印刷，一共印刷了兩次，都很快銷售一空。此書的出版正逢其時。克倫威爾正在與葡萄牙交戰，這是英國為了恢復海上霸權、修補與殖民地貿易聯系而與大陸強國打的一系列戰爭中的第一戰。在漫長的內戰期間，英國對外貿易遠遠落后于其他強國。英國的商業貿易階層主要由清教徒構成，他們尤其妒忌荷蘭，因為荷蘭利用英國內戰的機會坐上了黎凡特貿易、遠東貿易及美洲殖民地轉運貿易的第一把交椅。荷蘭人的這些勝利是在猶太人的幫助下取得的，猶太商人、船主、阿姆斯特丹的掮客通過他們與美洲和黎凡特地區的聯系拿回了大筆生意。克倫威爾了解猶太人的作用，因為幾個馬拉諾家族已經為他所用。[［30］](#_30_8)

這些馬拉諾人為躲避西班牙中世紀的宗教審判，以西班牙人的身份寄居在其他國家，公開宣稱信奉天主教，在大使館教堂做禮拜，但在家里私下進行猶太教活動。自從1492年西班牙開始驅逐猶太人，倫敦和布里斯托爾就出現了這些家族的足跡。在克倫威爾當政期間，倫敦有幾個非常活躍的富裕馬拉諾人，最有名的是西蒙·德卡塞雷斯（Simon de Caceres）和安東尼奧·德卡瓦哈爾（Antonio de Carvajal）。后者在內戰期間是克倫威爾的谷物經銷商，控制著從西班牙來的大部分金條進口。他的船在英葡戰爭期間被明令免于征用，并被國務委員會（Council of State）設為特殊設備，準予繼續進行海外貿易。克倫威爾與查理一世一樣急需“造船費”，他希望從猶太人那里獲得。他還將猶太人視為“情報員”，因為猶太人的關系網遍及歐洲大陸，能帶回敵國的貿易政策信息和保王派在海外的陰謀信息。

瑪拿西的書出版后不久，英國官方在1650年與他進行了接觸。為談判結盟事宜出使荷蘭的奧利弗·圣約翰（Oliver St. John）被授權與瑪拿西進行交涉。圣約翰與這位猶太拉比進行了幾次談話，促成瑪拿西向英國國務委員會正式遞交了要求允許猶太人重返英國的請愿書。

此時形勢已發展到高潮。富裕的荷蘭傲慢地拒絕了這個新興共和國的結盟邀請。英國則按照“不能合作就征服他們”的原則，迅速通過了《航海法案》（Navigation Act），不允許外國船只與英國及其殖民地進行貿易。這打在了荷蘭人的要害上，一年后荷蘭與英國開戰。預見到這個結局，克倫威爾在法案通過的當天即發給瑪拿西一本護照，讓他來英國親自宣傳他的主張。正如塞西爾·羅思（Cecil Roth）指出的那樣，這一時間上的巧合值得關注。克倫威爾急于把阿姆斯特丹的猶太商人轉移到倫敦，以期在與荷蘭的貿易戰中獲得優勢。

瑪拿西還沒到英國，英荷戰爭就爆發了。在戰爭期間他的主張沒能付諸實踐。如果實現了，結果可能是驚人的，因為在1653年，英國組建了貝邦議會（Barebone Parliament），按照卡萊爾的說法，這是現代世界“最非凡的”時代，希伯來文化的影響力也在這一年達到巔峰。這一小撮由克倫威爾親自挑選的嚴厲而充滿激情的人于1653年7月4日開會，討論如何重寫英國憲法以推行摩西律法和耶穌的質樸原則。不論民眾意愿如何，英國人在股票交易場中、法庭上和市場里都必須像愛自己一樣愛他的鄰人。莫利勛爵（Lord Morley）在他關于克倫威爾生平的著作中說，這是一次“按經文的字面意義構建社會的嘗試……代表了當時《圣經》政治的最高潮”。

克倫威爾本人也受這一情緒鼓舞，在貝邦議會的開幕演說中，他似乎沉浸在自己的愿景中，把自己視為先知以利亞（Elijah），引領一個國家歸向上帝。“上帝在真誠地召喚你們，猶大將與上帝共治。”他對臺下懷著濃厚使命感和歷史感的議員們如是說。“你們站在承諾和預言即將實現的歷史性時刻，”他接著引用《詩篇》第六十八篇說道，“有預言說‘他要帶著他的子民從深海而回’，就像他曾經帶領以色列人穿越紅海。也許上帝會像有些人想的那樣，‘從海中的島嶼上’帶猶太人回家，并實現他們‘深海處’的愿望。”他越說越激昂，連續引用圣詩和先知，向他的聽眾保證《詩篇》第六十八篇中上帝對他的古老子民的承諾，將會向他在英吉利共和國的現代子民兌現。[［31］](#_31_5)

如果瑪拿西·本·以色列當時來到英國親自向這樣的聽眾陳詞，他們會無動于衷嗎？但在短短的六個月內他們就失敗了。他們為將《圣經》付諸實踐做出的真誠而又無謂的努力，被譴責為企圖“猶太化”英國法律。與財產權的沖突注定其失敗的命運。克倫威爾站在他發表“預言即將實現”的演說臺上，草草解散了議會。他們在歷史中成為嘲諷的對象，人們以其中一名議員的名字戲謔地稱這一議會為“贊美上帝的貝邦議會”（Praisegod Barebone）。

雖然清教徒的高潮期過去了，但猶太復國的問題沒有被放棄。此時英荷戰爭結束了，但與西班牙的戰爭即將來臨。克倫威爾仍然催促就猶太人問題做出決定，猶太商人仍與西班牙和葡萄牙保持密切關系。1654年，瑪拿西派自己的妻弟大衛·多米多（David Dormido）和兒子向國務委員會提出請愿。然而正統派猶太教信徒因認為不應人為地加速彌賽亞的到來而反對他，他感到有必要保持一段時間的低調。雖然克倫威爾請求委員會“迅速做出回應”，“給出所有應得的答復”，但委員會仍然拒絕了多米多的請求。在克倫威爾的勸說下，瑪拿西決定親自到英國來。他將新的論點寫入《給護國公的謙卑致辭》[［32］](#_32_5)，在三個猶太拉比的陪同下來到英國。在這份講稿中，他利用自己作為猶太法學權威的地位，把討論的重點放在猶太人已經遍布世界各地這一點上，“但只有這個偉大的島嶼上沒有猶太人”。他說：“在復臨的彌賽亞為我們復國之前，我們必須先在這個島嶼上落腳，就像在其他所有地方一樣。”

接著，他拿出“利益是有力的動機”做論據，指出猶太人在貿易上幫助英國對荷蘭、西班牙、葡萄牙施加影響的作用有多大。他宣稱猶太人對共和國有感情，因為共和制比君主制更加寬容。在談及對猶太人的指控時，他回應說基督徒自己也曾經被羅馬皇帝指控進行人祭，并指出了一個令人不舒服的事實——“人很容易去痛恨和蔑視遭遇了不幸的人”。最后，他明確提出要政府為猶太人提供保護，使猶太人能“自由、公開地”舉行集會和葬禮，自由經商，對猶太人內部的民事案件持有審判權，英國法庭只做終審。最后，他要求廢止現存所有與上述要求相悖的法律。

這份講稿發表之后引發了劇烈的爭論，支持一方被反對一方完全壓倒。不僅所有舊的責難都重新出現，還冒出了新的指責：有人指責克倫威爾是猶太人，還有人說猶太人要買下圣保羅教堂和牛津大學圖書館；猶太人是一個卑賤的種族，因為邪惡而不斷招致上帝的懲罰；猶太人被流放是上帝對他們殺死耶穌的懲罰（清教徒也要因殺死英王查理而遭受同樣的懲罰）；如果把猶太人召回英國，他們會破壞基督教的圣潔，導致社會偏離基督教原則和習俗，帶來假幣、失業，破壞英國商業和海外貿易。另一方面，擁護者則堅稱：猶太人是“世界上最高尚的民族，上帝的選民”；要對耶穌被釘死在十字架上負責的是猶太大祭司，而不是整個猶太民族；猶太人返回英國會給國家“帶來福氣”；內戰是上帝對英國驅逐他的子民的懲罰，如果召回他們就能取悅上帝，帶來和平；猶太人來經商能減低價格，擴大貿易，使社會繁榮，因為大家都知道“對猶太人最好的國家是最富裕和強大的國家”。然而，擁護者的最主要理由也是他們最弱的論據：只有把猶太人帶到英國，才能實現他們的改宗。威廉·普林（William Prynne）是反對派的領袖人物，他的《簡短抗辯》（Short Demurrer）一針見血地指出試圖使猶太人改宗的可笑之處，是反對觀點的典范。[［33］](#_33_6)反對派在這點上確實說對了，使猶太人改宗的觀點是完全不切實際的，但它在19世紀竟然又強勁地再次出現了。然而，具有諷刺意味的是，這恰恰是推動英國支持以色列復國的最有力動機。

盡管如此，克倫威爾于1655年12月10日在白廳召集了包括法官、神職人員和商人的特別委員會，討論瑪拿西的請求。[［34］](#_34_5)正反兩方爭論了14天，由于雙方實力相當，大會陷入僵局。但大會至少達成了一項共識，克倫威爾為大會制訂了議題：“接納猶太人是否合法？”“如果合法，接納他們的條件是什么？”對第一個問題，大法官格林和斯蒂爾的意見是，確實沒有法律禁止重新接納猶太人——一項極大的成就。但當談到猶太人應以什么條件重返英格蘭定居時，出現了克倫威爾所說的“噪嚷的爭論”。大部分神職人員贊成再次接納猶太人，他們認為“英格蘭的善人比任何其他民族都更相信上帝對猶太人使命的承諾，并真誠地為他們祈禱”，所以為使他們的“使命”——即改宗——成真，我們應該允許他們進入英格蘭。此外，英格蘭應該彌補過去對猶太人的殘酷無情，他們確實是在威廉一世的邀請下才來到英格蘭的。更為重要的是，“我們都是亞伯拉罕的后裔，他們繼承了肉體，我們繼承了精神”。

商人們則堅決反對。有謠言說如果再次接納猶太人，后果極其險惡。這些謠言是荷蘭人、西班牙人及保王派散播的，因為荷蘭人和西班牙人認為允許猶太人回歸英國是為《航海法案》的執行，保王派則因“這是護國公極力支持的”而反對。在這些謠言的影響下，商人們認為接納猶太人的結果將極其可怕，會對外國人有利，而使英格蘭貧困。至于改宗，他們說，人們如今熱衷于各種奇怪的新教條，所以改信猶太教的人可能比改信基督教的人還要多。最后，雙方達成的妥協是允許猶太人重返英國，但對猶太人施加的貿易和金融限制使克倫威爾從中得不到任何好處。

但大門被推開了，護國公昂首闊步地走了進來。他再次對無能的懦夫不能按他的意愿行事感到憤怒。接納猶太人來英國難道不是每個基督徒應盡的義務嗎？他斥責道。世界上只有英國在宗教教育方面是絕對純粹的。“難道讓猶太人去向天主教徒或偶像崇拜者這些教授錯誤思想的老師求教嗎？”這個論點說服了神職人員。接著他將蔑視轉向市民。“你們真的以為這些吝嗇和令人蔑視的民族能勝過全世界最高貴、最受人尊敬的英國商人嗎？”“他繼續講著，”一位當事人說，“最后大家被他說得無可爭辯……我從來沒有見過這么優秀的講者。”[［35］](#_35_5)

但奧利弗已忍無可忍，他解散了這個蒙羞的委員會，就如同他解散長期議會和小議會一樣，因為他們不能為他的目的服務。實際上，他已經從法官的裁決中獲得了他的部分訴求。或許他因害怕觸發更大的騷動而不再堅持全部訴求的達成。研究這段歷史的學者認為，奧利弗可能決定用半正式的方式實現自己的目標，按照一名當事者的話說，就是“默許”猶太人重新進入英國[［36］](#_36_5)。事實上，這也是當時人們的觀察。“現在猶太人被允許進入英格蘭了。”約翰·伊夫林（John Evelyn）在1655年12月14日的日記中寫道。這顯然是指法官對接納猶太人沒有法律障礙的裁決。

每個人都對避免做出明確決議就能丟掉這個棘手問題而感到滿意，只有一個人除外。對瑪拿西·本·以色列來說，他在這件事上投入了自己全部的熱情、學識和辯才，加之自己民族的古老愿望和在波蘭的猶太人受迫害事件所帶來的新緊迫感，這個妥協的結果對他來說毫無意義。他此時年事已高，身無分文地帶著失敗回到荷蘭，不到一年就心碎地死去了，終年53歲。

克倫威爾“默許”的直接后果不在本書的討論范圍內。由于這個決議的模糊性，當時并沒有形成大規模的移民潮；但當1656年英國與西班牙交戰的時候，盡管仍有反對聲，馬拉諾人終于得以撕下他們作為西班牙基督徒的偽裝，贏得了英國政府正式給予的公開集會和作為英國居民的有限權利。瑪拿西的外甥在他舅舅絕望而死的同年被允許在英國皇家交易所做交易員。實際上，克倫威爾的妥協是一種典型的英國式方案，不合邏輯但卻實用，在斯圖亞特王朝復辟后給猶太人帶來了實惠。查理二世找不到任何可廢除的法令，明智地選擇了維持現狀，沒有理睬呼吁再次驅逐猶太人的請求。[［37］](#_37_5)由于許多保王派猶太家族在斯圖亞特王室成員流亡期間對他們給予了同情和幫助，查理二世拒絕對猶太人權利進行任何限制。總之，他跟克倫威爾一樣默許了對自己有利的現狀。

在兩個世紀的時間里，西班牙裔猶太人的人數逐漸增長。盡管始終面臨新的普林們和反對之聲，但猶太人一點一點地贏得了公民權。

毫無疑問，在清教徒統治下萌發的這第一波對猶太人復國的支持是出于宗教原因，源自《舊約》對17世紀中期的清教徒統治者們思維和信念的影響。但僅有宗教是不夠的，如果沒有政治和經濟利益，僅靠清教徒跟古以色列人那跨越時空的兄弟情誼，或對寬容理念的追求，或加速千禧年到來的神秘主義希望，最終肯定是無果而終。克倫威爾對瑪拿西的建議產生興趣，與勞合·喬治在十代人之后對哈伊姆·魏茨曼的建議感興趣是出于同樣的原因：他們都相信猶太人對他們所面對的戰局有利。從克倫威爾的時代開始，其后英國對巴勒斯坦的關切都出于雙重動機：一個是商業、軍事、帝國方面的利益動機，另一個則是從《圣經》繼承來的宗教動機。無論這兩個動機中的哪個缺席，如18世紀宗教熱情明顯降溫時，都不會有行動發生。

[‡‡‡‡‡‡](#_58)　兩者分別為《新約》和《舊約》中對上帝的稱謂。——編注

[§§§§§§](#SSSSSSSSSSSS)　意為神與我們同在，是《舊約》中先知以賽亞預言中處女所生兒子的名字，被認為預言了彌賽亞/耶穌的誕生。——編注

[¶¶¶¶¶¶](#PPPPPP)　均為《新約》中的篇章，用希臘語寫成。——編注

[\*\*\*\*\*\*\*](#_59)　歌珊（Goshen）是《舊約》中埃及法老賜予約瑟族人居住的地方，是埃及最好的土地。 ——編注

[†††††††](#_60)　普賴德清洗（Pride’s Purge）發生于英國第二次內戰期間，普賴德上校于1648年12月率軍占領議會，并將多名反對派議員逐出議會，隨后議會剩余議員判處國王查理一世死刑。——編注

[‡‡‡‡‡‡‡](#_61)　源于《新約圣經·啟示錄》第20章的一種末世論學說，預言基督將再次降臨，并與復活的圣徒共同掌權1000年。——編注

[§§§§§§§](#SSSSSSSSSSSSSS)　極端清教徒教派，相信在亞述、波斯、希臘、羅馬四個君主國之后，基督將與復活的圣徒共同統治世界1000年，建立“第五君主國”。——編注

[¶¶¶¶¶¶¶](#PPPPPPP)　Enoch、Amos、Obadiah、Job、Seth、Eli，均為《舊約》人物，在《舊約》中的譯名分別為以諾、阿摩司、俄巴底亞、約伯、塞特和以利。——編注

[\*\*\*\*\*\*\*\*](#_62)　Sarah、Rebecca、Deborah、Esther，均為《舊約》人物，在《舊約》中的譯名分別為薩拉、利百加、底波拉和以斯帖。——編注

[††††††††](#_63)　Isaac、Ichabod、Sarah、Barnabas、Nathaniel、Israel，在《圣經》中的譯名分別為以撒、以迦博、薩拉、巴拿巴、拿但業和以色列。其中巴拿巴、拿但業為《新約》人物，其余為 《舊約》人物。——編注

［注釋］

[［1］](#_1_14)Text in Patenkin, from a facsimile of the original in the Sutro Branch of the California State Library, San Francisco.

[［2］](#_2_15)From A Narrative of the Late Proceedings at Whitehall Concerning the Jews, 1655. Quoted by Osterman.

[［3］](#_3_14)Cromwell’s Letters and Speeches, I, 32.

[［4］](#_4_14)From Macaulay’s poem, “The Battle of Naseby.”

[［5］](#_5_15)Marsden.

[［6］](#_6_13)From a letter to Major-General Fortescue quoted by Firth in Oliver Cromwell.

[［7］](#_7_13)History of England, I, chap. I, 71.

[［8］](#_8_13)Gardiner, History of England, X, 142. 這一事件發生于1642年1月5日。國王在前一天闖進議會試圖逮捕五名議員，但發現他們已經逃走。第二天，他去市政廳要求對五名議員開具逮捕令，未能如愿。民眾聞訊涌上街頭，傳言四起，在國王返回白廳的路上，民眾包圍了他的馬車，并高喊“議會權利！”。一個紅發的膽大者向車廂里扔了一個具有煽動性標題“以色列人啊，各回各家去吧！”的小冊子。就像Gardiner所寫，“對羅波安暴政的影射，查理一世不可能不明白”。據某些來源記載，那個膽大的人是記者亨利·沃克（Henry Walker），他和他的印刷商前一晚忙了整夜，他寫好一頁就交給印刷商迅速排印。但這個小冊子現已無存。請見J. G. Muddiman, Trial of King Charles the First, Edinburgh and London, n.d., pp. 15-16.

[［9］](#_9_12)Firth, Cromwell’s Army.

[［10］](#_10_12)見第6章注釋。

[［11］](#_11_13)Marsden, p. 252.

[［12］](#_12_13)Cromwell’s Letters and Speeches, I, chap. I, 1.

[［13］](#_13_11)Wolf, Introduction, p. xxi.

[［14］](#_14_11)Osterman.

[［15］](#_15_9)Masson, III, 102.

[［16］](#_16_9)Marsden.

[［17］](#_17_9)Wolf, Introduction, p. xix.

[［18］](#_18_9)Morley, p. 367.

[［19］](#_19_9)Wolf, Introduction, p. xxi. Also DNB.

[［20］](#_20_9)A Pisgah-sight of Palestine, Book V, p. 194.

[［21］](#_21_9)Bardsley.

[［22］](#_22_9)Cited by Bardsley.

[［23］](#_23_9)Watson in Cambridge Lit.

[［24］](#_24_9)The City Match, Mayne, 1639.

[［25］](#_25_7)Masson.

[［26］](#_26_7)Watson in Cambridge Lit.

[［27］](#_27_7)Watson in Cambridge Lit. Also DNB.

[［28］](#_28_7)Relation of the Great Council of the Jews in the Plains of Hungaria in 1650 to examine the Scriptures Concerning Christ, by S.B., an Englishman there present. In Crouch.

[［29］](#_29_7)關于瑪拿西此行和再次定居的情況，請見Lucien Wolf、Roth的兩部著作,以及Patenkin和Osterman的文章。

[［30］](#_30_7)Wolf, Introduction, p. xxx, Patenkin, Roth. Bishop Burnet在A History of His Own Times (1724)中說，當克倫威爾了解了猶太人在國際貿易中的地位后，他邀請猶太人來英國定居并允許他們建立猶太教會堂，更多是基于這一原因，而非出于宗教寬容原則。

[［31］](#_31_4)Carlyle, II, 322.

[［32］](#_32_4)Wolf.

[［33］](#_33_5)Prynne. Also Edward Nicholas, An Apology for the Honorable Nation of the Jews and All the Sons of Israel, 1648. Israel’s Condition and Cause 35．Pleaded; or some Arguments for the Jews Admission into England, by D.L., 1656. Quoted by Osterman. See also Wolf, pp. xli-xlvi.

[［34］](#_34_4)Henry Jessey’s “A Narrative of the late Proceedings at Whitehall Concerning the Jews,” Harleian Miscellany, VII, 623. Also “The Proceedings about the Jews in England in the year 1655” in Crouch. 其他關于此次會議的成員和討論的文獻包括Thurloe State Papers, IV, 321 ff.，和State Papers Domestic, 1, 76 (1655), passim。Wolf, pp. xlvii-lv. Gardiner, History of the Commonwealth and Protectorate, III, pp. 216-24.

[［35］](#_35_4)認為這是克倫威爾最好的演說的人是保羅·萊科特爵士（Sir Paul Rycaut），他黎凡特公司的前外交專員，Knolles的History of the Turks的編輯。見Wolf, p. liii, note 2。

[［36］](#_36_4)此語出自包含在State Papers Domestic中的羅賓遜（Robinson）的一封信中，被Gardiner在History of the Commonwealth and Protectorate, III, 221, note 3中引用。William Godwin在準備History of the Commonwealth（1828）時檢索了Bevis Marks猶太會堂的記錄，發現了一個1656—1657年的墓地租約，證實白廳會議后一年內，猶太人已獲得以猶太人而非馬拉諾人身份定居英國的權利。見Graetz, V, 49。

[［37］](#_37_4)Roth, Wolf.

# 第8章　宗教低潮期：世俗智者的統治

清教政權垮臺后，清教徒的極端虔誠和嚴肅也隨之消減，但并沒有從英國消失。王朝復辟后，以及在其后的18世紀里，時代的主調由戴著黑色卷發頭套、具有冷靜的頭腦、為人輕松放縱的查理二世設定。英國在緊繃了50年后，終于松了口氣，決定愉快、隨和一些，不再嚴肅。

但清教主義就跟地下的暗河一樣，在不奉國教的人中間流淌著。清教徒被驅逐出重組后的英國國教會，被禁止進入政府、大學，排除在社會之外，甚至在1689年之前沒有公民權，但他們的傳統仍然得到了保持，并在19世紀再次浮現。在這中間的18世紀，這些不奉國教者生活在陰影中，而貴族政治盛行。按照屈勒味林（Trevelyan）的說法，這是個“貴族統治的自由年代，是法治和沒有改革的年代”[［1］](#_1_17)；是個“優秀”的年代，有秩序，講禮貌，富于理性，盡可能地排除了希伯來文化的影響。

如果想確定18世紀的本質特征，必須調整一下起止時間，它起始于王朝復辟的1660年，一直延續到1780年代美國贏得獨立，法國大革命開始，工業革命隨卡特賴特的動力織機、瓦特的蒸汽機而正式開啟。這是理性和自由思想的時代。科學的自然法則開始挑戰《圣經》的權威。牛頓發現使蘋果掉落的不是上帝而是地球引力。約翰·洛克（John Locke）可怕的邏輯開辟了不確定性的新視野。在這些新思想的影響下，《圣經》的至上權威就像日光照射下的黃油一樣融化了。信仰的安全感被知識帶來的不安全感所代替。自然神論試圖取代《圣經》。帶著對人類理性必將戰勝宗教爭端的新興信仰，自然神論者提供了一個所有具有理性的人都可以信奉的上帝，他的存在是通過自然現象來證明的，不需要通過奇跡、預言或其他超自然啟示作證。

為了扭轉“虔誠得可怕的清教主義”傾向，希臘主義復興了。它使人們的頭腦變得清醒，但無法滿足他們對某種全能權威的渴望。阿諾德在文藝復興時期注意到的“道德缺失”也重現了。當王朝復辟的鬧劇在臺上上演的時候，英國政權落入了一群毫無原則的貴族陰謀家手中。終結斯圖亞特王朝和帶來《權利法案》的不流血革命只是歷史的逆流，在四位來自德國的喬治的統治下，政治道德下滑到了最低點。他們的統治留下了南海公司的股票泡沫（South Sea Bubbles）、腐敗的選區、奴隸交易的暴利，以及在半瘋國王治下爭權奪利的大臣們，他們幾乎無暇顧及正在失去美洲的帝國。雖然文學評論家把這個時代稱為文學的“全盛時期”，但這也是賀加斯（Hogarth）畫筆下泡在杜松子酒里的浪子和妓女的時代。那個時代僅有的憤怒之聲來自斯威夫特（Swift），他說，在這個耶胡（Yahoos）[‡‡‡‡‡‡‡‡](#_71)的丑陋世界里，“禮貌和得體不過是個習俗而已”。

這是高教會派（High Church）成為官方宗教的時代，有禮貌，但僅滿足于為貴族孩子及其親屬提供肥缺。教會的獨立精神消失了。作為國教它雖然缺少激情，但相比由十幾個虔誠教會組成的無政府狀況，人們仍青睞于它所提供的秩序和合法性。在一個充滿簡·奧斯汀筆下的牧師柯林斯先生式人物的教會里，《圣經》能得到多大權威呢？信奉《圣經》的人，無論《新約》或是《舊約》，都跟清教徒一樣是極端分子。他們中沒有生活舒適滿足的人。在18世紀的英國，先知們的神圣怒火無法穿透吉本（Gibbon）所說的“教會的昏睡”[［2］](#_2_18)。

不過，有一股渴望正直道德的強烈熱流，在18世紀的文雅外表下涌動著。衛斯理兄弟的循道主義（Methodism）和贊美詩，與蒲柏（Pope）的《奪發記》（Rape of the Lock）或切斯特菲爾德勛爵（Lord Chesterfield）的《教子書》（Letters to His Son）一樣是時代的產物，只不過來自不同階層而已。這個時代產生了兩部歷史上最杰出的著作——時代開始時班揚的《天路歷程》和時代結束時吉本的《羅馬帝國衰亡史》。如何才能概括這樣的一個時代呢？吉本代表的是懷疑主義的、科學的、反基督教的，而班揚則代表有信仰的、狂熱的、有使徒般美德的。一個代表知識，另一個代表信仰，或者按照阿諾德的說法，一個是希臘主義的，另一個是希伯來主義的。《天路歷程》可能是《圣經》之后被最廣泛閱讀的英文作品。這本書被奉為第二本《圣經》，如果不受莊園主的欣賞，也至少是農舍中的第二《圣經》。有教養的階層起初忽視這本書，但它最終卻被上等社會接受，如麥考萊所言成為“唯一一本使有教養的少數人向普通民眾趣味靠攏的書”[［3］](#_3_17)。這一宗教虔誠的典范竟然與威徹利（Wycherley）描繪極端放蕩的《村婦》（Country Wife）和《掮客》（Plain Dealer）在同一個十年里出現，這令人略感意外。雖然班揚屬于老一代的清教徒，但他的書屬于他身后的幾代人，受到他們的追捧。他既是清教的繼承人，也是循道宗的先聲——他是清教主義和19世紀福音主義復興運動之間的橋梁。

就在普通百姓急切地閱讀基督徒去天國的歷程時，俗世的智慧先生卻在主導國家的事務。他不關心彌賽亞，無論彌賽亞的承諾讓清教徒多么興奮。他自然同樣不關心猶太人的復國。事實上，猶太人在18世紀唯一引起注意的事就是1753年的《移民歸化法案》（Naturalization Act）所引發的敵對情緒。這部法案被稱為“猶太人法案”，因為它“允許所有猶太人在沒有接受過基督教圣禮的情況下歸化”。一位反對者警告說，允許猶太人擁有土地違反了《新約》中的預言。根據基督徒對《新約》的解讀，它預言猶太人在承認耶穌為彌賽亞之前只能流浪。另有人補充說：“如果允許猶太人擁有王國的大片土地，我們如何肯定基督教將繼續被視為最主流的宗教呢？”然而，法案被下議院批準，并在獲得主教的同意后獲得上議院的通過。但反對的小冊子和抗議者像暴風雨一樣撲來，法案在次年即被廢止。這一動議直到1858年通過 《解放法案》 （Emancipation Act）后才被正式施行。

這份法案雖遭否決，但它最初能被通過反映出了18世紀啟蒙運動中那種不拘泥于教義的包容精神。與此同時，18世紀的理性主義反對那種為讓預言成真而支持以色列復國的論點。理性主義者認為這個論點是站不住腳的。霍布斯、休謨等理性主義作家在逐條研究過基督教的信條基礎之后發現，耶穌實現了希伯來人的彌賽亞預言這種寓言性解釋是“不理性的”。在理性的審視下，把《舊約》中的每一行都解讀為對未來事件的預言是站不住腳的。安東尼·柯林斯（Anthony Collins）在他1713年的著作《論自由思想》（Discourse on Freethinking）中大膽地宣布，《但以理書》不是一部自傳，而是由一位馬加比時代的作者寫成的——這就使人們以一種極為不同的角度看待其中的預言了。還有更危險的思想家懷疑《摩西五經》是否真由摩西寫成。他們研究越深入就越發現，基督教根據希伯來預言而產生的對基督復臨的期盼是沒有依據的。

只要理性主義者仍然占據主導，人們就不會對猶太人返回錫安產生多少興趣。不過，在理性主義者對《圣經》的歷史學基礎進行研究的過程中，出現了將巴勒斯坦視為一個國家研究的新興趣。巴勒斯坦的考古遺址不再被當做圣物來研究，而是昔日生活的反映。這方面的最早研究成果是富勒博士所寫的《巴勒斯坦的毗斯迦山風景》（A Pisgah-sight of Palestine）。盡管出版于1650年，但它絲毫不受清教主義的影響，實際上富勒在性情和興趣方面更加接近保王派。沒有任何清教徒能以如此超然的態度描寫《圣經》的家園。即使在他最沉重的著作中，字里行間也透著絕妙的幽默和智慧。富勒對客觀、中立的追求（這使得他超然于兩派之間，即使在內戰最激烈的時期也是如此）使他有別于時代。他說，他著書描述巴勒斯坦的初衷是為了對真正理解《圣經》做點貢獻，盡管“這些對迦南地理的現實研究在見識更廣的基督徒中不再流行”。他仔細地描繪動植物、礦物資源、地形情況，不斷糾正大眾的錯誤印象。事實上，雖然《圣經》里提過好幾次，但這個國家并不是個沙漠，他指出：“沙漠這個詞對英國人來說似乎很可怕，好像意味著到處是廢墟、野獸、悲涼，而在希伯來語里，它意味著樹木稀少的地方；這些地方大多并不比英國的大公園面積大，它因幽靜而非常吸引人，根本不是令人感到悲傷的荒涼之地。”

他試著澄清什么是“肘尺”（cubit）等希伯來人的丈量單位；他討論古代的法律和習俗、家庭習慣、耕種方式、食物和衣服。他畫了好多張地圖，上面標注著帳篷、圣殿、戰場和有尖塔的城市；畫了建筑物的布局圖，例如所羅門圣殿里的陳設、器具、珍寶；還畫了少女、婦人、寡婦、妓女等各種女性的穿著和打扮。如果說富勒的書在內容上算不上科學，那么至少他寫作的初衷是科學的。他在最后一章討論了猶太人復國的問題，他認為能從巴比倫的流亡返回已經實現了所有預言，如果未來還有什么承諾有待兌現，那則是猶太人改宗基督教，“重新獲得”原有的國土并不是必需的。他認為這只是個夢想。至于改宗，他不能肯定上帝是否真的有此意愿，但既然上帝并沒有明確反對過，最好認為這便是上帝的意愿。富勒確信，盡管有各種困難，但只要上帝愿意，那么“在剎那之間，他們就會頓悟”。此時，他以無法掩蓋的公平態度承認，只要基督徒繼續排斥猶太人，他們就不可能改宗，因為“必須先有交談，才可能有改宗”。

另一本暢銷書是《兩次耶路撒冷旅行》（Two Journeys to Jerusalem），1704年由納撒尼爾·克勞奇（Nathaniel Crouch）出版。他曾編輯出版了一系列廉價歷史書，被約翰遜博士稱為“很適合吸引低層次讀者”。他的這本書，除了旅行日記，還包括：“一些有關古代和現代猶太國的著名評論”、塞繆爾·布雷特對匈牙利猶太委員會的描述、薩瓦塔伊·塞比寫的有關猶太人的“奇妙幻覺”，以及關于國務委員會辯論瑪拿西·本·以色列的1655年提案的報道。兩次旅行包括前文（第6章）提及的亨利·廷伯萊克的“既奇怪又真實”的冒險，以及初版于1683年的描述14個英國人在1669年旅行的故事。這本旅行集似乎有穩定的讀者群，因為此后的一百年里它不斷再版，甚至出了威爾士語譯本，最后一版印刷于1796年。

克勞奇使用羅伯特·伯頓（Robert Burton）這個筆名發表了那些“著名評論”，他把大量精力用于回答困擾了幾代作家的巴勒斯坦問題：如此荒涼的土地如何能支撐在《圣經》、羅馬和拜占庭時代那些繁忙、繁榮的城市。當在我們的時代英國政府白皮書以這片土地無法支撐更多人口為由削減猶太移民時，這個被命名為“經濟吸納能力”的問題在英國議會引發了無休止的爭論。但是伯頓（或克勞奇）在200年前寫作的時候，尚無需考慮如何安撫阿拉伯人或“政治上限”的問題，他采用了當時那個時代特有的現實主義精神解答這個問題。假定恢復了“古代”的精耕細作，他估算如果每人每天定量2磅6盎司面包，一英畝土地每年能養活四個人。“但由于我們以色列人胃口大，讓我們把定量加倍，即每天4磅12盎司”，或者說每英畝可以養活兩個人。他估計古代猶太王國的面積是336.5萬英畝，減去一半無法耕種的土地，他最后的結論是每英畝仍然能養活一個人。350萬這個數字與現在以色列政府的目標驚人地相似，但這個數字被當時的所有政府白皮書專家嘲笑為瘋狂的、不可能的數字。

伯頓接著解釋了巴勒斯坦給人的荒涼印象，是因為旅行者看到的僅是從雅法到耶路撒冷之間的鄉村，這里從來不以土地肥沃聞名，且“由于野蠻異教徒疏于耕種……他們不斷打仗和毀壞，致使這里變得跟沙漠一樣荒涼”，“像被上帝拋棄的土地”。然而，在《圣經》時代這里流淌著奶與蜜，需要感謝以色列人的耕種，他們修建梯田、施以肥料，不把一分土地浪費在修建“狩獵場、大道、滾木球草場、花園”上。

巴勒斯坦在伊斯蘭統治下的衰敗也被那14個英國人看到了。他們是黎凡特公司在阿勒頗代理站的員工，他們把所看到的情況寫進書里。他們經過凱撒利亞和雅法北面的農村時，發現那里“破敗不堪，住著一大群野蠻的阿拉伯人”。雅法不僅是英王理查曾經英勇戰斗過的地方，還是大批搭乘威尼斯客船的朝圣者下船的地方，可如今這些商人認為這里已經變成劣等港口。主要貿易貨品是制肥皂用的草堿、棉花和棉紗。既不跪拜也不再陷入沉思，這些300年前旅行者的舉止就和今天導游帶領的旅游車中的旅客一模一樣。在耶路撒冷，他們擠在訪客登記簿前尋找自己熟悉的名字，并數出自1601年以來英國訪客共有158名。在伊甸園遺址，“我們花了點時間削木棍，把我們的名字刻在大樹上”。在通往伯利恒的路上，他們遇到一些本地基督徒。“這些人的手藝是在你手臂上刺上圣墓或你喜歡的圣經故事圖案；他們用藍色墨水，用兩根針不停地在你胳膊上刺。”每個人都選了畫冊中的圖案，然后在胳膊上刺上了相應的花樣。

1776年，即一百多年后，阿勒頗代理站又有一批人來到這里。記錄旅途的是理查德·蒂龍（Richard Tyron），他語氣平淡，就好像一個鄉下人來到倫敦旅行一樣。他們絲毫不在乎古代預言或預言的實現。蒂龍看到周圍一片廢墟，簡單地評論說“這里就像被詛咒的土地”。在這兩次訪問之間的一個世紀里，幾乎沒有英國人來巴勒斯坦。此時時髦的旅行地是具有古典風格的希臘和羅馬。只有定居東方的黎凡特公司的代理人和牧師偶爾來巴勒斯坦游逛，但不是為尋找宗教體驗，更多的是為了解這里的情況。

阿爾及爾牧師托馬斯·肖（Thomas Shaw）就是其中一位。他把主要精力放在手繪當地植物上，他1738年出版的游記中有極其優美的銅版印刷插圖。同樣，阿勒頗牧師亨利·蒙德雷爾（Henry Maundrell）也并未沉浸在宗教喜悅之中，而更喜歡記錄古代銘文、研究廢墟、尋找古代蓄水池和溝渠的遺跡。他的《從阿勒頗到耶路撒冷的旅程》首版于1697年，再版兩次，并在接下來的一個世紀中多次被收錄在其他游記集中。他寫道，雖然巴勒斯坦如今是“悲慘、干旱、荒涼的不毛之地”，但“這些石地和山坡在古代顯然是被泥土覆蓋和被人耕種的”。他精彩而簡潔地解釋了土壤是如何被侵蝕的，展示了古人為“耕種這些山坡”是如何建起土墻，形成“從山腳到山頂一階又一階的覆蓋著肥沃土壤的土床”。在死海，蒙德雷爾用自己的觀察駁斥了過去的傳說。他寫道，鳥從水面飛過，不會落入水中死掉。他還在岸邊發現有牡蠣殼等水生生物跡象。他還如實地記錄了土耳其人統治臣民的辦法——通過在民族之間制造矛盾（后來的大英帝國也使用了同樣的辦法）。“通過這種手段可以在民眾中制造利益和黨派對立，防止他們團結在某位親王下——如果他們真這樣做（他們人數眾多，并且在當地占主導地位）就可以推翻土耳其人的統治，實現自治。”

18世紀有關巴勒斯坦的最博大的著作是由理查德·波科克（Richard Pococke）所寫，他的父親是一位著名的希伯來和阿拉伯學者。他的三卷本《東方介紹》（Description of the East）在1743—1745年間出版，其中第二卷介紹了敘利亞和巴勒斯坦。

波科克這位未來主教代表了18世紀對待巴勒斯坦的最典型態度。他在題獻中將介紹圣地的那卷獻給了物質美德的典范——切斯特菲爾德伯爵。他在前言中說，圣地是“一個很有趣的話題”，那里的許多地名是“我們每天都能聽到，并樂于有所了解的”。秉承這種精神，他從埃及出發，徒步走完了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時途經的荒野，決定精確地描繪這條著名的路線。他觀察了每一處地標，詳細地描述植被，在各種海拔下畫了無數幅平面圖和地圖，畫出了每一棵樹、每一塊石頭。他抄錄下石刻文字，尋找摩西40年路途中的每一處落腳地。他盡量避開貝都因人（Bedouin），因為“他們是個很壞的民族”。他還遇到了一個似乎信奉猶太教的友好部落，他推測他們可能是摩西的岳父葉忒羅（Jethro）的后裔。

到耶路撒冷之后，他逐一研究當地的傳統，看看是否與已知的事實、歷史、可能性相符，絕不輕信。有根石柱據說是《圣經》中的押沙龍（Absalom）之柱，很受旅行者喜愛。他對其真實性的攻擊就像福爾摩斯解開泥腳印之謎一樣：“約瑟夫斯稱之為大理石柱子，并說它距離耶路撒冷有2化朗（約400米），但這個汲淪溪（Kedron）流經的山谷可能是王谷。由于距離不符，這是否是那座紀念碑值得懷疑。真正的押沙龍之柱可能在比欣嫩子谷（Gehinnon）更偏西南的地方。但如果這里是王谷，即撒冷王麥基洗德與亞伯拉罕相會的地方，這就能證明耶路撒冷是古代的撒冷城。”最后，他提示那根柱子屬愛奧尼柱式，說明它明顯晚于押沙龍的年代。

波科克遍歷了整個國家，從死海一直走到加利利，不錯過任何一處可能與著名歷史事件相關的地方。他在埃斯德賴隆平原（Plain of Esdraelon）上看到的蓄水池、池塘、水井，顯示出這片土地過去是如何灌溉的。在拉姆拉附近，他看到了綻放的郁金香田野，于是他推測這里肯定是蓋過所羅門所有榮耀的“百合花田野”。他的著作為《圣經》注入了新生。將他精心制作的清真寺和圣墓雕版畫（考古學家后來證明他的畫大部分都是錯誤的）都加起來，其作用也不如這些郁金香，包裹在巴勒斯坦身上的昔日裹尸布由此被徐徐揭開。

[‡‡‡‡‡‡‡‡](#_70)　斯威夫特的小說《格列佛游記》中的一種人形獸，野蠻而丑陋。——編注

［注釋］

[［1］](#_1_16)Social History, III, chap. II, 47.

[［2］](#_2_17)From his Autobiography.

[［3］](#_3_16)From Macaulay’s article, “Bunyan,” in Encyclopaedia Britannica, 11th ed., p. 806, b.

# 第9章　東方問題：敘利亞的帝國之爭

在18世紀的最后一年，距十字軍最后一次在阿卡戰敗500年后，英國人再一次在阿卡的海灘上作戰。阿卡是著名的要塞，不僅控制著通往巴勒斯坦的海上通道，還控制著沿海軍事通道，在過去30個世紀里一直是兵家必爭之地。1291年，土耳其人把最后一批歐洲人從這里趕走。這個扼守巴勒斯坦咽喉的要地，連同整個圣地，最終都被土耳其帝國吞并了。

在伊斯蘭沉睡了五個世紀之后，突然之間，英國的炮艦隆隆地駛進港口，一支歐洲軍隊從陸地發動攻擊，兇猛的馬穆魯克人絕望地守衛著城墻。但在這一仗里，英國人是守衛者而非進攻者，他們這次與土耳其人共同抵御一個來自歐洲的敵人。英國人的大炮對準的不是阿卡的城墻，而是城下拿破侖的軍隊。

巴勒斯坦的地理位置再次成為它的詛咒。巴勒斯坦地處通往印度的要道上，而拿破侖則決意占領此地，切斷他的死敵英國與其東方財富和貿易的聯系，從而統治一個無可匹敵的亞歷山大第二帝國。埃及和敘利亞是他計劃的關鍵，而掃除拿破侖對兩地的控制對英國人同樣關鍵。拿破侖遠征埃及的軍隊與他為入侵英國而集結的是同一支軍隊。但拿破侖在最后一刻卻步了，就像希特勒1940年面對英吉利海峽時的致命遲疑一樣。拿破侖的猶豫迫使他轉向東方，希冀從背后打擊英國——這與希特勒轉向北非的無效戰略一樣。

事實上，拿破侖和希特勒的戰役是如此相似，仿佛歷史的重演。兩個時代中圍繞巴勒斯坦的戰略也是一樣的，并且現在亦然。用最簡單的話說，這個戰略就是：無論哪個驕橫的專制君主——當然不包括英國自己——將要控制整個歐洲，無論付出任何代價都不能允許它再控制中東。拿破侖時代如此，德皇時代如此，希特勒時代如此，今天[§§§§§§§§](#SSSSSSSSSSSSSSSS_1)對蘇聯也是如此。不能允許任何想成為世界統治者的人占據開羅、君士坦丁堡及位處其間的地區，不能允許他把地中海變成自己的內湖，從而阻斷通往遠東的道路。從戰略角度看，小小的巴勒斯坦在誰手里并不重要，重要的是它必須符合中東的戰略大局。最初是土耳其人，后來是英國人，如今是以色列人。就權力政治而言，誰掌握巴勒斯坦并不重要，只要他不是統治歐洲的霸主。

這樣說或許太過簡單化，但這個問題的核心在19世紀的外交領域被稱為“東方問題”（Eastern Question）。這個詞給人一種古樸的味道，就像維多利亞時代的連鬢胡子一樣。令人聯想到卡斯爾雷（Castlereagh）、坎寧（Canning）、塔列朗（Talleyrand）和梅特涅（Metternich）們，那些“突發事件”和秘密協定，還有俄國沙皇、土耳其帕夏和貝伊，以及克里米亞、迪斯累里和蘇伊士運河。在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這個詞與19世紀所有的外交明星一起被廢棄不用了。在今天的政治舞臺上又有了新的演員——石油和阿拉伯人，以色列和美國，但其背后的邏輯仍然跟英國18世紀末在中東外圍插上“禁止入內！”的標牌時一樣。在此后的一個多世紀里，英國的基本政策即為支撐著衰敗的土耳其不被入侵者瓜分。當1918年土耳其帝國終于崩塌后，英國隨即決定自己取代土耳其，要么自己直接統治，要么通過阿拉伯傀儡間接統治。這種方法的效果起初很好，但到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后，所有老辦法終于難以為繼。此時我們已與這些事件距離太近，無法看清誰或者什么將成為未來中東的主導力量——可能是阿拉伯民族主義，也可能是蘇聯，或者假如你是阿拉伯人，那可能會認為是蠢蠢欲動的“世界猶太復國主義”。但歷史學家關注的是過去，而非未來。

第一個迫使英國在中東選擇立場的不是拿破侖，而是沙俄。事實上，任何人要想尋找歷史的重合，只需翻開1780年以來的歷史書，沙俄無時無刻不在向博斯普魯斯海峽的出口處挪動。沙俄并非想將巴勒斯坦據為己有，但巴勒斯坦的命運是與土耳其帝國捆綁在一起的。克里姆林宮龐大的身影每次逼近土耳其邊境，歐洲高官的辦公室里就會騷動起來，仿佛他們突然感覺到來自遙遠的中東的寒冷和黑暗。外交官們穿梭于各使館之間，外交文書往來于各國首都之間，仿佛成群的螞蟻。統計一下19世紀發生的各國涉及與土耳其關系的事件、最后通牒、戰爭、國際會議、協定和決議，就會發現東方問題比當時任何其他外交問題吸收的外交界的周旋、陰謀和精力都更多。（“19世紀”又是一個為簡化語言而被賦予一定彈性的詞匯。如果堅持要限定為100年，那它可以指1815—1914年這段時間。而從攻陷巴士底獄到滑鐵盧這四分之一個世紀，即1789—1815年，則是18世紀和19世紀間的幕間表演，劇目是法國大革命和拿破侖。）

巴勒斯坦的未來——以色列最終在此復國——在各大國介入土耳其事務的這段漫長時間中上演。這些大國在土耳其邊境徘徊，就像貪婪的繼承人在等待富裕的舅舅咽下最后一口氣。“有死尸的地方就有禿鷹盤旋。”[［1］](#_1_19)雖然土耳其這具殘軀仍然頑固地喘著氣，但卻并不能阻止饑餓的禿鷹一口接一口地吞噬它的殘肢。

令英國意識到做中東頭號禿鷹的戰略需要的，是葉卡捷琳娜大帝（Catherine the Great）統治下野心勃勃的沙俄。葉卡捷琳娜大帝在18世紀的紛亂戰爭中打敗土耳其后，決心拿下一塊被外交史學家稱為“奧克扎可夫地區”（Oczakoff district）的土耳其領土。只有仔細查看地圖集之后現代讀者才能搞清楚，那塊地區實際上就是敖德薩（Odessa），葉卡捷琳娜大帝想要的是在黑海邊上有一處不凍港。威廉·皮特（William Pitt）是否是英國歷史上最偉大的政治家尚存爭議，但他當政期間竭盡全力使英國避免陷入歐洲大陸的戰爭中。不過，他在這件事上對葉卡捷琳娜大帝的態度與今天西方政治家對葉卡捷琳娜在克里姆林宮的繼任者[¶¶¶¶¶¶¶¶](#PPPPPPPP_1)態度一致，那就是絕不能讓她得手。他冒著開啟戰端的危險，以自己的政治生涯做賭注，發出最后通牒，要求葉卡捷琳娜交出那個黑海港口。但他因未受到公眾支持而失敗。雖然他向議會施壓獲得了信任案的通過，但議會的意思是很清楚的，他們不想為一片“遙遠的陌生之地”開戰，就像內維爾·張伯倫（Neville Chamberlain）關于捷克斯洛伐克說過的話一樣。皮特被迫讓步，默許了葉卡捷琳娜大帝對敖德薩的占領。但他在這次事件中制定的不惜任何代價阻止土耳其領土被蠶食的原則，卻成為日后英國處理東方問題的固定原則。[［2］](#_2_20)

大多數英國人都不支持這一政策，因為他們反感那個被伯克（Burke）稱為“揮霍無度的可恥帝國”[［3］](#_3_19)的土耳其。但英國面臨的選擇是支持昏庸的土耳其人，或者允許對手威脅其通往印度的道路。皮特做出了選擇，盡管在此之前土耳其幾乎是英國的最末選項。在1770年的俄土戰爭中，皮特的父親查塔姆伯爵（Earl of Chatham）在給同僚的信中寫道：“閣下清楚我很親俄。我相信在奧斯曼帝國倒下的時候會將波旁王朝也一起拉下馬。”[［4］](#_4_17)但在接下來的十年里，英國失去了美洲的殖民地，其帝國主義的發展方向被徹底改變，轉向了東方的印度和通往印度的沿線國家。此后，英國專心致志地通過支持奧斯曼帝國的“領土完整”保護其中東的通道，抵御沙皇和拿破侖的介入。1799年，當法國東侵時，皮特立即與奧斯曼帝國簽訂了一份為期八年的秘密協定，保證土耳其的領土安全。這就解釋了為什么1799年英國士兵會像本章開始所述，在巴勒斯坦的港口阿卡作戰。

這也把我們帶回了“以色列的希望”。除了波拿巴將軍，還有誰會突然宣布他是猶太人復國的支持者呢！一個鮮為人知的事實是，這位創下無數紀錄的杰出將軍是歷史上第一位提議猶太人在巴勒斯坦復國的國家元首。[\*\*\*\*\*\*\*\*\*](#_74)當然，這完全是個出于私利的舉動，沒有任何宗教意義。波拿巴毫不關心《圣經》或其預言，無論是猶太教的還是基督教的。對他這樣的不信教者，所有的宗教都一樣，只要符合他的利益，他甚至可以宣稱自己是個穆斯林——實際上，剛踏上埃及的土地他就這樣做了。他在對猶太人的宣言中稱他們是“巴勒斯坦的真正傳人”。他這樣說僅是一種軍事計謀，就如同他在此前呼吁阿拉伯人起義反抗土耳其人統治一樣。但他在任何宣言中都掩飾不住對榮耀的追求，他將對猶太人的承諾擴大到恢復古代的耶路撒冷王國。他像戲劇演員一樣高呼：“以色列人，起來吧！”“你們這些被流放的人，起來吧！快起來吧！現在正是千載難逢的好時機，你們要把自己作為世界公民的被剝奪千年的公民權利奪回來！你們要把自己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的政治權利奪回來！你們要把按照自己的信仰永世公開敬拜耶和華的自然權利要回來！”他呼吁猶太人投入自己麾下，并向他們提供法國的“保證和支持”，幫助他們奪回遺產，“做自己遺產的主人，不由任何人剝奪”。[†††††††††](#_75) [［5］](#_5_18)

考慮到波拿巴這番敘利亞冒險[［6］](#_6_16)的現實情況，他的宣言僅是一種毫無意義的姿態，就好像舞臺上任何一個昂首闊步假裝英雄的演員一樣。然而，拿破侖為未來設定了一條路徑，以色列人沿著這條路在當代實現了一個不比拿破侖遜色的英勇、偉大的成就，重新“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因為在拿破侖之后，無論哪個大國在中東陷入戰爭，總有人會建議以色列復國，此人會想當然地認為這塊戰略要地可以歸入自己的勢力范圍內，同時猶太人的財富和影響力也會歸到自己一方。猶太人獲得的利益從來都是各國爭端所產生的副作用，比如英國在20世紀對巴勒斯坦的托管統治。但無人能否定這是拿破侖的首創。

拿破侖之所以有這個想法是因為法國人早就有統治黎凡特的夢想。早在1671年，路易十四即對萊布尼茨（Leibnitz）的一項建議十分感興趣。萊布尼茨為了轉移路易十四入侵德國的野心，建議他重修那條穿越蘇伊士地峽、連接地中海和紅海的古老運河。“埃及才是對敵人的致命打擊，”萊布尼茨寫道，“在那里能找到去印度的真正航線……還能獲得法國對黎凡特的永久控制。”[［7］](#_7_16)在貿易上，法國確實已在黎凡特成為主宰，英國在這個時期的注意力因集中于繞道好望角去往印度的航線而忽視了黎凡特。但法國在下一個世紀中也在印度獲得了殖民地和野心，與英國產生了直接矛盾，最后在七年戰爭（1756—1763）中被打敗。在那場斗爭中，舒瓦瑟爾（Choiseul）本計劃使法國控制埃及和阿拉伯，開辟出一條通向紅海的運河，在敘利亞、美索不達米亞和波斯贏取“勢力范圍”，因此可以在印度消滅英國人。一個世代之后輪到波拿巴嘗試實現這一愿景了。

但拿破侖的夢想與前人有所不同——在他華麗的夢想中，他不僅要成為亞歷山大第二，還要重現亞歷山大那個從埃及綿延至印度河甚至恒河流域的帝國。他視埃及為摧毀英國的機會。他將開辟一條新蘇伊士運河，將地中海變成法國的內湖，引導印度和黎凡特的貿易都進入法國人之手。歐洲太小了，東方廣闊的空間、豐富的資源、龐大的人口才是真正值得贏取的帝國。東方是永恒的榮耀之地，那里能給人史詩般不朽的名譽。拿破侖渴望的不是貿易、財富，甚或權力，他真正渴望的是不朽，像亞歷山大和愷撒一樣。“這世上的一切都會消逝，我的榮耀已經開始消減。”他對他忠實的記者布里耶納（Bourienne）說。此時他還不到30歲。“歐洲這個小角落太小了。我們要去東方，世界上所有偉大的人都是在東方獲得他們偉大的名譽。”[［8］](#_8_16)

跟亞歷山大出征時的年齡一樣，拿破侖30歲時出征埃及，征服開羅。甚至當艦隊在尼羅河河口海戰中被納爾遜（Nelson）摧毀后，他仍然不顧反對繼續向前推進，堅信他仍然能征服敘利亞，進而贏取土耳其、波斯、印度，帶著一個新帝國返回歐洲，成為世界的主宰。1799年2月，他攻占了西奈半島上位于埃及和巴勒斯坦之間的埃爾阿里什（El Arish）。幾天后，他入侵巴勒斯坦，在3月7日攻占了雅法，并于3月18日抵達阿卡城下。“東方的命運就在阿卡的城墻內。”[［9］](#_9_15)他說道。一旦阿卡到手，他即可向大馬士革、阿勒頗、君士坦丁堡進發。“然后，我將推翻土耳其帝國，在東方建立新的帝國，奠定我永世不朽的地位。”他從未放棄這個愿景。20年后，當他在圣赫勒拿島（St. Helena）的亂石叢中口述回憶錄時，又說起：“如果攻占了阿卡……我將抵達君士坦丁堡和印度，改變世界的面貌。”

當波拿巴在距離耶路撒冷25英里處的拉姆拉安營扎寨的時候，堆滿他腦子的就是這些宏大的愿景，也就是在這里他向猶太人發出了宣言。由這個支配命運的人舉筆揮劍之間重建大衛的王國，還有什么比這更合適的嗎？天時、地利、戰局都適宜得難以阻擋。當時的戰局如此有利，波拿巴可能真的相信他就要進入耶路撒冷了。

拿破侖對阿卡的圍攻陷入了僵局。在西德尼·史密斯爵士（Sir Sidney Smith）的英國海軍的支持下，馬穆魯克人頑強抵抗。但在4月16日，拿破侖在他泊山取得大勝，擊潰一支從大馬士革前來救援阿卡的土耳其部隊。他認為阿卡馬上就要投降，巴勒斯坦的全部領土即將落入他的手中，他將勝利地進入耶路撒冷。他是如此自信，竟然在4月17日他泊山之役勝利的第二天向巴黎送去一份公報（刊登在5月22日的《箴言報》上），宣布：“波拿巴發表聲明，呼吁亞非的猶太人團結在他的旗幟下重建古耶路撒冷王國。”此外，公報落款為4月19日從“耶路撒冷總部發出”，可見拿破侖一定認為他在那天能抵達耶路撒冷。但他不僅沒有踏上耶路撒冷的土地，甚至連阿卡都沒能進入。因為就在他緊盯著眼前的榮耀和不朽之時，他被腳下的障礙絆倒了——那就是西德尼·史密斯爵士的英國大炮。“他令我錯過了我的天命。”[［10］](#_10_15)他在戰斗結束后簡略而痛苦地說道。阿卡拒絕淪陷，在被圍攻了又一整個月后，史密斯召集起炮艇上所有能上陣的水手，像600年前英王理查在雅法一樣，手持長矛向海岸發動了沖鋒。此時的法軍，因疾病、饑餓以及其前輩腓力四世曾遭遇的所有困難，終于潰敗了。到5月20日，波拿巴終于承認失敗，帶著他殘破不堪、七零八落的軍隊踏上歸途。他的帝國夢破滅了。這是拿破侖的第一次失敗，也是他最痛苦的失敗，即使在日后他在巔峰之時，也不能忘懷。在奧斯特里茨（Austerlitz）的勝利時刻，拿破侖的弟弟呂西安（Lucien）聽皇帝低聲說：“如果我在阿卡有這樣的運氣就好了。”[［11］](#_11_16)

或許拿破侖在撤退的痛苦中已經撕毀了那份對猶太人的宏大承諾。毫無疑問，他隨后采取的一系列掩蓋措施是因為不愿回憶這段恥辱的失敗。但這次遠征產生了深遠影響，它在很大范圍內引起了人們對東方的興趣，產生了若干有價值的考古發現和大量浪漫詩作。為繪制未來帝國的藍圖，有一群科學家、工程師和學者跟隨拿破侖遠征，對翻譯埃及象形文字起到關鍵作用的羅塞塔石碑（Rosetta stone）即由他們發現。1803年，烏爾里希·澤岑（Ulrich Seetzen）來到敘利亞，花了兩年時間學習當地語言和阿拉伯人的舉止，他因此得以扮作朝圣者，像本地人一樣在巴勒斯坦、西奈半島、開羅甚至跨越紅海到達麥加進行了四年旅行。澤岑的杰出研究成果僅散雜于德國的期刊之中，或作為未發表過的手稿躺在德國博物館里發霉。只有少量選段因被譯為英文收集在一本題為《太巴列湖、約旦和死海地區簡介》（A Brief Account of the Countries Adjoining Lake Tiberias, the Jordan and the Dead Sea）的書中保存下來，這本書于1813年在倫敦出版。夏多布里昂（Chateaubriand）在1806年去東方短暫旅行后寫出了暢銷書《從巴黎到耶路撒冷》（Itinéraire de Paris à Jérusalem），這本書被翻譯為英文后得到廣泛閱讀。

1810年，威廉·皮特的外甥女和長期秘書赫絲特·斯坦諾普（Hester Stanhope）女士[［12］](#_12_16)因舅舅的死而悲痛不已，決定永遠離開英國，在黎巴嫩的山區過起了神話般的隱居生活。“我不知道具體的原因，”一名了解她的人寫道，“但高傲的人在悲哀的刺激下往往產生一種對東方的渴望。”金萊克（Kinglake）的這番話精煉出了赫絲特女士在那個浪漫時代中給東方帶來的浪漫名氣。像女先知一樣，她躲在一個隱蔽的王國里，過著與世隔絕的生活。她從最初上千奴隸守護中的宮殿和花園，到在貧困和孤獨中死去。在這30年里，她一直在等待著白馬與彌賽亞能從耶路撒冷的城門中走進來。去東方旅行的上層人士視拜訪赫絲特女士如同看到金字塔一般。

巴勒斯坦協會（Palestine Association）早在1804年就成立了，其目的是促進圣地的探險和研究，但由于去圣地旅行太過危險而幾乎沒有取得什么成績。1834年，這個協會在并入皇家地理學會后便消失了；但幾年后，又以巴勒斯坦探險基金會的形式坦然出現。不過，出版澤岑信件的工作要歸功于巴勒斯坦協會，這些信件激勵了19世紀最杰出的探險者約翰·劉易斯·伯克哈特（John Lewis Burckhardt）的旅行。跟澤岑一樣，他在東方生活多年，他的最終目標是可以扮作貝都因人代表非洲學會去中非探險。他死前沒能實現目標，不過在做準備的六年時間里，他游遍了敘利亞和阿拉伯，甚至成功進入了麥加，這要歸功于他的成功偽裝、深入細微的《古蘭經》知識和與當地人毫無二致的舉止。他死后，他的隨筆和日記《敘利亞和圣地游記》（Travels in Syria and the Holy Land）和《阿拉伯游記》（Travels in Arabia）在1822年出版發行。在他留下的文字中，我們能看到這個孤獨的人不知疲倦地走在塵土飛揚的路上，睡在阿拉伯村莊里，跟隨著牧羊人發現圣殿的廢墟，我們可以看到他作為一位田野考古學家的真實寫照。他的書沒有連貫的計劃，而是匯集了他的各種觀察：阿拉伯人的習俗和性格，當前的農作物和古代器物，石頭上的銘文，根據廢墟繪制出的建筑圖以及地理和地質學方面的發現。但他的文字有一個貫穿始終的主題——他描述每天的旅途、每一根倒塌的石柱、每一段廢棄的城墻都與《圣經》中的故事有關。

無法想象除拜倫（Byron）外誰還能與伯克哈特形成更加鮮明的反差。就在同一年，拜倫與霍布豪斯（Hobhouse）去黎凡特閑逛了一遭，回國后他即因1812年寫成的《恰爾德·哈洛爾德游記》（Childe Harold’s Pilgrimage）和1813年的《異教徒》（The Giaour）而成名，并使東方成為時尚。拜倫這次旅行有一個意外的附帶后果，就是重新向現代考古學家打開了《圣經》中以東的首都佩特拉（Petra）古城的大門。這里曾經非常繁榮，是往來于波斯灣和黎凡特之間商人的中轉站，但已被廢棄了幾百年。威廉·班克斯（William Bankes）[［13］](#_13_14)是拜倫在三一學院的朋友，可能是在拜倫經歷的激勵下，他在1812年帶著拜倫的介紹信動身前往東方。或許是受失蹤城市傳說的吸引，或許是受伯克哈特進入佩特拉謠言的刺激，他決定親自去尋找這個還不為英國所知的佩特拉城。1816年，他進行了第二次旅行，這次他帶上了兩名英國海軍軍官——厄比（Irby）上校和曼格利斯（Mangles）上校。雖然面對土耳其官員的堅決不合作態度——上至土耳其蘇丹、大馬士革帕夏和耶路撒冷總督拒發安全通行證，下至最底層的向導和趕駱駝的人警告他們貝都因人渴望拿西方人的鮮血給妻子做藥品，但這隊英國人還是上路了，他們“決意信任和依靠自己的力量”。他們披荊斬棘穿越長滿灌木和野生無花果的狹窄峽谷，進入了古代社會最偉大的首都之一。此時，大理石建筑尚孤寂地立于空無一人、覆滿藤蔓的遺址中，貓頭鷹靜靜飛過，老鷹的尖叫聲在圣殿、陵墓和宮殿里回蕩。但不久之后，阿拉伯的佩特拉就奉獻出自己的寶藏。

上述幾位都是先驅。真正去圣地探險的大潮在1840年之后才出現，他們中間有為“證實”《圣經》前往圣地的野外地理學家和歷史學家，以及想“尋訪耶穌足跡”的熱情旅行者。與此同時，拿破侖的遠征還產生了其他后果。歐洲人回到中東戰場激起的地區動蕩至今仍未消退。拿破侖離開中東后，危機便在醞釀中了，到1830年，東方問題引發了歐洲危機的全面爆發，使歐洲列強陷入長達十年的混亂，英國和法國走到了戰爭邊緣，東方于十字軍東征后再次回到公眾的想象中。

這場危機的核心人物是穆罕默德·阿里（Mehemet Ali），他是自薩拉丁之后最著名的穆斯林，一名極為非凡的阿爾巴尼亞強人，自命為埃及的統治者，哈里發的覬覦者，幾乎憑一己之力提早一百年分解了土耳其帝國。我們對他的興趣主要不在他震撼歐洲各國首都的功業，而在于他將英國永久地拉入中東事務之中，并給英國人提供了一個為猶太人在巴勒斯坦重新建國的機會，盡管這個機會是人為的。沙夫茨伯里伯爵對猶太復國主義的不成熟嘗試屬于下一章的范疇，但它必須被放在穆罕默德·阿里時期的政治和戰略形勢背景之下。

問題的根本是誰將“占據去印度的道路”[［14］](#_14_14)——如同帕麥斯頓勛爵（Lord Palmerston）所說。穆罕默德雖出身卑賤，但最終躍升為比其宗主還強大的封臣。他已經有能力拋棄土耳其蘇丹的統治，建立一個包括埃及、敘利亞和阿拉伯的獨立伊斯蘭國家。野心勃勃的沙俄躍躍欲試地支持土耳其對抗穆罕默德的狂妄挑戰，意圖利用這一機會成為土耳其的保護國，將達達尼爾海峽并入自己的懷抱。野心勃勃的法國此時仍然懷念拿破侖統治東方的夢想，也非常想成為穆罕默德的保護國，通過支持這個東方的拿破侖去完成自己昔日英雄的未竟之業。英國既不想要俄國和法國得償所愿，更不希望穆罕默德獲得對這一關鍵地區的影響或控制，決計阻止這三方。一個年邁虛弱因而任人擺布的奧斯曼君主仍然比一個獨立親法的“活躍阿拉伯君主”[［15］](#_15_12)（帕麥斯頓語）更適合占據去印度的道路。

不過吊詭的是，如果不是英國人，穆罕默德的武功可能還沒有開始就完結了。1798年，他是一個土耳其非正規軍團的團長，與拿破侖在埃及作戰。他在尼羅河河口海戰中落水，被后來阿卡的勝利者西德尼·史密斯放下的舢板救起。40年后，穆罕默德自己的帝國夢想被另一位英國海軍上將的大炮粉碎在了阿卡。如果回顧穆罕默德的早期經歷，我們就能看出他正是在拿破侖撤退后留下的混亂中成為埃及強人的。到1805年，他已經成為埃及帕夏，隨后又將統治范圍擴大到蘇丹和阿拉伯，包括圣城麥加和麥地那。到1830年，他已為挑戰土耳其蘇丹做好了準備，擁有一支由法國軍官訓練的陸軍和海軍。在他爭霸的道路上，浸透著鮮血的巴勒斯坦再次成為戰場。[［16］](#_16_12)

1831年11月1日，埃及陸軍跨過敘利亞邊境，與穆罕默德之子易卜拉欣（Ibrahim）指揮的海軍在雅法會合，并立即開始圍攻兵家必爭之地阿卡。阿卡這次陷落了。易卜拉欣在攻占了加沙和耶路撒冷之后，揮兵進擊大馬士革、霍姆斯、哈馬和阿勒頗。到1833年夏季，他已占領整個敘利亞，并開始攻打通往君士坦丁堡的交通要道。土耳其蘇丹惶恐地向英國求救，請求建立攻守聯盟。但帕麥斯頓此時正想著讓穆罕默德做英國的受保護國，沒有接受。蘇丹大為苦惱，像溺水者抓住蟒蛇以圖獲救一樣接受了自己的世仇俄國沙皇的幫助。俄軍早已在土耳其邊境等待，一經允許立即開動，阻擋住了易卜拉欣去君士坦丁堡的道路。俄國顧問出現在土耳其宮廷里，俄國軍官在大街上昂首闊步地走著，俄國工程師運作著海峽邊的堡壘。“這顯示出，”英國駐君士坦丁堡大使龐森比（Ponsonby）勛爵在給國內的信中寫道，“土耳其人已經是俄國的傀儡了。”[［17］](#_17_12)更嚴重的問題是土耳其以什么條件交換海峽的呢？據說龐森比勛爵和法國大使一起床就去窗邊看，“一個在早晨6點，另一個在傍晚6點”[［18］](#_18_12)，預期看到長久以來讓他們害怕的情景——俄國艦隊在他們眼皮底下停泊在博斯普魯斯海峽里。他倆的恐慌并非虛談。俄國救援的代價是著名的《溫卡爾—伊斯凱萊西條約》（Treaty of Unkiar Skelessi），其中有一個秘密條款，規定一旦俄國要求，土耳其將封鎖達達尼爾海峽不允許任何其他國家的軍艦通過。

帕麥斯頓極為懊惱，如今他同意了龐森比的看法，認為“俄國能有所節制不謀求讓土耳其臣服的想法是完全錯誤的”[［19］](#_19_12)。如何阻止俄國的擴張變成了主要問題——這個問題在20年后的克里米亞戰爭中再次出現，并仍然困擾著今天中東的外交家。英國開始全力構筑一個統一陣線來抵御俄國對這一地區事務的干預。這個統一陣線的任務就是化解土埃危機，采取聯合行動，不計代價地防止任何人未來私自發動襲擊的可能性。穆罕默德暫時退讓了，但在1838年再次出手。一支在敘利亞的土耳其軍隊被他殲滅，土耳其艦隊在亞歷山大港向他投降，老蘇丹隨即在君士坦丁堡羞愧而死。法國對穆罕默德取得的榮耀大加贊許，他此時看起來似乎也即將成為一個可與薩拉丁的帝國媲美的新帝國的主人，并掛上法國的三色旗。幸運的是，沙皇極端厭惡帶著資產階級紳士派頭的法王路易·菲利普和他的民主思想，所以愿意用盡各種辦法挫敗他，特別是能擴大英法兩國間裂痕的方法。所以，沙皇同意了帕麥斯頓的聯合行動計劃，甚至寧愿放棄他的海峽特權。與此同時，普魯士和奧地利也表示同意，就在法王和梯也爾（Thiers）大張旗鼓地支持穆罕默德對新近成為蘇丹的小男孩提出的要求之時，四個大國悄悄在倫敦簽署了協定，一起支持土耳其，強迫穆罕默德滿足于其在埃及和敘利亞南部的統治。這些條件宣布后，法國感到榮譽受損，異常憤怒，就在他準備宣戰的時候，敘利亞爆發了反抗易卜拉欣暴政的起義。為支援起義，英國派遣一支艦隊炮擊并占領了貝魯特，查爾斯·內皮爾爵士（Sir Charles Napier）指揮下的突擊隊攻占了古老的西頓城，然后向南航行，把炮口對準歷史上最多災多難的阿卡要塞。圍攻還沒有開始，易卜拉欣就潰敗了，他父親那幾乎實現的帝國轉眼間就像紙牌屋一樣垮塌了。“內皮爾萬歲！”帕麥斯頓喊道。一位同僚發現他“非常愉快”，說了好多有關貝魯特和阿卡的笑話，確信法王和梯也爾“被打敗了，事情就此結束了”。[［20］](#_20_12)

局勢的發展證明了帕麥斯頓的判斷。盡管梯也爾十分惱怒，但法王正如帕麥斯頓預計的那樣不愿為東方的利益發動戰爭，東方的偉業就像海市蜃樓一樣躲避著他。他不僅默許了敘利亞和阿拉伯回歸土耳其，還默許將不久之后即瘋癲而死的穆罕默德限制為土耳其在埃及的世襲封臣。在這樣的條件下，法國加入四國于1841年7月在倫敦簽署了五國協定。土耳其帝國在經受了群集的禿鷹的利爪撕扯之后，雖已衣衫襤褸，卻終究得以殘喘保全。這對帕麥斯頓和英國是一場徹底的勝利，通往蘇伊士以及最終通往耶路撒冷的道路就這樣被打開了。

[§§§§§§§§](#SSSSSSSSSSSSSSSS)　指寫作本書時的20世紀50年代。——編注

[¶¶¶¶¶¶¶¶](#PPPPPPPP)　本書寫作時的蘇聯領導人為尼基塔·赫魯曉夫。——編注

[\*\*\*\*\*\*\*\*\*](#_72)　拿破侖將在不久之后成為法國元首。但在1799年，他僅是督政府的一位將軍。

[†††††††††](#_73)　拿破侖的講話原稿一直不為人所知，直到1940年在維也納一家人的文件中發現了一份德文譯稿，這家人與隨同拿破侖來到東方的猶太拉比有密切關系。在那之前，只有兩封信件提及拿破侖曾發表講話。該信件出現在1799年5月的《箴言報》上，這份報紙是法國督政府的官方報紙。

［注釋］

[［1］](#_1_18)Matthew, xxiv, 28.

[［2］](#_2_19)Rose’s Pitt, chap. XXVI, pp. 585-606; Marriott, pp. 153-58; Temperley, pp. 43-46. See also Cambridge BFP, Vol. I, chap. I, “Pitt’s First Decade.”

[［3］](#_3_18)Parl. Hist. XXIX, March 1791, 75-79. Quoted in Temperley, p. 44.

[［4］](#_4_16)Quoted in Lecky.

[［5］](#_5_17)Text in Kobler. See also Guedalla’s Napoleon and Palestine.

[［6］](#_6_15)Allison; Rose’s Napoleon, chap. IX, “Egypt” and chap. X, “Syria”; Bourienne, Vol. II; Marriott, pp. 164-92.

[［7］](#_7_15)A. L. Thiers, Histoire de la Revolution Française, 10 vols., Paris, 1828, IX, 63.

[［8］](#_8_15)Bourienne, II, 82.

[［9］](#_9_14)Ibid., II, 243.

[［10］](#_10_14)Allison, III, 486.

[［11］](#_11_15)Lucien Bonaparte, Mémoires, II, chap. XIV.

[［12］](#_12_15)關于她的記述在這一時期的所有東方旅行日記中都可以找到，因為對當時的人來說，不拜訪這位著名的隱士，那敘利亞之旅就不能算完整。Lamartine的記錄是最完整的。

[［13］](#_13_13)DNB.

[［14］](#_14_13)Letter to Sir William Temple, Bulwer, II, 145.

[［15］](#_15_11)Ibid.

[［16］](#_16_11)Temperley, pp. 87-156; Marriott, pp. 225-49; Cambridge BFP, Vol. II, chap. IV, “The Near East and France” (covers the period 1829-47).

[［17］](#_17_11)Foreign Office, Turkey, July 12, 1833, quoted Cambridge BFP, II, 166.

[［18］](#_18_11)Bulwer, II, 257. Bulwer時任君士坦丁堡大使館秘書，他是以目擊者的身份在寫作。

[［19］](#_19_11)F.O. 78/274, No. 52 of April 24, 1836, quoted Temperley, p. 75.

[［20］](#_20_11)Greville, diary for October 7, 1840, IV, 308.

# 第10章　沙夫茨伯里伯爵的愿景：信奉英國國教的以色列

帕麥斯頓為了防止奧斯曼帝國突然崩潰，給英國駐君士坦丁堡大使寫了一封有關猶太人的信。“如今，在遍布歐洲各地的猶太人中間存在一種強烈的想法：猶太民族返回巴勒斯坦的時刻到來了……有一件很重要的事，土耳其蘇丹要鼓勵猶太人返回巴勒斯坦定居，因為猶太人帶來的財富會增加蘇丹的可支配資源；如果猶太人是在蘇丹的邀請和保護下返回的，他們就會在未來阻止穆罕默德·阿里或其繼任者的任何惡毒企圖……我必須請大使閣下強烈地推薦（土耳其政府）竭盡全力鼓勵歐洲的猶太人返回巴勒斯坦。”[［1］](#_1_21)

在這位英國外交大臣的眼里，猶太人在獲得了他們古代家園的土地利益之后，就會主動去支撐起那個正在崩潰之中的龐然大物——土耳其帝國。猶太人為了自身利益，會動用他們強大的實力維持它不倒。這就是英國當時政策的目標。

帕麥斯頓這封信的落款日期是1840年8月11日。8月17日，《泰晤士報》刊登了一篇頭條文章，報道了“安置猶太人返回家園”的計劃，說這一計劃正受到“認真的政治考慮”。文章稱贊這份計劃的制訂者阿什利勛爵（即后來的沙夫茨伯里伯爵）“講究實際，有政治家風范”。文章還報道了他為收集猶太人的意見所做的調查，他調查的問題包括：猶太人是否愿意返回圣地？希望多快返回？如果土耳其政府能承諾給予他們公正和人身財產安全的法律保證，且基本公民權利得到“一個歐洲大國的保證”，“有地位和財產”的猶太人是否愿意返回，并在那里投資興業？

《泰晤士報》所說的歐洲大國具體何所指顯而易見。這篇文章產生了轟動。“報紙上全是有關猶太人的文章，”阿什利勛爵12天后在日記中寫道，“未來會冒出多少混亂的計謀和爭執……有多少粗暴、仇恨和爭論。激發出多少情緒和激情！”[［2］](#_2_22)

顯然，帕麥斯頓和《泰晤士報》在同一周產生相同的想法不是偶然的。實際上，他們都受到同一人的指引、推動、勸說和誘導——安東尼·阿什利·庫珀（Anthony Ashley Cooper），第七代沙夫茨伯里伯爵。除達爾文之外，他是英國在維多利亞時代最具影響力的非政治性人物。他的動機是宗教的，而外交大臣的動機則是帝國的。沙夫茨伯里代表了《圣經》，而帕麥斯頓可謂是英國的利劍。這場大戲上演的時間是1840年，地點在敘利亞，既是圣地也是諸帝國爭奪的交通要道。按照沙夫茨伯里的設想，新教英國將幫助信奉英國國教的以色列人復國，一舉挫敗天主教，使預言應驗并拯救全人類。帕麥斯頓則會因此舉挫敗法國、拯救土耳其而心滿意足。

沙夫茨伯里伯爵被稱為“議會中具有最純潔、蒼白、莊嚴外表的人”[［3］](#_3_21)。他冰冷、典雅的面容總被人與大理石雕像做比較。有一位熟悉他的人說，他的每一綹黑發似乎都因使命感而彎曲。但這位完美的貴族在現實生活中極富同情心，有很強的宗教信仰，他的生活建立在對《圣經》字面意義的徹底執行上。他說《圣經》“每一個字都是‘上帝話語的記錄’……只有《圣經》才能闡釋《圣經》。如果有人向我宣道，我將拒絕他。我接受、信奉和贊美上帝的諭旨……像以色列人一樣，我低下頭顱禮拜它”。

他因此而成為一名慈善家，這正是《圣經》對他的要求——愛他的同胞。他出身于貴族統治階級，與兩位輝格黨的首相有姻親關系。兩個黨派請他入閣都被他拒絕，因為他為了自己的社會福利工作，需要保持超越黨派之身。沙夫茨伯里伯爵是遵循位高則應為民謀的典范。他真心相信他是同胞的守護者——特別是那些地位最卑微的同胞。他相信自己被賦予的地位、能力和影響力使自己有責任去幫助那些不如自己幸運的人。他堅信福音書宣講的慈善和愛是人需要知道和實踐的全部，而他自己也確實實踐了。如果說他是窮人的朋友和施舍者，這種陳詞濫調可能讓讀者提不起精神來。然而，沙夫茨伯里伯爵確實名副其實：他救濟窮人、小偷、精神失常者和殘疾者；他幫助那些被鎖在地下推煤車上的五歲孩子，那些在煙道里掏煙灰的骨瘦如柴的“爬童”；他幫助所有饑寒交迫、疾病纏身，在沒有制度保障的時代痛苦地生活在每天16小時工作中的勞工階層。正是沙夫茨伯里伯爵迫使議會通過了被譽為幫助工業化地區避免革命的《十小時工作法案》（Ten Hours Bill，或稱工廠法案）、《礦山法案》（Mines Act）、《精神失常者法案》（Lunacy Act）和《寄宿法案》（Lodging House Act）。這些法案被狄更斯譽為英國至今為止通過的最高尚的法案。[［4］](#_4_19)

這與巴勒斯坦有關嗎？當然有關，因為沙夫茨伯里伯爵對猶太人這個被他稱為“上帝之古老子民”的激情，與他對慈善工作的激情一樣，都出于他對《圣經》的這種徹底接受。他為幫助猶太人返回巴勒斯坦付出了與為通過《十小時工作法案》一樣多的努力。但聽說過沙夫茨伯里伯爵的人中只有不到十分之一知道他為猶太人所做的工作——名人往往因成功被人們記住，而他們的失敗則會被遺忘。然而，雖然他對猶太人的利益富有激情，但他可能并沒有把猶太人當做一個有自己的語言和傳統，有自己的律法和精神導師世代相傳上百代人的民族。他跟那些把以色列人視為《圣經》預言的人一樣，把猶太人視作工具，其用途就是為了實現《圣經》里的預言。對他來說，猶太人不是一個民族，而是一個巨大的錯誤，必須讓他們立即信仰基督才能開啟基督復臨、人類獲救的大門。

基督復臨是信仰，沙夫茨伯里伯爵對他選定的傳記作者埃德溫·霍德（Edwin Hodder）說：“這個信仰是驅動我生活的原則，因為我認為這個世界里的一切都要服從于這個偉大事件。”他私下寫道：“為什么我們不能在每聲鐘響的時候為基督復臨祈禱？”因為根據《圣經》的預言，猶太人返回家園是那個偉大事件中必不可少的一部分，埃德溫·霍德說，沙夫茨伯里伯爵“從來沒有懷疑過猶太人終將返回家園……這是他每日祈禱、翹首期盼的事情。‘哦，為耶路撒冷的和平祈禱吧！’這句話就刻在他右手的指環上”。

像所有被強烈信念控制的人一樣，沙夫茨伯里伯爵感到了上帝正扶著他的肩膀，給他個人下達了實現這個“偉大事件”的命令。與其他幾位維多利亞時代的偉人一樣，他從來都不曾懷疑人類有能力實現神圣的使命。這個原則猶太人還沒有接受。但到1860年代以后，猶太人開始看到，他們必須做自己的彌賽亞才可能實現以色列復國。基督徒過去一直對彌賽亞降臨更加積極，可能因為他們更需要拯救，也可能是因為他們沒有因經歷千百年流散而形成宿命感。

當福音主義奮興布道者（Evangelical Revival）在英國當道之時，人們再次感到了猶太復國的迫切性。在經過18世紀希臘化的間歇后，鐘擺又擺回到希伯來化的道德緊迫性。18世紀的懷疑主義讓位于維多利亞時代的虔誠；18世紀的理性主義再次服從于神啟。伴隨著社會向希伯來化的轉向，沙夫茨伯里伯爵開始以與卡特賴特和極端清教徒類似的言辭支持以色列復國。這種文化轉向不是因為馬修·阿諾德口中的希伯來文化與現代猶太人有任何關系，而是因為它是從《舊約》那里繼承來的。當基督徒再次投向《舊約》的權威時，他們便會發現《舊約》預言了以色列民族要返回耶路撒冷，這就使基督徒感到有責任協助實現這個預言。

沙夫茨伯里伯爵時代的英國幾乎與克倫威爾時代的英國一樣地對《圣經》癡迷。社會的宗教熱情與皮特在星期日召開內閣會議時相比已顯著升溫。（沙夫茨伯里家族對安息日的謹守與正統猶太教拉比一樣嚴格。）在18世紀，清教的古老宗教熱情僅在不信英國國教的人中間閃爍。在經過“無神論的”法國大革命的震動之后，宗教熱情回歸了現有教會，使教會的壁爐再次溫暖，給教會人員注入一種新的虔誠。這就是在有產階級里流行開來的福音奮興運動。他們被法國大革命震驚，焦慮地修筑起精神和政治的藩籬。為躲避理性主義的恐怖女兒——革命，他們急切地擁抱福音派的反智熱忱，即使這要求他們絕對信仰、服事和解除懷疑。去教堂禮拜、布道，以及對《圣經》的絕對信仰再次流行于社會。屈勒味林引用1798年《年鑒》（Annual Register）中的一段文字道：“英格蘭各地的下等人驚奇地看到，去往教堂的大街上擠滿了馬車。這種新鮮的景象引得疑惑的鄉下人紛紛詢問發生了什么事。”[［5］](#_5_20)

這就是新清教運動（neo-Puritanism），英國再次被過度的神圣氣息窒息。跟清教徒一樣，福音主義者因為他們的狂熱、使命感、布道方式、安息日禮拜和《圣經》崇拜而引來人們的嘲笑。有個笑話說在清教徒與英王的爭斗中，一方是錯誤而浪漫的，另一方是正確而令人厭惡的，人們對福音主義者的看法也是一樣。沙夫茨伯里伯爵是福音派的典型和世俗領袖，他也因此受到嘲諷。《十小時工作法案》這部19世紀勞動法的基石是自上而下，從一個隱秘的貴族對福音的私人感情中產生的；奴隸貿易的廢除不是源于某種損益“規律”，而是純粹出自福音主義者的新人道主義，這使經濟史學家、馬克思主義者、費邊社會主義者感到極為痛苦。任何治學態度認真的歷史學家都會同意阿累維（Halévy）的說法，福音主義者對那個時代的影響是無法估量的。雖然他們并不是思想家，也不夠理性、優雅，甚至在某些方面很愚蠢，包括沙夫茨伯里伯爵在內，但他們是維多利亞時代早期英國進步的動力，而且他們的影響在復興運動高潮過去后很長時間仍然在發揮著作用，甚至19世紀反宗教的勢力都是宗教性質的。在信仰與科學的長期戰爭中，在視《圣經》為神啟和視《圣經》為歷史的震撼維多利亞時代的爭論中，家庭和朋友像在內戰中一樣決裂，但爭論雙方都繼承了清教徒的嚴肅性和高尚的道德目標。雙方的立場都很堅定，容不得任何妥協。

在我們這個時代，幾乎不可能正確地評價宗教在過去的政治、社會、經濟歷史中所發生的作用。我們做不到，是因為我們不理解。宗教不是我們生活的一部分，跟20世紀前的生活相比較，宗教確實不是。但20世紀是19世紀的子孫，如果英國在20世紀幫助以色列人返回巴勒斯坦，那是因為19世紀的主要動機是宗教。屈勒味林選出的那個時代為大眾所喜愛的四大英雄是沙夫茨伯里、格拉德斯通、戈登將軍（General Gordon）和利文斯通博士（Dr. Livingstone），因為他們都將生活視為一種宗教實踐。無論斯特雷奇自己是否承認，他是以同樣的理由挑選了曼寧樞機主教（Cardinal Manning）、弗洛倫斯·南丁格爾（Florence Nightingale）、阿諾德博士和戈登將軍為維多利亞時代四偉人。格拉德斯通和曼寧最初都是福音主義者，但其中一人去了高教會派，另一人去了羅馬教會，他們都承認沙夫茨伯里對他們的影響。事實上，曼寧將沙夫茨伯里選為時代的代表性人物。

“我是最虔誠的福音派信徒。”沙夫茨伯里伯爵這樣宣稱。這個稱呼顯示這是一個傳教運動，這項運動就是要讓所有人接受同一個信仰，共享同樣的救贖，特別是猶太人。

猶太人是關鍵，沒有他們，就沒有基督復臨。他們是福音派那堅不可摧的邏輯三段論中的小前提——《圣經》預言+以色列人改宗和返回家園 = 基督復臨。當然，如果理性主義得勢，他們會切斷《新約》和《舊約》預言之間的聯系，只留下歷史聯系，這就等于打破了這個邏輯三段論，福音派的大廈就會坍塌。所以，絕不能讓理性主義得勢。對這一點，沙夫茨伯里伯爵理解得很清楚。“上帝賜我恩典，讓我去阻止粗魯的理性主義。”他祈禱著。三十多年過去了，他仍然不喜歡新“科學”，因為科學想讓人與上帝平起平坐。他特別不喜歡那些試圖用科學解釋《圣經》而使二者和解的人。他在1871年的一篇日記中寫道：“啟示在人心中，而不是在頭腦中。上帝不關心人的理智，而極關心人的內心。對上帝來說，兩分信仰和愛比整個思想和知識寶庫的價值高得多。魔鬼控制人的理性，上帝在人心中。”

這段非凡的文字表達了維多利亞時代前半個階段中核心宗教信仰的哲學。這就解釋了福音主義者為什么在使猶太人改宗的迷夢上竟然浪費了這么多精力和善意。多一點理性，少一點靈魂，會使人對任何項目成功的可能性產生懷疑。但正如沙夫茨伯里所言，產生懷疑就是讓魔鬼進屋。所以福音主義者從來不質疑。另一方面，福音派牧師領袖查爾斯·西米恩（Charles Simeon）卻對猶太人改宗有不同看法，根據他的傳記作者的記錄，“這可能是他生命中最有熱情的興趣”[［6］](#_6_18)。

在世紀之交，社會上出現了眾多福音社團，在很長一段時間里，最有名氣的是倫敦猶太人基督教促進會[［7］](#_7_18)。促進會的贊助人列表散發著高貴的氣息，就像宮廷公告一樣［包括奧斯瓦爾德·莫斯利（Oswald Mosley）爵士，1850年在促進會擔任副主席］。促進會小禮拜堂和學校的奠基石是在1813年由肯特公爵埋下的， 肯特公爵是國王之弟、維多利亞女王之父。對福音派教育家巴茲爾·伍德（Basil Woodd）來說，這個促進會是一大群想拉他入伙的社團中他“最偏愛的機構”[［8］](#_8_18)。促進會的威望甚至讓傳教士協會（Church Missionary Society）都蒙上了一層陰影，傳教會的布道者被迫采用他們的文本：“難道上帝只是猶太人的上帝嗎？”[［9］](#_9_17)

促進會被稱為猶太會，這個社團后來成為沙夫茨伯里伯爵及其積極的同伴們實現他們鐘愛目標的主要工具，即在耶路撒冷建立一個英國國教主教區，在巴勒斯坦的土地上幫助信奉英國國教的以色列人復國。1808年，在福音主義熱情的高潮期，猶太會成立了，同時成立的還有英國及海外圣經公會（British and Foreign Bible Society）、圣教書會（Religious Tract Society）、傳教士協會，等等。猶太會在每個星期三和星期日晚上開展一系列的“展示布道”，目的是證明耶穌是猶太人的彌賽亞。他們的教堂是從法國新教徒那里租來的，并改名為“猶太教堂”。他們還建立了一所免費學校，希望猶太家庭在免費教育的吸引下把孩子送來。三年內，這所學校擁有近400名學生。只有極為好奇之人才會停下腳步，注意到僅有不足五分之一的學生是猶太人。

五年內，猶太會就有了2000名捐助者，他們的名字被用小號字印了滿滿50頁紙，他們的捐款從幾先令到100英鎊不等。猶太會還買下了地產——一個被命名為“巴勒斯坦之地”的方場，在這里建起教堂、學校和培養傳教士的希伯來學院。他們還出版發行了自己的月刊《猶太人的智慧》（Jewish Intelligence）。到1822年，他們的名聲已經高到可以在倫敦市長官邸召開年會，并由市長親自主持。到1841年，他們的捐助名單中包括了坎特伯雷大主教、約克主教和其他23位主教，還包括了“幾乎所有的主教候選者”，以及一位公爵，眾多侯爵、伯爵、子爵、教士和其他上層人士。到1850年，猶太會已擁有78名傳教士，分布在從倫敦到耶路撒冷的32個分支處中，總預算達26000英鎊。

在猶太會的年度報告中，這些令人驕傲和高興的事實被放在顯著位置，但皈依的人數則放在不顯眼的地方，有時甚至被偷偷地忽略了。在1839年，即猶太會成立30年之時，倫敦地區皈依了207名，平均每年皈依6—7人。根據其外國傳教團的報告，巴格達：猶太人口1萬人，3名傳教士，2人皈依；士麥那：猶太人口1500人，無人皈依，傳教團撤銷。當然猶太會取得了成功，但并非在使猶太人改宗方面。大家并不以為意，仁慈的捐資者繼續支持他們在猶太人中間傳播基督教，踐行圣保羅的格言——教會在猶太人加入之前永遠不會圓滿。但他們并不知道猶太人根本不關心這一點。

猶太會對最偉大的傳教士都沒能實現的工作抱以如此樂觀的態度，確實令人驚奇。為顯示自己工作的正當性，他們不斷引用《新約》中使徒保羅對希伯來人的書信，但他們從來不問一問，為什么他后來在異教徒中取得成功卻被自己的族人拒絕；也不問一問，猶太人在過去1800年里與基督徒的關系并不融洽，為什么他們如今會突然發現猶太會的論據比保羅的更加有說服力。但他們的真誠和目標的嚴肅性是無可置疑的。受人尊敬的亞歷山大·麥考爾（Alexander McCaul）[［10］](#_10_17)是分管猶太會傳教士工作的執行主席和倫敦國王學院的希伯來語教授，他不僅是當時最偉大的希伯來語學者，還在俄國和波蘭猶太人中工作過。他對猶太教有親身體會，這在當時極為罕見。英國高等法院的富裕律師劉易斯·韋（Lewis Way）[［11］](#_11_18)把財富都獻給了猶太會，被稱為“實現猶太人理想的第一個偉大的動力”，他熱忱地堅信自己最終的勝利能使整個世界受益。

劉易斯·韋以福音主義者典型的反理性精神狀態來到猶太會。根據每次年會上都要講的故事（但后來遭到質疑），他在一次騎馬從埃克斯茅斯（Exmouth）去埃克塞特（Exeter）的路上看到一片美麗的橡樹林，同行者告訴他樹林的擁有者簡·帕明特（Jane Parminter）在遺囑中說，在猶太人返回巴勒斯坦前這片樹林不能砍伐。韋被這個古老的念頭震撼了，他回家后重新閱讀了《圣經》，被書中的預言迷住了，他放棄法律轉學神學，加入修道會，并捐出13000英鎊給猶太會，使之免除了債務，之后成為猶太會長達20年的主要資金支持者。他資助出版了意第緒文《圣經》、《英國國教會希伯來語禮拜》，拜訪了俄國沙皇和普魯士國王，謀求兩位君主施加影響力幫助猶太會的工作。

韋在為自己家的希伯來語圖書館收集圖書的時候結識了麥考爾，當時麥考爾在都柏林三一學院學習希伯來語。韋說服麥考爾相信猶太人改宗代表了“猶太民族的至善，并通過他們成為世界的至善”。學院老師對這名年輕學者的光輝前程抱有極高的期望，但麥考爾離開大學前往華沙做了一名猶太人傳教士。他的女兒在回憶錄里說，他在旅途中將使徒保羅給希伯來人的書信整整讀了13遍。他下決心研讀希伯來經文，在業余時間一字一句地將《摩西五經》抄寫了8遍。所以，他女兒的情況也就不使人感到驚奇了——她生在華沙，三歲學習希伯來語，四歲能讀《圣經》，說德語和意第緒語，12歲時在“巴勒斯坦之地”的傳教士學校教授希伯來語。

麥考爾在1831年回到倫敦，被任命為猶太會的傳教士學院院長，并積極參加讓英國人了解猶太人現狀的活動。根據他女兒的說法，當時的英國人“幾乎不了解猶太人，更不關心猶太人”[［12］](#_12_18)。為說服猶豫不決的猶太人改宗，他出版了一種每周發行的小冊子，名為《昔日的道路》（The Old Paths），其核心議題是基督教依舊是摩西信仰的邏輯終點，而中世紀猶太學者的作品偏離了真正的摩西律法。根據他女兒芬恩夫人（Mrs. Finn）的回憶，星期六下午在她父親的書房里總有猶太紳士們熱烈地討論宗教問題，八歲的她和弟弟從門縫里偷聽。這位年輕的女士，后來作為英國領事的妻子在耶路撒冷住了18年。她與丈夫一起努力讓圣地重新對“其合法的擁有者希伯來人”[［13］](#_13_16)打開大門。她成為聯結沙夫茨伯里和貝爾福之間的紐帶。她15歲時將沙夫茨伯里寄給帕麥斯頓那封建議英格蘭支持猶太人復國的歷史性信件，抄錄在“白底金邊的大紙”上，作為送給她父親的禮物。她在1921年以96歲高齡逝世，親眼看到巴勒斯坦成為英國的托管地。

麥考爾和沙夫茨伯里這類人的學識、熱忱和善意令人欽佩。沙夫茨伯里于1848年成為猶太會主席之后，每年都參加其年會，長達37年，直至逝世。他甚至向他的朋友“猶太學者麥考爾”學習希伯來語。不過，如此真誠的努力換來的回報似乎非常小。那看上去宏偉的大廈，實際上建在了沙地上。就“在猶太人中間宣揚基督教”而言，這個目標并不比沙漠中飄忽不定的幻影更真實。

對猶太會的批評自其成立之初就有。在1810年的年度報告中，猶太會承認被人嘲笑為“愚蠢的烏托邦式的期待”，被指責為“宗教狂熱”。事實上，1863年曾經發生過一件事：一個猶太會的會員被判定為精神病人，證據就是她是猶太會的會員，這個證據被提交給了精神病委員會。[［14］](#_14_16) “閣下，你知道她是猶太會的會員嗎？”“知道。”精神病委員會的主席回答，這位主席不是別人，正是沙夫茨伯里伯爵本人。沙夫茨伯里伯爵接著說：“你知道我是猶太會的會長嗎？”

批評者指出，如果猶太人能被勸化，那也只能靠奇跡，就像埃及的法老對猶太人的神助一樣。認為人力可以達到的觀點太過狂傲（這也正是正統猶太教教徒的反駁）。批評者抱怨說，花費了這么多時間和金錢去求猶太人，還不如給基督教教會。最憤怒的莫過于亨利·漢德里·諾里斯（Henry Handley Norris），他在1825年出版了一本長達690頁的批評猶太會的書。這位被稱為“主教制造者”的諾里斯恰巧是沙夫茨伯里疏遠的父親、第六代伯爵的牧師，一個苛刻的老貴族——這個事實也許教會了作為晚輩的沙夫茨伯里溫和地接受反對意見。

在回應這些攻擊時，猶太會的辯護者不斷強調補償長期以來錯待“上帝的古老子民”的義務。他們不知出于什么理由堅決認為，如果能勸化猶太人信奉基督教，就等于彌補了基督教對猶太人的迫害。另一個因素也肯定在起作用，猶太人把福音傳給了基督徒，但沒有收到應有的回報，這帶給基督徒一種不愿明說的負罪感。例如，猶太會的歷史學家吉德尼（W. T. Gidney）討論了亞利馬太的約瑟和其他使徒在英國布道的歷史資料，并堅持說由于原始的救贖預言來自一個“希伯來基督徒”，英國除了把基督教作為禮物回饋給猶太人之外別無其他選擇。

實際上，猶太會有兩個任務：第一，必須說服猶太人“他們目前錯誤的觀點有偏差和不合理的地方”[［15］](#_15_14)；第二，必須說服有疑心的基督徒相信，猶太人雖然頑固、內心黑暗、道德淪喪、冷酷無情、對福音缺乏認識，但他們不僅值得被拯救，而且是基督徒獲救的關鍵。這一理念加之對因果的倒置使傳教士的思維超越了邏輯的限制。保羅曾說：“就福音而言，猶太人是你們的敵人，但他們是上帝的選民。”[［16］](#_16_14)有個古老的事實已經被人們忘記——耶穌的預言是給他的“肉身親屬的”，這成了福音主義者布道的基本經文。查爾斯·西米恩在1818年的一次布道中讓他的聽眾大吃一驚，因為他提醒大家，“此刻正是猶太人坐在上帝的右手邊為我們求情”。為了上帝的緣故，大家應該把猶太人視為“所有民族中最值得關注的，在上帝之下，人類最偉大的恩人”。[［17］](#_17_14)與此類似，在猶太會1858年的五十周年慶典上，坎農·愛德華·霍爾（Canon Edward Hoare）稱贊成員是“熱愛猶太民族的人，但最重要的是熱愛猶太國王的基督徒”。

實際上，驅動這些善良而真誠之人的不是對猶太民族的愛，而是對基督徒靈魂的關切。他們唯一感興趣的是將猶太人所不愿接受的基督教送給他們，而猶太人渴求的公民自由，他們一直不愿給予。在19世紀前半葉，允許猶太人進入議會時不“以真正基督徒”宣誓的《解放法案》，在經歷許多次辯論后終于在1858年通過。沙夫茨伯里伯爵每次辯論都表示反對，因為繞過誓詞違背了宗教原則。支持賦予猶太人相同公民待遇的不是熱愛“上帝的古老子民”的福音主義者，而是不那么虔誠的自由主義者。為解放猶太人做出有力辯護的是以歷史為據的麥考萊勛爵，而不是以預言為據的沙夫茨伯里伯爵。麥考萊說，當英國“像新幾內亞一樣野蠻時……猶太人的城市都有圍墻，宮殿旁邊有雪松，他們的圣殿很壯麗，有許多教授知識的學校”；如果他們現在墜入社會底層，“難道我們不該感到羞愧和自責嗎”？[［18］](#_18_14)［需附加說明的是，當下院和上院都通過《解放法案》后，沙夫茨伯里很優雅地接受了結果，并隨即提名摩西·蒙蒂菲奧里爵士（Sir Moses Montefiore）進入上議院。沙夫茨伯里給格拉德斯通寫信說：“這位偉大的老希伯來人成為英格蘭世襲議員的那天，將會是上議院榮耀的一天。”不過這個觀點沒有被貴族們認可。沙夫茨伯里總是這樣與主流不同。］

如果猶太會僅關心皈依問題，我們可以忽視它。真正賦予猶太會歷史重要性的是它與以色列復國運動的聯系。維多利亞女王登基后的次年，即1838年，形勢開始發生變化。那年，敘利亞（包括巴勒斯坦）陷入了穆罕默德·阿里挑戰土耳其蘇丹引發的混亂之中，最終導致歐洲的干預。就在那一年，英國成為第一個在耶路撒冷設立領事的歐洲大國。雖然僅任命了副領事，但這是個開始。1838年3月，土埃矛盾醞釀出了新一輪危機，一個阿拉伯部落起義反抗穆罕默德派來的總督——他的兒子易卜拉欣帕夏，這鼓起了土耳其蘇丹摧毀這個傲慢無禮的封臣的最后決心。為了支援蘇丹，帕麥斯頓與土耳其宮廷簽署了一份商業協定，在阿什利勛爵（后來的沙夫茨伯里伯爵）的建議下，協定中增加了在耶路撒冷建立領事館的條款。可以肯定地說，凡是有關耶路撒冷的事都是阿什利發起的，他實際上把這視為以色列復國的第一步。但下達實際指令的是帕麥斯頓：“作為英國駐耶路撒冷的副領事，你的職責包括向猶太人提供保護，并及早上報……目前巴勒斯坦猶太人的狀況。”[［19］](#_19_14)但這些并不是帕麥斯頓的主意。阿什利私下遺憾地說，這位英國外交大臣“分不清摩西和西德尼·史密斯爵士之間的不同”，但可以通過分析英國的實際自身利益而說服他。既然如此，阿什利就強調在目前的關鍵時期當地有英國代理人的作用，并向帕麥斯頓灌輸把猶太用做插入奧斯曼帝國內部楔子的理念。阿什利把他自己更加崇高的動機掩蓋起來，他在私人日記里寫下：“上帝把這一增添他榮譽的計劃放入我的心田，并給了我影響帕麥斯頓的能力。”

雖然阿什利與帕麥斯頓不屬于同一個黨派，但他對帕麥斯頓的影響力總是奇怪地大于他對自己黨派的保守黨大臣們的影響力。這不是因為阿什利是帕麥斯頓的繼女婿，而是因為他倆真心欣賞對方，盡管他們一個關心此世，另一個關心來生。帕麥斯頓很看重這個年輕人的意見，尤其在宗教問題上，據說帕麥斯頓做首相時任命的所有主教都由阿什利推薦。而阿什利知道這位精力充沛、慷慨激昂的領袖總是能做出冰冷的皮爾（Peel）和謹慎的阿伯丁（Aberdeen）所不能做出的大膽、新穎的決策和計劃。

阿什利對任命領事之事熱情洋溢，他用維多利亞斜體完整地記錄下自己的感受和驚嘆。“今天早晨，被陛下任命為駐耶路撒冷副領事的揚（Young）離開了！這是多么奇妙的事啊！這座上帝選民的古老城市將要恢復其在列國之間的地位，英格蘭是第一個停止‘欺負’這個國家的非猶太王國。”

對一個副領事的任命賦予這么重大的意義似乎有點過火，但在阿什利眼里，這不僅是一個外交部的職位，它還閃耀著神圣預言的光環，“因為他被派往的是以前大衛和十二支派的王國”。他還親自安排讓這位領事的權限覆蓋古代圣地包括的所有地區，而且挑選了支持猶太人復國的揚擔任領事。揚熱情地投入了工作，并很快發回報告。他報告一共有9690名猶太人，都是窮苦、失去祖國的人，符合接受英國保護的條件。[［20］](#_20_14)實際上，由于他工作太賣力，他的上級、身在亞歷山大的總領事向英國外交部抱怨說，揚“將英國政府的保護不加區分地給予所有猶太人”。[［21］](#_21_12)但英國外交部仍然承諾給予揚“所有必要的支持”。[［22］](#_22_12)

此時，阿什利正在讀林賽勛爵（Lord Lindsay）剛出版的《發自埃及、以東和圣地的信件》（Letters from Egypt, Edom and the Holy Land），這本書是隨后而來的圣地游記出版浪潮中的第一本，這股浪潮以平均每年約40種新書的速度持續了40年[［23］](#_23_12)。他利用給這本書寫書評的機會，向公眾提出了在英國國教會的庇護下恢復“猶太國”的設想。此刻在他的心目中，雖說重建巴勒斯坦作為英國勢力范圍的理念還沒有成形，但把巴勒斯坦變成英國托管地的第一片思想嫩芽卻出現在他發表于1838年12月《評論季刊》的書評中了。

他用一個剛從華沙來的皈依者寫給他的信做證據，談論了俄國和波蘭猶太人重燃的“改變奴役狀況的時刻即將到來”的激情，基督徒對圣地逐漸高漲的興趣，基督徒對“希伯來人新起的溫和感情”，以及猶太人向基督教的逐漸接近。他告訴讀者：猶太會計劃在耶路撒冷建立一座英國國教教堂，“如有可能就建在錫安山上”，為此正在募集資金；猶太會已經派出傳教士去當地，用希伯來語進行了幾次宗教儀式，那里從來就沒有舉辦過任何新教的宗教儀式，“有一小群忠誠的皈依者，每天去我們在圣城山上的教堂里聆聽使用先知的語言、心懷使徒的精神進行福音主義禮拜”。毫無疑問，阿什利當時臉上肯定泛著紅光，他繼續說，這“是現代以來發生的最驚人的事，也許可以說是自基督教會開始腐敗以來發生的最驚人的事”。可以預見猶太人將會在新教的支持下皈依，那將建立起“英國國教會宣揚的純粹的新教教義”。

在說完了宗教問題之后，他呼吁讀者注意最近任命領事這件事的重要意義，并暗示說“巴勒斯坦的土地和氣候異乎尋常地適合大英帝國的急迫需要”——棉花、絲綢、茜草和橄欖油。“需要的只有資本和技術”，這些他認為很快就會從英國輸入，因為巴勒斯坦如今“有了英國官員以及由他帶來的財產安全的提高”。為什么世界不能看到猶太人返回自己的家園呢？“有了英國領事作為猶太人和土耳其帕夏的調停人……猶太人除了重新成為猶太和加利利地區的耕種者以外，他們難道還會去其他國家嗎？”

我們也許會嘲笑阿什利，他竟然相信一名副領事一露面就能帶動整個帝國。但就像伊麗莎白時代一樣，正是維多利亞時代的自信建成了大英帝國。領事代表了英國，除此之外還需要什么？

首先需要的就是猶太人自己。他們是必不可少的關鍵，但此時還沒有出現大規模的猶太人返鄉潮。然而這在不到一代人的時間之后就到來了。俄國沙皇為給公眾制造發泄不滿情緒的對象，制定了反猶太人的政策，這推動了猶太復國運動的興起。有位猶太人被巴勒斯坦周圍回響著的槍炮聲、陰謀、相互沖突的野心所激勵，決定親自去調查把這片土地重新向猶太民族開放的可能性。他就是與阿什利一起進行慈善工作的摩西·蒙蒂菲奧里爵士，他在宗教感情方面與阿什利同樣深沉和熾熱，但少了一分神秘性。他相信猶太國的復活，但基于的理由與阿什利不同（這似乎明顯得不必指出）。蒙蒂菲奧里信仰最正統的猶太教，他每天早晨7點去參加猶太集會，在信件中采用猶太歷計日，因為自己的治安官就職典禮與猶太教新年沖突而拒絕參加[［24］](#_24_12)。他在商業領域里的成功使他習慣于主動行動以促成自己的目標，而不是等待。“巴勒斯坦必須屬于猶太人，耶路撒冷注定是猶太帝國的首府。”[［25］](#_25_10)這是他的傳記作者盧西恩·沃爾夫（Lucien Wolf）引用他說過的話。但他是個講究實際的人，他還說：“第一步是在耶路撒冷建造房子，馬上開始。”[［26］](#_26_10)

阿什利的動機是猶太人的改宗，但蒙蒂菲奧里可能像有學識的法律顧問一樣視其為瘋狂。除此之外，他倆相差不多。阿什利的指環上刻著“耶路撒冷”，蒙蒂菲奧里的馬車頂部也刻著這幾個金質希伯來字母。他倆都相信，一旦猶太人踏上巴勒斯坦的土地，他們會再次變成農夫，恢復種植蔓藤和無花果樹，重新開墾荒蕪的土地。從某個意義上講，他倆是超前的猶太復國主義者，而1830年代的猶太復國主義者就同1930年代的反法西斯主義者一樣——“太過超前”。阿什利做了正確的事，卻是為錯誤的理由；蒙蒂菲奧里也做了正確的事，但走的步子太快。

1838年11月，蒙蒂菲奧里出發去巴勒斯坦，由于他的名聲和財富，以及上次來訪時的慷慨大方，他這次旅途受到皇室般的待遇。最高潮是他進入耶路撒冷的儀式，他騎著土耳其總督提供的阿拉伯戰馬，在兩列著禮服的土耳其騎兵護送下走下橄欖山。在檢閱儀式和東方禮數之間，蒙蒂菲奧里仍不忘查看處境悲慘的光明節村落（Chalukah community）的住房、衛生設施、工作條件和可供開墾的土地情況。這個社區此前一直就是以祈禱、哭泣、背誦猶太法典，以及海外“耶路撒冷捐款箱”提供的有限捐款為生。

穆罕默德·阿里曾請蒙蒂菲奧里做他的生意代理人，此次蒙蒂菲奧里來到埃及，向穆罕默德·阿里提供了一份土地購置計劃，詳細記錄在他1839年5月24日的日記中：

我請求穆罕默德·阿里準予50年期的土地；大約100至200個村子；租金從10%提升至20%，每年在亞歷山大付給他現金，但土地和村落在整個期間不受帕夏或那幾個地區總督的課稅或收費。如果上帝保佑得到準予，我回到英格蘭就組建一個開墾土地的公司，鼓勵我們歐洲的同胞返回巴勒斯坦……我希望逐漸吸引數千我的同胞去以色列的土地上。我肯定他們會喜歡我們宗教的儀式，這種儀式在歐洲是不可能有的。

吸著鑲滿鉆石的煙斗，穆罕默德向他承諾“任何敘利亞待售的土地都可以”，并同意為了支持他的項目而“做我力所能及的任何事情”。[［27］](#_27_10)但僅過了一年多一點的時間，穆罕默德就失去了權力，土耳其蘇丹又恢復了對敘利亞的統治，這樣的機會直到這個茍延殘喘的王朝完全覆滅后才再次出現。

與此同時，大馬士革事件[［28］](#_28_10)爆發了，起因是猶太人被控殺死一名卡普秦修會（Capuchin）會士進行血祭。在法國人和天主教修道會的煽動下，隨后發生的事具有所有大屠殺的特點——先是騷亂，接著搶劫，然后監禁并拷打逼供。這是愈演愈烈的東方問題的一部分，在1839年至1840年間達到了危機的地步，法國與其他大國形成了對峙的態勢。雖然大馬士革事件對19世紀的猶太民族主義發展具有歷史性的重大意義，喚醒了猶太人團結起來采取一致行動，但對本書而言，它的意義是提供英國借保護土耳其猶太人為由進行干預的機會，并喚醒本國人對猶太人情況的關注。

一份給歐洲新教君主的請愿書出現在1840年3月9日的《泰晤士報》上，懇求君主們協助猶太人復國。[［29］](#_29_10)這份請愿書引來人們對東方危機和“局勢驚人發展”的關注，因為這為基督新教為猶太人民盡到“一系列可能的義務”提供了絕佳的機會。不久之后，蘇格蘭教會全體會議公布了一份由兩名傳教士起草的有關巴勒斯坦猶太人情況的報告，這份報告引起廣泛關注。跟著《泰晤士報》又發表了一份給帕麥斯頓的請愿書（1840年12月3日），稱贊了他任命耶路撒冷領事、擴大英國對猶太人保護的所作所為，并希望目前的敘利亞危機“將導致英國在那片令人感興趣的土地上建立起更加牢固、廣泛的影響力”。

這時蒙蒂菲奧里剛回到英格蘭，他馬上返回東方，決心從大馬士革的地牢里救出猶太囚犯。他不是去謀求寬恕，因為他蔑視寬恕，他是要讓那些猶太囚犯在血腥指控中獲得無罪釋放，他要求土耳其蘇丹給予他們補償，并發布全國性的命令，保護猶太人的生命和財產。沒什么能阻攔蒙蒂菲奧里，法國的陰謀攔不住他，穆罕默德的官印攔不住他，戰爭也擋不住他。他讓世界大吃一驚，不僅猶太人被無罪釋放，他還從極不情愿的土耳其蘇丹那里得到一份詔書，宣布保證猶太人享有與土耳其臣民同等的待遇。“這是猶太人在土耳其領土上的大憲章。”蒙蒂菲奧里驕傲地稱贊，但他在這一點上顯然是期望過高了。他在回國的路上從巴黎下車，親手將詔書送給法王路易·菲利普。[［30］](#_30_10)這給了他極大的滿足，因為這份詔書的獲得正是建立在挫敗這位君王的東方野心的基礎之上。這一定比他因“為東方受傷害、受迫害的同胞和整個猶太民族所做的不懈努力”，而獲得維多利亞女王頒發的“支持者”盾徽[［31］](#_31_7)所得到的滿足感更為強烈。

女王的興趣可能僅是個人的[‡‡‡‡‡‡‡‡‡](#_77)，但帕麥斯頓有關猶太人的指示絕不僅是出于個人興趣。當蒙蒂菲奧里還在東方的時候，帕麥斯頓給龐森比和其他幾位在土耳其的英國外交使節發去一系列外交信函[［32］](#_32_7)，這些信函標志著英國開始正式干預“猶太民族”向巴勒斯坦移民的問題。早在7月他就已經簽署了《倫敦協定》（Treaty of London），聯合歐洲四大國幫助土耳其蘇丹對抗穆罕默德，這個協定讓法國大發雷霆，致使東方危機進入了最后的階段。

此時此刻，帕麥斯頓正為自己的大膽舉動沾沾自喜，蒙蒂菲奧里正像中世紀的騎士一樣沖去營救他受監禁的同胞，而仍然沉醉于先知愿景中的阿什利也在利用這個機會。

“很憂慮猶太民族的未來，”阿什利在7月24日的日記中寫道，“似乎萬事俱備，只等著他們返回巴勒斯坦。如果西方五大國能保證猶太人的生命和財產安全，他們一定會大規模回流。那么，愿上帝賜福于我，我要準備一份文件，收集起所有我能收集到的證據，借助上帝的智慧和仁慈，提交給外交大臣。”

8月1日，他與帕麥斯頓一起用餐。“我提出了自己的計劃，似乎打動了他的心；他問了幾個問題，答應會仔細考慮。”阿什利承認，打動外交大臣的是他提出的政治、經濟、商業論點，外交大臣“哭了起來，一點都不像耶路撒冷的主人”，并說他“沒有意識到自己被上帝選中協助上帝的古老子民，即使不相信猶太人的命運，也要承認猶太人的權利”。

帕麥斯頓的做法很得體。8月11日，他寫了前文引述的那封信發給英國駐土耳其大使龐森比，陳述了猶太人向巴勒斯坦移民對土耳其蘇丹和英國的好處。同一天，英國艦隊抵達敘利亞沿岸。17日，《泰晤士報》刊登阿什利的文章，引發讀者回復的浪潮。一位匿名記者建議英國應該為猶太人買下巴勒斯坦。另一位敦促把猶太復國視為現實政治問題，甚至樂觀地提出，如果猶太人再次擁有了敘利亞，各國就不再會為之產生爭執，這是對世界和平的貢獻。

9月25日，阿什利向帕麥斯頓提交了“把猶太人召回他們古代的家園”的文件。文件的語氣并不激動人心，因為阿什利想為政府政策提供依據，所以下筆很謹慎，沒有表現出對“上帝的古代子民”和“基督王國”的狂熱。況且他本質上是個反帝國主義者，無法強迫自己對英國的擴張表示出激情。他僅簡單地提出一個“調整敘利亞問題”的方案，該方案的另一目標是提升“幼發拉底河與地中海之間土地”的農業生產率。他證實希伯來民族確實相信他們返回巴勒斯坦土地的時間到來了，如今他們裹足不前，就是憂心生命財產安全。他對未來提出了建議：“統治敘利亞諸省的大國”（寫這封信的時候，他還不能肯定是哪個）應該做出“在當地建立起基于歐洲文明的原則和行為規范的鄭重承諾”；這個大國應該承諾制定“對猶太人和非猶太人一視同仁的”法律；四大國應該保證法律的執行，在解決東方問題的最后協定中要有條款規定它們的保證。這樣的保證能使“猶太人潛在的財富和勤勞”發揮作用。現在毫無價值的土地是未來的收入之源，要安排人定居，進行開墾。猶太人應該比其他民族更勤勞，因為他們“對古代的記憶和對這片土地的深厚感情”。他們的勤奮和堅韌是驚人的，可以在微薄的收入下維持生活。他們習慣于忍耐，對權威“絕對服從”，“他們將服從于現行政府”。

跟《貝爾福宣言》的籌劃者一樣，阿什利絲毫沒有提及建立一個猶太國的可能性。《貝爾福宣言》故意忽略這一點，后來被證明這是個引發了大問題的嚴重錯誤。但阿什利心目中的是否是個自治國家，這是令人懷疑的。相反，他向帕麥斯頓保證猶太人將承認土地歸“現有的地主”擁有，滿足于租用或購買土地。他認為“他們將自費返回故鄉”，這將是“最便宜、最安全的殖民敘利亞的方法”。整個計劃不需要擔保人“出錢”，它帶來的好處“屬于整個文明世界”。

這并不是最好的阿什利。為了迎合聽眾的世俗，他只顯得唯利是圖。他對猶太人的評價是不合理的，至少我們能從日后猶太人的歷史中看到。但我們必須記得，阿什利寫下這些話的時候，連猶太人自己都沒有建國的構想。又過了50年，西奧多·赫茨爾（Theodore Herzl）的《猶太國》（Judenstaat）才突然出現在猶太民族面前，使他們震驚得喘不上氣來。阿什利寫下這些話的時候，距赫茨爾出生還有20年，距第一個向巴勒斯坦輸送殖民者的猶太人機構的建立還有50年。此外，他有關猶太人順從的奇怪念頭不僅是那個時代的產物，也是他自己思考的產物。他不知何故地認為猶太人是基督徒太平盛世的被動參與者。如果阿什利有點政治頭腦，他便會回憶起馬加比，以及阿爾弗里克修道院院長是如何用馬加比家族的例子激勵古代英國人的建國熱情。

就在這段時間里，敘利亞的局勢很快到達了巔峰。10月3日，在內皮爾特遣艦隊的炮轟下，貝魯特投降了。一個月后阿卡被攻陷，阿什利仿佛在英國水兵身上看到了上帝顯靈，就如同他此前看到上帝親自指引外交大臣一樣：“讀到我們在敘利亞的勝利，勇敢向前、鐵一般頑強的同胞，格外振奮人心！我們一個見習船員，能頂一百個土耳其人……多么偉大啊！為了盟約和保護上帝的古老子民以及上帝在塵世的最后目的，這些戰士該讓上帝多么高興啊！”阿什利在日記中興奮地寫道。

在接下來的幾個月里，內皮爾將穆罕默德的軍隊驅趕回埃及，并迫使他把土耳其艦隊還給蘇丹，英國對土耳其宮廷的影響力達到了頂峰。此時帕麥斯頓正用盡全力實現阿什利的計劃。11月，他提醒龐森比，英國要保護土耳其統治下的猶太人。1841年2月，他授權英國駐土耳其大使，允許猶太人通過英國官方渠道將他們對土耳其政府的不滿傳達給土耳其宮廷。

就在這封信中，他再次敦促執行阿什利的計劃，而且使用的幾乎就是阿什利的原話：“鼓勵散居在歐洲和非洲各國的猶太人去巴勒斯坦定居對土耳其蘇丹極其有利，因為他們所擁有的財富、講秩序和勤奮的習慣能極大地增加土耳其帝國的資源，推進那里的文明進步。”必須對土耳其蘇丹施壓，讓他提供某種“真正可靠的安全”。帕麥斯頓建議第一步先由英國官員提供為期20年的保護。4月，他繼續就這個問題發了一份通告給土耳其帝國境內所有的英國領事，通知他們土耳其宮廷保證公平對待猶太臣民，并且同意“關注”每一宗英國官員提出的不公正案例。他指示所有外交使節“勤奮地調查”每一宗接收到的案例，“完整地報告”給英國駐君士坦丁堡大使，要清楚地向土耳其當局表明，“總體而言，英國政府對猶太人的福祉很關心”。

阿什利那天上云朵一樣的“福音真理”，如今已經變成堅固的官方政策。但阿什利的希望最終還是落空了，他的夢想很快就破滅了。他所希望的大國保證沒有被包含在五大國的協定中。五大國各有自己的盤算，想達成共識極為困難。最后形成的協定被稱為《海峽公約》（Straits Convention）[［33］](#_33_8)，僅局限于博斯普魯斯海峽和達達尼爾海峽的控制問題。鼓勵猶太人返回巴勒斯坦的問題最后停留在帕麥斯頓2月的那封信件中。龐森比對這個問題很冷淡，沒有努力推動，土耳其蘇丹也并不熱心。這項議題遭受的最致命一擊發生在8月，自滿的帕麥斯頓雖成功抵御住了法國的戰爭威脅，并在7月達成了五國條約，但輝格黨政府因內政問題而倒臺，帕麥斯頓隨之離職。取代他外交部職位的是“老笨蛋”阿伯丁勛爵（“老笨蛋”是帕麥斯頓對他的稱呼[［34］](#_34_7)）。帕麥斯頓有“敢在任何情況下跳入熱水”的勇氣，這為他贏得了當年的《笨拙》雜志獎（Punch’s Prize），公眾也因此而喜歡他（但女王很不滿）。

阿伯丁對前任對猶太人的興趣十分厭惡，就像75年后阿斯奎思（Asquith）厭惡勞合·喬治向內閣提出的“異想天開的”巴勒斯坦計劃一樣。阿伯丁指示駐耶路撒冷領事揚，今后只對“英國臣民或其代理人”提供領事保護。[［35］](#_35_7)當然，帕麥斯頓授權給非英裔猶太人以領事保護是違背常規的，但他這樣做是有用意的。居住在土耳其帝國內的猶太人被土耳其當局漠視，被其他歐洲國家所拒絕，他鼓勵這些沒有祖國的猶太人向英國尋求在別處無法獲得的保護，實際是在為英國未來介入巴勒斯坦充當猶太人保護者奠定基礎。

然而，阿伯丁認為產生觀點不應是外交部的職能，特別是不應該有新想法，他不認為有超越法律條文的必要。實際上，他的膽小怕事并沒有影響前方官員。耶路撒冷領事揚和他的繼任者詹姆斯·芬恩（James Finn）——猶太學者麥考爾的女婿和阿什利的狂熱學生——繼續幫助這個上帝選定的古老民族，不論他們是不是英國的臣民。

實際上，在阿什利眼里，猶太人復國的前景雖經英國政府變動但比任何時候都顯得更加光明。因為他終于實現了他最重要的愿望：耶路撒冷建立了英國國教主教區，由一名皈依的猶太人擔任第一任主教。這是猶太會的最高成就，象征著古代以色列國復國后成為英國國教會的一個教區。這是個可以安放阿什利各種愿望的盒子，他虔誠地相信，這是“以賽亞的預言的成功”。

普魯士國王弗雷德里克·威廉（Frederick William）是個新教徒，他渴望贊助這個教區，并派大使希瓦利埃·本森（Chevalier Bunsen）在倫敦協助阿什利完成這項任務。他們需要共同努力去克服教義問題產生的阻力，雖然我們今天不覺得教義是個問題，但在維多利亞時代有關教義的爭論是十分激烈的。書冊派（Tractarians）和皮由茲派（Puseyites）英國天主教會為彌合英國國教會和羅馬教會間的分歧發起了牛津運動。他們極度痛恨耶路撒冷教區，認為這是邁向“低教會”新教的一步。格拉德斯通是當時高教會派的少壯人物，感到“困擾與顧慮”。他給本森寫了一封24頁的長信，說“這個新奇的計劃混亂不堪，讓我的同胞們的神經非常緊張”。[［36］](#_36_7)

本森趕來會見格拉德斯通[［37］](#_37_7)，試圖在兩個小時的交談中驅趕走他的顧慮。本森也用可從敘利亞獲得的政治利益做辯護理由，他問格拉德斯通：“猶太復國有許多征兆，稱之為千載難逢的良機并不過分，面對這樣的政治局勢，你難道會沒有作為嗎？”[［38］](#_38_3)在這日耳曼式的復雜句式背后閃耀著現實主義的光芒。

接下來，阿什利安排本森和后來成為首相的皮爾見面。阿什利在日記中焦慮地寫道，他希望皮爾有一顆“像所羅門那樣似海灘一樣廣闊”的心，因為有一件大得足以填滿他內心的事業——“在十字旗下，將上帝的選民送回耶路撒冷的圣山上”。

皮爾沒有反對，一周后（7月19日），在帕麥斯頓還沒有下臺時，本森與他面談了一次，并記錄道：“今天太棒了……我們就原則達成了一致，可以開始為以色列復國了，上帝保佑。”

現在到了阿什利確定主教的最偉大的時刻了，無論他提名誰，帕麥斯頓都會接受。普魯士國王推薦麥考爾，但被麥考爾拒絕了，理由是這個職位需要一個希伯來人擔任。阿什利也持有同樣的看法，而他的選擇落在了亞歷山大博士身上，他是“一個隸屬于英國國教會的以色列人”，還是劍橋大學國王學院希伯來語和阿拉伯語教授。

這個選擇被批準了，但阻礙也接踵而來。龐森比從君士坦丁堡寫信說，土耳其蘇丹肯定會拒絕在耶路撒冷建立教會。但帕麥斯頓仍然堅持。他告訴阿什利，“我寫信給龐森比勛爵，希望他盡全力推動”[［39］](#_39_3)——這個勸告在大使和土耳其蘇丹身上都起到了預期的作用。

9月23日，議會通過了在耶路撒冷建立主教區的議案。阿什利收到一封信，告訴他：“猶太人問題在利物浦產生了驚人的轟動。星期日一天就有24場布道支持我們。”改造猶太人確實變成了“英國大眾”喜歡做的事，但并非所有人都有熱情。除了有皮由茲派從教義上的反對，還有幾個人物保持著18世紀對所有宗教熱情的蔑視，認為在這件事上用錯了感情。“所有的年輕人都為宗教而瘋狂。”即將離任的輝格黨首相墨爾本勛爵（Lord Melbourne）抱怨道。[［40］](#_40_3)

但以皮爾為首的新保守黨政府被這股激情所裹挾，或者說是在阿什利的強迫下保持默許。阿什利告訴皮爾，保守黨政府的反對將與帕麥斯頓的熱情支持形成“一種最有害的差異”。阿什利還警告阿伯丁注意“對這個國家的強烈情緒，如果加以阻攔會產生嚴重后果”。阿什利相信，教區具體表達了“對上帝選定民族的愛，這是真正的保守主義者的原則，這個原則將拯救這個國家”。英國當時因小麥歉收而引發饑荒，這似乎是阿什利應對眼前這場危機的辦法。

不管怎么說，阿什利的努力成功了，至少是在這個時刻。皮爾向他保證不會加以阻礙，“甚至阿伯丁都松懈下來”。本森說他為他親愛的朋友阿什利創造的奇跡感動得“流淚”，他認為阿什利是“這個王國未來的伙伴”，做了那么多好事。[［41］](#_41_3)（德國人喜歡崇拜英國貴族的壯舉，本森似乎是這一傾向的原始典型。）

圣職授任儀式的所有準備工作都做好了。普魯士國王、阿什利、本森頻頻交換意見，來往了大量書信。“自以色列國王大衛之后，就沒有國王說出過這樣的話。”當阿什利收到弗雷德里克·威廉發來的一封鼓舞人心的信件時驚呼道。甚至許多高教會人士也轉變了觀點，包括未來的紅衣主教曼寧，最后連格拉德斯通也轉變了。根據阿什利的說法，格拉德斯通“脫掉了皮由茲派的外表，說話就跟一個虔誠的人一樣”，并提議為新主教祝酒。根據本森的說法，他做了一次精彩的講演，流暢得就跟“清澈的溪水一般”——這樣描述格拉德斯通的講演是離譜的。

坎特伯雷大主教主持了那天的儀式，他與阿什利“在圖書館里就猶太人問題交談了兩個小時”。這位可愛的老人充滿了激情和對理想的虔誠，并斷言“這個問題深入英格蘭的內心”。11月12日，舉行了一次莊重的宗教儀式，來參加儀式的人都感情激動。對阿什利來說，這是他一切工作的頂點。阿什利“幾乎不敢相信希伯來人能接到英國國教會的任命，回到圣城宣講其曾經給予非猶太民族的真理和祈福禱告”。皮由茲派無法掩蓋“他們對一個猶太人被提升為主教的厭惡……雖如此，我為錫安成為首都而高興，為耶路撒冷有了一個教堂而高興，為一個希伯來人成為眾人之王而高興”。

11月18日，亞歷山大主教第一次舉行“猶太教會”布道——按照阿什利的叫法。29日，他前往耶路撒冷。在最后一分鐘出了狀況，皮爾拒絕派政府的輪船送主教去敘利亞，而阿什利認為主教應該享有這樣的待遇。皮爾“認為這會刺激土耳其宮廷——他希望低調行事”。

“他怒氣沖沖地說：‘我看不出我們為什么有派輪船送他的必要。’”

“‘我告訴你為什么，’我回答，‘一個外國君主（普魯士國王）資助了半個英國主教區，英國公眾資助了另一半。那里有這個國家最深刻、最重大的利益，而我們需要政府做的僅是借一艘讓主教搭乘的輪船。’”

“皮爾說他需要詢問阿伯丁。這結束了我猜想令他們同樣不快的簡短交談。”但令阿什利吃驚的是他勝利了，皮爾在三天后給海軍部下令，允許主教登上了一艘政府輪船。

這時傳來消息說土耳其宮廷取消了建筑教堂的許可。但龐森比“首次”做出勇敢舉動，他向土耳其蘇丹發出“大膽的威脅”，“甚至阿伯丁”也對這樣的侮辱感到氣憤。但他很快就恢復了慣常的膽小怕事，命令身在耶路撒冷的揚“謹慎自制”，不要以國王仆人的身份協助主教，不要“干預”亞歷山大主教可能交往的土耳其猶太臣民的事務。[［42］](#_42_3)

但沒有人在乎阿伯丁說什么。對阿什利而言，大目標實現了，“因為新教的真理得到了鞏固，擴展了以色列的安寧和我們圣主的王國”。

后來呢？那些待實現的偉大理想，待傳播的偉大真理，從圣城召喚上帝選民回家的英國國教教堂里灑向人間的偉大光芒后來怎樣了呢？令人痛苦的事實是這些并沒有實現。天主教沒有凋萎，新教沒有明顯推進，猶太教仍然巋然未動。這一段讓維多利亞時代的宗教爭執激烈了幾分的非凡插曲就此被遺忘了。這段往事的墓志銘出現在英國旅行者沃伯頓（E. Warburton）的旅行報告《新月和十字架》（The Crescent and the Cross）中。1844年，他訪問了亞歷山大主教在耶路撒冷的教堂，他看到八名皈依的猶太人和幾名旅行者。“錫安山不是一個可能讓猶太人放棄祖先信仰的地方。”一名猶太人告訴沃伯頓。似乎沒有一個英國人考慮過這個問題。

只有阿什利在1845年悼念亞歷山大主教時閃過一絲疑慮：“我們是不是把一個人類的構想誤認為上帝的旨意了？”

[‡‡‡‡‡‡‡‡‡](#_76)　當維多利亞還是公主的時候，她曾與母親去蒙蒂菲奧里位于肯特郡的鄉下別墅用餐，并與他為鄰。維多利亞登基那年，她特意打破先例授予他騎士爵位，使他成為第一個擁有封號的猶太人。在去大馬士革之前，女王親自會見他，鼓勵他完成使命。

［注釋］

[［1］](#_1_20)F.O. 78/390, No. 134, in Rodkey. Also Temperley, p. 186 and note 275.

[［2］](#_2_21)此處及此后引用的阿什利的日記、信件和講話都出自Hodder的Life, viz. Vol. I, chap. VI, 1838-39, VIII, 1840, IX, 1841, X, 1842 and Vol. III, chap. XXIII, “The Inner Life.”

[［3］](#_3_20)A word portrait written in 1838, quoted by Hodder, I, 228.

[［4］](#_4_18)Hammond.

[［5］](#_5_19)Trevelyan’s Social History, IV, 29.

[［6］](#_6_17)Balleine.

[［7］](#_7_17)Annual Reports, Historical Notice, and Gidney, passim.

[［8］](#_8_17)Balleine.

[［9］](#_9_16)Ibid.

[［10］](#_10_16)Gidney and Society’s Annual Reports and Historical Notice. Also Mrs. Finn.

[［11］](#_11_17)Gidney and Society’s Annual Reports and Historical Notice.

[［12］](#_12_17)Mrs. Finn, Reminiscences.

[［13］](#_13_15)Ibid.

[［14］](#_14_15)Hodder, III., 139

[［15］](#_15_13)Gidney.

[［16］](#_16_13)Romans, iv, 4.

[［17］](#_17_13)Delivered May 8, 1818, Society’s Annual Report for 1818.

[［18］](#_18_13)April 17, 1833, in the House of Commons, reprinted in the Works, 12 vols., ed. Albany, London, 1898, XI, 540. 麥考萊的首次演說發表于1830年4月5日，討論了《猶太人救濟法案》（Jewish Disabilities Bill），關于同一問題的第三次演說發表于1841年3月3日。他還就這一法案在1831年1月的《愛丁堡評論》（Edinburgh Review）上發表了一篇文章。

[［19］](#_19_13)F.O. 78/368, No. 2, January 31, 1839, Hyamson’s Consulate.

[［20］](#_20_13)Rodkey.

[［21］](#_21_11)Hyamson’s Consulate.

[［22］](#_22_11)Ibid.; F.O. 78/368, No. 8, November 23, 1839.

[［23］](#_23_11)Compiled from Edward Robinson, Biblical Researches in Palestine, 3 vols., Boston, 1841, Vol. III, Appendix A is a chronological list of works on Palestine and Mount Sinai.

[［24］](#_24_11)Goodman.

[［25］](#_25_9)Wolf, p. 276.

[［26］](#_26_9)Wolf, p. 267.

[［27］](#_27_9)Montefiore, Diaries.

[［28］](#_28_9)Graetz, Vol. V, chap. XVII, “The Year 1840 and the Damascus Blood Accusation.”

[［29］](#_29_9)Hyamson’s Projects.

[［30］](#_30_9)Wolf, pp. 109-10.

[［31］](#_31_6)Ibid., p. 62.

[［32］](#_32_6)F.O. Papers 78/427, No. 33 of February 17, 1841. The letter of February 17 is marked in the margin, “Appd. Victoria R.”—Hyamson.

[［33］](#_33_7)British and Foreign State Papers, 1840-41, Vol. XXIV, London, 1857.

[［34］](#_34_6)Guedalla’s Palmerston, p. 295.

[［35］](#_35_6)Hyamson’s Consulate.

[［36］](#_36_6)Bunsen.

[［37］](#_37_6)Ibid.

[［38］](#_38_2)Hodder, I, chap VIII.

[［39］](#_39_2)Ashley’s diary, October 16, 1841 in Hodder, I, 377.

[［40］](#_40_2)Bunsen.

[［41］](#_41_2)Letter to Ashley, August 13, 1841 in Hodder, I, 373.

[［42］](#_42_2)F.O. 78/501, No. I, May 3, 1842, Hyamson’s Consulate.

# 第11章　帝國航線上的巴勒斯坦

阿什利的努力沒有白費。他計劃的核心是符合政治邏輯的，盡管他想看到的形式完全不合理。他的計劃攪動了英國公眾的情緒，人們逐漸意識到英國對中東的影響力是戰略優勢。圍繞著圣地發生了一系列的大事——拿破侖的遠征，納爾遜在尼羅河的勝利，不時被英國海軍的炮聲打斷但仍然不失其傳奇本色的穆罕默德·阿里的興衰史，帕麥斯頓在敘利亞危機中的迅捷勝利，福音主義者瘋狂地想讓猶太人皈依基督教和想在耶路撒冷建立主教區的愿景——這些大事交織在一起，使英國人對巴勒斯坦產生了一種私密的感情。阿什利曾想通過英國主導的以色列復國吞并那塊土地，這個想法開始吸引其他人。追隨他的人，一致強調他提出的戰略理由，但他提出這些戰略理由并非真心實意，而僅是對那個古老宗教理由的補充。

在阿什利的后繼者中，最有遠見和智慧的人是查爾斯·亨利·丘吉爾（Charles Henry Churchill）上校，他是馬爾伯勒公爵（Duke of Marlborough，溫斯頓·丘吉爾的先祖）的孫子。他在推翻穆罕默德的那支軍隊中擔任軍官。他駐扎在大馬士革期間發生了血祭案件，蒙蒂菲奧里也正好在該地訪問。也就是在這個時候，丘吉爾被阿什利的想法所吸引。就是丘吉爾，在蒙蒂菲奧里的指派下，把土耳其蘇丹在1840年頒布的勒令交給了大馬士革的猶太人。[［1］](#_1_23)為酬謝丘吉爾在那個恐怖之年里對猶太人的幫助，大馬士革的猶太人為他舉辦了一次宴會，向他和14名剛從監獄里釋放的受到血腥指控的受害者致敬。他在會場所做的發言以及他稍后給蒙蒂菲奧里寫的一封信，表明他的觀點已經脫離了福音主義者的空泛廢話，變得更加實際。他對猶太人返回家園的支持似乎是為了猶太人本身，而不是為《圣經》中的預言。他絲毫沒有提及猶太復國的先決條件是皈依或皈依是返回錫安山的必然結果。他對大馬士革的聽眾說，他認為以色列解放的時刻即將到來，那時猶太國能重新成為萬邦之中的一員。他補充說，英國是唯一支持以色列人這一愿望的國家。

1841年6月14日，他在給蒙蒂菲奧里的一封信中表達了一個當時沒有人提出過的觀點：“應該讓猶太人做發起人。”

“我無法在你面前掩飾，”他寫道，“我極渴望看到你的同胞再次努力屹立于民族之林。我認為這個目標是完全可以達到的，但有兩點必須考慮：第一，全體猶太人必須達成一致并主動行動；第二，歐洲列強要支持他們。”

接著他談起另一件大是大非的問題：英國支持土耳其帝國的政策是重大錯誤——這個錯誤在整個19世紀中困擾著英國的外交。丘吉爾預言，這樣的努力注定要遭到“痛苦的失敗”。必須將敘利亞和巴勒斯坦從土耳其人和埃及人“愚蠢、衰老的獨裁統治下”解救出來，置于歐洲人的保護之下。當這一天到來之際，猶太人應該做好準備并能說：“我們早就是個民族了。”他“強烈地要求”蒙蒂菲奧里做猶太人代表委員會（Jewish Board of Deputies）[［2］](#_2_24)的主席、倫敦西班牙系猶太人總督，馬上展開這場“為民族生存而進行的光榮戰斗”。他還鼓動猶太代表們去召集會議，遞交請愿書，激起公眾的熱情。

在一年之后的第二封信中，他吸納了阿什利的觀點，建議英國和歐洲大陸的猶太人向英國政府請愿，請求英國政府任命一個駐敘利亞特派員，保護敘利亞猶太人的利益和生命財產安全，并在“大英帝國的贊助和支持下”鼓勵殖民。

這樣的行動猶太代表沒有足夠的勇氣去做。如果遇到像大馬士革那樣的事件，他們能夠為受難的猶太人奔走。但他們過于關注在國內的公民權利斗爭，而難以顧及遠方的猶太民族。在接下來的幾年里，當猶太人獲得更多自由后，自然就更想不起去建立某種形式的國家了（顯然有幾個例外情況）。但這個故事不是本書要講的。1842年，甚至蒙蒂菲奧里也無法打動猶太人，他們通過了一項決議，對委員會“沒能采取任何措施實現丘吉爾上校提出的好觀點”表示遺憾。他們還說，東歐的猶太人和近東的猶太人要先提出自己的要求，然后英國的猶太人才可能冒險采取支持性的步驟。丘吉爾回復說，他們可以“對國家復興這個如此有趣和重要的問題，力求查明歐洲其他地方猶太人的感情和意愿”。[［3］](#_3_23)但沒有證據表明這項建議被提交給了董事會。根據記錄，剩下的只有沉默。

西方的猶太人不愿聽取意見，東方的猶太人委身于貧民窟中聽不到外面的意見，而丘吉爾無法對外交大臣進言，也沒有阿什利在飯桌上影響國家政策的機會。實際上，在阿什利和帕麥斯頓1840年的行動之后的半個世紀里，除阿什利自己外，沒有政府高層人士再提出過猶太人返回家園。而作為沙夫茨伯里伯爵，阿什利又繼續跨越了維多利亞時代的諸多頂點將近50年時間。他從來沒有放棄過理想，還在生命即將結束時給出了最精確的表述。[§§§§§§§§§](#SSSSSSSSSSSSSSSSSS_1)他一直與帕麥斯頓保持密切關系，帕麥斯頓很快又回到外交部的崗位，隨后又擔任了10年首相。但他們都為其他大事所困擾，沒有能在猶太人問題上有所作為。無論如何，福音主義者勸化猶太人的努力的全盛期就此結束了，因為沙夫茨伯里的特殊動機已經過時了。

后來，擁護以色列復國的人更加關心大英帝國向東擴張的問題，而不是精神向上提升的問題。“每個英國人必須清楚，”丘吉爾上校在他的《黎巴嫩山》（Mount Lebanon）中寫道：“如果英格蘭在東方的霸權想要維持的話，必須使敘利亞和埃及或多或少要受制于英國的影響力。”這本書是他在中東15年生活的結晶，于1853年出版，次年克里米亞戰爭爆發，像往常一樣，東方發出的隆隆炮聲都被視為土耳其帝國的喪鐘。當巴勒斯坦不再屬于土耳其的時候，按照丘吉爾的預計（雖然他是正確的，但為時尚早），巴勒斯坦要么屬于英國，要么成為獨立的國家。這個前景使他爆發出一陣像阿什利一樣的文采：“這片土地是雅各展現力量、以實瑪利漫游其上的土地，是大衛彈琴作詩、以賽亞雄辯滔滔的土地，是擁有亞伯拉罕的信仰和以馬內利之愛的土地——就是在這片土地上，上帝開始了與人的神秘交往，在經歷了漫長的時間后，上帝和人有了約定——這片土地也引起英格蘭不眠的警惕和憐憫的關照，已經得到了英格蘭之盾的保護。”

他并非是唯一表示要拿著羊皮盾去巴勒斯坦完成使命的人，任何從偉大的東方旅程回來的人都持有這樣的觀點。1844年，所有人都在閱讀沃伯頓的《新月和十字架》，這本書在接下來的40多年里再版了17次。這本書概述了幾代人去圣地朝圣的經歷，作者稱之為“某種視巴勒斯坦為祖國的愛”。他是個善于觀察的旅行者，聽到兒時就記住的地名所喚起的激動情緒，以及“在天使面前接受亞伯拉罕的酋長的款待”的激動情緒，都沒能使他忽視一個事實，即亞伯拉罕的足跡是通往印度的最短途徑。當談論到十字軍東征沒能建立落腳點時，他評論道：“為了印度的利益，我們也許會完成為耶穌圣墓征戰時沒有達成的使命。”他承認這個問題“很復雜”，然后便去談論其他問題了，直到后來才返回討論。他報告說，他所到之處，都遇到了期望英國返回東方的人。當那個瘋狂的老帕夏穆罕默德·阿里死后，英國不應該允許埃及恢復到“愚蠢的土耳其獨裁統治之下”。英國要“大膽地索要”穿越埃及去印度的道路權，使埃及的經濟復蘇，給人民以“自由”——當英國作者使用時，這個詞表示擺脫土耳其的統治。

沃伯頓沒有注意到猶太人是英格蘭帝國主義的先鋒。在這點上，他的前輩林賽反而看得更清楚一些。阿什利受林賽著作的啟發，寫出了《評論季刊》上的那篇開創性的文章。就在林賽跟著“以色列人的腳步走向應許之地”的時候，就在他“面對著紅海”再次閱讀猶太人過紅海感受到那種“奇怪但令人戰栗的快樂”的時候，就在他在沙漠里宿營，“想著雅億和西西拉”砸著帳篷樁的時候，上帝選民的前途開始占據了他的思維。他相信周圍的荒涼是必然的，不是這片土地遭受了詛咒的緣故，而是為了“趕走居民”。他相信這是天意，就是為了讓“現代的居民不能人數太多”，以免影響“合法的繼承者返回”。在他看來，“這片曾經肥沃的土地，正等待著那些被流放的子孫，這些子孫會用與他們農業生產能力相符的勤勞，使這片土地重獲繁榮，就跟所羅門王在世時一樣”。

弗朗西斯·埃杰頓（Francis Egerton）女士是另一位勇于冒險的旅行者，她發現自己對上帝選中的古老民族的生活條件非常好奇，因為她看農村里的每個人都像是摩西和以利亞再世。在耶路撒冷，她探訪猶太家庭和猶太人集會，向倫敦來的傳教士詢問情況，討論大馬士革發生的迫害事件和猶太復國的各種理論。她不斷地感受到眼前是一個“偉大的”時代，有某種非凡的事要發生，大約是與猶太人返回錫安山的預言有關，這種感受在那個時期被許多旅行書提及。埃杰頓女士將其歸結為人們普遍盼望奧斯曼帝國衰敗的結果，她相信隨之而來的巴勒斯坦權力真空將會被猶太復國填補。但她發現英國流行著虛幻的印象，覺得猶太人正大批地涌回祖國。她認為，在猶太人皈依基督教之前，絕對無法返回故里。她的書，按照她自己的說法僅是私人日記，但她的朋友誠懇地請求她為了愛爾蘭女子學校協會出版，這本書終于在1841年付梓。假惺惺的本森男爵也把這本書擺上了他的床頭桌；當他拜訪太后時，他一邊展示一邊說：“一群身份恰當的英國紳士簇擁著一位高雅和友好的女王。”[［4］](#_4_21)

1840年代有關土耳其就要滅亡的報道被事實證明言過其實了。土耳其又昏昏沉沉度過70多年后才壽終正寢。但當時大家都覺得圣地該易主了。有什么能比新房東老房客這種搭配更方便和自然呢？這個想法出現在形形色色的英國人頭腦里。“奧斯曼帝國將被取代，古代的商業航線將會重新開放。”托馬斯·克拉克（Thomas Clarke）[［5］](#_5_22)博士在他的一本名叫《印度和巴勒斯坦：從通往印度的最短路徑看猶太復國》（India & Palestine: Or the Restoration of the Jews Viewed in Relation to the Nearest Route to India）的專著中寫道。

“猶太人，”他繼續寫道，“基本上是從事貿易的民族。把他們安置在貿易大道的旁邊不是很自然嗎？誰能比他們更有技能做東西方直接的中介呢？……只有把敘利亞放在一個勇敢的、獨立的、有信仰、有高昂的民族自豪感的民族手里才是安全的……猶太人就是我們要找的民族……恢復他們的民族性，恢復他們的國家，世界上再沒有哪個大國能奪走他們的國家。”

另一本類似的小冊子《時代之書：為猶太人呼吁》（A Tract for the Times, being a Plea for the Jews）于1844年出版，作者是教士塞繆爾·布拉德肖（Samuel A. Bradshaw）[［6］](#_6_20)。他建議英國議會批準400萬英鎊預算，教會應該收集100萬英鎊，用于以色列復國。同年，一個委員會在倫敦成立了，其目的是形成一個“英國和外國共同推進猶太民族返回巴勒斯坦的協會”。雖說這個協會胎死腹中，但有一件有趣的事值得注意。在開場白中，名字頗為有趣的主席塔利·哭背（T. Tully Crybbace）[［7］](#_7_20)教士呼吁英國從土耳其手中獲取整個巴勒斯坦，即“從幼發拉底河到尼羅河，從地中海到大漠”的整個地區。英國人想從別人手里要回巴勒斯坦，歸還給其古代的所有者，但要求提得也太慷慨了。

教士哭背先生說的從尼羅河到幼發拉底河之間地區是上帝最初標出的應許之地：“我已賜給你的后裔，從埃及河直到幼發拉底河。”（《創世記》15:18）這是古迦南的地盤，這片土地重新許諾給了摩西，后又許諾給了約書亞。上帝的許諾是很明確的。十二支派要趕走迦南人和赫梯人，以及亞摩利人和耶布斯人，而且“凡你們腳掌所踏之地，我都照著我所應許摩西的話賜給你們了”——從荒原（西奈半島）到黎巴嫩，從西海到幼發拉底河（《約書亞記》1:3）。

實際上，歷史上的猶大王國和以色列王國，從來沒有占據過那么大的地盤。他們的地盤從但（Dan）到貝爾謝巴，從地中海到基列（Gilead）和約旦東面的摩押（Moab），這是一般公認的巴勒斯坦的范圍，直到白皮書和調查委員會介入才被改變。對我們思想簡單的祖先來說，巴勒斯坦就是約定給以色列的土地，但他們沒有想想——真是幸福的人——亞伯拉罕還有一個兒子叫以實瑪利。1922年，巴勒斯坦約旦河以東的部分被分割給了以實瑪利的阿拉伯子孫們。如果維多利亞時代的教士哭背先生、沙夫茨伯里伯爵、丘吉爾上校活著看到這一天，肯定會大聲抗議！這樣分割，以色列失去了埋葬列祖的希伯倫，約柜所在的示羅（Shiloh），約瑟被賣之地多坍（Dothan），雅各做夢之地伯特利（Bethel），約書亞打勝仗的耶利哥，以及耶穌的降生地伯利恒。這樣的分割方案，不知道要招致多么大的爭議。當聯合國的精英們提出那份非凡的猶太國建議——一個沒有耶路撒冷的猶太國——遭遇到的肯定是一片可怕的沉默。

當然，我們的祖先是無知的，他們不知道沙漠下面的寶藏，那是一種比水貴重的液體，盡管曠野中泉水拯救了夏甲和她奄奄一息的兒子以實瑪利。或許那傳奇的泉水是個預兆。無論如何，夏甲的兒子，也就是今天的阿拉伯國家聯盟的祖先，不僅占據著巴勒斯坦之外相當于以色列所繼承土地90倍的地盤，還占據著巴勒斯坦的一大部分。

然而，回顧1840年代那個時期，使中東成為控制去印度道路的戰略要地的，除了即將到來的土耳其的崩潰之外，還有一件事也很重要，這就是蒸汽動力船的出現。蒸汽船需要經常停靠港口加煤，不能走繞非洲好望角的航線，而需要走地中海—紅海航線，并在蘇伊士換船（那時蘇伊士運河尚未開通）。1840年，P. & O.公司開通了一條從英格蘭經紅海去印度的定期航線。這也被用作支持以色列復國的理由。1845年，在錫蘭公務公司（Ceylon Civil Service）工作的米特福德（E. L. Mitford）建議“在巴勒斯坦重建猶太國，并由大英帝國做保護國”。[［8］](#_8_20)在不計其數的好處中，他預計英國將要把“蒸汽動力的交通的管理全部置于我們手中”。此外，他相信這會使英國處于“發號施令的地位（在黎凡特），在這個位置上，我們就能阻止入侵，威懾膽敢來犯之敵，如果有必要，則打退他們的進攻”。

從大英帝國的另一個角落里，另一位官員——前南澳大利亞總督喬治·高勒（George Gawler）上校[［9］](#_9_19)提出了另一項具體計劃，同樣可以實現這個目標。他也呼吁在敘利亞安置猶太人，這樣可以防止其他國家的干擾。他說：“英格蘭急需最便捷、安全的交通線……埃及和敘利亞處在密切相關的位置上。無論在埃及或是敘利亞，只要存在一個外國強大的敵對力量，就可能對英國的貿易形成威脅……如今英格蘭必須整頓敘利亞，方法是借用唯一在工作時能迸發出巨大能量且持久的民族——那片土地的真正孩子，以色列的子孫們。”高勒跟丘吉爾一樣，不斷回到他的論點上，從各個角度加以論述。他與蒙蒂菲奧里相識，并陪同他在1849年對巴勒斯坦進行了一次勘測。他比沙夫茨伯里走得更遠。沙夫茨伯里認為做保護國并不需要“花錢”，建議各大國提供資金支持，用以補償對猶太人的不公正待遇。高勒則竭力主張猶太人主動迎接土耳其可能的崩潰，并“大膽地索要”巴勒斯坦，宣傳詞是：“這片土地是上帝的選民以色列人民的，他們最終能打敗敵人守住以色列的山巒。”

有一個事實值得注意，神職人員和軍人主導著有關以色列人返回巴勒斯坦的討論——他們要么為《圣經》而活，要么為“利劍”而活。在芬恩夫人寫的有關英國駐耶路撒冷領事處的回憶錄中，有一段稍微反映了一點英國的軍事興趣。1858年，從停泊在雅法的英國護衛艦“歐律阿羅斯”號（Euryalus）下來一組尊貴的客人。女王的小兒子——14歲的王子阿爾弗雷德（Prince Alfred）[［10］](#_10_19)在這艘戰艦上做候補軍官。他在私人教師少校考埃爾（Cowell）、艦長塔爾頓（Tarleton）及衛兵的陪同下上岸觀光，由芬恩一家人做向導。“在去伯利恒的路上，”芬恩夫人回憶說，“考埃爾少校和塔爾頓艦長（他倆對《圣經》很熟悉）一路都在談這片土地和猶太人的前途。”[［11］](#_11_20)

此后再也沒有人說過少校和艦長的名字。同時，領事和芬恩夫人依舊沿沙夫茨伯里的傳統路線，努力使猶太人能在他們自己的土地上生根。芬恩一家跟沙夫茨伯里一樣，試圖利用手頭的材料，即耶路撒冷古老的猶太人社群。這個社群有大約4000名塞法迪猶太人（Sephardim），他們是1492年被驅逐的西班牙猶太人后裔，后來蘇萊曼大帝允許他們在耶路撒冷定居下來。此外，社群里還有大約3000名來自中歐的德系猶太人阿什肯納茲（Ashkenazim），他們來此就是想在死后把自己的尸骨埋在錫安山上。他們基本上處于“赤貧”狀態，部分原因是本地居民拒絕給他們工作，還有部分原因是猶太拉比的獨裁統治把他們禁錮在中世紀的貧民窟里。面對這樣的阻力，芬恩一家仍然熱衷于勸化猶太人改宗，自然基本上沒有進展。不過，他們都很注意分寸。芬恩夫人說她很注意不讓給孩子找的猶太奶媽看到十字架，因為她“相當理解我們猶太朋友對這個主題的感情”。她說一方面她“完全相信并期待有一天以色列將能滿足神的要求”，另一方面又不想去解釋理想與現實的明顯差距。無論什么理由，都是讓他們堅定信仰，用芬恩夫人的話說，“這項工作將繼續，圣地將再次住滿其合法的擁有者，希伯來人的國家將要再次繁榮昌盛起來”。

所以他們繼續工作。他們啟動了幾個項目，不僅給沒有工作的猶太人尋找工作，還在開墾土地方面取得了進展。為了開展灌溉項目，他們租用了土地，但由于項目雇傭的人體力都太虛弱，無法走到幾英里外的田地里，所以項目的成果不佳。桑福德（Sandford）先生是個英國外科醫生，他是芬恩的幫手，他發現猶太人的死亡率很高，原因“主要是缺少食物”。如果他們為非猶太人工作，他們就會被猶太拉比驅逐出教會。但芬恩夫婦仍然堅持，不斷寫信回國，在英國尋找資金支援。她發現只有少數人相信“猶太人能干活，圣地值得耕作”。這個發現很令人失望。

但錢還是湊足了，他們購買了一大片土地，稱之為“亞伯拉罕的葡萄園”。除了讓赤貧的人獲得短暫救濟之外，基本沒有成果。盡管如此，他們又堅持了數年。在這期間，他們成立了“圣地猶太人農業勞動促進會”（Society for the Promotion of Jewish Agricultural Labor in the Holy Land），這個組織生存了下來，雖然換過好幾個名字，但一直堅持到了英國托管時代。

只要芬恩領事在耶路撒冷，他就會為猶太人進行政治活動。1849年，他勸說英國外交部授予他保護被俄國政府拋棄的巴勒斯坦俄國猶太人的權力。他積極督促土耳其帕夏執行對猶太人權利的保護，遇到猶太人受迫害的案例，他也愿意出面斡旋。有一次，他成功地讓一名土耳其士兵公開地當著整個衛戍部隊的面接受訓斥和懲罰，因為這名士兵在14個月前攻擊了一個可憐的猶太人，這件事“極大地震撼了當地人”。1857年，他試圖恢復沙夫茨伯里的老計劃，于是把計劃提交給了外交大臣克拉倫登（Clarendon）伯爵，這是一份很詳細的計劃，闡述了“如何勸說猶太人大規模地定居下來從事農業生產……與當地阿拉伯農民形成合作關系”[［12］](#_12_20)。就計劃中的“勸說”而言，合適的時間仍然沒有到來，歐洲的猶太人還沒有形成自發的意愿。

就在這個意愿的形成過程中，英格蘭有一個人正在準備使大英帝國成為巴勒斯坦的開拓者。有人說，在支持英國—以色列在巴勒斯坦的統治權的人中，除了沙夫茨伯里伯爵，沒有人有能夠影響19世紀的政策。但有個明顯的例外。他是英國歷史上最富于煽動性的人物，毫無疑問，這個人就是迪斯累里。雖然他并未與猶太復國有直接聯系，但本書如果不涉及他，就像在哈姆雷特的故事中忽視鬼魂一樣荒謬。但他與猶太人復國的關系，就如同他與時代和祖國的關系一樣很難分類。在維多利亞時代的眾多知名人物中，他是唯一不以宗教情懷著稱的人。猶太教，他拋棄了；基督教，他雖接納了，但僅是為其帶來的方便，并不是真心信仰，宗教預言對他來說毫無意義。不過，他感到自己骨子里散發出古老巴勒斯坦的力量。他在《阿爾羅伊》（Alroy）中熱情地描寫了以色列的復興，但他沒有為之采取政治行動。他對沙夫茨伯里和丘吉爾這一派提出的主張置之不理，也不參與蒙蒂菲奧里的冒險事業。他不是猶太民族主義者，因為他的民族主義是個人的和獨一無二的。他為之搖旗吶喊的是以色列的傳統而不是以色列的命運。他關心全世界欠猶太人的債，而不是猶太人未來在世界中的地位。

“如果不相信他們的猶太教，哪里會有你們基督教呢？”他在下議院為猶太人《解放法案》辯論時問道。“在每個圣壇上……我們都能找到猶太律法……早期的基督教徒都是猶太人……在基督教會初期，能利用權力、熱情、天賦去傳播基督教信仰的人，是一個猶太人……如果你沒有忘記你欠這個民族的東西……作為基督徒你早就應該尋找機會去補償信仰這個宗教的人。”[［13］](#_13_18)他冒著政治生命的危險發表這番講演。作為下議院議員，他有賴于黨內高層的提攜，但他不怕成為保守黨內唯一支持這個法案的議員。每次投票，他都走過議會大廳與自由黨一起投票，反對自己的黨。

他對自己種族和傳統的自豪感，不斷出現在他的小說中，出現在書再版的前言中。在他為喬治·本廷克（George Bentinck）勛爵所寫的政治傳記中，突然冒出了有關猶太人的著名章節。“世界到目前為止發現無法摧毀猶太人……無情的自然法則已經做出判決，劣等民族是無法摧毀或吸收融合優秀民族的。制止這個法則發聲是徒勞無益的企圖。”跟馬修·阿諾德一樣，他相信英國的實力和意志源自《圣經》，但《圣經》是從希伯來人的道德法律變換而來的。他說，英國“雖然缺乏神學，但總是能想起錫安”。

他最終對英國的巴勒斯坦事業是有貢獻的，但不是以猶太人的身份，而是以帝國建設者的身份。雖說巴勒斯坦吸引著他，但帝國對他的吸引力更大。英國在19世紀后期向東方的擴張是在他的指引和努力下展開的。很久以前，英王獅心理查在去圣地的途中停下腳步，攻占了塞浦路斯。1878年，迪斯累里重新獲得了這個地方。他知道帝國為解決物資供應問題肯定要向巴勒斯坦進發，于是他買下了蘇伊士運河，從此進發巴勒斯坦變得不可避免。

但在1840年，上述成就還需要等一代人的時間，而迪斯累里此時還是一個稚嫩的議員，以善寫優美的小說著稱。他具有一種令人不快的力量，下院的議員們不安地意識到，眼前的這只奇怪的雛鴨有一天會變成雄鷹。1831年，他做了一次拜倫式的東方游，從希臘去往埃及，所到之處皆是古跡，每天的旅途都走在帝國昔日的道路上。他去了雅典衛城，見識了埃及金字塔，走過了亞歷山大、愷撒、穆罕默德帝國的大道。在他所去過的地方，最重要的莫過于遭毀壞的祖先神殿，這些神殿在他的思維里閃耀著，仿佛皇冠上的寶石。在君士坦丁堡，他拜見了土耳其蘇丹。在亞歷山大，他拜見了穆罕默德·阿里。他從塞浦路斯坐船沿著敘利亞海岸航行，途經了貝魯特、提爾、阿卡和雅法。最后，他“全副武裝地爬上了戰馬”，騎著戰馬走過無數的荒涼山岡，最后“那個我凝視的城市就是耶路撒冷！”[［14］](#_14_18)

接下來是他一生中最迷人的幾天。過去輝煌的歷史和幾個世紀的懷舊一齊涌上他的心頭。他僅停留了一周的時間，但他離開時已經開始動筆寫一部小說了，小說的主題是“一部有關我的神圣、浪漫的祖先民族的輝煌編年史”，即假彌賽亞、“被囚禁的王子”大衛·阿爾羅伊，在12世紀領導猶太人民反抗巴格達哈里發的故事。迪斯累里寫英雄，經常寫得跟自傳一樣，不難看出，《阿爾羅伊》中反映出了他自傳式的內心夢想。

“你問我的愿望是什么，”那位為阿爾羅伊擔任幕后智囊的猶太智者說，“我的回答是民族的生存，我們的民族不能算是活著。你問我的愿望是什么，我的回答是應許之地。你問我的愿望是什么，我的回答是耶路撒冷。你問我的愿望是什么，我的回答是圣殿。所有我們失去的，所有我們懷念的，所有我們為之奮斗的，我們美麗的國家，我們神圣的信仰，我們簡潔的舉止，我們古老的習俗。”

迪斯累里寫這段話時動了真情。與小說中其余部分的華麗文風相比——穿羅著緞、腰佩彎刀，惡魔和秘術家，水銀噴泉和驕奢淫逸的公主——這段真情十分顯眼。《阿爾羅伊》，按照作者的神秘說法，代表了他的“理想抱負”[［15］](#_15_16)。像迪斯累里這樣的年輕人，對自己的種族有自豪感，內心涌動著快要燃燒起來的野心，站在他祖先曾經統治過的高貴環境之中，如果無動于衷，不想為自己的民族贏得國家地位，那才是奇談怪事。

他確實是動了想干大事的心，英國的政治現實很快就發生了變化。四年后，他進入議會，目標就是做擁有最高權力的首相。（“上帝啊，”墨爾本勛爵說，“那家伙肯定能得手。”）接下來他出版了一本有關東方的小說《坦克雷德》（Tancred），這顯示出他正邁向自己的目標，此時他關心的不再是以色列王國，而是英格蘭帝國。他想把《坦克雷德》寫成“年輕的英格蘭”尋找精神復活的故事。書中的英雄雖然是公爵的兒子，但因厭世憤然離開英格蘭，來到耶路撒冷，想參透“亞洲的奧秘”。但英雄和作者很快就忘記了這個目標，縱身跳入了中東的政治旋渦，試圖回答英格蘭面臨的如何控制通往印度道路的大問題。敘利亞危機剛剛結束；穆罕默德·阿里試圖建立獨立的阿拉伯國引發的政治浪潮還沒有因他的失敗而平息。十分奇怪的是，在迪斯累里眼里，英格蘭的機會在于阿拉伯民族主義，而不是猶太民族主義。他描繪未來的可能性，雖然用了冷嘲熱諷的口氣，但準確得難以解釋。

法克里丁（Fakredeen）是黎巴嫩埃米爾，一個詭計多端、野心勃勃的敘利亞人，唯一信仰的就是“我需要一個王位”。迪斯累里借法克里丁之口說道：“讓英國女王組織起一支艦隊……把她的王座從倫敦轉移到德里……與此同時，我要與穆罕默德·阿里交易。他將獲得巴格達和美索不達米亞……我則將得到敘利亞和小亞細亞……我們承認印度女王是我們的君主，保證她擁有黎凡特沿岸。如果她喜歡，她還能拿走亞歷山大，就好像她現在擁有馬耳他，這是可以安排的。你們的女王很年輕，她還有時間……” 確實是這樣。30年后，那位寫《坦克雷德》的作者正式地把“印度女王”的冠冕加在了女王的眾多頭銜之上。

《坦克雷德》包括了一些令人吃驚的預言。兩個滑稽人物在討論世界政治時有如下對話：

“‘帕麥斯頓不拿下耶路撒冷絕對不會善罷甘休。’巴利孜說。”

“‘英國人必須得到市場。’領事帕斯奎利哥說。”

“‘很公道，’巴利孜說，‘我正想著自己也做點棉花生意。’”

當然，迪斯累里這是在說笑——但他真是在說笑嗎？在書的后面，耶路撒冷的一個猶太人告訴坦克雷德：“英國人是不會無緣無故地與土耳其人做生意的。他們要拿走這座城市，他們要占據它。”1847年的英國公眾也許沒有把《坦克雷德》當真，但歷史成真了。

[§§§§§§§§§](#SSSSSSSSSSSSSSSSSS)　見第223頁。

［注釋］

[［1］](#_1_22)Cohen, p. 51.

[［2］](#_2_23)Kobler.

[［3］](#_3_22)Ibid.

[［4］](#_4_20)Letter to his wife, July 13, 1841, Baroness Bunsen’s Memoirs.

[［5］](#_5_21)Hyamson’s British Projects.

[［6］](#_6_19)Ibid.

[［7］](#_7_19)Ibid.

[［8］](#_8_19)Cohen, p. 52.

[［9］](#_9_18)Hyamson’s Projects. See also Cohen, p. 52.

[［10］](#_10_18)Mrs. Finn’s Reminiscences.

[［11］](#_11_19)Ibid.

[［12］](#_12_19)Consul Finn’s correspondence with Foreign Office. F.O. 78 11274, Pd. No. 36, Hyamson’s Consulate.

[［13］](#_13_17)M and B, III, 69.

[［14］](#_14_17)From Contarini Fleming (his novel written while on the tour), part VI, chap. 4.

[［15］](#_15_15)M and B, I, 196.

# 第12章　猶太人登場：“我不為己，誰來為我？”[［1］](#_1_25)

通往巴勒斯坦的道路逐漸被重新打開了，但至此為止以色列人還沒有積極地參與到這個過程中。當以色列人第一次從流放中返回家園的時候，波斯是仲裁國，波斯國王居魯士（Cyrus）下命令時，他們已經準備好了，有四萬多以色列人從巴比倫返回了巴勒斯坦，帶著他們的金盆、銀碗、仆人、馬匹、駱駝和驢子。猶太人能這么快出發，是因為這次流放的時間不長，距離開錫安僅50年的時間。但以色列人的第二次流放已經有1800年了，流亡的以色列人分散到世界各地。為了生存，為了不被其他民族同化，為了不失去民族特征，他們用盡了所有力氣，因而顯得陰郁沉悶。他們成功了，成為地球上唯一沒有國土卻保住了民族意識的民族，但代價極高。為贏得生存，他們只能內斂，用正統的硬殼包裹自己，集中精力于他們僅有的幾樣能帶出故土的東西：傳統和法典，《摩西五經》和《塔木德》。其他民族忙于種地、蓋房、作戰；猶太人沒有土地，沒法去做這些事。沒有土地，他們去哪里播種和收獲，去哪里蓋房子，去哪里作戰？根據古老的猶太教傳說，當猶太神殿被推倒后，神殿倒塌時的石頭碎片進入了每個猶太人的內心，那心中的碎石是他們唯一的家園。

但時代在變，僅有這點是不夠的。“沒有國家，”19世紀民族主義先知馬志尼（Mazzini）說，“你沒有資格作為兄弟加入各民族之列，因為你無名、無聲、無權利。你是人類的私生子——你僅是民族之林里的流浪漢。”[［2］](#_2_26)雖然他的這番話是說給意大利人聽的，不是針對猶太人，但反映了那個時代的呼聲。這個呼聲，猶太人也聽見了。

到1800年，猶太人被動地等待超自然力的介入已經有許多個世紀了。那個“明年回耶路撒冷”的祈禱詞，自公元70年開始每年訴說，就好像要滴水穿石一樣。但現今輪到猶太人自己一步一個腳印地走出流放了。“猶太人必須做自己的彌賽亞。”[［3］](#_3_25)歷史學家海因里希·格雷茨（Heinrich Graetz）在1864年寫道。在19世紀有許多因素相互作用促成了這一革命性的理念。

即使想以最簡短的方式綜述一下現代猶太民族重生的過程，也必須先談論一下其內部的爭執和外部的歐洲政治氣候，但這必然像陷入泥潭一樣令人絕望。法國大革命前，歐洲的猶太人進入了“啟蒙”和謀求解放的階段，但這個階段充滿了宗教矛盾和社會矛盾，致使猶太教出現了分裂。在很多個世紀的囚禁下，猶太人非常團結，但在隨后而來的爭取自由、公民權和建國的斗爭中，這種團結永遠地失去了。背景是拿破侖巨大身影下的歐洲歷史，以及拿破侖消失之后各國的反應。1815年俄、奧、普三國締結的神圣同盟寄希望于強制推行獨裁政治，但這種企圖徹底失敗了。接著爆發了1830年的革命，1848年又興起了民族主義、自由主義、社會主義、巴黎公社、俾斯麥和泛日耳曼主義，以及沙皇獨裁統治末期俄國的痙攣。這些力量如同分娩時的抽搐和收縮，使猶太人進入了國家再生的痛苦過程。

這個過程的起點是“啟蒙運動”，由18世紀德國的摩西·門德爾松（Moses Mendelssohn）發起，這個運動打碎了正統的保護性外殼，為猶太人熟悉西方文化、參與西方事務鋪平道路。猶太法典和拉比的統治結束了，歐洲的百葉窗全都打開了。猶太人閱讀了伏爾泰、盧梭、歌德和康德。隨后而來的宗教改革運動，拋棄了舊有的宗教儀式，猶太教也開始試探著適應現代社會。公民解放變成目標。1791年，法國立憲會議頒布法令給予猶太人公民權；之后，拿破侖批準這項法令在他擁有的所有領土上執行。這項法令在拿破侖下臺后被取消了，于是各國猶太人必須各自爭取。19世紀中葉，猶太人獲得了公民解放，如果取得了徹底的勝利，猶太教便會停下腳步，但實際情況并非如此。在反思失敗的過程中，猶太人發現了民族主義。他們意識到猶太教正在死去，在拉比的晦澀教導中僵化為干糠皮，并在西方“啟蒙”的開放環境中逐漸瓦解。猶太教要想生存，必須找到新的靈魂，民族主義滿足了這個需要。此后，返回巴勒斯坦的運動減緩下來，變得遲疑，不那么情愿，因為猶太人沒有了熱情，而僅出于需要。一切不再是按照一條直線發展，不斷出現相互矛盾的傾向和派別，改革與正統的對立，民族主義與同化主義的對立，這兩者與反猶太復國主義的對立，接踵而來的是反猶主義的號叫。

反猶主義是19世紀的政治產物。它就像從拿破侖侵略戰爭遺留下的灰燼中飛出來的黑鳳凰一樣，這樣的場景發生在德國不令人驚奇。1819年，在海德堡和法蘭克福的大街上飄蕩著迫害猶太人的號叫，與之相伴的是騷亂和對猶太人家庭的劫掠。那號叫聲穿越了一個世紀又來到了大馬士革事件中，來到了俄國的《五月法案》和屠殺，穿越了法國的德雷福斯（Dreyfus）案件，最后來到希特勒對猶太人的大屠殺。猶太人不斷受到擠壓，一些猶太人走向民族主義和巴勒斯坦，另外一些則選擇了逃避現實和同化。

如此的壓迫，確實證明了啟蒙和解放是幻覺。雖然19世紀對社會進步的信念是熱烈而感人的，但反猶運動并沒有消失。正統猶太教曾經有個信念：只要他們等待足夠長的時間，彌賽亞將會出現，猶太人就會奇跡般地回到錫安山。主張同化者相信，只要他們安靜地等待足夠長的時間，保持良好的舉止和教養，不打擾任何人，反猶主義將不可避免地在社會進步和人類友愛的霧靄中消失。但不知何故，反猶運動仍然在延續，即使在馬克思主義和社會主義的魔杖面前也沒有消失。猶太人轉變了方向，沿著十幾個不同的方向尋求解決方案，努力尋找任何允許他們做普通公民的國家，只要還能做猶太人就行。他們去東方投奔同樣受迫害的兄弟，仍然力求維持他們在西方擁有的自由和生活標準。如此沿著不同方向的努力，在猶太人中間產生了悲劇般的黨派之爭，如此亂象只有在猶太圣殿倒塌之前出現過，那時法利賽人、撒都該人和奮銳黨人相互爭斗，直到城市毀于一旦。他們之間的裂痕加深，分化加倍，相互厭惡之情也加重了，影響了建國的進程。直到今天，這些裂痕還在影響著國家的團結。但反猶運動在號叫中繼續著。赫茨爾在經歷過啟蒙后的法國聽到那號叫，痛苦地回到家里，寫下了《猶太國》，召集了開動“猶太國的航船”的猶太復國運動大會。但這反猶的號叫聲摩西·赫斯（Moses Hess）[［4］](#_4_23) 50年前在大馬士革就聽到過。

赫斯與后來的赫茨爾很相像，都是“被解放的”早期德國社會主義者領袖。他們認為自己首先是社會主義者，其次是德國人，再次才是猶太人，甚至可以不是。突發的大馬士革事件就像從他背后出乎意料地一擊。這件事說明猶太人仍然有可能被囚禁和拷打，整個猶太人社群都可能被劫掠，而借口只不過是一個從中世紀挖出的迷信。這件事給從紐約到敖德薩的猶太人投下了黑色的陰影。赫斯后來寫道：“在我開展社會主義活動的過程中，這件事第一次讓我意識到，我屬于我那不幸的、受中傷的、被鄙視的、被迫散居的民族……我要在痛苦中表達我熱愛猶太人的情懷。”但他不滿足于痛苦。他要尋求解決方案，而方案只有一個。“沒有國家……你只是人類社會的私生子”——雖然這句馬志尼的格言還沒有寫在紙上，但已經被視為真理了。解放是空話，無論真理多么難聽也必須說出來。1862年，赫斯出版了《羅馬和耶路撒冷》，副標題是“最新的國家問題”。他在書中寫道：“在約旦河兩岸安置移民的時機到來了。”建國是必需的。“由于猶太人是受壓迫民族，沒有生活在自己的土地上，與其他民族相比，要想在政治上和社會上有所發展，就更加需要先實現民族獨立。一個基本條件就是擁有自己的土地……”

然而，他知道沙夫茨伯里那些積極分子從來不關心的問題：猶太民族遠未準備好。猶太民眾仍然被猶太拉比鎖在門內，他們必須自己破門而出才行。猶太人中的“改革分子”躲藏在虛幻的希望后面，打碎這種蒙蔽狀態只能靠“外力猛擊，整個世界已經在為此做準備”。顯然，“猶太民族運動的主要問題是……如何在我們這些擁有改革意愿的猶太人心中呼喚起愛國的情懷，如何用愛國主義把處于死氣沉沉的形式主義中的猶太大眾解放出來”。只有這個問題獲得解決后，“猶太復國才有可能”。

赫斯以此為基礎，勾勒出在巴勒斯坦殖民的計劃，他希望歐洲列強能幫助猶太人從破產的土耳其宮廷那里購買土地。但他主要是針對法國而言，因為他就住在法國，路易·拿破侖正渴望得到敘利亞。他認為法國可以充當中間人，在法國的支持下，他預計猶太人的殖民地可以“從埃及擴展到耶路撒冷，從約旦河到地中海”。

就在赫斯忙著制訂他的解決方案的時候，另一個與他性格截然不同的猶太人也獨立地想到了相同的關鍵點。普魯士托倫（Thorn）的猶太拉比希爾施·卡利舍（Hirsch Kalischer）[［5］](#_5_24)是個老派學者，《塔木德》的頂尖權威，他突然宣布了自救的教義。他在1860年寫道：“不要讓人們相信以色列人的救贖和彌賽亞會突然從天而降，奇跡般地把離散的猶太人聚集到古代猶太人聚居的土地上。救贖過程會在猶太人順乎自己的意愿，自然地回到巴勒斯坦定居，而其他國家也愿意提供幫助的時候開始。”

同一年，卡利舍在托倫召集猶太教拉比和猶太人領袖開會，促進在巴勒斯坦的復興工作。雖然沒有什么實際進展，但他寫的《探求錫安》（Quest of Zion）一書就像生面團中的酵母一樣，開始在社會中發酵了。其他正統猶太教拉比也改變了原有的態度，開始支持返回故土。卡利舍的想法通過他的學生和同事開始向蒙蔽的猶太人居住區滲透。他告誡人們，只有猶太人自己在巴勒斯坦干枯的土地上勞動，才能使救贖變為可能。他要求猶太士兵守護猶太定居者。他不太信任西方大國的仁慈，而更喜歡自己人的幫助。他給蒙蒂菲奧里和羅斯柴爾德（Rothschild）寫信，請求他們為殖民團體提供資金，用于購買土地，運送移民，幫助懂得開荒的人在免費土地上定居下來，雇傭老師，給定居者貸款直到他們能自給自足，建立警察制度、軍事護衛和農業培訓機構。

遵循類似的原則，全體以色列人聯合會（Alliance Universelle Israelite）于1860年在巴黎成立。這是第一個福利和保護性協會，隨后其他西方國家的首府也都成立了類似的協會。這個協會是家長式的，不是赫斯和赫茨爾要求的那種愛國式的。愛國主義是新概念，或者說這個概念早已有之但死去多時了，需要很長時間才能被人們接受。但做善事，或更確切地說是，對有困難的成員的社群責任是古老的傳統，跟以色列部落的歷史一樣長久。慈善工作開始為巴勒斯坦而做。蒙蒂菲奧里獨來獨往，在還沒有鐵路和輪船之前就三次前往巴勒斯坦。他一生共去了七趟，最后一次已90歲高齡。無論何時何地，只要有猶太社群遭遇不幸或迫害，這位年邁的“以色列王子”就會立即出發，他在76歲時去過君士坦丁堡，80歲時去過摩洛哥和西班牙，83歲時去過羅馬尼亞，88歲時去過莫斯科。無論是距離或是災難、騷亂，都無法嚇住他。即使是風雪和沙漠也攔不住他。但無論他的舉動有多么重大，他個人多么令人尊重，他自己能實現的長期成果都很有限。大馬士革猶太人受迫害事件之后，在其他地方又發生了幾起類似事件。這些事喚醒了不再受壓迫的西方猶太人的集體良心。針對巴勒斯坦，這些西方猶太人的目標是相當有限的：僅為受迫害的猶太人提供避難所，但他們自己并不愿移居。

1870年，聯合會在雅法附近建立一所農業培訓學校。與此同時，不斷有小股移民從俄國出發。赫斯和卡利舍的思想啟發了一些作家，在他們的影響下，俄國涌現出許多移民社團。在維也納，有一份叫《黎明》（Ha Shahar）的期刊集中刊登這些新觀點。這份期刊的編輯是佩雷斯·斯摩棱斯金（Perez Smolenskin）[［6］](#_6_22)，他在1873年出版了《不朽的民族》（The Eternal People）一書，對東方的猶太人產生了巨大影響。作者在書中諷刺了同化論者的主要理論，指出按照這個理論以色列僅是一個宗教，而他堅信猶太人是個生機勃勃的民族。書中借用了《傳道書》中“活著的狗比死了的獅子更強”的說法。此后，這個說法被不斷引用，借以概括民族主義者和同化論者之間的分歧。同一年，為《黎明》期刊撰稿的摩西·利連布盧姆（Moses Lilienblum）寫出了《猶太民族在祖先的土地上復興》（Rebirth of the Jewish People in the Land of Its Ancestors）一書，這個主題在俄國、波蘭、德國、奧地利、法國和意大利都引發回響。1870年代，東歐涌現出大量希伯來語的書籍、文章和期刊。這些作品雖然像以往一樣充滿了內部爭執，但基本上都堅信向巴勒斯坦移民是猶太民族重建的基礎。

這些作品使人們思考，但還未能引發行動，獵狗的嚎叫卻能使人行動。如今那狗突然激動地尖叫起來，這就是要發動攻擊了。在1870年代，德國的反猶太人辯論在黨派政治和報界十分流行，這類爭論沉迷于各種偽科學理論，德國人的思維特別喜歡這類理論。俾斯麥向人們顯示出這類爭論可以被用來獲得政治優勢。在1881年復活節那一周里，俄國人把從俾斯麥那里學到的東西付諸行動，開啟了借助國家政策煽動反猶太人運動的時代。三天內，俄國西部地區從黑海到波羅的海到處是冒著濃煙的猶太人家廢墟（借用盧西恩·沃爾夫的生動語言）。[［7］](#_7_22)從華沙到基輔，再到敖德薩，在160多個小村莊里爆發了大規模的野蠻暴行，其規模之大，野蠻程度之高，自中世紀之后就再沒有聽說過。這場大災難不僅降臨到猶太人頭上，也通過外國使節和記者的可怕報道在世界范圍產生了回響。除了集中營和毒氣室，希特勒沒有比俄國人多發明任何新東西，所有暴行沙皇俄國都做過。甚至《紐倫堡法案》也是效法俄國1882年的《五月法案》，故意使猶太人無法生活，搶走他們的房子和謀生之道，把整個村莊里的人都趕走，破壞猶太人本就不穩定的經濟，借用“臨時秩序”的法律名義，實施永久的大屠殺。

這場大暴行背后的理由與希特勒的一樣：用猶太人做替罪羊，用災難轉移人們對統治階層的大規模不滿情緒。

在1881、1882這兩年里，大部分俄國猶太人學到了西歐猶太人在過去近一百年里學到的：如果沒有國家的尊嚴做支撐，想要獲得解放就是一場夢。他們更快地轉向民族主義，因為他們還沒有獲得公民權，也沒有承諾接受同化，他們沒有不愿放棄的寶貴幻影。他們在忠誠問題上不存在“相互矛盾的愛”：在這些大屠殺、法案、騷亂之后，他們對俄國怎么可能還留有忠誠？

正如大馬士革事件啟發了赫斯一樣，1881年反猶太暴亂啟發敖德薩的一名外科醫生列奧·平斯克爾（Leo Pinsker）寫出一本名為《自我解放》（Auto-Emancipation）的小冊子。他引用猶太學者希勒爾（Hillel）——圣殿倒塌前最后一位偉大猶太人導師的話，發出警示：“我不為己，誰來為我？”猶太人必須自我解放，平斯克爾宣稱。“我們必須建國。”長久以來，猶太人像病夫一樣缺少建國的胃口。猶太人必須先有建國欲望才行，因為沒有建國欲望，猶太人就是游魂一樣的民族，好像一群沒有祖國的游魂在世界各國流浪一樣。猶太人是永恒的外國人，其他外國人都有某個國家掛靠自己的愛國之心，只有猶太人沒有，走到哪里都是異族人。“一個曾經出現過馬加比的民族竟淪落至此！”抱怨反猶主義沒有用處，只要猶太人仍然像鬼魂和異族人一樣，反猶太主義就會繼續。“一個沒有領土的民族是不自然的，就好像一個人沒有影子一樣。”

平斯克爾催促現有的猶太人社團召開國民大會，國民大會應該組織起一個股份公司去購買土地，然后安置移民。他認為這個運動的領袖必須是來自西方的猶太人，他們不僅有錢和權，還有處理事務的知識，但他不指望他們加入移民的行列。他們在當地生活舒適，因此不會離開現有的居住地。主要支持者將來自俄國和波蘭，但領袖不會從中產生，因為那里沒有適合領袖生長的環境。

平斯克爾希望看到的領袖還沒有準備好，但底層的普通百姓卻蠢蠢欲動起來，他的努力在他們之中起作用了。1884年，正好是蒙蒂菲奧里誕辰百周年慶，他在波蘭克拉科夫附近的卡托維茲（Kattowitz）召開了一次大會[［8］](#_8_22)。這次大會沒有能產生國民大會，卻產生了一個規模稍小的機構，即巴勒斯坦殖民協會，平斯克爾被任命為協會的主席。后來，由于總部所在地位于敖德薩，這個協會被稱為敖德薩委員會，并開始了征集真正能返回家園候選者的工作。協會的工作人員稱自己是“錫安熱愛者”。警察不許他們開會，他們就在猶太聚集區的小村莊里點著蠟燭開會。學生們踏著泥濘的道路去散發傳單，在一個村莊散發完再去下一個村莊。從來沒有耕種過田地的小群定居者，卻被給予了在巴勒斯坦這片半死不活的土地上，復興一個早就死去的國家的任務。

不過，此時仍然不是國家層面的運動。赫茨爾只有二十幾歲，仍是浪跡在維也納沙龍里的花花公子，為報社寫著優雅的小品文，在劇院里消磨時光。他從沒有讀過平斯克爾的作品。在獲得解放的猶太人中間，有人讀過平斯克爾的作品，但很不滿意，反對建立一個民族國家的想法。“這是個笑話，你頭腦發熱，需要吃藥。”[［9］](#_9_21)阿道夫·耶利內克（Adolf Jellinek）博士說道。他是維也納一位著名的猶太學者，在平斯克爾去見他的時候說了這番話。耶利內克記錄了談話的內容：

“我看不出其他可能的方案。”平斯克爾說。

“進步和文明呀！俄國不會永遠逆潮流而動！”耶利內克為俄國辯護道。

這就是他們想相信的：反猶主義是短期現象，社會進步最終會消除它，現在只需照顧受害者就行了，不必采取激進手段。

西方提供了幫助，但沒有人出來做領袖。只要不是政治活動，猶太富人們都愿資助。德希爾施（de Hirsch）男爵試圖引導大批猶太人移居阿根廷。埃德蒙·德羅斯柴爾德（Edmond de Rothschild）男爵幾乎是西方人中唯一提供援助的人，初來乍到的巴勒斯坦定居者得以獲得一小塊落腳點并站穩腳跟都歸功于他。讓他感到痛苦的是，他被視為一個怪人。在那個時期，巴勒斯坦的復興在已經獲得解放的猶太人里喚不起熱情。“那是他一個人的熱情，”魏茨曼總統后來在自傳中寫道，“他就是巴黎的埃德蒙男爵。如果再有幾個他那個類型且能力相當的人施以援手，就能改變巴勒斯坦的歷史，克服反對猶太復國運動的猶太人和非猶太世界的猶豫和反對。我們沒找到這樣的人。”[［10］](#_10_21)

此刻，我們就只能寫到1880年代為止了，因為猶太復國運動的開始是另一個時代的事。與此同時，英國慢慢地演化為中間人。猶太人的解放是個雙向的運動，一方面猶太人需要熟悉西方文化，另一方面讓西方人熟悉上帝的“古代選民”的現代代表人物。萊辛（Lessing）的《智者納坦》（Nathan der Weise）以他的朋友門德爾松為原型。拜倫的《希伯來歌曲》（Hebrew Melodies）比赫斯早半個世紀找到了猶太人沒有家國的致命弱點：

斑鳩有巢，狐貍有窟，

人有祖國——以色列只有墳墓！

拜倫本人死于為希臘爭取獨立的戰斗，他是反抗神圣同盟的斗士。他從空氣中抓住民族主義的精神，填入他的詩作之中。馬志尼在監獄中帶著三本書：《塔西佗》、《圣經》和拜倫作品。沒有哪里的自由鐘聲和暴君的喪鐘聲能比《希伯來歌曲》中最著名的短詩《西拿基立的覆滅》（The Destruction of Sennacherib）更加響亮和清晰。而這首詩不僅是《舊約》故事的詩化，拜倫更抓住了猶太人仍然秉持的精神，那種精神也就是迪斯累里想要表達的對非猶太人的藐視：“為你的信仰而活吧，但我會為我的信仰而死。”

在湯姆·穆爾（Tom Moore）的詩中也有類似的精神：

在埃及的黑暗海面上敲響小手鼓！

耶和華大獲全勝！他的選民自由了！

司各特讓麗貝卡擁有了這種精神。麗貝卡與艾凡赫一起逃亡，而艾凡赫最終卻娶了羅文娜。[¶¶¶¶¶¶¶¶¶](#PPPPPPPPP_1)當麗貝卡不顧惡棍博伊斯－吉伯特的勸阻，翻過護墻的時候，她簡直讓那些喜歡讀威弗利小說（Waverley novels，司各特的一系列著名小說）的熱切讀者極度興奮！當她哀嘆她的民族屈服于命運，遺憾地說“號角聲不能再次喚醒猶太”的時候，她表達了司各特和拜倫那代人的民族主義精神，這種精神在幾十年之后影響了現代猶太人。

當猶太人接受了這種精神的時候，在維多利亞時代的英格蘭再次產生了回響，就如同在歐洲大陸一樣。在法國，當時最受歡迎的劇作家小仲馬把《茶花女》中風月場上的愛和奢侈，轉變為《克洛德的妻子》（La Femme du Claude）中的猶太民族主義。“我們再次感到有個固定祖國的必要性。”這部1873年的作品中的英雄主角如此宣稱。在英國，一年之后喬治·艾略特（George Eliot）把赫斯說的“最后的民族問題”，變成了《丹尼爾·德龍達》（Daniel Deronda，1876）這部怪異的講述精神分裂癥患者的小說的主題。小說的男主角在發現自己有猶太人血統后，一夜之間就變成了狂熱的猶太復國者。“我想的是，”男主角說，“在政治上恢復我的民族的存在感，讓他們再次建國，給他們一個民族的中心。”就像所有熱衷于猶太人返回祖國的非猶太人角色一樣，丹尼爾并不思考折磨著真正猶太人的問題——同化問題、反猶太主義問題、猶太教問題，以及猶太國家問題、活狗死獅問題。他們一直都沒有想過重建猶太人復國的欲望，就像他們沒想過建國所帶來的一系列商業和經濟問題——具體如何回到巴勒斯坦、購買土地、賺錢謀生。他們忽略了這一切，僅想著一步跳入巴勒斯坦，接著以色列就像雅典娜一樣，一出生即為發育完全的成人。“恢復中心組織，”丹尼爾的啟蒙老師莫迪凱（Mordecai）勸誡道，“準備土地和政策……國家要允許民眾有機會表達意見……重新耕種土地，建立標準……猶太人的增益就是世界的增益……東西方之間的新猶太，一份和解條約。”

就像沙夫茨伯里及其追隨者一樣，喬治·艾略特熱衷于這個我們今天看起來極具諷刺性的看法，即這個新國家會成為中東的一支和平力量，就像莫迪凱在小說中說的那樣——“東方敵對國家的緩沖地，就如同比利時在西方的作用一樣”。事實上，她的想法源自沙夫茨伯里，雖然她沒有承認，但我們要考慮這一點。她早年是一個狂熱的福音主義者，福音主義領袖的理想不可能不引起她的注意。此外，她之所以寫這部小說，是受她丈夫喬治·劉易斯（George Lewes）的啟發，而他在巴黎時是摩西·赫斯的密友。[［11］](#_11_22)

跟麗貝卡不同，丹尼爾·德龍達沒能隨小說出名。他是個呆板的人，太高尚，太善良，無法為普羅大眾所理解。喬治·艾略特的讀者更喜歡美麗的格溫德琳的婚姻冒險，丹尼爾為了圣地最終拒絕了她。總體看，這部小說沒有給批評家留下印象。萊斯利·斯蒂芬（Leslie Stephen）爵士認為丹尼爾的民族復國計劃是“荒唐的”，還說作者以此為題是“缺乏幽默感”的表現。[［12］](#_12_22)雖然這部小說沒能成為文學佳作，但對猶太民族運動產生了巨大的影響。盧西恩·沃爾夫說這本書給予猶太運動“自薩瓦塔伊·塞比以來最強烈的激勵”，這或許有些夸大了。然而當美國詩人艾瑪·拉扎勒斯（Emma Lazarus）在1883年接受猶太民族主義理想的時候，把這個理想說成是“由喬治·艾略特構想出的概念”，仿佛就是她原創的一樣。

雖然丹尼爾和患結核病的莫迪凱是被人嘲笑的人物，但喬治·艾略特是認真的。她構想出的償還欠猶太人的道德債的概念，后來影響了貝爾福的思想。[\*\*\*\*\*\*\*\*\*\*](#_79)她給哈麗雅特·比徹·斯托（Harriet Beecher Stowe）寫信時說，當她發現受過教育的人“幾乎不知道基督是猶太人”，而以為基督講希臘語的時候，就感到惡心。[［13］](#_13_20)“一個基督徒，四分之三是猶太人。”她在小說中寫道。但他發現普通英國人并不領猶太人的情，他們認為猶太教是“某種古怪的化石……某種完全不該如此的東西（他們不關心猶太教到底是什么）”。她寫《丹尼爾·德龍達》是出于自己的良心，想改善猶太人在英國人心目中的形象。后來，她寫了一篇名為《對猶太人的現代迫害》（The Modern Hep Hep）的文章，提出只有猶太人建國才能解決猶太人散居的問題。這個世界需要“新的以斯拉，現代的馬加比，他們知道如何利用有利的外部條件，知道如何克服同伴的冷漠，知道如何打敗敵人的輕蔑，勇敢面對挑戰，使自己的民族再次屹立于世界民族之林”。

[¶¶¶¶¶¶¶¶¶](#PPPPPPPPP)　艾凡赫為什么娶了羅文娜而不是麗貝卡，就這個問題，司各特被迫在再版時解釋說是為了歷史真實性。

[\*\*\*\*\*\*\*\*\*\*](#_78)　貝爾福在三一學院求學時，曾遇到為研究德龍達及其朋友而去劍橋大學尋找素材的喬治·艾略特。

［注釋］

[［1］](#_1_24)猶太學者希勒爾（Hillel the Great）語，他是希律王時代的律法學者，是公元500年之前的巴勒斯坦猶太教神學權威。Jewish Encyclopedia, VI, 398.

[［2］](#_2_25)Mazzini, Duties of Man and Other Essays, Everyman ed., 1915, p. 53.

[［3］](#_3_24)Quoted Gottheil, p. 38.

[［4］](#_4_22)關于赫茨爾之前的早期猶太復國主義者，請見 Sokolow, Vol. I. Cohen, Part I, chap. II, “The Advocacy of Restoration,” and Part II, chap. III, “‘The Love of Zion’ Movement”; Elbogen, Book 3, chap. I, “The Lovers of Zion,” Gottheil, chaps. I, II, III.

[［5］](#_5_23)Sokolow, I, 202 and II, 262.

[［6］](#_6_21)Cohen, p. 59 ff.

[［7］](#_7_21)Encyclopaedia Britannica, 14th ed., article, “Anti-Semitism.”

[［8］](#_8_21)Sokolow, I, 188, 216.

[［9］](#_9_20)Ibid., I, 188.

[［10］](#_10_20)Trial and Error, p. 162.

[［11］](#_11_21)Universal Jewish Encyclopedia, IV, 78.

[［12］](#_12_21)Stephen’s George Eliot, p. 189.

[［13］](#_13_19)Cross, III, 212.

# 第13章　涌入圣地

1862年，威爾士親王去了一趟圣地[［1］](#_1_27)，他就是未來的愛德華七世，這是自英王愛德華一世在1270年率十字軍東征之后，英國王儲第一次踏足巴勒斯坦。就在同一年，摩西·赫斯宣稱猶太復國的“鐘聲敲響了”。雖然這兩件事毫無關聯，但說明歷史正在把流亡者和中間人推到一起。愛德華的這次旅程包括希伯倫的清真寺，這里的列祖墓如今已經變成穆斯林圣地。他此行突破了不許基督徒進入圣所的規定，“可以說為基督徒研究敘利亞全境打開了大門”。這番話取自巴勒斯坦探險基金會制訂的計劃書，該基金會是在親王這次旅行之后三年建立的，圣地從此對現代考古學、現代地圖勘察和繪制開放了。

沒有什么能比巴勒斯坦探險基金會更能體現英國人的兩面性——這個基金會雖然為了《圣經》的研究而建立，但所有工作都由陸軍部派遣的軍官完成。克勞德·康德（Claude Conder）上校是最知名的野外工作人員，據說他對《圣經》知識的貢獻之多，自廷代爾翻譯《圣經》之后無人能比[［2］](#_2_28)。他繪制的地圖由陸軍軍械部出版，1918年耶路撒冷之戰的勝利者艾倫比將軍就使用了他繪制的地圖。在這里“圣經”與“利劍”再一次結合了。事實上，康德上校是英國人在巴勒斯坦活動的縮影，總是帶著對《圣經》的懷舊和帝國擴張的利劍，就好像是兩次曝光的底片——可以分辨出有兩張照片，但又無法分開。

巴勒斯坦探險基金會的野外工作人員，在長達數年的調查和發掘過程中，逐漸揭示出了巴勒斯坦高度文明的過去，但他們不可避免地也卷入這個國家的前途之中。康德上校得出了一個正確的結論——不必期待本地猶太人能對巴勒斯坦的復興提供多大幫助，“他們仍然被猶太法典束縛著……他們對過去的崇拜似乎阻止了他們前進或改善現狀的可能”[［3］](#_3_27)。推動力和人力主要來自東歐，康德上校說，如果他們能在沙皇統治下生存，他們就能在蘇丹統治下生存并繁榮。他的同事查爾斯·沃倫（Charles Warren）爵士也是一個多次參加探險基金會遠征的老兵，他更進一步提出巴勒斯坦可以交給東印度公司開發，但這家公司要“承諾逐步引進樸素的猶太人，最終讓猶太人占據和管理那個國家”。他給自己的書取名為《應許之地》（The Land of Promise），并堅持認為在良好的政府管理和更繁榮的商業情況下，人口能增加十倍，“而且還有發展空間”。根據他的預計，土地生產率“將會提高，其幅度與投入的勞動力成正比，最后人口能達到1500萬”。沃倫的書在1875年面世，這時喬治·艾略特正在寫《丹尼爾·德龍達》，而維也納的《黎明》雜志正在呼吁重建猶太人的國家。

此時英國的主要興趣仍然是《圣經》，但非常不同于沙夫茨伯里的興趣，實際上正好相反。當時“不敬神的理性主義”已經戰勝了福音主義，但隨之而來的是《圣經》變成了一份充滿火藥味的文件，圣地變成古羅馬城市廣場一樣的斗爭舞臺。理性主義的戰士決心證明《圣經》是歷史，沖進圣地希望能找到必要的證據。他們拒絕承認《圣經》是上帝的啟示，所以《圣經》也可能有錯，這等于說他們也否定了預言。但以色列復國沒有順著這一股新潮流漂走，因為他們在歷史研究中重新發現了作為一個民族的猶太人。教士亨利·哈特·米爾曼（Henry Hart Milman）的《猶太人歷史》（History of the Jews，注意，不是希伯來人歷史，不是以色列人歷史，也不是“上帝選民歷史”），成為高等圣經批判（Higher Criticism）的先驅。當有人發現他稱亞伯拉罕是酋長時引發了巨大的爭議。米爾曼去世時是圣保羅教堂的主持牧師，有名望而受人尊敬，但當他的書1829年面世時，被認為幾乎是在侮辱一個民族。

米爾曼堅持說，猶太人的歷史是有待發掘的史實，并非神圣不可侵犯的領地，不能因為它與神的啟示有關就不許進行科學研究。恰恰相反，猶太人歷史“是世界史的一部分”。他說，猶太人在人類發展和文明進步中發揮的作用是“如此的重要和持久”，所以信奉基督的歷史學家有責任研究他們的歷史，因為這才是獲得最高等級的宗教真理的唯一可靠途徑。古代希伯來人是人類的一部分，說人類的語言，有能聽人聲的耳朵，總之（后面跟著的句子讓讀者憤怒）“亞伯拉罕有自己的信仰，與至高無上的上帝有過交流，但他不過就是一個游牧民族的酋長而已”。而他的這句話打擊力更大：摩西劈開紅海的奇跡其實就是一場暴風雨，跟英吉利海峽上那場恰逢其時摧毀西班牙艦隊的暴風雨差不多。

柯勒律治（Coleridge）的風格也很相似，他發現耶穌是個“柏拉圖式哲學家”。他是哥廷根大學的學生，這所大學的德國學者從歷史的角度大舉對《圣經》進行批判。他剛從這所大學畢業就宣稱，那種視《圣經》的一字一句皆為真理的態度，實際上比“那種視教皇的一字一句皆為真理的態度更加過分”。他通過文章和閑談極大地激起了研究熱情。神職人員開始擔憂起來，特別是在1832年通過了標志著自由黨大捷的《第一改革法案》后，他們被徹底嚇壞了。自由的環境威脅教會的權威。1833年，教會開始反擊，啟動了牛津運動（Oxford movement），再次強調信仰。這是一次絕望之舉，目的是在理性主義的攻勢下加強宗教啟示的防御能力。基布爾（Keble）展開了著名的巡回布道。[［4］](#_4_25)同年，他與紐曼（Newman）和皮由茲（Pusey）出版了《時代書冊》（Tracts for the Times）。《摩西五經》的作者是誰？《但以理書》可信嗎？如何從道德角度看待大衛的惡劣舉止和雅各的陰謀？思考這些令人惱怒的問題得需要多少熱情和知識啊！紐曼認為，提出這些問題的人都是異教徒；基布爾斷定只有卑鄙的人才會通過提問破壞《圣經》的神性；皮由茲甚至去德國學習歷史方法，這樣才能更好地打敗它，他在被聘為牛津大學希伯來語欽定講座教授后，每周授課九次，全面地向神學系學生講解《舊約》語言慣用法知識，以便讓他們更好地理解上帝的圣諭。[［5］](#_5_26)

但從長遠看，這一切都是無用的。《時代書冊》基本上是被動之舉，是反時代的，這些小冊子是戰勝不了時代潮流的。紐曼在1845年投向天主教（曼寧緊隨其后）是很自然的事。他認為信仰需要不可置疑的權威。當《圣經》不再永遠正確，羅馬就成為唯一的避難所。基布爾和皮由茲繼續抗爭，在紐曼放棄后堅持牛津運動。甚至到1860年，合寫《文章和評論》（Essays and Reviews）——理性主義者反駁《圣經》權威的著名文章集——的七位作者中的兩位，竟然被以散布異端罪審判。[［6］](#_6_24)這個問題引發社會各界激烈爭論了幾年，最后樞密院在1864年判決兩人無罪，這標志著舊秩序的完結——那舊秩序曾經被清教徒統治過，又被福音主義者復興過，并在牛津運動中唱出最后的天鵝之歌。

就在這個時候，理性主義者們馬不停蹄地飛馳在前往巴勒斯坦的道路上，去獲取猶太教和猶太人作為基督教之源的新證據。斯坦利（Stanley）是當時著名的自由主義神學家，他在牛津大學開設的教會史課程以“亞伯拉罕的呼喚”作為第一講。不用說，他肯定會親自去當地看看。在圣地游歷了兩年后，他出版了《西奈和巴勒斯坦》（1857）。巴勒斯坦，他寫道，是“人類史上最重要事件的現場”。在這里，上帝直接曉諭猶太人。只有在這里，才能對塑造“地球上最非凡民族”的精神之地進行獨立研究。在這里，旅行者看到的沙漠里的灌木叢就是以利亞曾經休息的地方。在毗斯迦山上看到的景象，就是摩西曾經看到過的。在四處看到的地理特征，“都成為基督世界家喻戶曉的圖畫”。在這里，確實能找到《圣經》活生生的證據。

在1862年愛德華王子訪問期間，斯坦利再次回到巴勒斯坦，擔任愛德華王子的牧師兼向導。作為對他探求歷史的熱情的回報，他被允許進入自1187年之后就沒有歐洲人踏足過的希伯倫列祖墓參觀。“當亞伯拉罕圣殿的大門打開的時候，參觀者中傳來低沉的呻吟聲，而在雅各和約瑟的神殿里呻吟聲成倍增加[††††††††††](#_81)。當我把手臂深深地探入石墓，跪在地上仔細查看亞伯拉罕的墳墓被埋入山體多深的時候，你可以想象我當時的心情。”斯坦利感謝王子讓他有機會看到列祖墓，王子回答說：“你看，地位高是有些好處的。”

三年后，斯坦利的《猶太教會史》更加深入地揭示了基督教的猶太淵源，后來史密斯（W. R. Smith）對這個主題做了進一步挖掘。史密斯是《不列顛百科全書》第九版的編輯，撰寫了其中有關《圣經》的條目。他擴展了他在《猶太教會中的舊約》和《以色列先知》中提出的歷史研究方法。與此同時，斯坦利在牛津大學的朋友、《文章和評論》的作者之一、偉大的喬伊特（Jowett），也提出猶太先知是我們文明的“初級教育階段的老師”。“他們教導人們上帝的真正品性，上帝是愛，上帝是正義，上帝不僅是人類的父親，也是人類的審判者。”喬伊特說，我們的知識體系是希臘哲學家創造的，而我們的道德情感來自猶太先知。

如果這聽上去很像馬修·阿諾德的話，其相似性并非偶然。阿諾德在那個激動人心的1860年代同樣也是牛津大學教授（詩歌方面）；同事中有喬伊特——欽定希臘語教授，皮由茲——欽定希伯來語教授。這兩個人是死對頭，難怪阿諾德在這樣的環境里選擇的論題是“希伯來文化與希臘文化”。我們這個世界就在這兩種文化確立的兩點之間來回擺蕩。阿諾德提高了我們對英國文化中希伯來文化影響的認知，隨后米爾曼和斯坦利才把基督教視為“改良后的希伯來文化”。所有維多利亞時代英國的宗教癡迷和由此引發的口誅筆伐，都包含在阿諾德在接下來的五年里寫作的幾本書中：《圣保羅和新教》、《文學和教義》和《上帝和圣經》。他給《文學和教義》所加的副標題是“一篇有關如何更好地理解《圣經》的文章”。他寫《上帝和圣經》是為了反駁批評家對他前一本書的批評。

在這百家爭鳴之中，還能聽到理性主義信徒那充滿激情且洪亮的聲音。萊基痛恨神學的教條，他因此而去贊美神學教條的所有受害者，特別是猶太人。在論及宗教審判這個問題時，他說：“在這個殉教的民族面前，其他宗教的英雄人物都會黯然失色，變得毫無意義。13個世紀以來，這個民族勇敢面對最瘋狂者設想出的邪惡，忍受著最丑惡的懲罰，但依然不放棄信仰……對猶太人的迫害具有最恐怖的形式……但這個充滿才智的偉大民族仍然高高地聳立著。”萊基的散文在描繪猶太人追求知識的過程時達到了情緒高潮，他說猶太人高舉希臘人的知識，熬過阿拉伯人的占領，這才使知識的火焰在歐洲再次燃起。而基督世界的知識分子則“在愚昧無知的黑暗中摸索”，熱衷于“雜耍中的奇跡和謊言中的遺物”。偉大的19世紀歷史學家一點也不“客觀”，他們在表達觀點的時候毫無顧忌。

萊基的《理性主義史》在1865年出版，同年出版的還有斯坦利的《猶太教會史》，而巴勒斯坦探險基金會也于同一年成立，這是用新方法研究圣地的直接結果。請注意，僅一年前，法官在那起異端案件中已經判定，神職人員認為《圣經》的作者是人而不是上帝并不觸犯法律。思想阻礙破除了。《圣經》這本書是有自己的真實歷史的，書中談到的民族是真實的，巴勒斯坦探險基金會賦予自己的任務就是去重新發現這些真實的歷史。列入基金會計劃的不僅有巴勒斯坦的考古學，還有地形學、氣象學、植物學等，差不多所有的學科都包括在內了。基金會在募捐時公布了其運作的三個原則：野外工作要按照科學原則進行；基金會要避免宗教爭執；基金會不能按宗教社團方式運作。牛津大學自然捐助最多，共500英鎊，劍橋大學250英鎊，敘利亞改進委員會250英鎊，女王150英鎊，共濟會總部105英鎊。[［7］](#_7_24)

奇怪的是，雖然巴勒斯坦探險基金會建立在理性的探究精神之上，但原始動機卻來自福音主義者芬恩和他在耶路撒冷的幾位朋友。他們為研究本地的“古跡”建立了一個耶路撒冷文學會。[［8］](#_8_24)這個學會很快就成為研究《圣經》的歷史學家的中心。那些年，這些歷史學家如同一群興奮的獵犬，沖向年代久遠的遺跡，“我們信奉的經文就在那個時候寫成”。本地會員在外出做了一些挖掘工作后，收集到了足夠多的文物，開辦了一個小型博物館。他們還建立了一個圖書館，收集了上千卷書籍。坎特伯雷大主教成為贊助人。阿爾伯特親王寄來了25英鎊。博學的外國人和著名的考古學家成為學會的通訊會員。一些杰出的訪客還來參加學會的會議——包括埃內斯特·勒南（Ernest Renan）、霍爾曼·亨特（Holman Hunt）、斯坦利、雷賽布（de Lesseps），以及尼尼微的發現者萊亞德（Layard）。

在這些手忙腳亂的發掘之后，人們才認識到發掘巴勒斯坦的過去是一項巨大的任務。協調和專業必須取代狂熱和業余。

1864年，陸軍部接受建議，計劃派一個工兵軍官（但不提供經費）去勘察耶路撒冷及其周邊地區。查爾斯·威爾遜（Charles Wilson）爵士自告奮勇，他的工作成果構成了于次年成立的巴勒斯坦探險基金會的第一份出版物（包括一份地中海和死海海拔高差的地勢圖）。[［9］](#_9_23)后來，威爾遜又前往貝魯特和希伯倫地區進行勘察。他曾經指揮赴蘇丹營救戈登將軍的遠征行動，但營救行動失敗了。許多年之后，在他退伍后，他于1899年和1903年兩次回到巴勒斯坦，對存有爭議的各各他和圣墓的位置進行了定位。

在威爾遜之后，巴勒斯坦探險基金會又派出了查爾斯·沃倫，他的研究結論是巴勒斯坦這片土地能像過去一樣再次碩果累累。這個結論引自他已經出版的《應許之地》。1872年，兩名二十幾歲的皇家工兵在最廣泛的地理范圍上展開了基礎性的勘察工作，他們是克勞德·康德中尉和注定將在另一個領域里獲得更大聲譽的基欽納（Kitchener）中尉。基欽納勘察了東巴勒斯坦；康德去了約旦河以西的地區，三年內繪制了4700平方英里的地圖。他給《圣經》中150個還不知道位置的地名做了定位，繪制了十二支派的統治范圍圖，追蹤了軍隊和移民的路線圖，破譯了古代經文。回到英國后，他和基欽納又花了兩年多的時間準備出版所需的材料。歷史方面的發現刊登在巴勒斯坦探險基金會七卷本的《回憶錄》里，自1880年開始出版；地圖由軍械部的勘察辦公室印制。康德出版了自己的記述，書名叫《在巴勒斯坦帳篷下的工作》（Tent Work in Palestine），書中包含他自己的手繪圖。他后來多次回到圣地。在他的余生里，除了參加在埃及和南非的軍事任務之外，他把精力全部投入在發掘圣地和猶太民族還不為人知的歷史上。1882年，他被選為喬治親王去圣地旅行的向導，就好像斯坦利在20年前給愛德華做向導一樣。喬治親王就是后來的英王喬治五世。

康德知識淵博，有探索精神，富于創新，他的興趣很廣泛，文章寫得很活潑。他能說寫希伯來語和阿拉伯語，并精通古代楔形文字。他翻譯了阿瑪爾納泥板文字（Tel-Amarna tablets），這些泥板出土于巴勒斯坦的前希伯來時代，是了解那個時代的一手材料。每到一處，他都能追溯往昔，從十字軍東征年代一直追溯到《圣經》年代，講解從穆斯林到拜占庭、羅馬、亞述的年代。他可以在地質學、考古學、語言學、醫學、農學、藝術、建筑、文學和神學等學科發表權威的論述。教義是否正確，他不感興趣，他喜歡的是深入挖掘宗教外表之下的歷史情況。他不屑在圣墓前俯首，而是稱之為“陰暗且邪惡的古老建筑”，因為人類為它遭受的磨難和流淌的鮮血比為世界上任何其他建筑都要多。在不為康德單寫一章的情況下，把他的部分著作羅列一下就是他工作的最好摘要：《猶大·馬加比和猶太獨立戰爭》（1879）、《圣經地理基礎》（1883）、《敘利亞人的石頭傳說》（1886）、《迦南人》（1887）、《巴勒斯坦》（1891）、《圣經在東方》（1896）、《耶路撒冷拉丁王朝》（1897）、《赫梯人及其語言》（1898）、《希伯來人的悲劇》（1900）和《耶路撒冷城》（1909）。他于最后一本書寫成的次年逝世。

除了這些作品之外，他還幫助查爾斯·威爾遜收集和編輯為巴勒斯坦朝圣者文本協會提供的材料，這個協會是巴勒斯坦探險基金會的分支機構。材料收集范圍包括從公元4世紀至15世紀世界各地朝圣者對巴勒斯坦的記述，這些材料的翻譯工作花費了11年的時間，最后分12卷出版。

當康德在書中討論通過猶太人殖民復興巴勒斯坦時，他給這個問題帶來了一個真正了解那片土地的人所具有的操作層面的常識。他坦白地說：“從但到貝爾謝巴根本沒有人鋪成的道路。”[［10］](#_10_23)這句話足夠讓世界理解讓巴勒斯坦再次變成可居住的地方而必須付出的艱苦努力。康德說，道路上能跑有輪子的車，這是第一要務。他還指出，殖民計劃必須還包括如下工作：灌溉和濕地排水道、溝渠和蓄水池的重建、公共衛生設施、鋪草地和重新造林以阻止土壤受侵蝕。

在巴勒斯坦探險基金會出版研究成果之前，有實踐經驗的人幾乎都不認為那片土地真的能夠復興。基金會用事實說明巴勒斯坦曾經養活過相當龐大的人口，文明程度比公眾想象的還要先進，所以那片土地可以再次繁榮起來。這是基金會的偉大貢獻（除了其在歷史方面的發現之外）。當巴勒斯坦探險基金會開始工作的時候，巴勒斯坦是一片荒地，正如以賽亞所預言的，“是大龍和野鳥的居所”。荒涼的土地給人錯誤的印象，似乎這片土地自《圣經》時代就貧瘠得養不活普通百姓。但在掩蓋真相的表面現象被逐漸抹去之后，昔日輝煌顯示出來了。浮現出來的不僅是城市的概貌，還有圣殿的輪廓、葡萄園的外觀、王國和道路、市場和集市，展示在人們眼前的是一個“有穩定機構、神職人員、國王、官員、學校、文學、詩歌”的文明。田地里曾經種滿谷物，即便以沙漠為主的內蓋夫（Negeb）在拜占庭時代也有六座人口在5000至10000之間的鎮子，鎮子之間還有許多小型村落。考古學家發現這片土地并沒有受詛咒。之所以后來衰敗荒涼，原因很簡單——缺少耕作。阿拉伯征服者一舉橫掃了拜占庭文明，“就如同蝗災掃蕩了玉米田”，最后只留下貝都因人和羊。

巴勒斯坦探險基金會研究工作的意義不久之后就被巴勒斯坦事業的熱心支持者沙夫茨伯里伯爵發現了。在基金會成立十周年時，他成為基金會主席。在他生命的最后幾年里，他在表述對以色列的希望時比任何人都更雄辯。“我們不能再等待了，”他在就職講演時對基金會成員說，“必須馬上派最優秀的人……去搜索、去勘察。如果可能，去所有角落看看，為土地排水、丈量，為其古代擁有者的回歸做準備，因為我確信這個偉大的日子已經不遠了……”[［11］](#_11_24)

“我記得，當阿伯丁做首相的時候，我跟他說起圣地的事，他對我說：‘如果要使圣地脫離土耳其人之手，應該把它交給誰？’我回答：‘除了以色列人還能給誰呢？’”

沙夫茨伯里伯爵非常清楚，他的聽眾并不會完全同意，因為他們中的許多人只對以色列的過去感興趣，而并不關心其未來。（聽眾中有個著名的怪人伯頓上尉，他是阿拉伯探險者，翻譯了《一千零一夜》，他對猶太人的看法極不友好。他在沙夫茨伯里伯爵之后發言，他的觀點是“歐洲的猶太人”不會太樂意“打開自己的荷包為猶太地區花錢”。很遺憾，他的看法是正確的。）但沙夫茨伯里作為堅定的福音主義者，堅決不接受科學家和考古學家的警告。他告訴聽眾，英格蘭到處都有人跟他一樣“胸中燃燒著對這片土地［巴勒斯坦］的愛”，未來的復興應該跟重新發現過去一樣重要。對這個問題他總結說：“我的老年并不比年輕時更平淡。”

他的老年顯然不是平淡的。1876年，距離他在《評論季刊》發表那篇文章接近40年之際，他又寫了一篇文章。他對福音主義的熱情仍然高漲，他談及自己從猶太民族主義在這段時間的崛起中所學到的東西，也許這極好地表達了英國在復興巴勒斯坦上所發揮的作用：

敘利亞和巴勒斯坦很快就會變得極為重要。古代的時光要回來了……這個國家需要資本和人口。猶太人能提供這兩者。難道英格蘭對這樣的復興沒有特殊的興趣嗎？……英格蘭必須把敘利亞留給自己。如果英格蘭需要制定某種政策，難道不該制定扶植猶太民族，協助他們尋找機會返回并重建其古老家園的政策嗎？英格蘭是世界上偉大的海上貿易強國。對英格蘭來說，自然應在安置猶太人返回巴勒斯坦問題上發揮作用……猶太人仍然保留著自己的民族性，他們的民族精神已經存在了三千年，但其外部形式即整個民族的團聚仍未實現。一個民族必須有一塊國土。古老的土地，古老的民族。這不是一項人為的實驗，而是天理，是歷史。[［12］](#_12_24)

[††††††††††](#_80)　這里斯坦利可能是指以撒和雅各；約瑟的墳墓不在希伯倫。

［注釋］

[［1］](#_1_26)P.E.F., Quarterly Reports. Also Prothero’s Stanley.

[［2］](#_2_27)Besant.

[［3］](#_3_26)Tent Work.

[［4］](#_4_24)Sermons, Academical and Occasional, Oxford, p. 127.

[［5］](#_5_25)Cambridge Lit., XII, chap. XII.

[［6］](#_6_23)Ibid., chap. XIII.

[［7］](#_7_23)Besant.

[［8］](#_8_23)Ibid.

[［9］](#_9_22)Report on the Survey of Sinai, P.E.F., 1869.

[［10］](#_10_22)Tent Work.

[［11］](#_11_23)P.E.F., Quarterly Report, 1875, p. 115.

[［12］](#_12_23)Sokolow, Vol. II, Appendix.

# 第14章　迫近：迪斯累里、蘇伊士、塞浦路斯

1876年，英格蘭買下了蘇伊士運河，這是迪斯累里擔任首相后開的第一槍，就是這一槍，宣告了英國長達四分之一世紀的大規模帝國擴張，只有亞歷山大大帝的征伐能與之相比。蘇伊士之后的邏輯演進即是1878年簽訂的《塞浦路斯協定》。根據這份協定，英國承諾用軍事手段保證土耳其在亞洲的領土。從尼羅河到幼發拉底河的這片歷史性地區是上帝劃給亞伯拉罕的，如今都進入了英國的勢力范圍。土耳其對巴勒斯坦的統治此后又延續了40年，但英國在獲得蘇伊士運河和塞浦路斯之后，最終得到巴勒斯坦僅是個時間問題。

英國在成功處置1858年的印度暴動之后正式成為帝國，此后英國的一切都是圍繞印度展開的。這就出現了“獲得可防御邊境的迫切不可抗拒的需要”[［1］](#_1_29)——按照建立帝國的功臣克羅默勛爵（Lord Cromer）所說——于是英國在1879年至1889年一共取得了125萬平方英里的土地[［2］](#_2_30)。阿富汗在北面阻止俄國進入印度，緬甸是印度的東部邊疆，埃及用以保護蘇伊士運河，這條運河就是在這段時間買下的。接著英國來到非洲，從非洲底部的德蘭士瓦（Transvaal）到頂部的埃及，中間保留出足夠的土地建造一條從好望角到開羅的道路，讓穿著紅色軍服的英國軍人穿越這片黑色的土地。如此擴張的帝國不僅是為了建立可防御的邊境，還有個同樣重要的目的，就是急迫地為曼徹斯特生產的棉布尋找市場。這個組合之所以如此的不可抗拒，是因為英國人心懷傲慢且真誠的信念，即英國正在實現自己的天命——擴大不列顛種族的統治以傳播文明。約瑟夫·張伯倫（Joseph Chamberlain）毫不猶豫地說：我們是“這個世界前所未有的最偉大的統治種族”。[［3］](#_3_29)

“上帝的英國人”（God’s Englishman）這個說法是被米爾納（Milner）勛爵推廣出名的，他是帝國的發言人。羅斯伯里（Rosebery）勛爵在帝國擴張中看到了“神的親手幫助”[［4］](#_4_27)。利文斯通博士以傳教士的身份打開了中非的大門。戈登將軍踏上了去蘇丹的不歸之途，衣兜里揣著《圣經》，經常拿出來讀，如同奧利弗·克倫威爾一樣。斯特德（W. T. Stead）寫了《評論的評論》，他在前言中宣告，帝國主義分子的信條是“說英語的種族是上帝挑選出的主要助手，將要幫助上帝改進人類”[［5］](#_5_28)。另一方面，以格拉德斯通為首的“小英格蘭”派認為帝國擴張是“瘋狂的掠奪”[［6］](#_6_26)，“害死帝國的欲望”[［7］](#_7_26)。

但發展趨勢與格拉德斯通等人的看法相反，蘇伊士運河僅是英國的初始沖動。英國在獲得了從紅海通往印度和遠東的航線之后，地中海東南角就變成了帝國的戰略要地。自此以后，圣地變成了英國的軍事左側翼，而埃及和蘇丹變成右側翼，并在1880年代被英國占領。這就是陸軍部以《圣經》研究為由，送皇家工兵去巴勒斯坦繪制地圖的原因。

英國邁出的第二步是用《塞浦路斯協定》的形式保證土耳其在亞洲的權益，這個協定不是太有名氣，但同樣重要。協定意味著英國已經看出巴勒斯坦地區的重要性，于是在第一次世界大戰后，英國以各種托管形式占領了它。安全保證代表為之開戰的意愿，實際上，安全擔保通常隱含對戰爭即將到來的預期。英國在1939年向波蘭提供安全擔保就是一例。所以，《塞浦路斯協定》標志著英國已經下定了決心，包括巴勒斯坦在內的這個地區是值得為之開戰的。實際上，《塞浦路斯協定》中英國預想的結果并沒有出現。這個協定的預想敵是俄國，但到了19世紀末，德國超過俄國成為英帝國的主要敵人。后來，戰爭真的來了，英國借機成為土耳其亞洲領土的繼承者，但這場戰爭不是支持土耳其抵御俄國，而是與德國和土耳其為敵。

在19世紀的一頭一尾，先是拿破侖與英國為敵，后是德皇與英國為敵，在這兩個時段之間，俄國是英國的首要敵人。不是針對不列顛島，而是針對大英帝國。俄國自古對其南方就表現出貪婪無度的欲望，這與英國邁向帝國的道路發生了沖突，葉卡捷琳娜大帝之后的俄國統治者都被這個問題所困擾。皮特為阻止葉卡捷琳娜大帝占有敖德薩，寧愿與俄國開戰；帕麥斯頓在1830年挫敗了尼古拉一世（Nicholas I）攫取黑海的企圖。1850年代的克里米亞戰爭也是為這個目的而展開的。迪斯累里在1870年為同樣的原因幾乎走到了戰爭邊緣。俄羅斯人從來不放棄。1844年，尼古拉一世訪問倫敦，他向英國外交大臣阿伯丁提出建議，俄國和英國聯手瓜分土耳其帝國，俄國成為土耳其在歐洲巴爾干領土的保護者，而英國拿走埃及和克里特，君士坦丁堡則變為自由城市，由俄國“臨時占領”。[［8］](#_8_26)尼古拉是個頭腦簡單的獨裁者，不覺得加速歷史進程有什么壞處，因為當時所有人都預計土耳其帝國隨時會崩潰。然而，他的計劃雖然有吸引力，但在議會制的英國是不可能的。雖然英國有詭計多端的名聲，卻總是根據現實需要制定政策，而非反過來。正如西利（Seeley）給出的精辟解釋，英國幾乎是通過一系列無計劃的偶然動作，“心不在焉地”征服了半個世界。[［9］](#_9_25)

俄國的下一個企圖是強行闖入奧斯曼帝國的地盤，耶路撒冷為俄國提供了借口。克里米亞戰爭因圣所的糾紛而爆發[［10］](#_10_25)，這是人類歷史上引發大規模戰爭最荒謬不過的理由。“就為了幾個希臘教士。”[［11］](#_11_26)利芬（Lieven）公主不屑地說道。雖然借口微小，但如果沒有尼古拉一世和拿破侖三世的借題發揮，根本不會引發一場大戰。俄國在歷史上一直充當圣地內希臘東正教機構的保護人，而法國則保護拉丁或羅馬天主教徒。兩邊的修道會、教士、朝圣者經常就圣所和圣殿的使用權發生沖突。1535年，蘇萊曼與弗朗索瓦一世（François I）簽訂協約，給予法國保護下的拉丁教士以主導權。但這項權力在法國大革命和拿破侖一世期間的反基督教政策下衰敗了。在沙皇的蓄意支持下，東正教不斷擴張。尼古拉用東正教作為深入奧斯曼帝國的楔子，要求土耳其蘇丹答應讓他做奧斯曼治下的圣所和東正教徒的保護人。

此時，拿破侖三世是歐洲新晉的帝國統治者，他剛剛把本不屬于他的王冠從儲藏柜中拿出來，戴在自己頭上。與他叔叔相比，他對東方的野心并不小。籠罩在他叔叔的陰影下，他為自己的王位擔心，為自己的安全擔心。他需要榮耀。對，他需要一場戰爭，一次勝利，給法國在東方找一塊土地做禮物，這能讓他坐穩王位，并建立起拿破侖王朝。他急切地要求在圣所給拉丁人特權。可憐的蘇丹，深陷在兩個皇帝之間，提出了一個折中方案，但這方案令兩個皇帝都不滿意。沙皇想與土耳其開戰，取得勝利后，他就能拿走巴爾干諸省份，得以進駐多瑙河河口。他發出了最后通牒。土耳其蘇丹向英國求救。英國早有不許俄國進入地中海的決心，并且無論輸贏都不愿看到法國獨自行動，于是派遣艦隊開赴達達尼爾海峽。沙皇錯誤地以為英國公眾不支持戰爭，于是從塞瓦斯托波爾調來他的艦隊，在黑海之濱亞洲一側的錫諾普（Sinope）消滅了土耳其人的一支艦隊。英國公眾激動得狂暴起來，英國回蕩著恐俄癥。帕麥斯頓因為在黨派斗爭中失利而被發落到內政部，正為戰事憤怒不已。女王問他是否有關于英格蘭北部罷工事件的新進展。“沒有，陛下，”他痛苦地回答，“但似乎土耳其人已經跨過了多瑙河。”[［12］](#_12_26)克里米亞戰爭很快全面展開了，英國和法國聯合起來支援土耳其抗擊俄國。

這場戰爭打破了俄國的如意算盤。1856年簽署的《巴黎條約》[［13］](#_13_22)規定所有簽署國均要尊重土耳其領土的獨立和完整性，并允許土耳其作為列強進入“歐洲協調”（concert of Euorpean powers）；作為回報，土耳其要給予其領土上的基督徒相同的權利，并像過去一樣承諾進行改革。這份條約本應該幫助土耳其恢復活力，但這個“病夫”仍然不辜負沙皇尼古拉輕蔑地給他取的這個綽號。土耳其政府仍然獨裁，像過去一樣腐敗，似乎沒有改革的跡象。禿鷹依然在土耳其周圍盤旋，等待著它的死亡。實際上，《巴黎條約》沒有改變任何情況，反而為下一次危機提供了火花。

聽說要給予基督徒同樣的權利，穆斯林惱怒了，這一情緒的巔峰是黎巴嫩好戰的德魯茲人（Druses）在1860年的爆發。他們對黎巴嫩地區的天主教馬龍派教徒（Maronite）進行了為期三天的大屠殺，[［14］](#_14_20)這一教派自圣路易率領十字軍東征時就受法國人的特別保護。拿破侖三世抓住這次機會，立即派遣軍隊維持秩序，因為土耳其人對此沒有興趣。帕麥斯頓和羅素深深地懷疑拿破侖的動機，但又無法表示反對，因為基督徒正在被屠殺。他們猶豫地同意召開一次國際會議，授權法國軍隊為維持秩序占領黎巴嫩六個月。[［15］](#_15_18)條約中的每一行文字，都能嗅出大國之間的互不信任，他們都宣稱自己“完全不感興趣”，“不想也不會謀求任何領土，不謀求排他的影響力或任何特許貿易權……”。拿破侖又爭取到四個月的延期，這使得英國人疑心更重。“我們不想在東方創造出一個新的羅馬教皇國，這會給法國永久占領以新借口。”[［16］](#_16_16)英國外交大臣約翰·羅素（John Russell）勛爵寫道。只要還沒有把法國人趕出敘利亞，他就寢食難安，因為他把英國的利益置于基督徒的安全之上。他死后，《牛津英國外交政策史》為此譴責了他。但他實現了自己的主張。他逼迫土耳其批準在黎巴嫩實施半自治，總督須是一名土耳其基督徒，且必須由諸大國提名。他用這個辦法消除了法國人繼續占領的理由。

1861年，拿破侖撤出了軍隊，但營救基督徒的舉動為法國贏得了聲譽，使法國在敘利亞建立起一個落腳點，一直延續到我們的時代法國對敘利亞的托管。與此同時，拿破侖沒有放棄他的夢想。他委派吉福德·帕爾格雷夫（Gifford Palgrave）[［17］](#_17_16)在1862年至1863年間去阿拉伯旅行，報道阿拉伯人對法國的態度。帕爾格雷夫是英國人，基督教傳教士、探險家。他旅居敘利亞，曾經向外界提供了大馬士革屠殺的目擊報告。但這次旅行沒有任何結果。另一方面，他繼續追求他前輩的舊夢。1866年，他征得蘇丹同意開鑿一條連接地中海和紅海的運河。1869年，雷賽布成功了，蘇伊士運河的夢想變成了現實。1869年11月17日，歐仁妮皇后（Empress Eugénie）乘坐著帝國游艇，率領慶典的游行船隊通過了運河的水閘，這是法蘭西第二帝國榮耀的最后一刻。此后不到八個月的時間，普法戰爭爆發，拿破侖被俾斯麥打敗，一位新的征服者出現在歐洲大陸上，德國擴張的新時代開始了。

至此，蘇伊士運河已經是既成事實。英國一直夢想擁有這樣一條運河，但同時又加以阻撓，因為運河是法國東方野心的體現，從路易十四到拿破侖均是如此，法國之所以做穆罕默德·阿里的保護人，也是為了實現這個夢想。這位埃及帕夏希望用鐵路和運河構建一條通往紅海的通道。英國視這個項目為法國妄想占領埃及的信號，于是決心另辟蹊徑，沿幼發拉底河建造一條通往紅海的鐵路，雖然進行了多次試驗，但結果證明這個方案不切實際。帕麥斯頓關心的其實不是運河，而是害怕運河引發新的中東沖突，使得東方問題愈發無解。“我必須坦白地告訴你，”他對雷賽布說，“我們害怕失去商業和海上的優勢，因為這條運河將使其他國家獲得與我們相同的地位。”[［18］](#_18_16)

老邁的帕麥斯頓似乎要永遠將英國首相做下去，但他終于還是于1865年去世了。于是新思想和新人有了發展的空間。大約十年后，《坦克雷德》的作者成為英國首相。“迪斯累里先生，”女王高興地發現，“有宏大的想法，對這個國家的地位有很高明的見解。”[［19］](#_19_16)迪斯累里先生將這條運河看作帝國通往東方的途徑，并下決心將之控制在英國手中。他采取的行動是如此大膽，如此獨出心裁，那個時代絕對不會有第二位政治家會像他那樣做。他在幾天之內就買下了蘇伊士運河。

“熱心于英格蘭的強大，為此他傾注了一生的激情。”[［20］](#_20_16)索爾茲伯里勛爵在聽到迪斯累里的死訊時說。就如同《阿爾羅伊》是他的理想抱負一樣，英國是他理想中的以色列。而正是他為英格蘭買下蘇伊士運河，使英國開始充當猶太人重返巴勒斯坦進程中的中間國了。

情況來得很突然。穆罕默德的孫子、埃及總督伊斯梅爾（Ismail）破產了。有傳言說他正在與法國人談判，賣出他擁有的蘇伊士運河的股份。英國外交部獲得一份電報證實總督確實要出售股份，價格是400萬英鎊。迪斯累里約羅斯柴爾德一起吃飯。飯后，他召集內閣會議。他的私人秘書蒙塔古·科里（Montagu Corry）在屋外等著事先定好的信號。當迪斯累里把頭從門口伸出來，說了一聲“是”的時候，科里立即去新宮（New Court），告訴羅斯柴爾德，首相“明天”需要400萬英鎊。

根據科里的描述，羅斯柴爾德停下手中的工作，吃了一粒葡萄，然后問道：“誰來擔保？”

“英國政府。”

“好的，你能拿到這筆錢。”[［21］](#_21_14)

第二天，迪斯累里收到一封貸款確認信，他將在不到一周后的12月1日獲得100萬英鎊，在12月至次年1月之間獲得剩余的部分。這位銀行家能獲得2.5%的傭金和5%的利息，直到所借款項還清為止。女王處于“狂喜”之中，《泰晤士報》感到“震驚”。除了格拉德斯通以外，整個國家都狂熱起來。女王的“利奧波德舅舅”比利時國王，向她祝賀道，這是“現代政治生活中最偉大的事件”。女王的女兒、德國王儲的王妃，給女王寄來未來的德皇威廉二世的一封信，當時他16歲：

親愛的外婆：我必須寫點什么，因為我知道英國買下了蘇伊士運河你會非常高興的。多么快活啊！威利。[［22］](#_22_14)

英國議會召開會議，迪斯累里在會上為自己收購運河做了辯護，說運河是去印度道路上至關重要的一環。議會全票批準撥款400萬英鎊，沒有人提出異議。從那時以后，“從尼羅河到幼發拉底河”之間的腹地，就變成了對英國高度敏感的地區。守住奧斯曼帝國的大門，不許外來者入侵，這項任務比從前更加關鍵，除非英國準備自己去接管從尼羅河到幼發拉底河之間的地區。考慮到法國在敘利亞和埃及的利益，直接控制這一地區可能會觸怒法國，加之英國國內自由派的反帝國主義傾向，這尚不可行。唯一的可能是支持那個“病夫”站住，把腰桿挺得足夠直，不讓俄國近身。

但就在這個時候，從北面傳來了隆隆炮聲。1875年保加利亞人起義反抗土耳其的獨裁統治，俄國就好像聽到吃飯鈴聲的狗一樣，口水不由自主地流了下來。這導致“一切都被大火吞噬了”，迪斯累里寫道，“我確實認為折磨歐洲一個世紀的東方問題……要落在我們這群人頭上——我們能不能解決這個問題”？[［23］](#_23_14)結果是他從柏林會議上帶回了“體面的和平”，這讓他名聲大噪。但想“解決”東方問題超出了迪斯累里的能力，也似乎超越了所有人力可及的范圍，即使在今天，這一問題仍然在困擾著世界。然而，迪斯累里的努力有一個成果，就是獲得了離巴勒斯坦海岸150英里遠的塞浦路斯，作為英國保證土耳其亞洲領土完整的交換。1877年的俄土戰爭為此提供了機會，但為了避免談論任何涉及巴爾干的戰爭，就讓我們直接討論結果吧。土耳其戰敗了，俄國占領了土耳其在歐洲的省份，于是大國召開了一次大會，限制俄國的戰爭果實。

為什么英國沒有像從前那樣支持土耳其？實際上，英國幾乎就要參戰了。這時仇俄情緒達到了巔峰。女王形容自己一想到俄國可能會進入君士坦丁堡，就“感覺焦慮得像生病了一樣”。[［24］](#_24_14)對這件事，她表達了“極大的驚愕、惱怒和警覺，必須莊嚴地重復一遍：如果我們允許這件事發生，英格蘭就不再是一個強國了！！”

倫敦的音樂廳里回蕩著合唱聲：

我們不想打仗，但如果一定要打，我們都是愛國猛士——

我們有戰艦，我們有大炮。

我們也有錢——

俄國人絕對拿不走君士—坦丁—堡！[［25］](#_25_12)

所謂的“愛國猛士”都贊同參戰。但內閣有分歧，國民也有分歧。此外，仇視土耳其人的心理也高漲起來。土耳其人在保加利亞的暴行引發了眾怒，至少自由黨所代表的那部分民眾是憤怒的，在這種情況下，與土耳其公開結盟變得不可能。誰能抵擋得住極度興奮的格拉德斯通先生的長篇大論？誰能抵擋得住描述保加利亞夢魘的宣傳冊？格拉德斯通咆哮道：土耳其人是“人類中最邪惡的反人類標本”，土耳其“那魔鬼般的縱欲，殘暴的激情，腐敗得無可救藥的政治”使歐洲蒙羞。英國政府保護土耳其人統治的政策簡直就是“在豁免其無窮無盡的暴行，滿足其肆無忌憚的野蠻欲望”，就是在延續其“魔鬼般”的濫權，維持由“不可救藥的罪人”組成的“令人憎惡的獨裁”。讓土耳其覆滅吧。讓“那些土耳其軍人和高官都滾出歐洲，帶著他們的皮包和行李，從那些被他們破壞得荒涼、污穢的省份里滾出去吧”。連歐洲監獄中的囚犯和南太平洋諸島的食人族，在聽完土耳其的罪行后，都不能不感到憤慨。必須把土耳其人趕出被他們“浸滿鮮血”的土地，只有這樣才能讓“氣得發抖的世界”獲得安慰。

顯然，這個讓食人族戰栗的魔鬼不適合做英國的盟友。不過，當俄國艦隊接近君士坦丁堡后，迪斯累里成功地壓制了內閣中的反對派，派遣英國艦隊進入博斯普魯斯海峽，從印度調來增援部隊，進駐遠至馬耳他島的地方，并且召集預備役部隊。在《笨拙》雜志的漫畫中，迪斯累里和不列顛站在標示著“戰爭”的懸崖邊上，迪斯累里要求不列顛繼續向懸崖“再靠近一點”。[［26］](#_26_12)德比（Derby）勛爵與《笨拙》雜志持相同看法，并提出辭職。這讓迪斯累里終于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任命外交大臣了，他選擇了后來成為首相的索爾茲伯里勛爵。

在索爾茲伯里勛爵的構想下，英國簽署了那份秘密協定，獲得塞浦路斯，并承諾保護土耳其在亞洲的領土。在迪斯累里做首相前，他就已經和美索不達米亞的考古學家、時任駐君士坦丁堡大使的萊亞德一起尋找“某塊對英國有益的領土”，蘇丹在極端情況下能接受勸誘，割讓給英格蘭。許多年前，在1840年的東方危機中，有讀者給《泰晤士報》寫信，建議吞并塞浦路斯和阿卡，作為對英國幫助蘇丹從穆罕默德·阿里手里收回敘利亞的補償。[［27］](#_27_12)如今歷史又提供了一次類似的機會，迪斯累里不是一個猶豫不決的人。“現在是采取行動的時機，”他在一封私信中說，“我們必須控制局勢，甚至可以去創造局勢。”[［28］](#_28_12)

塞浦路斯是一個小地方，從未按照迪斯累里和索爾茲伯里的本意成為一個軍事基地。對英國來說，這塊地方的重要性在于讓英國向巴勒斯坦又邁出了一大步。一位杰出的外交史學家[‡‡‡‡‡‡‡‡‡‡](#_83)認為，“迪斯累里可能認為如果英國得到塞浦路斯，那么巴勒斯坦和敘利亞遲早會進入英國控制”。

這一步背后的理由由索爾茲伯里做了嚴肅且準確的說明。

索爾茲伯里在一封給萊亞德的信中發出警告，土耳其統治的地區對英國的安全極為關鍵，其中包括附近的蘇伊士運河。如今土耳其政府幾乎變成了俄國的附庸，其在亞洲維持地位的唯一辦法就是與英國結盟。如果英國希望把俄國從去往印度的道路旁趕走，就必須與土耳其建立盟約。[［29］](#_29_12)

“我們應該做出抉擇，要么讓俄國主導敘利亞和美索不達米亞，要么將之據為己有，無論選擇為何，都是很艱難的。”[［30］](#_30_12)

我用斜體字記錄下做出這個決策的歷史性時刻，這個使理查一世因未能實現而在離開耶路撒冷之時遮住眼睛不愿看到的目標。這位蓄著黑胡須、穿著長禮服的索爾茲伯里，獨自一人在外交部辦公室里寫下了上述這段話，他的鋼筆在紙上劃出的聲音刺破了辦公室的寂靜。這個決策雖然當時沒有付諸行動，但自此之后就變得不可避免了。

但索爾茲伯里當時的建議不是上述兩個，而是提出與土耳其建立防御同盟。“為此，英格蘭必須比馬耳他更加接近土耳其。”[［31］](#_31_9)從馬耳他到敘利亞海岸需要四天的航程，這“使高效、迅速的軍事行動根本無法實現”。土耳其必須交出塞浦路斯，作為聯盟的代價。聯盟雖令人生厭，卻是必需的。更少的承諾雖然能讓自由黨感到不那么受約束，但英國就會對中東失去控制。聯盟是“在用英格蘭的名譽做抵押”，所以“當關鍵時刻到來的時候”，不計代價保衛和平的黨派就不能阻止政府采取行動，“國家的鄭重承諾”是必須兌現的。

1878年6月4日，雙方簽署了《塞浦路斯協定》[［32］](#_32_9)。英國承諾“用武力”抵御俄國“任何時候針對土耳其蘇丹在亞洲的領土”的企圖，并使蘇丹將塞浦路斯“提供給英格蘭占領和管治”。

穩穩地拿著這份文件，迪斯累里和索爾茲伯里來到柏林，加入其他幾個歐洲大國的行列，收緊國際套索，迫使俄國吐出打敗土耳其后的非法所得。“那個老猶太人，他是個人物。”[［33］](#_33_10)俾斯麥很不情愿地夸獎迪斯累里。在迪斯累里這邊，他看到那位德國首相“一只手抓滿了櫻桃，另一只手抓滿了蝦，左一口右一口地吃著，抱怨他的失眠，抱怨他必須回基辛根（Kissingen）去”。[［34］](#_34_9)當會議所有棘手問題都最終寫成條約后，迪斯累里拿出《塞浦路斯協定》，整個歐洲都被驚呆了，但基本上是持欣賞的態度。[§§§§§§§§§§](#SSSSSSSSSSSSSSSSSSSS_1)大家很難不為這個協定喝彩，這位年邁大師的大膽舉措基本上恢復了英國在東方的威望。這份協定“給世界留下很深的印象，使英格蘭的老朋友十分高興”，[［35］](#_35_9)維多利亞女王的好友比利時國王利奧波德寫道。女王欣喜若狂，賜迪斯累里公爵爵位。

但也有例外。俄國的戈爾恰科夫（Gortchakoff）親王離開的時候感到“深深的失望和沮喪”[［36］](#_36_9)。在英國國內，迪斯累里的一個朋友告訴他，自由黨“怒吼說你犯了可怕的罪惡”，說協定違背憲法，威脅要解除協定。格拉德斯通大怒，抗議說即使是獨裁者也做不出像迪斯累里所做的事，他逾越了大臣擁有的權限，秘密談判是“欺騙行徑”，迪斯累里答應了一個“不理智的協定”，過度地擴大了英國的責任。

遇到如此尖刻的攻擊，迪斯累里的反駁值得記憶。他說如果有人失去理智，那也是“那個過度陶醉于自己三寸不爛之舌的詭辯家”[［37］](#_37_9)。關于保證土耳其人在亞洲的領土安全問題，他回答說，最好是提前向野心家表明英國的底線，態度堅決地指出“絕不可逾越這條界限”。這就是《塞浦路斯協定》所做的，這樣做沒錯，他將堅守這份協定。盡管格拉德斯通的雄辯給予他巨大的壓力，但他獲得了議會的支持，協定被通過了。后來，協定發揮了預期的效果。俄國不僅停止通過土耳其的歐洲領土向地中海擴張，也停止了通過小亞細亞向敘利亞、美索不達米亞和波斯灣的擴張。迪斯累里的傳記作者巴克爾（Buckle）先生高興地在1920年寫道，俄國人的這些行動“顯然停止了，此后再也沒有依靠武力重新啟動”[［38］](#_38_5)。然而，時間來到1955年，情況有所改變。

就19世紀而言，俄國很快就不再是大英帝國的嚴重威脅了。格拉德斯通給德國開了綠燈，取代了俄國。他極害怕帝國的承諾，在1880年上臺后馬上就致力于廢除《塞浦路斯協定》，雖然被英國議會挫敗了，但他嫌惡土耳其的一切，因此割斷了英國與土耳其的所有聯系。他從君士坦丁堡召回了萊亞德，這使得英國徹底失去了對土耳其宮廷的影響力，被疏離的土耳其則投入了等在一旁的德皇的懷抱。此刻德皇那雙亮晶晶的眼睛已經盯在了他從柏林至巴格達的帝國之路上。

此時，迪斯累里已死，但巴勒斯坦已進入英國的勢力范圍。

[‡‡‡‡‡‡‡‡‡‡](#_82)　詹姆斯·黑德勒姆－莫利爵士（James Headlam-Morley），二等英帝國勛位爵士，英國外交部歷史顧問，此處引自他的專著《外交史研究》。

[§§§§§§§§§§](#SSSSSSSSSSSSSSSSSSSS)　最近有人提出證據，說迪斯累里企圖把巴勒斯坦問題提交給這次會議，并且提交了一份猶太復國計劃。但證據的真實性令人懷疑。根據最近發現的那個時期的回憶錄記載，有人稱迪斯累里是一本1877年出版于維也納的德文小冊子的匿名作者，書名是《東方問題中的猶太人問題》。這本小冊子建議，在奧斯曼帝國崩潰后，土耳其的領土再分配時要將巴勒斯坦分給猶太人。接著迪斯累里建議在大國會議上討論這個問題，但被俾斯麥勸阻。這份證據由蓋爾伯（N. W. Gelber）博士刊印在一份希伯來文書冊上，由蓋斯特（T. H. Gaster）翻譯為《比肯斯菲爾德勛爵的猶太國計劃》，于1947年在紐約出版。但塞西爾·羅思有不同看法。他是猶太史方面的英國權威，他在《迪斯累里》（1951）里提出了幾個對上述證據真實性的質疑。匿名、用德文寫成，以及應俾斯麥的要求收回，他認為這三點不可信。比肯斯菲爾德（迪斯累里勛爵名）的文件和與柏林會議相關的文件里完全沒有提及這個小冊子。如果它真是迪斯累里的手筆，這是無法解釋的。如果迪斯累里選擇在自己權力的巔峰時刻將《阿爾羅伊》中的主題實踐在現實政治中，他是不會偷偷地用外語匿名寫小冊子的。

［注釋］

[［1］](#_1_28)Cromer’s Ancient and Modern Imperialism, p. 20.

[［2］](#_2_29)Ibid., p. 20.

[［3］](#_3_28)S. H. Jeyes, Joseph Chamberlain, London, 1896, p. 245.

[［4］](#_4_26)Question of Empire, London, 1900.

[［5］](#_5_27)W. T. Stead, Review of Reviews, January 15, 1891.

[［6］](#_6_25)Hansard, 4, 38, 1030.

[［7］](#_7_25)From Liberalism and Empire, London, 1890. (Three anti-imperialist essays.)

[［8］](#_8_25)Martin’s Prince Consort, I, 215; Temperley’s Near East, pp. 255-57.

[［9］](#_9_24)Expansion of England, p. 10.

[［10］](#_10_24)Temperley’s Near East, chap. XI. For Crimean War, see also Cambridge BFP, Vol. II, chap. VIII and Marriott, pp. 249-85.

[［11］](#_11_25)Quoted M and B, III, 524.

[［12］](#_12_25)Guedalla’s Palmerston.

[［13］](#_13_21)Text in Holland.

[［14］](#_14_19)Cambridge BFP. Also Seton-Watson.

[［15］](#_15_17)Holland.

[［16］](#_16_15)Seton-Watson, p. 420.

[［17］](#_17_15)DNB.

[［18］](#_18_15)Fitzgerald, I, 53.

[［19］](#_19_15)Letters of Queen Victoria, II, 428.

[［20］](#_20_15)M and B, VI, 624.

[［21］](#_21_13)M and B, V, 447.

[［22］](#_22_13)M and B, V, 452.

[［23］](#_23_13)Letter to Lady Bradford, M and B, VI, 14.

[［24］](#_24_13)Letter to Disraeli, July 15, 1877, Queen’s Letters, 2d series, II, 548.

[［25］](#_25_11)Disraeli by D. L. Murray, Boston, 1927, p. 268.

[［26］](#_26_11)Mr. Punch’s History, Vol. III.

[［27］](#_27_11)Headlam-Morley.

[［28］](#_28_11)M and B, VI, 381.

[［29］](#_29_11)Temperley and Penson.

[［30］](#_30_11)Letter to Layard, May 10, 1878, Temperley in English Historical Review.

[［31］](#_31_8)引自上一條注釋中給萊亞德的兩封信。

[［32］](#_32_8)Text in Holland.

[［33］](#_33_9)M and B, VI, 311.

[［34］](#_34_8)Letter to Tenterden, July 2, 1878, Temperley and Penson.

[［35］](#_35_8)Letter to the Queen, July, 1878, M and B, VI, 344.

[［36］](#_36_8)Letter from Crown Princess Frederick of Prussia (Queen Victoria’s daughter) to the Queen, July 16, 1878, Ibid.

[［37］](#_37_8)M and B, VI, 356.

[［38］](#_38_4)Ibid., VI, 367.

# 第15章　禿鷹合圍：土耳其蘇丹的困境

德國加入原有爭奪土耳其遺產的競爭者行列中，英國逐步變成穆斯林世界的大國，第一批猶太殖民者開始滲透進巴勒斯坦——這些變故都使土耳其蘇丹愈發擔憂。他的問題是如何牢牢地抓住紛紛要脫離他的領土。他需要幫助，但如何防止引狼入室呢？他害怕英國，也曾考慮過猶太人，最后還是選中了德國。

“有尸體的地方就會有禿鷹在附近盤旋。”當普魯士王儲腓特烈，也即未來的德意志帝國皇帝出現在耶路撒冷的時候，他就好像是被大風刮來的一片禿鷹羽毛，預示著又要有一只禿鷹加入在土耳其軀體附近盤旋的鷹群中了。“我們的弗里茨”在1869年訪問了耶路撒冷，稍遲于他的表兄威爾士親王。大約30年后，他的兒子德皇威廉二世來訪問的時候就威風多了，有皇家游行隊伍穿越耶路撒冷，當土耳其蘇丹把耶路撒冷的一片土地作為禮物送給他時達到高潮。這個禮物是象征性的。此時德皇已成為歐洲大陸上的關鍵人物。蘇丹決定選擇德皇，他也因此葬送了自己的帝國。

德意志帝國在1918年戰敗，土耳其帝國也隨之覆滅。土耳其蘇丹阿卜杜勒·哈米德（Abdul Hamid）由英國轉向似乎更有前途的保護者德國，最終導致土耳其的崩潰，這個結果歐洲已等待了一百年。土耳其的崩潰使受穆斯林忽略長達幾個世紀之久的巴勒斯坦獲得了解放，開始了歷史的新篇章。英國征服了土耳其，自然成為土耳其亞洲領土的繼承者，至少在短時間內如此。但如果土耳其沒有選錯邊的話，這也許永遠不會發生。從邏輯角度看，如果英國自皮特起一直延續到1914年的政策都按邏輯進行，那么土耳其與英國結盟就等于站在了勝利者一方。如果土耳其果真一直維系了與英國的盟約，那巴勒斯坦現代的命運將會如何？

幸運的是英國的外交政策失敗了，土耳其選擇了失敗者，奧斯曼帝國這個跨越歷史五百年的大帝國，最初因年輕力壯，隨后又因年老體衰困擾著西方，最終被消滅了。這個結果對各方的好處是長期的，至少對土耳其人民是如此。一旦擺脫了腐敗的獨裁統治，土耳其人民證明他們能使自己的國家恢復驚人的活力，變成了中東地區最具活力和最有能力的國家。

土耳其帝國的錯誤決定的根源可追溯至柏林會議，這個錯誤決定極大地影響了巴勒斯坦的命運。阿卜杜勒·哈米德很不情愿接受英國人按照《塞浦路斯協定》的條件提供的保護。過去土耳其宮廷選擇接受英國的擁抱，借以避免俄國的凌辱，如今他逐漸地感到他能改進這項傳統政策。會議選在柏林召開，而且由有聲望的俾斯麥親王主持，這些都給他留下了深刻印象。他看到了一個新興的、尚無東方野心的歐洲大陸強國。但這位蘇丹不應被德國至1880年尚未對東方表現出熱望的事實所蒙蔽。一旦普魯士統一德意志邦國成為列強之一，它馬上就患上了慢性的東方病，就跟俄國、法國、英國一樣。1888年，那個覺得英國買下蘇伊士運河是好事的威利，登基成為德皇威廉二世。他很快就燃起了同樣的東方夢：柏林至巴格達的鐵路。雖然德國在向東擴張方面是后起者，但沖勁很大。

鐵路特許權變成各國喜歡的滲透方法。柏林會議之后不久，阿卜杜勒·哈米德就決定鞏固其亞洲的領土，他視敘利亞為關鍵，于是推出了一個現代化計劃。他開始增加要塞，成倍增派駐軍，修建可用于運送軍隊的公路和鐵路，把敘利亞與君士坦丁堡、美索不達米亞、阿拉伯聯系在一起。他改善敘利亞的海港設施，鋪設路面，建造現代的房屋，增添電車。這等于打開了一個禮物袋，引誘著歐洲特許經營商和投機家，特別是德國人。新成立的德意志巴勒斯坦銀行[［1］](#_1_31)成了繁忙的中心，來來往往的人流中有德國商業旅行者、代理商、進出口商，混在其中的還有數名領事館官員。法國人獨霸了敘利亞的主要鐵路建設；雖然英國過去擁有建設幼發拉底河谷鐵路的優先權，但柏林比英國更受土耳其的偏愛，贏得了巴格達鐵路的特許權。柏林—巴格達鐵路有一種浪漫的東方氣息，使人聯想起東方快車上的陰謀。但這條鐵路其實對英國來說具有險惡的用意。從其計劃的路線上看，一個敵對的歐洲強國將控制通向波斯灣的交通線，最終打開去印度洋的通道。英國去印度的道路將受到直接的威脅。

在這段時間里，英國在中東的戰略重點是埃及。英國通往巴勒斯坦的道路，在塞浦路斯就停止了，至少暫時如此。巴勒斯坦不再是帝國政策的明確目標。沿著尼羅河，偉大的殖民地總督克羅默勛爵正將鷹爪伸向比較容易撕下的土耳其帝國在歐洲以外的領土。在他的指導下，英國的地盤從已經獲得的蘇伊士運河出發向外擴張，最后成為整個埃及的實際統治者，但仍保留了土耳其任命的埃及總督，和土耳其對埃及名義上的主權。這件事必須做得很精巧，不能讓其他歐洲強國心生忌妒。當1914年歐洲的戰爭爆發時，英國從埃及的基地出發，循當年摩西奪回應許之地的路線進擊巴勒斯坦。

自有《塞浦路斯協定》之后，英國在土耳其蘇丹眼里就變得很可疑。阿卜杜勒·哈米德為了尋找新支援，聽從了一個名叫勞倫斯·奧利芬特（Laurence Oliphant）[［2］](#_2_32)的英國人的意見，考慮過暫時利用猶太人。奧利芬特是前英國駐外事務處官員，職業是記者，在宗教信仰上很古怪。［有一個很奇怪的現象，有許多著名的英國怪人都不由自主地被拉向東方。這可能由于他們中的大多數都跟阿拉伯的勞倫斯（T. E. Lawrence）一樣，出于私人的宗教信仰或心靈需求去東方旅行，或者跟迪斯累里筆下的坦克雷德一樣，去那個孕育了世界三大宗教的地方尋找精神的再生。］

奧利芬特的宗教信仰近乎荒謬，但他同時又是一個有經驗、有才華的年輕人。年輕的亨利·亞當斯（Henry Adams）在一個家庭舞會上見到他后，認為他看起來“特別理智，特別適合在鄉下別墅的生活，那里每個男人都會喜歡跟他交朋友，每個女人都會愛慕他”。[［3］](#_3_31)雖然他是個世俗之人，卻跟沙夫茨伯里伯爵一樣在宗教的驅使下投身于以色列復國運動。此外，他與沙夫茨伯里一樣，試圖用基于戰略和政治的理由來掩蓋自己的宗教動機。他的父母都是狂熱的福音主義者，而他進入了外交部門，在加拿大和日本任過職，游歷過印度、土耳其帝國、歐洲及美國，為《泰晤士報》報道了克里米亞戰爭，在意大利支持過加里波第（Garibaldi）和卡武爾（Cavour），在1865年成為議員。隨后突然辭去了議會的席位，消失在人們視線之外。后來，當人們知道這位以個人魅力、調情、遠方冒險而著稱的人，竟然去了新英格蘭的一個宗教社區挖水溝，整個倫敦都被震動了。

實際上，奧利芬特看破塵俗，走上了一條所有看破塵俗的人都走的道路：想放棄俗世，像最初的基督徒一樣過著卑微的生活。他并不適合過這種生活，他被允許以改宗者的身份回到俗世之中。他與那位名聲不好的布羅克頓（Brocton）先知的關系長期困擾著他，使他的母親和兩位妻子牽扯其中，還招致多起訴訟。盡管如此，他至死都熱衷于“人類的重建”。他否認自己倡導猶太人返回巴勒斯坦與《圣經》有關。但第二位奧利芬特夫人時常產生幻視和幻聽，說話不太謹慎。她描繪了她曾看到的幻象：一個猶太人騎著白馬。按照她的解釋，馬象征力量，而白色代表了正義的力量。她認為這幅圖景象征著以色列被基督救贖了，將會恢復在巴勒斯坦的權力。受到“啟示”的猶太人，將變成“杰出的猶太—基督教種族，掌握著宗教的力量，因為只有基督徒才適合管理圣地”。

奧利芬特本人說話更加現實一些。他說，事實上，這與“最受歡迎的宗教理論”相吻合并“不影響其政治價值”。1879年，柏林會議的次年，他在羅馬尼亞看到了一系列反猶太人事件。他看到難民聚集在布羅迪（Brody）和倫貝格（Lemberg），目睹了他們的悲慘境遇。他去雅西（Jassy）參加猶太復國運動大會。由于著迷于看到《圣經》預言的成真，他立即動身前往君士坦丁堡，想說服土耳其蘇丹批準讓猶太人殖民。次年，他去巴勒斯坦勘測土地，并在1880年出版著作《基列山》（The Land of Gilead）。他在這本書中建議在土耳其主權下，由英國提供保護，在約旦河東岸的巴勒斯坦進行猶太人定居。

奧利芬特有個信念：如果想阻止另一個帝國與英國競爭在土耳其的利益，英國可以且必須使土耳其在亞洲的領土復興，而這個目標可以通過猶太人來實現。他想象中的競爭者是俄國，當時英國的主要敵人。但他的預想對其他沒有提及的帝國也同樣有效。“日子所剩無多了，”他警告說，“也許我們會發現大英帝國最重要的利益受到威脅，正是因為我們沒有為可能到來的危機提前設計好預案。”

有件不幸的事，他說，就是英國人支撐土耳其亞洲領土的努力——即迪斯累里的政策——“被君士坦丁堡誤解為英國想獲得小亞細亞的野心”。但這個風險是值得承擔的，巴勒斯坦的戰略意義和聲望是顯而易見的。英國的步驟是符合邏輯的，猶太人是符合邏輯的殖民者。“英格蘭需要決定是否通過回遷在3000年前就擁有這片土地的民族，去完成勘探被毀的城市、開發農業資源的工作，從而獲取這項政策帶來的巨大政治利益。”

在描述了1880年他所看到的這里的現狀之后，他建議在約旦河東岸建立一個150萬英畝的殖民地，用鐵路與海法港（Haifa）相連，最后通過未來的鐵路線，與紅海邊上的亞喀巴（Akaba）和蘇伊士運河相連接。約旦河東岸的土地比其他相鄰的土地要更加肥沃，居民少，比較容易獲得。對付現有阿拉伯人口，他認為也容易。可以把喜歡打仗的貝都因人趕走，安撫阿拉伯農民，像加拿大對付印第安人一樣安排好“預留地”。其他地方的阿拉伯農夫可以按照康德上校的建議，把他們用作勞動力，但讓猶太人去指導。不管怎樣，“我們不會太同情阿拉伯人，因為他們曾經把這片國土變成荒地，毀壞了土地上的村莊，掠奪了當地居民”。

將來，猶太人可以做土耳其臣民，敘利亞最終變成半獨立的省份。如果土耳其允許一個敢冒險，精力充沛，擁有“商業智慧、勤勞、富裕”美名的民族來殖民，這個民族將變成土耳其的力量源泉。

現實是令人痛苦的，最先來的猶太殖民者此時正處于半饑餓狀態，絕望地看著莊稼在太陽的烘烤下枯萎。相比之下，奧利芬特的預言也許太樂觀了。他是一種錯誤概念的受害者，非猶太人都相信它。根據這種錯誤概念，猶太人在返回巴勒斯坦這個問題上有統一的意志，并且猶太人愿意自己出資負擔返回家園的費用。他爭辯說，與這個“富裕、強大、四海為家的民族”做盟友，對任何想介入中東“即將到來的復雜局面”的強國都是有益的。他跟沙夫茨伯里和其他前輩一樣都忘記了一件事——十分之九的猶太人都不是蒙蒂菲奧里和羅斯柴爾德，而是處于死亡邊緣的少數群體。這些積極分子沒有意識到，那些想返回巴勒斯坦的猶太人既沒有錢也沒有權（他們是因為太窮困才愿意去的），而那些有錢、有影響力的猶太人不愿返回巴勒斯坦。

奧利芬特幾次訪問君士坦丁堡，都談到了猶太人的勤勞和商業智慧，以及預計會隨之到來的大批金銀財寶，這對蘇丹產生了誘惑作用，土耳其進步黨喜歡上了他。他贏得了一個很有價值的英國金融家做同盟者，此人就是維克托·卡扎勒特（Victor Cazalet），在幼發拉底河谷的鐵路線持有股份。兩人一起向蘇丹提出一份計劃，在所建議的鐵路兩側給猶太人一條兩英里寬的地帶。但這項計劃沒能實現，當改革黨的政治獻金丑聞暴露后，奧利芬特所有的努力都失敗了。他的失敗是時代的產物。在英國，反帝國主義的自由黨取代了迪斯累里，沒有人對他感興趣了。在土耳其，阿卜杜勒·哈米德這位歷史上最善變的君主，如今一想到允許一個可疑的新群體進入敘利亞就感到害怕。這難道不是另一個有外國勢力支持的非穆斯林少數民族想在他的領土上扎根嗎？這些人會不會像黎巴嫩的基督徒那樣不斷進行西方式的抗議活動，做西方滲透的工具呢？黎巴嫩已經脫離他的統治了，只是名義上還屬于帝國，因為自法國在1860年的干涉之后，黎巴嫩就是法國的勢力范圍了。蘇丹不想看到巴勒斯坦成為下一個黎巴嫩。

此時，在柏林外交代表團周圍，氣氛明顯升溫了。可英國此時正沉浸在格拉德斯通政府治下，對這種趨勢沒有采取任何反制措施。格拉德斯通厭惡土耳其人，痛恨帝國的一切，似乎認為只要不理睬英國在過去的帝國擴張時期獲得的責任，他就能讓這些責任消失。在他眼里，愛爾蘭地方自治問題比歐洲、亞洲、非洲和美洲加在一起還重要。很不幸，英吉利海峽對面的世界，雖然未被格拉德斯通所關注，但并沒有因此而消失。戈登將軍在蘇丹死去了，自由黨的無能證明了英國的帝國事業不會因被忽視而消失。戈登的悲劇引發了一波義憤，格拉德斯通和自由黨在選舉中失利，索爾茲伯里和保守黨又回來了。

這是1885年的事。索爾茲伯里勛爵親自擔任外交大臣，他做的第一件事就是調出有關土耳其的檔案，了解在前政府治下，英國在君士坦丁堡的地位變成了什么樣子。他默默地讀完，絕望地將檔案放下。“全都被他們丟進大海了，”他說道，“而且什么都沒有換回來。”[［4］](#_4_29)

索爾茲伯里勛爵認為很可能無法恢復英國在土耳其宮廷的影響力，甚至完全沒有這個必要。他不相信土耳其改革的可能性，也不認為土耳其帝國能堅持更長時間。很久之前，他在反思克里米亞戰爭的時候說過：“我們賭錯了馬。”他認為英國應該在1840年接受沙皇尼古拉的建議瓜分土耳其。那么為什么他要在1878年制定《塞浦路斯協定》保證土耳其在亞洲的領土呢？索爾茲伯里勛爵曾經被一位有洞見的評論家稱作英國政界的哈姆雷特。他能痛苦地看到局勢的正反兩方面，這使他無法全心全意地選擇任何一方。他不喜歡土耳其，但不得不牽制俄國，因為俄國正在擠壓土耳其。《塞浦路斯協定》不是對土耳其信心的表述，而是對俄國發出的警告，同時也是一種防備，一旦土耳其崩潰，英國要有條件介入。

如今他重新當政（迪斯累里已經去世），擁有完全的權力，他不準備再浪費精力去討好土耳其蘇丹。埃及成為主要目標。他向英國駐君士坦丁堡大使坦言，喪失對土耳其宮廷的影響力是“可怕的打擊”，但我們不是已經喪失了嗎？只要那個“病態的、肉欲的、可怕的、變幻無常的蘇丹仍然在位”[［5］](#_5_30)，任何政策都無法維持。更好的辦法是去一點一點地蠶食埃及，根本不必謀求與土耳其蘇丹達成任何協議，因為這樣的協議毫無意義，而且還會激起其他列強的反對。

索爾茲伯里感覺英國與蘇丹的疏遠是永久性的。“他恨我們。”他在1891年給大使的信中寫道。[［6］](#_6_28)這位大使抱怨他對土耳其宮廷的影響力從來沒有像現在這樣低過，蘇丹明顯厭惡他。“埃及和塞浦路斯的事足以解釋蘇丹的感情。”索爾茲伯里繼續寫道，但更為嚴重的是英國人證明比他更會統治穆斯林。“在阿拉伯，人們開始談論改變，他們問自己的問題是，土耳其人的長期惡政是否是不可改變的厄運。阿拉伯半島是蘇丹的噩夢——因為有一天終會出現一個反對派領袖。”他的結論是蘇丹不會原諒英國介入其穆斯林世界的，因為“蘇丹認為他在穆斯林世界的至尊地位就是一切”。

索爾茲伯里勛爵冷靜地看到了真相。蘇丹此刻很不安，因為他看到自己的帝國兩側都在受到侵蝕：南方的埃及正在被英國吞噬，北方的巴爾干正在滑走。于是他決定要死死地守住敘利亞，包括巴勒斯坦，特別是耶路撒冷。圣城的聲望是絕對的關鍵，正如索爾茲伯里勛爵所看到的那樣，蘇丹在穆斯林世界的最高統治權正在從邊緣處消逝，他在伊斯蘭教中的哈里發地位也受到了質疑。外國勢力已經深深地滲透入敘利亞內部了。越來越多的“訪客”涌入圣地。俄國的朝圣者數目在奇怪地增長著，過去每年只有幾百人，如今是數千人，并且購買耶路撒冷的土地，聲稱是為了保護圣地的東正教教徒。法國的耶穌會會員、英國的新教徒、美國的傳教士通過他們建立的教會學校傳播著致命的自由思想，而且教會學校的數目每年都在增長。猶太殖民者正在購買土地。隨處都能看到英國陸軍的工兵小隊拿著測量桿和三腳架丈量這片土地。

阿卜杜勒·哈米德試圖阻止這個潮流。1887年，他把耶路撒冷地區從敘利亞分割出去，使之直接隸屬于土耳其宮廷。而在1885年，土耳其宮廷已宣布不許再建立猶太人定居點，并發布法令禁止外國人購買土地。[［7］](#_7_28)但蘇丹此時已經是帝國政府腐敗行為的受害者。他的法令幾乎沒有得到執行，因為貪污成性的高官們能輕易繞過法令。

早期的猶太人定居點都是由“錫安山愛好者”（Chovevé Zion）社團建立的，規模都很小，很分散。[［8］](#_8_28)雖然弱小，但他們逐漸在雅法地區有了落腳點。盡管蘇丹頒布法令禁止，但他們到1889年的時候已經購置了7.6萬英畝土地，分散在22個獨立的定居點里，總人口有5000人。[［9］](#_9_27)這個數字聽上去挺驚人，但實際并非如此。在現實中，這些早期的猶太復國主義者處境極度原始和危險。1882年，有20個家庭在雅法南面的沙丘上建立起錫安山第一定居點，并開始開墾祖先的土地。第二個定居點安置在北面60英里的海邊，而第三個是在更偏北的羅什平納（Rosh Pinah），位于加利利北面的山中。這些定居點掙扎了不到一年，幾乎全部失敗了。這些從俄國猶太人隔離區來的小群開拓者，在已經延續了兩千年的理想和希望驅動下，根本沒有想過定居點的現實條件，帶著火車票就來到了圣地。他們中幾乎沒有自耕農。他們在早就荒廢的巴勒斯坦的土地上胡亂種下他們在烏克蘭富饒的黑土地上看到的玉米和小麥，但種下的莊稼全都枯萎了。瘧疾迫使在佩塔提克瓦（Petah Tikvah）的耶路撒冷猶太人遺棄了這個定居點。其他定居點也都接近關閉的狀態，有些定居者走了，剩下的在忍饑挨餓。

巴黎的埃德蒙·德羅斯柴爾德男爵贈給錫安山第一定居點一筆三萬法郎的援助。隨后，他提供了更多的援助，給其他定居點也送去了現金。他幫助那些去他購買的土地上定居的新來者安家。自此之后，外圍的小猶太定居點開始獲得救助，這才得以維持。到了那個世紀結束的時候，猶太復國運動真正動員了起來。

然而，想讓一個半死不活的民族在一個半死不活的國家中復興，困難是巨大的，甚至是難以克服的。除了土地和氣候等外部因素之外，猶太殖民者也存在一些內部問題。他們都經驗不足，而最嚴重的問題是意見不合，這個問題一直折磨著猶太人的復國運動，當時幾乎使巴勒斯坦再定居運動夭折。雖然他們在忍饑挨餓，但仍然爭論是否應該謹守安息年不種田、不畜牧的戒律。這聽上去似乎很不可思議，但確實是真實發生的情況。在歐洲，這類爭論非常激烈，猶太人的雜志為此消耗了大量油墨。實際上，引發這場爭論的是耶路撒冷的一個猶太教祭司派別，他們反對“錫安山愛好者”發起的猶太復國運動，希望看到殖民計劃失敗。有些猶太殖民者不滿對羅斯柴爾德之慷慨的依賴（如果沒有這些援助，他們肯定早就死了），以安息年問題作為旗幟，反抗那些替羅斯柴爾德分發援助的管理者。

敖德薩委員會是“錫安山愛好者”的指揮部，這些委員的激情比他們手中的資金要多，他們吃驚地發現要想保證第一批開拓者活下來需要大量的資金。在各歐洲首都活動的代表拼命懇求，但也只能募集到幾法郎而已。巴勒斯坦能恢復到有生產力的程度嗎？境遇優越的猶太人雖然不缺少意愿去幫助那些仍然處于俄國大屠殺下的同胞，但拒絕把錢用于如此冒險的方案。他們不僅害怕巴勒斯坦，也害怕猶太復國運動展示出的前景，因為那會危及他們想融入西方社會的夢想。他們比較喜歡德希爾施男爵的阿根廷移民計劃，不太喜歡埃德蒙男爵對巴勒斯坦的激情。

在那些支持猶太人的貴人中，只有羅斯柴爾德（在蒙蒂菲奧里死后）對巴勒斯坦有信心。“拯救猶太民族的唯一希望是把他們帶回圣地。”[［10］](#_10_27)他說。他的家族嘲笑他，稱他的巴勒斯坦定居點為“男爵的幻想”。他們希望他集中精力去做藝術品收藏。自從他拒絕照顧他在拉菲特街的銀行生意之后，藝術品收藏就成了他在巴勒斯坦事業以外唯一的激情所在。埃德蒙男爵沒有聽從他們的規勸，反而去聽取那些崛起中的猶太民族主義思想家和活動家的意見——平斯克爾，《自我解放》的作者；內特（Netter），《聯盟》的作者；猶太教拉比莫希爾佛（Mohilever），一位工作極為努力的“錫安山愛好者”代表；阿哈德·哈姆（Ahad-ha-Am），猶太運動的智囊，呼吁把猶太教復興為一種活生生的文化和宗教的最有影響的意見領袖。

所以，返回巴勒斯坦的運動在1880年代里是猶豫不決的、一點一點展開的，沒有大國作為中間人。運動的發起者是猶太人，他們放棄了對奇跡的等待，意識到如果不把命運抓在自己的手里就只能等死。開拓者是自發的。當時沒有第二個波斯國王居魯士對他們說：“回去吧，回到你們的祖國去。”土耳其蘇丹曾想發揮居魯士的作用，但所基于的想法是錯的，因為他想利用猶太人的財富拯救自己快要崩潰的帝國。甚至德皇都有類似的想法，他在巴勒斯坦同意與赫茨爾見面時，就產生過這樣短暫的愿望，但很快就放棄了。此時，英國人的注意力放在了別處。

猶太人興奮起來了——他們交談，寫作，相互勸說著。但到此時為止，在巴勒斯坦建造家園的力量、影響力、資金都還沒有到位。僅一個羅斯柴爾德成就不了大事。對受到俄國政府迫害的猶太家庭來說，去紐約和倫敦更加容易一些。把家庭的希望放在巴勒斯坦的未來和猶太國的未來之上，需要英雄般的勇氣，只有少數人愿意這樣做。出埃及的條件已經具備，但猶太人還沒做好去巴勒斯坦的準備。動員回歸古老家園定居的大規模行動必須等到歐洲的生活壓力變得更加惡劣，以及一位領袖的出現。

這不必等待太長時間。

［注釋］

[［1］](#_1_30)Foreign Office, op. cit.

[［2］](#_2_31)In addition to works listed, see DNB, article by Sir Leslie Stephen and notices of Oliphant in memoirs of the period.

[［3］](#_3_30)The Education of Henry Adams, Boston and New York, 1918, p. 139.

[［4］](#_4_28)Cecil, II, 326.

[［5］](#_5_29)Ibid., letter to Sir William White, August 10, 1887.

[［6］](#_6_27)Ibid., letter to Sir William White, September 14, 1891.

[［7］](#_7_27)Foreign Office, op. cit.

[［8］](#_8_27)Druck, Revisky.

[［9］](#_9_26)Revisky.

[［10］](#_10_26)Speech at opening of the Hebrew University, 1925, quoted in Druck.

# 第16章　赫茨爾和張伯倫：第一份領土許諾

1896年，一個聲音仿佛一聲驚雷刺破天空：“我要問一個最簡單的問題：我們要‘離開’嗎？到哪里去呢？”

“或許我們可以再逗留一陣子？可再逗留多長時間呢？”

西奧多·赫茨爾，一名維也納記者，馬上就給自己的設問做了回答。他說猶太人是個民族，必須建立并運作一個國家，必須有國家的硬指標：土地和主權。他省略了50年的廢話，只說了一個詞：建國。他寫了一本名叫《猶太國》的小冊子。猶太人問題在此前的幾十年里引發了論戰，形成了一道巨大的藩籬，屏蔽住了東歐猶太人深受反猶主義迫害的真實情況。赫茨爾在他那本小冊子的首頁就沖破了這道藩籬：“一切都依靠我們的推動力。我們的推動力是什么呢？就是我們猶太人的不幸遭遇。”接著他宣布了根治措施：“猶太國是這個世界上必不可少的國家。所以必須建立猶太國……請在這個地球上分給我們一塊足夠大的地方，可以滿足建立一個主權國家的要求，剩下的事我們自己去辦。”

當時，赫茨爾在猶太人世界并不知名，在《猶太國》出版18個月后，他就組織召開了第一次猶太復國主義者大會。此后每兩年開一次，這個大會扮演國家機構的角色長達50年之久，直到猶太國真正建立。第一次大會于1897年在巴塞爾（Basle）召開，赫茨爾擔任大會主席，有來自15個國家的200名代表參加。這次大會的召開被人稱為“猶太國的巨輪出海”。

赫茨爾寫《猶太國》的時候36歲，但八年后就病逝了。為了使猶太民族擺脫奴役獲得自由，他做出了超人的努力，自己卻蠟炬成灰。他有心臟疾病，但拒絕休息，因為嚎叫的惡狗正在撲倒受害者。他不斷受挫，心急如焚：在猶太人內部，他遇到了無休止的阻撓和激烈爭論；在外部世界里，他遇到了拖延、失望與挫敗。摩西花費了40年的時間克服了同樣的問題，最后才把他的民族帶到了應許之地。但摩西白天有云柱相助，晚上有火柱相助；在敵人馬上就要追上他的時候，上帝為他劈開了紅海；當他的族人抱怨起來，想造反的時候，上帝用雷電加以斥責；在荒野里，當他們饑餓的時候，上帝賜給他們糧食。然而，當猶太人在19世紀末著手返回應許之地時，他們沒有圣人的協助。沒有燃燒的荊棘的幫助，赫茨爾成為領袖。在猶太復國運動中，有比他更深刻的思想家，有比他更明智、沉著的人，在他前后都有像他一樣具有獻身精神的人，但赫茨爾有做領袖的獨特天資——他的個人使命感。拿破侖天生就有個人使命感，赫茨爾則在找到目標后獲得了個人使命感。摩西在上帝顯靈告誡和督促他之前是個行動緩慢、猶豫不決、謙虛謹慎的人，缺乏個人使命感。赫茨爾雖不像摩西一樣塑造了人類，但他可以說是半個摩西——他是《出埃及記》中那半個摩西，而不是制定十誡的那半個摩西。

赫茨爾和摩西都不是底層的受難者，卻率領受難者擺脫苦境。摩西在法老的宮廷中長大，赫茨爾則生活在維也納相對舒適的猶太人圈子里，這里的猶太人是自由的，受過啟蒙教育的。或許這才是他倆能做領袖的原因。人們常說，如果赫茨爾多知道點猶太人的真實情況，他肯定沒有勇氣去面對困難。他的對手烏色什金（Ussishkin）曾說過，赫茨爾適合去領導猶太復國運動，因為他既不懂猶太人和巴勒斯坦，也不懂土耳其。烏色什金還說：“他的眼睛肯定是閉著的，他這才保住了自己的偉大信心。”[［1］](#_1_33)赫茨爾的眼睛睜開時，他的信心確實變小了，但他的決心依舊。任何困難也嚇不倒他。他從不松懈，從不停止，除非生命終結。他的名字和性格對猶太復國運動影響之大，讓人很難想象他參與這個運動只有9年的時間。猶太復國運動中另一個人物魏茨曼——未來的以色列總統，投身猶太復國運動長達60年的時間。

猶太人的現實觸動了赫茨爾。看到埃及人毆打以色列人，摩西感到震驚，這才采取了行動。對赫茨爾來說，那記埃及人的重拳是杜林（Dühring）的書，這本書殘暴地呼吁西歐國家取消猶太人的公民權，把猶太人趕回集中居住區去。赫茨爾是在22歲那年看到這本書的，在接下來的12年里，“猶太人問題”一直困擾著他。他感到很苦悶，因為猶太人問題擠進了他正在寫作的小說和劇本中。《新自由報》是中歐最享有盛譽的報紙，他是這家報社里最令人羨慕的專職作家，這是一種成功，但他成功的愉快被猶太人問題刺痛了。他相信19世紀的樂觀主義信條，即進步驅散偏見，反猶情緒也會隨文明的進步而消散。但當他讀了戈比諾（Gobineau），讀了迪蒙（Dumont）的《法國猶太人》，當他經歷了奧地利和德國的反猶太人暴動后，他意識到這不是進步，這是難以解釋的倒退。慢慢地，他的希望枯萎了，變成了一個空虛的幻覺。1890年，俄國頒布了一條法令實施此前通過的《五月法案》，禁止猶太人在農村居住、擁有或耕作土地、進入大學、從事工商業及擔任政府職務。但對他影響更大的不是俄國猶太人隔離區的緩慢窒息，而是在奧匈帝國、德國已獲解放的猶太人受到的攻擊。這類攻擊甚至發生在人類理性的中心法國，這使得他的幻想在極度痛苦中破滅了。

赫茨爾在巴黎做駐地記者時，法國國民議會為巴拿馬丑聞而吵翻了天，而且有猶太人涉嫌其中。接著又發生了德雷福斯事件。事件的發展就如同撒哈拉沙漠上的沙暴一樣猛烈，最后整個法國都被扭曲了。1894年12月德雷福斯上尉審判日那天，街頭的暴民號叫道：“死去吧！猶太人，死去吧！”赫茨爾負責報道這樁案子，旁聽了當時的審判，這樁案子讓他終生難忘。“我這是在哪里？”他后來在反思時寫道，“在法國，一個現代共和國里，文明的法國。《人權宣言》已經有一百年了……在此之前，我們大多數人都相信猶太問題的解決方案是耐心等待，等待人類有了大發展，我們的問題就自然而然地解決了。這個民族，在各個方面都是如此的先進，如此高度發展的文明，卻發生了如此大的轉變，我們還能期待其他民族有多么好的表現嗎？其他民族甚至還沒有達到法國一百年前的水平。”[［2］](#_2_34)

一種“奇怪的興奮”開始占據了他的心靈，因為形勢清楚了，他突然頓悟到問題的答案。他感到自己命中注定要發揮關鍵作用。在接下來的兩年里，他努力工作，日記上寫滿了計劃。他強迫朋友和猶太人領袖跟他長談，情緒激動地跟他們爭論，他給羅斯柴爾德家族寫信，給俾斯麥寫信，給編輯寫信，面對面地與德希爾施男爵討論“猶太國貸款計劃”，借以資助大規模的移民。但必須有一塊猶太人擁有主權的土地，否則移民潮可能隨時被終止——后來，這一點在英國托管時期被證明了。想法不斷涌現出來，他慌亂地把想法寫在小紙片上，何時有想法，他就何時寫：“走著，站著，躺著，在街上，在桌子上，在夜里，我不止一次擔心自己要瘋了。”[［3］](#_3_33)

五天后，他寫了一本65頁的小冊子，原始的標題是《致羅斯柴爾德家族》，簡要地描繪了新國家的輪廓，內容涉及政治獨立、領土完整、國旗、議會、軍隊、法律和法庭，總之是“至少能讓我們像自由人一樣生活在自己的土地上”。赫茨爾逼著一個朋友從頭到尾聽他念完這份致辭，他的朋友說他看上去蓬頭垢面、睡眼惺忪，斷定是精神過度緊張所致，勸他去休息一下，看看大夫。赫茨爾拒絕了，并開始寫一份致德皇的備忘錄，請一個外交界的熟人呈遞。他與新上任的奧地利首相巴德尼（Badeni）伯爵展開一番談判。坐在慕尼黑一家旅館的床沿上，他把小冊子讀給另一位朋友、維也納猶太教的主要改革派拉比古德曼（Güdemann）聽。這位拉比聽他的計劃以為目睹了摩西復活，于是小心地加以鼓勵。還有一些人干脆說赫茨爾瘋了或“不切實際”。羅斯柴爾德家族保持沉默，德希爾施男爵不支持。赫茨爾的編輯拒絕刊印他針對這個主題寫的任何東西。他在倫敦獲得了鼓勵。他受邀在馬加比社團做講演，并贏得了追隨者，受邀在《猶太紀事報》上發表一篇文章。這篇在英國發表的文章很富有預見性，是后來出版的《猶太國》的第一個簡寫版本。一個月后，一本經過修改的同名小冊子在維也納出版了。

這份文件是卓越的，其作者是非凡的，兩者疊加實現了迄今無人做到的事：一群猶太人為了控制自己的命運而建立起自治的政治組織。開篇第一句就亮出了旗幟：“我在這本小冊子里寫下的想法是相當古老的：猶太復國。”接著他討論了把反猶太主義作為“推動力”的問題。余下的部分是實現國家的詳細藍圖：創立一個統治團體（未來的議會），融資，政治計劃，獲取土地和經營權，聚攏移民，在“新國土上”接待移民，并把他們組織起來。

赫茨爾幾乎沒有意識到從奧斯曼帝國那里購買巴勒斯坦的土地會有困難。他輕率地假定蘇丹愿意讓猶太人“控制土耳其的所有金融活動”。此后，當籌資公司建立起來后，所有計劃要“系統地提前準備好”，劃分出幾個省份，為城鎮選址，鋪設街道，之后大規模的移民便可以開始了。第一批定居者在管理部門的安置和指揮下，行動起來就跟軍隊一樣，他們鋪設道路，耕種、灌溉土地，建造房子；逐漸會有越來越多的人到來，建立起工業，使貿易變得有吸引力，貿易的開通會吸引來更多的定居者，就這樣一步一步地，建成“一個歷史上從未有過的國家，這個國家將會取得前所未有的成功”。

《猶太國》這本書里充滿了一廂情愿式的宏大愿景。赫茨爾對未來議會的看法錯得離奇，他把議會描繪成了一個意見極其統一的群體，“完全沒有投票的必要”。他對反猶太主義的分析錯誤更多，他天真地認為它對移民有幫助。“所有受反猶太主義折磨的政府都會熱心地幫助我們獲得我們想要的政權。”他寫道。用后見之明的目光去評判赫茨爾當時的想法或許并不公平，但現在我們清楚，任何反猶太主義國家的政府都不會讓替罪羊有機會活著離開。

但赫茨爾有一個極為重要的貢獻：毫不動搖地堅持土地、主權和國家獨立。他堅持猶太人要公開建國，這個國家像正常國家一樣要有合法的權力。在此之前，猶太人一直試著用滲透的辦法避免對立，希望好的舉止能有所回報。寄希望于獲得解放，其實就是等待施舍。而正如赫茨爾意識到的那樣，施舍是可以被收回的。他推動猶太人走向自治，摒棄對他人施舍的依賴，讓猶太人按照現代公認的政治規則組織起來，從而管理猶太人自己的命運。他告誡第一屆猶太人議會：“我們的基本要求只能是公認的權利，而非勉強容忍[［4］](#_4_31)。我們被“勉強容忍”夠久了。我們的運動……就是要去獲得大家公開承認的法律保證。”[［5］](#_5_32)

他知道會有反對意見和爭執，但沒有想到《猶太國》引發的狂怒。總體看，已經獲得解放的猶太人覺得這個瘋子對他們是個威脅，因為他可能會驅散他們希望最終融入西方社會的幻想。這些猶太人暴怒不已，稱赫茨爾是瘋子，猶太國是妄想。赫茨爾的建議，按照創始美國猶太教改革運動的拉比艾薩克·懷斯（Isaac M. Wise）[［6］](#_6_30)的說法，是“病態思維的短暫陶醉”。那個從來都無法抵御赫茨爾魔力的猶太教拉比古德曼，此時幾乎就要被說服了。

“你讓我徹底地站在你那一邊了。”古德曼說，赫茨爾在日記中如此寫道。

“‘好，’我說，‘在你的教堂里講一講吧。’ ”

“‘那可不行！’他面帶懼色地大叫道，‘人們根本不想聽這種說教。’ ”[［7］](#_7_30)

甚至那個已經投身于小規模殖民的“錫安山愛好者”組織也對赫茨爾持批評態度。這些人是開拓者，而這個在維也納穿著禮服大衣的赫茨爾博士是誰？他根本不知道巴勒斯坦的情況，連希伯來語都不懂，他憑什么來對他們指手畫腳？他連赫斯或平斯克爾的著作都沒讀過。（令人吃驚的事實是赫茨爾后來坦承，如果他讀過《自我解放》這本書，就不會去寫《猶太國》了。[［8］](#_8_30)）阿哈德·哈姆的那幫信奉“文化猶太復國主義”的門徒被赫茨爾的激進計劃震驚了，覺得他的計劃太快，缺少靈魂，是不會成功的。文化猶太復國主義者堅信猶太教的靈魂必須先于肉體得到復活，猶太人必須先在心中認同自己的民族，然后才能成為一個真正的民族國家。

然而，那小冊子引發的爭論越激烈，就變得越廣為人知。這必然導致一個結果，小冊子的基本訴求被接受了——猶太人要有尊嚴，要自救，要像個男人一樣挺立。這是赫茨爾的人格品質最引人注目的地方，它觸及了猶太民族的本質，就是那種自認為超人一等的信念。事實上，雖然這個信念幾個世紀以來一直被掩蓋在猶太人所受的羞辱之下，但它才是猶太人的生存奇跡產生的根本原因。在赫茨爾身上，這個信念根本沒有被掩蓋著。實際上，他一直在堅守著，當他在梵蒂岡與教皇會面時，拒絕親吻教皇的手。[［9］](#_9_29)在第一次猶太復國大會召開的時候，他規定與會者必須穿長禮服，系白領帶。[［10］](#_10_29)這個要求雖然惹惱了許多人，但他是故意為之，以使與會代表感到他們作為國家開創者的莊嚴。

赫茨爾無法抗拒這一特質，他也因此成為猶太人運動的領袖，在他的大旗下聚集了許多助手和追隨者。1896年夏天，他去與土耳其蘇丹談判，在去君士坦丁堡的路上，人群聚集在火車站月臺上想見他一面，大家歡呼他是彌賽亞和國王，叫喊著古老的口號“明年耶路撒冷見！”，此時他身上已經閃耀著傳奇的光芒了。到猶太人大會在巴塞爾召開的時候，人們把近幾個月來的熱情、緊張、期待都集中在他身上。“所有人都感到無法呼吸，好像見到了奇跡。”[［11］](#_11_28)一名目擊者說。當他走上講臺，準備做開幕講話時，人們看到了他偉岸的身軀，像亞述國王一樣蓄著黑胡須，臺下報以一陣瘋狂的歡呼聲。眾人都知道他黝黑的皮膚和迷人的眼睛，但他在那個時候顯露出一種格外不同的東西——那是一種君王的氣質，就好像人們期待已久的大衛王的后代現身了一樣。

在這里，我們沒有必要回顧猶太復國運動的發展史，只需知道其目標在第一次猶太人大會上被確立下來，形式是四點原則聲明，后來這四點原則被稱為“巴塞爾大綱”（Basle Program）。這個大綱宣稱：“猶太復國的目標是給猶太民族在巴勒斯坦創造一個受公共法律保護的家園。”[［12］](#_12_28)

赫茨爾在君士坦丁堡期間發現蘇丹完全不準備把巴勒斯坦的主權交給他。他雖然具有高貴、沉穩的氣質，但卻沒有土耳其人想要的金錢。顯然有必要盡全力找到既富裕又有影響力的猶太人。除非找到組建銀行或殖民信托基金的出資人，蘇丹是不會愿意合作的。赫茨爾將不得不靠“出賣自己的靈魂給魔鬼”以獲得公債發行的成功，他在日記中如此寫道。他認為倫敦是募集資金的關鍵，那里有猶太社群的領袖。這些領袖忐忑地發現赫茨爾似乎是走對了道路，于是很誠懇地提出建議，但在資金方面卻很謹慎。除非他能把羅斯柴爾德男爵請進董事會，并且從猶太人殖民協會[［13］](#_13_24)拿到1000萬英鎊支票，他們不愿拿錢出來。赫茨爾試圖說服男爵領導這場運動，放棄零散的殖民計劃，轉而支持建立民族國家使猶太人擁有移民的權利，但男爵拒絕了。“他是個民族主義者，但不信任民族主義者的運動及其參與者，”魏茨曼曾經這樣評論這位男爵，“他希望每件事都安安靜靜地進行。”

大人物的猶豫只能讓赫茨爾確信他之前的天命感是正確的，他自己才是命中注定的領袖。“我總是感到子孫后代在我的背后看著我。”他在日記中寫道。他的進步很快，他開始意識到猶太復國運動必須變成“一個屬于窮人的運動”，需要在東方那些還沒有被解放的猶太人中去尋找支持，因為他們“沒有思想顧慮，不渴望被同化”。對他們，赫茨爾既不了解也不理解，但他認識到，如果他想做領袖，就必須領導一大群“乞丐和狂熱者”。

然而，他無法放棄對“皇室宮廷”的喜好，寄希望于穿著長禮服的外交家、銀行家、首相能把他的國家送給他。伊斯雷爾·贊格威爾（Israel Zangwill）的小說《猶太區中的孩子》（Children of the Ghetto）中有個人物叫平卡斯（Pinchas），似乎就是在描寫赫茨爾。

“我們不再沉默——我們應該像黎巴嫩的獅子那樣咆哮。我要做號角，從四面八方召集人群——對，我就是彌賽亞。”平卡斯說道，他說到激動處連煙都忘記吸……

“噓，噓!”菜販圭達拉說道，“我們應該實際點。我們還沒有準備好迎接馬賽曲或彌賽亞。第一步先要找到送一個家庭去巴勒斯坦的資金。”

“是，是，”平卡斯說完猛吸了一口煙，煙卷又燃了起來，“但我們必須往遠處看，我已經看到了未來。巴勒斯坦由猶太人掌控了——圣殿被重建了，猶太建國了，我們有了一個總統，他文武皆通——這一切都展現在我的眼前。我看問題很像拿破侖，將軍和君王是一樣的。”

“我們真心希望那樣，”菜販謹慎地說，“但今晚的問題是找十幾個人，成立一個籌募協會。”

赫茨爾有時確實“看問題很像拿破侖”。他此時把注意力放在了德皇身上，因為大家都在談論德皇即將對圣地的訪問。德皇能不能利用他對蘇丹的影響力，一舉獲得巴勒斯坦的所有權，或至少是殖民特許權？赫茨爾想走捷徑，相信自己能辦到這件事。巴登大公（Grand Duke of Baden）是德皇的叔叔，對實現《圣經》的預言很熱心，支持赫茨爾的理想。巴登大公告訴赫茨爾，德皇很傾向于做巴勒斯坦猶太移民的保護者，并同意在耶路撒冷接見以赫茨爾為首的猶太復國運動代表團。聽到這個消息，赫茨爾心中燃起了狂熱的希望。“德皇完全了解這件事，且對此事十分熱情……他相信蘇丹將接受他的建議。”大公這樣對赫茨爾說。赫茨爾跟德皇在君士坦丁堡談了一個小時，證實了德皇對此事的興趣，盡管德國外交大臣馮·比洛（von Bülow）不同意。接下來在巴勒斯坦一個名為“以色列的希望”的定居點外又安排了一次見面，德皇在土耳其衛兵的護送下騎馬走來，他勒住馬，在敬畏的民眾面前與赫茨爾握了手。德皇談及天氣的炎熱，宣稱巴勒斯坦是一片有希望的土地，“但需要水，需要大量的水”，再次握手，然后騎馬離開。最后的高潮是在耶路撒冷召開的正式會議（雅法的大門被部分拆除，以便德皇不必下馬就能進入圣城）。兩人進行了會面，但德皇含糊其詞，態度冷淡。赫茨爾寫的講話稿被用藍色的鉛筆提前標記，所有提及特許權的地方都被劃掉了。[［14］](#_14_22)

赫茨爾把全部希望都放在皇家公報上，希望這位歐洲最有實力的人能公開支持他的訴求。然而，皇家公報沒有提及猶太復國運動，僅提到了“猶太代表團”，說德皇陛下對改進巴勒斯坦的農業狀況有著“仁慈的興趣”，但前提是要完全尊重蘇丹的主權。對赫茨爾而言，這是一次徹底的失敗。但他有同時看到事物正反兩面的天賦，因此每次失敗后都能繼續下去。他在絕望之余寫道，長遠看，如果成功，猶太民族將被迫向德國保護者付出“最高昂的高利貸”。

失敗震動了赫茨爾，雖不是立即，但他逐漸轉向了英國。在其間的四年中，他又做了不懈的努力——開了多次大會，多次請愿、外交談判、講話、群眾集會；在求財的土耳其大臣們的邀請下，他又去了君士坦丁堡三次。1901年，他與阿卜杜勒·哈米德會面，蘇丹同意如果猶太人負擔土耳其的債務就允許他們殖民——但只能以土耳其臣民的身份散居，不給予特許權，地點也不在巴勒斯坦，而是美索不達米亞。“矮小，寒酸，染色不佳的胡須，大黃牙，不合身的彩色袖扣，微弱的聲音，每個詞的聲調都在變化，每一瞥都透露出羞怯——這樣的人卻是君主！”赫茨爾帶著反感這樣描述蘇丹。他回國了，被迫向自己承認這時從土耳其什么都得不到。

1900年，第四次大會在倫敦召開，猶太國家基金（Jewish National Fund）終于建立起來了，但金額不足赫茨爾認為必需的200萬英鎊。就好像從外部獲得了某種驚人的預言能力一樣，他預言道：“從這個地方，猶太復國主義運動將會越飛越高……偉大、自由、放眼四海的英格蘭會理解我們。”[［15］](#_15_20)

在等著土耳其帝國進一步消損或徹底崩潰的時候，能不能在前往巴勒斯坦的途中找個中轉站是他此時注意力的焦點。他想起了一個老方案，他曾經異想天開地夢想猶太人先在塞浦路斯落腳，然后用武力奪回巴勒斯坦。西奈半島的埃爾阿里什或其他地方是另一個可能。西奈在當時被稱為埃及巴勒斯坦，在《圣經》里被稱為“埃及小河”（Brook of Egypt）。這兩個地方現如今都被英國占據。與此同時，羅馬尼亞發生了猶太人大屠殺，在歐洲制造出一條血腥的難民之路。猶太人的狀況更加緊迫了，必須找到一片國土。雖然德皇有許多夸張的野心，但實實在在地站在巴勒斯坦邊境上的是英國。赫茨爾曾經寫下一句完美的、富有預見性的話：英格蘭是“阿基米德杠桿的支點”。[［16］](#_16_18)

那時英國正面臨廉價勞動力涌入帶來的就業壓力。一個皇家委員會受托進行調查，并做政策建議。羅斯柴爾德勛爵是這個委員會的成員，并擁有曾成功推動英國通過《解放法令》的上議院的席位。他不僅是英格蘭銀行的董事之一，還是英國猶太人的領袖。長時間以來，他一直敵視赫茨爾，拒絕與他見面，但此時發現對方有可以利用之處。如果殖民項目可以展開，就會吸收從東歐來的難民，進一步減少來到倫敦的難民數目，這能使那個皇家委員會不必推薦限制性的法規。于是他傳召赫茨爾見面。[［17］](#_17_18)羅斯柴爾德問赫茨爾，如果他被邀請去委員會做證，會告訴他們什么。

“我要向英國政府申請殖民特許權。”赫茨爾對著聽力不太好的羅斯柴爾德大叫道。

“不要說特許權，這個詞不好聽。”

“隨便你怎樣稱呼，我要在英國領地上建立一塊猶太人的殖民地。”

“可以把烏干達給你。”

“不，我只能選這個——”由于還有其他人在場，他在一張小紙片上寫下幾個地名：西奈半島，埃及巴勒斯坦，塞浦路斯。“你同意嗎？”

羅斯柴爾德勛爵思考了一小會，微笑著回答說：“非常贊同。”他請赫茨爾起草一份書面計劃，以便交給殖民大臣約瑟夫·張伯倫，并答應與張伯倫討論這件事。

這位來自伯明翰的“富有進取心的喬”是螺絲釘生產商，被公眾稱為“帝國大臣”，此時是英國最有權勢之人。他有一張狐貍臉，戴著單片眼鏡，紐扣眼上別著蘭花。他此時主導著議會，吸引著公眾的注意力，代表了正從19世紀邁向20世紀的大英帝國最得意的巔峰。就在這個巔峰期的1897年，英國舉辦了維多利亞女王在位60周年慶典，帝國全球殖民地和領地的代表都來祝賀，這種家庭式的榮耀讓英國人激動不已。布爾戰爭雖遭遇了被張伯倫稱為“小英格蘭主義者”和“布爾人支持者”的反對，也不算是個勝利，但卻繼續了帝國的高歌猛進。張伯倫發明的商業帝國主義把殖民地看做帝國巨大的未開拓市場，如果能加以正確的開發（所以他為關稅改革奔走），將會提高每個人的工資和利益。“你們希望永遠有工作，但這有賴于我們的對外貿易。”他說道。隨后他又補充說這個國家的未來不僅是要守成，還必須“敏銳地抓住每個擴張的機會”。[［18］](#_18_18)

當時的英國堅信上帝給自己選定的命運是去統治吉卜林（Kipling）所說的“沒有法律的劣等種族”。吉卜林宣稱應“肩負起白人的擔子”，而英國官方的桂冠詩人艾爾弗雷德·奧斯汀（Alfred Austin）則贊頌英國的高貴任務是“收割帝國，比希臘更明智，比羅馬更廣闊”。張伯倫的熾熱情感不比詩人差，雖然他是個商人，但贊同英國的“國家使命”是成為“歷史和世界文明中的主導力量”。英國顯然有義務擴大統治范圍，越廣、越快越好，這樣對征服者和被征服者都有利。那些被征服的原住民除了能收獲基督教和文明的好處，還能大量購買曼徹斯特的棉制品、謝菲爾德和伯明翰的出口產品。這就是“伯明翰的喬”所宣講的，英國工廠主、商人、工人們喜歡聽的道理。在帝國溫暖的夏日陽光下，他們感受著做“好事”的愉快，并且發現還有回報。

在這個擴張的時代，張伯倫充當先知，克羅默勛爵在埃及、米爾納勛爵在非洲充當帝國的工具，羅伯茨勛爵和基欽納勛爵領導軍隊充當帝國的英雄，不幸的自由黨被視為卡桑德拉[¶¶¶¶¶¶¶¶¶¶](#PPPPPPPPPP_1)。

這個威力巨大的旋渦中心不在唐寧街10號，而是在殖民部。張伯倫在貿易委員會中贏得聲譽，此時他主理殖民部。索爾茲伯里勛爵在1902年辭去了首相職務，他在卸任前成功地結束了布爾戰爭，或者按他在私下里的稱呼——“喬的戰爭”。接替他的新首相是他的外甥阿瑟·貝爾福（Arthur Balfour），塞西爾家族的后裔。在伊麗莎白時代，一對塞西爾父子曾統治英國。450年之后這個家族又產生了連續兩任首相。身高體長、常穿紡格法蘭絨的貝爾福與張伯倫截然相反，他是一名高級貴族、徹底的懷疑主義者。他還是個哲學家，不僅繼承了他舅舅對保守黨的領導權，還繼承了使索爾茲伯里勛爵被稱為“19世紀最聰明的英國人”[［19］](#_19_18)的素質。許多人認為應該由張伯倫擔任首相，而不是更年輕的貝爾福——張伯倫本人可能也這樣認為。但張伯倫堅稱他只想繼續在殖民部任職。

張伯倫為什么會對給猶太人尋找家園感興趣呢？“伯明翰的喬”對《圣經》的預言毫不關心，也不是出于人道主義情懷或對那個上帝古老選民的罪責感。從《泰晤士報》記者威克姆·斯蒂德（Wickham Steed）報道的一次不愉快的失言來看，張伯倫對這項事業并不支持。斯蒂德曾在羅馬安排張伯倫和松尼諾（Sonnino）男爵共進午餐。松尼諾是意大利財政大臣，有猶太血統。言談之間，斯蒂德清楚地聽到張伯倫忽然說起盎格魯—撒克遜種族的優越性——他最喜歡的話題。張伯倫對松尼諾說：“先生，是的，我被人稱為盎格魯—撒克遜的使徒，我對這個稱號很驕傲。我認為盎格魯—撒克遜種族跟地球上其他種族一樣好……世界上只有一個種族我很蔑視——猶太人。他們簡直就是懦夫。”聽到這話，斯蒂德在桌下踢這位殖民大臣的腿以示提醒，而松尼諾開始激烈地為猶太人辯護。會面結束后，張伯倫對斯蒂德說：“謝謝你的善意提醒。我雖然被踢得很疼，但理解你的意思。不過我現在終于說出了我想說的話。”[［20］](#_20_18)

在這次事件之后兩年，張伯倫又與赫茨爾見了三次，雙方同意了西奈半島的猶太人殖民計劃，條件是能獲得埃及官方的允許。當這件事失敗后，張伯倫又提出在東非為猶太人提供一塊自治領土。于是，英國不僅成為第一個與作為一股政治力量的猶太人進行正式談判的國家，還是第一個許諾給猶太人提供領土的國家。不過，那片領土并不合適，這個許諾也并不慷慨。相當一部分猶太復國主義者表示強烈的反對，東非的英國殖民者也表達了不滿。這個被各方反對的提議最后胎死腹中。但它正逢俄國基什尼奧夫大屠殺（Kishinev massacre）之后，猶太人正迫切需要領土。且英國認可了猶太人作為一個民族的地位，標志著這個已喪失家園2000年的民族與世界的關系朝著復國的方向邁出了第一步。

張伯倫不知道這件事的意義，也并不關心。但當他聽到赫茨爾所做的大膽預言時，馬上就看到擴張大英帝國勢力的“合適機會”。他看到猶太人是一群已經準備好的歐洲殖民者，等待著安置和開發，可在英國的庇護下去占據空曠的土地。張伯倫的傳記作者有機會看到他的一些私人文件，根據這些文件，他不僅希望通過殖民者“開發出基本上屬于英國的領土”，還希冀這些西奈半島上的殖民者可能成為“把英國的勢力擴張到巴勒斯坦本土去的有用工具，因為奧斯曼帝國終將分崩離析”。[［21］](#_21_16)當殖民地點被換到東非后，張伯倫的基本興趣變為讓一些對英國有感激之情的定居者填滿那塊被征服的土地。

有人試圖粉飾張伯倫。比如，張伯倫傳記最后一卷的作者朱利安·埃默里（Julian Amery）說，張伯倫在與猶太復國主義運動的短暫交往中不僅是一個“先知和開拓者”，還是第一個看到猶太復國主義既能終結古老的猶太問題也能推進英國利益的英國政治家。還有人說他是貝爾福后來思想的原創者。這樣的粉飾都是荒謬的。即便他（以及他的傳記作者）沒有意識到（這個可能性不大），但從克倫威爾時代到沙夫茨伯里時代，已有很多先于張伯倫的開拓者。貝爾福的興趣來自更早的傳統，而不是來自張伯倫。當然，就在這位殖民大臣向赫茨爾提出建議的時候，貝爾福是首相。“我盡全力支持了它。”貝爾福后來回憶說。盡管那項建議具有良好的企圖和許多優點，但“它有一個嚴重的問題——它不是猶太復國運動”。[［22］](#_22_16)

赫茨爾也發現了這一點。他在去世前幾個月的日記中描述了與意大利國王維克托·伊曼紐爾（Victor Emmanuel）見面時的情況。當他提醒國王拿破侖曾想在巴勒斯坦重新安置猶太人時，國王說：“不，他僅是想把世界上散居的猶太人變成他的代理人。”

“這個想法，”赫茨爾回復說，“我在張伯倫那里也發現了。”[［23］](#_23_16)

赫茨爾兩年前在君士坦丁堡的所有努力都遭遇失敗之時，接到英國殖民大臣要與他見面的通知，他內心會涌起多么大的希望啊！1902年7月，蘇丹召喚他去君士坦丁堡，雙方進行了一系列毫無結果的交涉。在他出發去君士坦丁堡之前，他給羅斯柴爾德勛爵留下一份有關埃爾阿里什和西奈項目的大綱和一封信：“為了避免現在和未來的誤解，我希望澄清一點，我提交這個計劃的唯一原因是你反對巴勒斯坦的殖民計劃……但……在地中海東部展開一次偉大的猶太人定居運動將會加強我們在巴勒斯坦的地位。”[［24］](#_24_16)

赫茨爾10月份一回到倫敦就接到會面的通知。會面由利奧波德·格林伯格（Leopold Greenberg）安排，此人是《猶太紀事報》的編輯、赫茨爾最有價值的盟友和代理人，他在赫茨爾與英國人的整個談判過程中充當顧問。1902年10月23日，赫茨爾與那位“著名的英格蘭之主”進行了第一次會見。[［25］](#_25_14)赫茨爾感覺自己的聲音似乎要顫抖，但逐漸地平靜下來。“我用不流利的英語向面無表情的約瑟夫·張伯倫解釋了整個猶太人問題。”接著赫茨爾講述了與蘇丹的漫長交往過程。“但你知道與土耳其人談判是個什么情況。如果你想買一塊地毯，你必須先喝下五六杯咖啡，抽一百根香煙，然后才能插上幾句話說要買地毯。我雖有時間談判，但我的人民沒有。他們在俄國的猶太人隔離區中忍饑挨餓。我必須迅速援救他們……之后，我提出了我想從英格蘭申請的領土：塞浦路斯、埃爾阿里什和西奈半島。”

張伯倫回答塞浦路斯不行，希臘和穆斯林居民不會同意，而英格蘭必須站在他們一邊。但如果赫茨爾“能找到一處沒有白人定居的英國領土則可以談一談”！關于埃爾阿里什和西奈，他要詢問一下克羅默勛爵。但很遺憾，他已經回埃及去了。

赫茨爾的日記繼續寫道：“我在一張放在他桌上的小紙片上畫出了埃爾阿里什，還講了我的海法貿易區的想法。我說我希望能讓土耳其人盡快與我達成協議。我說如果我出現在‘埃及小河’（西奈），也許能以更低的代價獲得海法地區。”

“聽到這里，那不動聲色的面具笑了，摘下了他的單片眼鏡。但他根本不知道埃爾阿里什在哪里。”赫茨爾感到很好笑，這位殖民大臣“不完全知道英國的屬地所在，卻無可爭議地站在主人的位置上。這就好像一個紡織品倉庫管理員不清楚一些不太常見的商品是否在庫”。他倆一起查看地圖，當張伯倫在埃及找到埃爾阿里什時，說這會產生跟塞浦路斯一樣的本地居民問題。“不，”赫茨爾告訴他，“我們不去埃及。我們已經去過那里了。”聽到這話，那不動聲色的面具又笑了。“此時他才真正理解了我在巴勒斯坦尋求土地集結猶太民族的希望。”

和他對羅斯柴爾德一樣，赫茨爾對張伯倫一點都沒有掩飾他把西奈當作返回家園的跳板的想法。他爭辯說埃爾阿里什和西奈都沒有被人租用，英國可以把這塊地區給猶太人，從而增加在那個地區的實力。這似乎給張伯倫留下了印象。當赫茨爾直截了當地問：“你同意我們在西奈半島上建立猶太人殖民地嗎？”張伯倫回答：“我同意，如果克羅默勛爵贊成……”他請赫茨爾第二天來見他。

張伯倫給赫茨爾留下的印象是一個講究實際、精力充沛的人，他不算聰明，沒有想象力，但總體來說是一個決心要擴大業務的商人。張伯倫對那個折磨世界兩千年之久的問題幾乎沒有多做思考，他像剛得到一筆滿意報價的商業大亨一樣迅速開始了工作。第二天早晨，當赫茨爾來到殖民部的時候，張伯倫告訴他，跟外交大臣蘭斯多恩（Lansdowne）勛爵的會議安排好了，時間是下午。“我已為你鋪好路，你要把整件事說給他聽。要讓蘭斯多恩勛爵放心，你沒有從埃爾阿里什向巴勒斯坦發動一次詹姆森式襲擊[\*\*\*\*\*\*\*\*\*\*\*](#_86)的想法。”

“他在說這些話的時候兩眼發光……我說：‘當然不會出現那樣的問題，因為我只想在蘇丹準許的情況下才去巴勒斯坦。’他高興地看著我，好像是在說：‘就這么辦！’”

赫茨爾趕緊去和蘭斯多恩勛爵會面，勛爵的秘書告訴他張伯倫在安排這次會議時態度極為懇切。外交大臣很友善地聽著，重復說一切都取決于克羅默勛爵，并同意安排利奧波德·格林伯格前往埃及，在當地進一步進行談判。

格林伯格于11月返回，報告說克羅默勛爵沒有拒絕，但提出了一個異議：在西奈半島已經出現土耳其和埃及之間的邊境爭端。盡管如此，克羅默對殖民項目的認真態度鼓舞了赫茨爾，他草擬了猶太復國運動宣言和承諾蘭斯多恩的埃爾阿里什項目計劃。第一步，英國應允許一個猶太復國主義者考察團去殖民地點進行考察。第二，從埃及政府那里獲得土地特許權。最終，俄國猶太人面臨的嚴重問題將獲解決，而英國也能“獲得實際利益”。最重要的是，猶太人將獲得“殖民權”，這比任何東西都重要。

赫茨爾在這里暗示了建國問題，不過他顯然不準備對英國政府明說此事。外交部把這份備忘錄交給了克羅默勛爵，他立即抓住這點猛攻。“在你的文件中，你說你們‘獲得殖民權后會變得強大，前途光明’。但你的文件沒有明說殖民者需要怎樣的權利。”在1918年的巴黎和會期間，猶太復國主義者再次避免了將建國明確作為自己的最終目標，這在巴勒斯坦托管時期引發了無窮的問題和相互指責。然而，如果明確要求建國，可能也會產生一樣多的麻煩，特別是可能觸怒那些希望同化的猶太人。赫茨爾不敢這樣做，因為他依然希望獲得他們的資金建立殖民信托基金。無論怎么做，他的努力都會遇到這個障礙。除非拿出錢來，否則就得不到土地。而除非他拿到土地，否則就拿不到錢。

無論怎樣，克羅默勛爵已經警告過，從埃及人的態度看，“結果可能不會太樂觀”。蘭斯多恩勛爵在附信中指出，殖民者應該擁有土耳其公民身份，尊重埃及人的法律。面對這樣的挫折，赫茨爾并不氣餒。雖然他的猶太復國主義伙伴同意讓他成立調查委員會，并且他也答應了蘭斯多恩的提議開始尋找一塊可替代的領土，但他此時已經開始懷疑西奈項目是否會成功。此刻，他的目的更加清晰了，當然還不是徹底清晰。他說，土地本身不重要，重要的是要產生一種猶太氣氛，“使猶太人的自由、公正和安全得到保證。我知道閣下重視民族意識不可估量的價值，這種民族意識過去曾把我們民族從最惡劣的墮落中拯救出來，所以它在未來也能把我們從今天的苦難境遇中解救出來”。

他在1903年初再次拜訪外交部，發現他的觀點并沒有被接受。接待他的是外交部永久次長托馬斯·桑德森爵士（Thomas Sanderson），這位“消瘦、聰明、多疑的老人”因有關殖民“權”的討論而產生疑慮。他簡潔地說，國際保證是不可能的，頂多是埃及政府頒發的特許權，但細節問題必須由克羅默勛爵確定。“英國政府不可能比克羅默承諾得更多。”

此時，英國方面對此事感興趣的張伯倫不在倫敦，他于1902年11月去非洲彌合布爾戰爭帶來的傷痕。他在對東非的烏干達和肯尼亞山岳地帶的考察中，聽到了英國殖民者為鞏固地盤而需要更多定居者的要求。張伯倫再次敏銳地抓住了這個機會。“如果赫茨爾博士，”他在12月21日的日記中寫道，“愿意把他的努力轉移到東非去，可以毫無困難地給猶太定居者找到合適的土地。但我估計東非離巴勒斯坦太遠，對他沒有吸引力……”但他把這個想法留存在記憶中供未來之用。

與此同時，在開羅方面，埃爾阿里什項目進展不利。克羅默勛爵愿意為之走多遠的關鍵問題有了清晰的答案：不太多。猶太復國主義者考察團的專家給出了報告，沒有大規模的灌溉，這片土地并不合適。埃及政府頑固地反對引尼羅河水進行灌溉。土耳其給埃及發電報反對給予猶太人特許權。赫茨爾此時感覺到時間的緊迫性，親自于1903年3月前往開羅面見克羅默勛爵。他知道，只要殖民地總督施壓，可以消除所有阻力。但克羅默勛爵很冷淡，僅是說他可以請英埃管理局的灌溉專家威廉·加斯提尼（William Garstyne）爵士做進一步調查。

赫茨爾在4月回到倫敦，去見了張伯倫——他剛好從非洲回來。就是在這次會議上，這位殖民大臣第一次提出了那個歷史性的建議。在聽到赫茨爾說西奈項目進展不利的消息后，張伯倫說：在東非，“我看到了你需要的土地。海邊地帶炎熱，但越向內陸走氣候越好，對歐洲人來說是一樣的……所以我自己想：這里就有可以給赫茨爾博士的土地！”

這片土地到底在何處，張伯倫并沒有明確給出，大約指的就是“烏干達”那片土地。但猶太復國主義者去調查后發現并不適合歐洲人居住，引發了大量批評。根據赫茨爾對這次談話的記錄，張伯倫明確地提到了烏干達這個名字。張伯倫的傳記作者有不同說法。他堅持說張伯倫心目中的是肯尼亞高地，此地毗鄰烏干達，非常適宜白人定居者，并解釋說張伯倫可能是對赫茨爾說他在去烏干達的火車上看到過那片土地，或者與此類似的說法，但被赫茨爾誤解了。無論真實情況為何，赫茨爾當時試圖向張伯倫解釋圣地作為猶太復國運動的焦點的重要性。西奈僅與圣地一步之遙，所以他催促張伯倫去說服克羅默勛爵做出對猶太人有利的決定。張伯倫答應去試一試。

此時是1903年4月23日。幾天后，基什尼奧夫復活節大屠殺[［26］](#_26_14)的消息出現在歐洲和美國的報紙上。謀殺與尖叫，攻擊者用石頭砸向逃命中的人群，婦女受到攻擊，嬰兒被摔在卵石地上，房屋受到劫掠和焚燒，猶太教會堂被污損。一名老猶太教拉比背靠著圣壇被刺死，他雙臂張開，用身體保護著猶太律法書，圣卷在他身旁被撕破，在污穢中遭受踐踏——這些慘劇被報紙雜志傳播著，出現在被震驚的外交官的書信中。

此外，從5月初開始，赫茨爾收到了幾封格林伯格和戈德史密斯上校（Colonel Goldsmith）發回的電報，他倆受他之托留在開羅進行談判，電文說他倆的努力可能會失敗。加斯提尼報告說實現灌溉需要的水量至少是原本估計的五倍。克羅默勛爵認為整個項目不確定性太大，不值得強壓埃及人接受。最后，這個項目在5月11日被正式否決了。

對赫茨爾來說，這次失敗比他在德皇、蘇丹等其他人那里遭受的失敗還要慘重。在基什尼奧夫之后，形勢變得像無法逃避的希臘悲劇一樣。如果沒有其他選擇，他可能就會考慮東非的方案了，盡管他知道在猶太教里土地和靈魂密不可分。5月20日，張伯倫在與格林伯格的一次會面中明確了該方案的條件。赫茨爾授權格林伯格繼續就“公開承認的，受法律保護的定居計劃”進行談判。[［27］](#_27_14)這就是他對基什尼奧夫慘案的回答——“我們必須應付當前的政治”。他私下說他希望通過展示對東非的真正興趣，表明猶太人準備去其他地方，以誘使土耳其蘇丹重新考慮給他們提供更好的條件。他重新開始謀求獲得土耳其人的特許權，這次也許是在美索不達米亞，只要毗鄰巴勒斯坦即可。為了增加對土耳其宮廷的影響力，他甚至去俄國會見了大屠殺背后的黑手——那個令人憎惡的內政大臣馮·普勒韋（Von Plehve）。赫茨爾認為此人不會不幫助猶太人離開俄國。只要他認為可能有用，赫茨爾甚至愿意親自去會見這個魔鬼。

赫茨爾走后，格林伯格繼續東非談判。他雖然知道這并不是個理想的地方，但就像他在寫給赫茨爾的信中所說，如果這個方案得到英國的正式認可，將使英國成為第一個承認“我們作為一個民族”的政治地位的現代國家。他繼續寫道，即使猶太復國主義者大會拒絕這項建議也沒關系，因為“我們獲得了英國無法收回的承認”。他接著發揮出一種相當非凡的預見力：“他們必將提出進一步建議，這可能逐漸導致我們最終到達巴勒斯坦。”

沿著上述思路，格林伯格設想在英國政府和猶太殖民信托基金之間達成一項協議，但這件事后來被張伯倫轉交給了外交部，而外交部過于謹慎。格林伯格提出的草案如今仍然保存在外交部檔案里，在文件的邊緣，能看到外交部法律官赫斯特（C. J. B. Hurst）寫下的謹慎批注，熟練地把猶太人要求的自治權逐一挑了出來。在文件的底部，有外交大臣蘭斯多恩勛爵用鉛筆寫的話：“我擔心這是要建立國中之國。”[［28］](#_28_14)

在與格林伯格做了進一步商討后，赫斯特在7月23日寫下的備忘錄中總結了外交部的觀點，那就是在不違背保護國法律的情況下，不反對猶太殖民點。“但如果猶太活動家希望獲得比這更多的東西，要成立自己的小國家，恐怕就要遭遇極大的反對了。”這個關鍵問題后來也出現在英屬巴勒斯坦托管地。

但富有進取心的張伯倫急于把這個有用又精力充沛的民族安置到英國在非洲的前哨陣地上，并不關心任何潛在的含義。他向不情愿的外交部施壓，在8月最終敲定了發給猶太人的方案，但并不是格林伯格的那份草案。1903年8月14日，外交部非洲保護地總監克萊門特·希爾（Clement Hill）爵士給格林伯格送去一封信，承諾“同意建立猶太定居點或安置點，尊重他們的民族風俗”。如果能在東非找到合適的地方，將“授予其一大片土地，任命一名猶太官員總管當地事務……這樣的自治需要以女王陛下政府的總體控制權為條件”。

在這個不精確的表述中，存在一個明顯的、后來也損害了《貝爾福宣言》的致命缺陷。毫無疑問，這是有意為之的。猶太人和英國政府都不想觸碰這個縈繞在大家心中的問題——猶太人建國。猶太復國主義者，或者說他們中的大部分人，盼望著建立猶太國，但因害怕危及正在進行的談判而不敢提及。英國政府也知道建國是最終目標，這點在赫斯特1903年和1917年的備忘錄[†††††††††††](#_87)中可以看出。但為給日后操作預留空間，英國政府按傳統避免了精確表述，能不說的就盡量避而不談。

赫茨爾從俄國回來后看到了這份方案。第六次猶太復國者大會即將于月底在巴塞爾召開。赫茨爾痛苦地忍受著道德折磨，試圖說服自己和行動委員會（大會的管理機構）的同事相信，他們提交這份既不符合猶太復國主義目標也不符合巴塞爾原本章程的方案是正當的。那至少是個容身之處，一個收容所——按照馬克斯·諾爾道（Max Nordau）的說法——一個臨時避難所，供你在寒夜里棲身之處。如果他們不提交這份自猶太人喪失家園以來接到的第一份授予土地的方案，難道是合理的嗎？在這種痛苦的情況下，委員會似乎沒有正式投票表決，但當猶太復國者大會召開的時候，英國政府提出的東非方案被赫茨爾正式宣布了。

先是不知所措的沉寂，接著是驚訝，之后是一陣暴風雨般的歡呼，這就是臺下聽眾的最初反應。[［29］](#_29_14)作為一個民族，他們竟然收到一個世界大國的贈與，但當代表們最初的驚喜冷卻后，他們開始動搖了。當各國代表進行內部討論時，反對的聲音越來越多，特別是俄國代表團。他們是最狂熱的復國主義者，他們的爭論最富于感情。甚至來自基什尼奧夫的代表也否決了東非方案，這些代表曾經告訴赫茨爾，只要能離開俄國，就是地獄他們也去。最后成員就是否授權向東非派遣一個調查團進行投票，而非是否接受這個方案，結果以295票同意對178票反對的結果批準了授權。但反對者全部起立離開會堂。這些離開的人自己召開了一次會議，會上人們高呼赫茨爾是“叛徒”。但也有人按傳統哀悼儀式撕裂衣服，痛哭哀號。

如此深厚的感情，如此頑固的原則，如果不從猶太人對巴勒斯坦充滿激情的依戀來看是無法理解的。正如阿哈德·哈姆布道時不斷說的，巴勒斯坦不僅是塊土地，更是唯一可能的猶太人精神力量的來源，這種力量將在猶太人中間重建民族意識。還是在第一次猶太復國大會期間，阿哈德·哈姆就稱自己是“婚禮上的哀悼者”，拒絕被赫茨爾的政治愿景裹挾，一直強調必須先獲得巴勒斯坦這個“文化中心”。他的影響力非常深遠，特別是在東方的猶太人中間，這些人如今都認為自己的理想被出賣了。他們中的一個曾叫喊著“東非去死吧！”試圖刺殺馬克斯·諾爾道。

長期醞釀的對赫茨爾獨裁式領導作風的不滿傾瀉而出。俄國猶太人也一直不喜歡他的過于世俗和西化，他們認為他依賴高層交易是天真之舉。但赫茨爾其實是出于急切，并非天真。他比俄國人更心切，但也更不現實。對他們來說，迫害是老故事；對赫茨爾來說，正常經歷就像加速播放的電影一樣，他認為自己有責任立即找到解決方案。他的心臟不斷發出警告信號，他聽到死神就在背后逼近。他將自己視為猶太復國運動的代名詞，這是他最大的缺陷。他從來不確定如果他不在了，運動應該如何繼續。“我死后不要做蠢事。”[［30］](#_30_14)他在給同事的一封長信中突然冒出這樣一句話。兩個月后，1904年7月，他去世了，年僅44歲。

返回應許之地的實際過程比他想象的更緩慢、痛苦。或許從這一點看，領導權轉交給更耐心、更講究實際、更冷靜的魏茨曼是一件好事。赫茨爾不安的心靈絕對無法在曠野中再堅持40年。早期以色列人用了這么久才完成這段短短300英里的旅程，始終是個令人吃驚的事實。當約瑟的同胞去埃及買谷物時，他們在這段距離上只花了幾個月的時間，其間還來回重復了一些路段。也許無法用歷史加以解釋，《圣經》說出埃及的那代人不適合回到應許之地，所以他們要在荒野中流浪，等到下一代人才能返回。古老的經歷看來要在現代重演了。

但巴勒斯坦仍是唯一的天國。東非方案使猶太復國運動分裂成多個派別。當然，這個運動的成員原先就有分歧，在沉重打擊下分裂了。否定派稱自己是“錫安猶太復國主義者”（Zion-Zionists），在哈爾科夫（Kharkov）召開分離會議。由于赫茨爾的心仍然在巴勒斯坦，他在自己生命的最后一年里再次試圖獲得土耳其的特許權，與否定派實現了和解。贊同東非方案的人在伊斯雷爾·贊格威爾的領導下形成一個新組織，自稱是猶太自治區主義（Territorialists）。

與此同時，對東非的勘察發現許多障礙。原先許諾給猶太人的土地有很多已經被許諾出去。肯尼亞的英國殖民者開始在《泰晤士報》上進行抗議。東非殖民管理局重新分配的空地不適合歐洲人。有跡象表明，英國政府并不急于履行這項承諾，赫茨爾和大多數猶太復國主義領袖也都愿意避開這件事所帶來的難堪。談判又繼續了一段時間，方案雖然從未被正式否決，但還是心照不宣地不了了之了。

赫茨爾死后，猶太自治區主義者繼續就此方案提出要求。但英國一方的始作俑者張伯倫本身就興趣不大，此時也已經離開了政府。他在1903年辭職，選擇將關稅問題交由公眾投票，而不是毀掉自己的政黨。他從來也沒有真正關心過東非方案，他的離開也沒有對這一方案產生太大影響。東非不是巴勒斯坦，這是東非方案的先天缺陷，而這也是它死亡的原因。

[¶¶¶¶¶¶¶¶¶¶](#PPPPPPPPPP)　Cassandra，希臘、羅馬神話中特洛伊的公主，她的正確預言不被人相信。——編注

[\*\*\*\*\*\*\*\*\*\*\*](#_84)　1895年詹姆森博士發動對德蘭士瓦的襲擊，引發了布爾戰爭。這次襲擊是在開普（Cape）殖民地首相塞西爾·羅茲（Cecil Rhodes）知情的情況下策劃的，許多人相信這次襲擊獲得了殖民大臣的暗中支持。

[†††††††††††](#_85)　請參考下文中貝爾福和勞合·喬治對“民族家園”的解釋。

［注釋］

[［1］](#_1_32)Quoted by Dr. Julian Sternberg in Weisgal, Herzl Memorial.

[［2］](#_2_33)Bein, p. 116.

[［3］](#_3_32)Diaries, June 16, 1895.

[［4］](#_4_30)赫茨爾的名言“公認的權利，而非勉強容忍”因丘吉爾的化用而聞名于世，時任殖民地事務大臣的溫斯頓·丘吉爾在1922年7月的白皮書中寫道，猶太人在巴勒斯坦定居是“基于權利，而非勉強容忍”。

[［5］](#_5_31)Bein, p. 234.

[［6］](#_6_29)Central Conference of American Rabbis, Yearbook for 1897-98.

[［7］](#_7_29)Herzl’s Diaries, January 6, 1897.

[［8］](#_8_29)Gottheil, p. 89.

[［9］](#_9_28)Weisgal, Herzl Memorial.

[［10］](#_10_28)Bein. p. 230.

[［11］](#_11_27)Observer was Ben Ami, Hebrew writer, quoted Bein, p. 232.

[［12］](#_12_27)Cohen, p. 77.

[［13］](#_13_23)Jewish Colonization Association.

[［14］](#_14_21)Bein, chap. IX.

[［15］](#_15_19)Bein, p. 346.

[［16］](#_16_17)Message to Zionist Conference in London, February 28, 1898, quoted Cohen, p. 79.

[［17］](#_17_17)Bein, p. 390.

[［18］](#_18_17)Speech, June 2, 1892.

[［19］](#_19_17)John Raymond reviewing A. L. Kennedy’s Life of Salisbury, New Statesman and Nation, April 1, 1953.

[［20］](#_20_17)Wickham Steed, Through Thirty Years, New York, 1924, I, 163.

[［21］](#_21_15)Julian Amery.

[［22］](#_22_15)From the Introduction to Sokolow.

[［23］](#_23_15)Herzl’s Diaries, quoted in Amery.

[［24］](#_24_15)Herzl’s letter to Rothschild on El Arish. Bein, p. 390.

[［25］](#_25_13)此處及后文與張伯倫、蘭斯多恩、克羅默等人會面的情況出自Amery自己翻譯的赫茨爾（Herzl）的Tagebüche。此外，請見Bein, chap. XIII和Rabinowicz。

[［26］](#_26_13)Elbogen, pp. 376-89; Dubnow, III, 78.

[［27］](#_27_13)Rabinowicz.

[［28］](#_28_13)F.O. 2 (785) Africa (East) Jewish Settlement, 1903, and is reprinted in full by Rabinowicz.

[［29］](#_29_13)Weizmann, pp. 83-88; Bein, chap. XIV.

[［30］](#_30_13)Letter to Wolffsohn, May 6, Bein, p. 500.

# 第17章　結局：貝爾福宣言和巴勒斯坦托管

## 1.貝爾福先生和魏茨曼博士

巴勒斯坦的關鍵地理位置決定了一旦土耳其帝國解體，英國肯定會將其據為己有。翻開歷史畫卷，從英國炮艦在敘利亞沿岸轟擊拿破侖，到索爾茲伯里勛爵主張“將之據為己有”，我們能看到，這期間的所有歷史事件都指向上述結論。但這不是一次普通的領土吞并，因為英國還同時將這片土地重新開放給其古老擁有者定居。

宣言的種子在它被公布之前十年就已經埋在貝爾福心中了。當時貝爾福任首相，猶太復國主義者拒絕張伯倫提出的東非方案，使他產生了好奇心理。在好奇心的驅使下，他與魏茨曼進行了一次決定性的會面，并理解了猶太人要復國的意志。在“一戰”前的幾年，他心中逐漸形成了一個愿望，想看到英國為猶太人“做點什么事”。

悲觀，懷疑，這是熟悉貝爾福的人常用來形容他的詞，使用的頻度就跟他們試圖描述他的魅力的頻度一樣，跟他談話的人無不感到愉快。他的思想深刻，富于哲理。他不喜歡爭吵，在喧鬧中仍能保持冷靜。他不關心細節，具體事務都讓下屬處理。只要有時間，他就去打網球。他憑借超常的智慧治理國家，在充分發揮政治藝術的同時，還能堅守原則。他出身貴族，有獨立的收入，終生未娶，過著超脫于紛亂現實之上的生活。他高大的身材和冷漠的態度給人高傲的感覺。“他很無畏，”丘吉爾說，“當他們帶他去前線觀察戰斗時，他透過他的夾鼻眼鏡平靜地看著炮彈的爆炸。”丘吉爾補充說：“實際上，沒有什么能觸動他。”[［1］](#_1_35)

但猶太人問題卻觸動了他。

貝爾福的動機出自《圣經》，而不是帝國利益。如果英國的《圣經》文化對其從伊斯蘭統治下營救出巴勒斯坦產生了任何作用，那貝爾福就是它的縮影。他與沙夫茨伯里在性格上截然相反，他缺乏熱情，而具有懷疑精神，對宗教不熱心，是個哲學上的悲觀主義者。盡管如此，他像福音主義者和清教徒一樣，被《圣經》中包含的希伯來文化強烈影響。貝爾福從小就浸淫在《圣經》中，早在聽說猶太復國主義之前，他對“書中的民族”就有濃厚的興趣。根據他的傳記作者、外甥女達格代爾（Dugdale）夫人的說法，他對猶太人的興趣是“終生的”，“源自他從小就從母親那里接受到的《舊約》教育，以及在蘇格蘭的成長經歷。隨著年齡的增長，他對猶太哲學和文化的一些方面的欽佩和同情也在增長，現代世界中的猶太人問題似乎對他有著巨大的重要性，他總是熱切地談論這一點。我記得小時候就聽他說，基督教和基督教文明都虧欠猶太教無法估量的債務，而且可恥地沒有償還”。[［2］](#_2_36)

1895年，羅斯柴爾德家族的康斯坦絲·巴特西（Constance Battersea）女士拜訪了貝爾福在惠廷杰姆（Whittingehame）的家。飯后，他們“談了很長時間的話，談到了猶太人、外國移民、猶太人集會、合唱團及教會”。[［3］](#_3_35)像所有給貝爾福唱贊美詩的女性崇拜者一樣，她也傾訴出了自己與貝爾福見面時的激動心情，因為他是“最令人愉快的男士……可愛、杰出、大度、文雅——哎呀，他與大多數男人的差距實在太大了”。之后，她又補充說，他從《以賽亞書》中挑出一章，“優美、虔誠”地閱讀起來。

提及《以賽亞書》很有意思，沒有哪章比《以賽亞書》更堅定地表達了對巴勒斯坦的永恒渴望。冷靜、高傲的貝爾福完全不像《舊約》中的人物。但在所有曾經幫助過猶太人返回家園的英國人中，他可能是唯一從猶太人的角度思考問題的人。對他來說，猶太人既不是基督教千禧年的工具，也不是商業帝國主義的代理人。猶太人就是猶太人，他們就應該返回家園，這是基督教在返還那筆“無法估量的債務”。不能是隨隨便便的一塊土地，而只能是猶太人的古老家園。為什么是巴勒斯坦？“答案是，”他寫道，“猶太人與眾不同。對他們來說，種族、宗教和國土緊密相連，地球上任何其他宗教與土地都沒有這樣密切的關系。”[［4］](#_4_33)

當然，貝爾福任外交大臣，宣言由他簽署，但他并非是那份宣言的唯一作者。不同人寫的回憶錄會給讀者留下不同印象，有的讓讀者感到勞合·喬治是最終決策者；不，是真正說服內閣的赫伯特·塞繆爾（Herbert Samuel）；不，等一等，當然是魏茨曼，因為他才是真正的幕后人。雖然貝爾福沒有留下回憶錄，也沒為自己邀功，但該宣言以他的名字命名并非文書錯誤。

事情開始于1906年，由貝爾福擔任首相的保守黨政府在議會中失利，因此提前召集大選。在競選曼徹斯特的議員席位時，貝爾福在他的政治事務代理人德賴弗斯（Dreyfus）的引導下，與一位年輕的科學家、熱情的猶太復國分子、未來的以色列國第一任總統見面了。哈伊姆·魏茨曼當時是維多利亞大學的化學教授，在那段時間里脫穎而出成為赫茨爾的接班人，領導猶太復國運動。他當時32歲，到英國不滿兩年，但他自少年時代起就在俄國的猶太人隔離區里為猶太復國運動工作，分發傳單，為猶太人社團募集捐款。募集捐款按照傳統是在3月的普林節期間，此時處于融雪期，平斯克（Pinsk）的大街上到處是爛泥和融冰，少年魏茨曼穿著哥哥的大衣，徒步從一家的大門走到另一家的大門，他邁向巴勒斯坦的初始步履既冰涼又不舒服。[［5］](#_5_34)后來，他去猶太復國者大會做代表，當烏干達問題出現后，他最先支持回歸巴勒斯坦并堅持到底。許多年之后，有個英國人問他為何拒絕去烏干達，他反問道：假定英國人被流放幾個世紀之后被允許返回，但不許返回祖國，只許回到法國的加來，你們能接受嗎？提問的英國人［耶路撒冷總督羅納德·斯托爾斯爵士（Sir Ronald Storrs）］承認，他“具有驚人的說服力”。[［6］](#_6_32)

魏茨曼代表了東方猶太人的聲音，不同于有教養的、具有國際視野的赫茨爾，也不同于有錢有勢的西方猶太人，而這些人此時正在和西方政客談判。有趣的是，這次會面是貝爾福提出的，因為他在求知欲的驅使下想了解為什么猶太人會拒絕東非方案。在更急迫的事務之下，這個令他百思不得其解的問題一直縈繞在他腦中。 他認識一些想融入西方社會的猶太人，他們極力避免提及巴勒斯坦這個名字，即使可以也不愿解釋烏干達方案激起的熱情和惱怒。在被問到后，德賴弗斯提議把他在大學里的年輕朋友找來，此人可謂是“另類猶太人”的典型，有可能解答這個疑問。貝爾福獨自一人來到了見面地點，不帶任何宣傳自己的私心，僅是想獲知問題的答案。這是典型的貝爾福風格，顯示出了他與巴勒斯坦問題的特殊關系。很難想象有人能在剛失去首相職務，又正值鬧哄哄的政治選戰期間，竟然關心與自己選票無關或沒有直接影響的政治問題。

然而，這樣的事偶爾發生，而這次會面成為歷史性事件。[［7］](#_7_32)被流放的民族與作為中間人的大國相遇了，在短暫的接觸中發生了某種化學反應。雙方在會面前都沒有寄予多大希望。會面地點是在貝爾福設在曼徹斯特飯店里的競選中心，他留出15分鐘給訪客，但實際上會面持續了一個多小時。魏茨曼很緊張，這是可以理解的，他的英語說得不流利，卻要在15分鐘里向面前這位知名的政治家解釋清楚猶太人的歷史和希望、派系和爭執，所以沒有對會談結果報什么希望。貝爾福的長腿伸出沙發之外，就像那幅著名漫畫一樣。他問為什么猶太復國主義者如此激烈地反對烏干達方案。英國政府確實想為緩釋猶太人的悲慘境遇做點什么，這個問題很實際，需要實際的解決方案。

魏茨曼做了回答，他回憶道：“我長篇大論地解釋了猶太復國運動……只有用現代政治術語表述出的深厚宗教信念才能把這項運動維持下去，而那個信念必須也只能是基于巴勒斯坦之上的。偏離巴勒斯坦無異于邪神崇拜。我又說，如果摩西來參加第六屆猶太復國者大會，當大會通過派出烏干達調查團的決議時，他一定會再次摔碎法版……”

“我情緒激動，拼命尋找不那么笨拙的詞匯表達我的意思……我突然說：‘貝爾福先生，假定我給你巴黎而不是倫敦，你會接受嗎？’”

“他站起來，看著我，回答說：‘但魏茨曼先生，我們就在倫敦。’”

“‘確實，’我說，‘但當我們擁有耶路撒冷的時候，倫敦還是一片沼澤。’”

“他向后靠到椅背上，看著我……我直到1914年才再次見到他。”

談話中，魏茨曼對巴勒斯坦是猶太信仰的中心的強調，以及他說偏離這一點就是邪神崇拜的古怪說法，肯定會讓張伯倫感到厭煩和疑惑，但對貝爾福卻是恰到好處。“貝爾福常對我說起那次會談給他留下的深刻印象。”達格代爾夫人寫道。從此之后，貝爾福才理解了猶太人特有的愛國主義，沒有巴勒斯坦，他們絕對不會滿意。

貝爾福理解魏茨曼。在后來的戰爭歲月里，他倆又重新交往起來，成為密友。“一位有科學心的政治家，”斯托爾斯說，“在與一位有政治心的科學家的交談中逃避日常黨務，同情的種子就在此時播下了。”在貝爾福彌留之際，魏茨曼是唯一被允許探望他的非家族成員。“他倆沒有說話，因為貝爾福非常虛弱，而魏茨曼博士悲痛至極。”貝爾福伸出手摸了摸訪客低垂的頭。屋里一片靜默，他倆之間的感情無須言語就能感知。[［8］](#_8_32)

由于魏茨曼代表了還沒有被西方同化的猶太復國分子的主流，他在貝爾福眼里代表了他們的理想。魏茨曼從來不情緒激動，從來不像赫茨爾那樣有任何夸張言行。他是個儒雅之人，極具智慧，是個精明的談判者，一個“極簡派”，能主動把自己的要求降至實際可能達成的水平。他有魅力，這一點跟貝爾福一樣。有人猜想他的人格魅力使貝爾福把猶太人的運動理想化了。“作為宗教和種族傳統的保護者”，貝爾福斷定猶太復國主義者是“世界政治中強大的保守力量”。[［9］](#_9_31)

兩人于1906年在曼徹斯特進行的這次決定性的會面之后不久，貝爾福的政黨在大選中落敗，他從公職中獲得解放。于是他把自己著意保留的“富有激情的思考時刻”（達格代爾夫人用語）轉向這個使他感興趣的新問題。

也就是在這個時候，貝爾福看到了一個機會，不僅能使在穆斯林統治下變得荒蕪的圣地恢復生機，而且“還能實實在在地洗刷掉沾染在我們文明上的古老污漬”。這個措辭引自他1922年在上議院的一次關鍵發言[［10］](#_10_31)，當時上議院正在就一項得到廣泛支持的否決巴勒斯坦托管的動議進行辯論。貝爾福奮起反駁這項動議，他為自己曾試圖在巴勒斯坦推行的、以他的名字命名的政策做了認真的辯護。他在最后說，他如果未“盡全力強調”英國幫助猶太人返回家園是一個高尚的理想，就是對自己的不公正。“這個理想是激勵我的主要動力……基督教世界并沒有遺忘猶太人的信仰，沒有忘記他們為世界上的偉大宗教做出的貢獻。我們希望盡全力給他們提供在英國的統治下和平發展的機會，而至今他們都不得不生活在那些既不懂他們的語言也不屬于他們種族的國家中。”

貝爾福在早年研究猶太復國運動時遇到的猶太人幾乎都是頑固的反猶太復國主義者。[［11］](#_11_30)貝爾福從未有過不安全感，從來不曾感知到外在的挑戰，也不可能有人挑戰他的社會地位，因此他無法理解是什么使他們不安。當康斯坦絲女士在1911年來惠廷杰姆拜訪他的時候，他向康斯坦絲女士請教這個問題。“貝爾福對猶太人問題極為感興趣，”她在給妹妹的信中寫道，“他問了許多有關克勞德（蒙蒂菲奧里，倫敦猶太同化組織的理論領袖）的問題——他的書，他的態度，他的影響力。他讓我告訴他克勞德在猶太社群中的地位，他的作品如何影響猶太問題。”[［12］](#_12_30)康斯坦絲女士遺憾地補充說，貝爾福“從納蒂那里獲得了大量信息，因此十分偏頗。” 納蒂是她的表兄納撒尼爾，第一代羅斯柴爾德勛爵，自從與赫茨爾有交往以來，過分熱衷于赫茨爾的理想，至少在羅斯柴爾德家族的次等成員或與外族通婚的成員們看來是如此。后來，納蒂的兒子成為貝爾福宣言的接受者，該宣言是以“給羅斯柴爾德勛爵的信”的形式公開的。但大多數英國猶太人認同康斯坦絲女士在她的《追憶》（Reminiscences）和另一本有關其家族的回憶錄[［13］](#_13_26)中隱晦表達出的態度。這兩本書都是在《貝爾福宣言》之后出版的，書中雖然頻繁談及貝爾福本人，但對《貝爾福宣言》卻緘口不談。

這種態度將在歷史上留下印記，當反對宣言的埃德溫·蒙塔古（Edwin Montagu）在他戰時內閣的位置上沒有能徹底阻止貝爾福宣言時，他便在措辭上含糊語義，使宣言發布者究竟持有什么態度成為永恒的爭論。這種含糊其詞的致命后果在后來才顯現。反猶太復國主義者的理由不屬于本書的討論范圍，這個問題很復雜，以本書的篇幅去討論這樣的問題，是不明智的。如果說這種態度是錯的，它至少是可以理解的。不過，貝爾福感到迷惑。猶太同化主義者害怕猶太人返回巴勒斯坦會損害他們在寄居國的地位，貝爾福認為這種擔憂是無稽之談。與此相反，他說，“自古代以來的厭惡”是可以被緩釋的，只需給猶太人“所有國家都擁有的東西：人民有居所，國家有領土”。[［14］](#_14_24)

這件事，貝爾福達成了。按照貝爾福自己的評價，這是他逐步登上英國政壇巔峰的50年政治生涯中最大的成就。“最后，”達格代爾夫人寫道，“他告訴我，他感覺自己為猶太人所做的是他一生中最有價值的事。”貝爾福在做這番評價時，歷史的沉重負擔肯定占據了重要地位。除去糾正一個古老的錯誤所帶來的滿足感，他還感到（我們只能猜測），在他一生的工作中，這件事給了他特別的榮譽，因為他此時正踏著《舊約》中古代英雄的腳印前進。

## 2.貝爾福宣言：丙酮還是良知？

一個著名的傳聞說，英國之所以制定《貝爾福宣言》，承諾為猶太人在巴勒斯坦建立“民族家園”，是為了回報魏茨曼解決英國的丙酮短缺問題。雖然這個傳聞極為簡潔而有吸引力，但實際并非如此。勞合·喬治要對這個傳聞負責。根據他寫的戰爭回憶錄，他建議給魏茨曼某種獎勵，但遭到拒絕。勞合·喬治問：“我們能做點什么來表彰你對這個國家的貢獻呢？”魏茨曼回答：“我希望你為我的民族做點事。”勞合·喬治夸耀說這就是《貝爾福宣言》的“源泉”。[［15］](#_15_22)

毫無疑問，他倆進行過這段談話，但《貝爾福宣言》的“源泉”不是這個騎士傳奇故事，而是中東的戰局。

第一次世界大戰在1914年8月打響。英國做了最后的外交努力，希望土耳其保持中立，但土耳其還是在10月公開加入了同盟國一方。其實，土耳其早在幾個月前就與德國秘密締結了同盟關系。英土終于決裂了，索爾茲伯里勛爵的刺耳判斷被證實是正確的——他說，“我們賭錯了馬”，那匹馬現在正在比賽，還穿著德國人給的衣服。英、法、俄組成的協約國在11月2日至5日之間向土耳其宣戰。戰爭期間英國順便吞并了塞浦路斯聊以自慰。兩周后，駐印英軍攻占了波斯灣的巴士拉（Basra），接著開始向巴格達進軍，形成從東面攻擊土耳其的態勢。

然而，真正決定性的是蘇伊士運河，這是理所當然的，因為這里是拴著大英帝國的鉸鏈。1915年2月，土耳其軍隊跨過西奈半島，向蘇伊士運河發動攻擊，為此英軍趕緊派出增援部隊。土耳其軍隊雖被擊退，但仍然是一個威脅，從此中東變成一個主要戰場。溫斯頓·丘吉爾在基欽納和勞合·喬治的支持下，激情滿懷地催促英國將中東作為主要戰場，特別是在西線陷入僵局的情況下。達達尼爾海峽戰役是公認的失敗，既沒有拿下君士坦丁堡，也沒能從背后向俄國提供支援。陸上戰役先在美索不達米亞展開，后來擴展到了巴勒斯坦，經過四年的包圍、攻擊和僵持，土耳其人終于被擊退，先撤出美索不達米亞和阿拉伯，最后退回了土耳其本土。在美索不達米亞戰場，英國人在1917年3月成功占領了巴格達，但在向底格里斯河和幼發拉底河推進中遇阻。當時英國的盟友俄國本應從北面發動側翼攻擊，但俄國爆發了革命，俄軍的攻勢隨即瓦解。與此同時，基于埃及的軍事行動在1916年進入敘利亞。英國人在西奈沙漠里鋪設了鐵路和供水管之后，攻占了埃爾阿里什，隨后跨越沙漠進入巴勒斯坦。在邊境的加沙，英軍遇到了有德軍支持的土耳其人，兩次進攻受阻，僵持了六個月。最后，在新指揮官艾倫比的領導下，英軍重新進行了部署，攻下了這個大力士參孫獲得悲劇性勝利的鎮子。雅法這個英王理查曾經血戰之處，隨后被英軍攻占了。1917年12月，英國攻占了耶路撒冷，隨后大馬士革、霍姆斯、阿勒頗也被相繼攻占，最后整個敘利亞全落入盟軍之手。

在戰場之外、戰役之間，展開了這場世界大戰中最復雜和相互矛盾的外交斡旋，達成的秘密交易讓美國總統威爾遜感到無比厭惡。

這是禿鷹聚集的時刻，土耳其帝國的殘骸就要被瓜分了。俄、法、英各有自己的領土要求。同時又多出兩個新瓜分者——猶太人和阿拉伯人，他們有各自的野心，而英國出于各種戰略考慮同時給予他們以支持。每個人都在談判，卻沒人能完全掌握全局。英國外交部與法國和俄國談判；英國陸軍部與阿拉伯人進行談判，有時跟這群阿拉伯人，有時又跟另一群，有時是通過開羅的阿拉伯辦事處，還有時是通過身在前線的勞倫斯上校。猶太復國主義者在倫敦與不同的內閣成員進行談判。因此形成了一大批互相矛盾的秘密協定、承諾、“共識”，此后從未有人能厘清。想從這堆亂麻中總結出英國的政策是浪費時間的愚蠢行為。這期間英國根本沒有統一的政策，僅是為了贏得戰爭和牢固地守住中東這片地盤。為了這個目標，英國人不擇手段，或者說每個談判者都在為了自己的任務而不擇手段。

結果出現了我們這個時代最煩冗也最令人痛心的爭執。無休止的爭執——不同的英國派別之間，阿拉伯人、猶太復國主義者與反猶太復國主義者之間，不同的白皮書之間，永久托管委員會內部，17組調查團之間，長達數小時甚至數周的議會辯論，無數書籍、報紙專欄、報告、大會、案情摘要——都沒有準確地向歷史說明英國為巴勒斯坦的未來做出了怎樣的設計。實際上，設計者自己也不知道。他們的確希望把巴勒斯坦置于英國的控制之下，不許法國介入。但英國的控制應該采取何種形式，他們一直都無法確定。他們是在等待時間解決一切問題。與此同時，不同的談判者也有自身的偏好。勞倫斯上校的要求比他的上級、阿拉伯辦事處領導人亨利·麥克馬洪（Henry MacMahon）爵士更加宏大；馬克·賽克斯（Mark Sykes）爵士想要什么誰也搞不清楚，因為他跟法國人、阿拉伯人、猶太復國主義者談的都不一樣；我們甚至不能肯定英國外交大臣與首相的想法是一致的。事實上，我們能肯定他們的目標不一樣。貝爾福想看到以色列的復興，而勞合·喬治想牽制法國人。

我們能說的僅是當時發生了什么。戰爭爆發的時候，赫伯特·塞繆爾爵士是阿斯奎思政府的內閣成員，他后來成為第一任巴勒斯坦特派員。根據他的說法，他認為自己作為第一個進入內閣的猶太人，有責任了解猶太復國運動。在研究了一段時間后，他傾向于支持猶太復國運動。1914年11月，在土耳其參戰后，他與時任外交大臣愛德華·格雷（Edward Grey）爵士、財政大臣勞合·喬治討論了各種可能性。[［16］](#_16_20)他認為英國應發揮主導作用支持猶太復國運動，因為巴勒斯坦的地理位置很重要，必須保證那里的居民對英國友好。格雷被這個想法“在感情上深深地吸引住了”，而勞合·喬治也“很贊同”。除了法國的可能態度之外，他們還討論了是否應通過幫助俄國沙皇重獲俄國猶太人的效忠，從而換取面臨困境的俄國沙皇的支持。格雷警告說，當法國出面索要敘利亞時，英國應避免默許任何與“在巴勒斯坦建立猶太國的意圖不相符合的”[［17］](#_17_20)要求。從他們當時的用詞來看，他們在最初討論的是“國家”而不是“家園”。

受到這次會談的鼓勵，格雷通過英國駐彼得格勒大使，謀求俄國政府的支持，但未能如愿。[［18］](#_18_20)與此同時，又有一個人參與到這場討論的第一幕中，他雖是幕后人物，但發揮了激勵人心的作用——斯科特（C. P. Scott），《曼徹斯特衛報》一位受人尊敬的編輯。戰爭剛爆發不久他就與魏茨曼見過面，全面了解了猶太復國主義者的目標，此后便悄悄地、持續地安排魏茨曼及其同事能夠與英國政府中的要員見面。他的報紙也努力讓公眾熟悉這個問題。斯科特在12月帶魏茨曼來倫敦與勞合·喬治和塞繆爾見面。[［19］](#_19_20)

“勞合·喬治開始連續向我提問，”魏茨曼記錄，“有關巴勒斯坦的，有關我們在那里的定居點和人數，還有多少人會去那里。接著赫伯特·塞繆爾插了幾句非常有幫助的評語，讓我極度驚奇……勞合·喬治指出我應該去見貝爾福和阿斯奎思。就在這時，赫伯特·塞繆爾說——我無法相信自己的耳朵——他準備寫一份有關在巴勒斯坦建國的備忘錄，提交給首相。”

魏茨曼原以為塞繆爾是個反猶太復國者，現在雖發現塞繆爾是個擁護者，但他倆似乎從沒有一起密切工作過。但下一個步驟是塞繆爾做的。1915年1月，他把題為《巴勒斯坦的未來》的備忘錄交給了首相。阿斯奎思看后感到不快，在筆記中寫道，塞繆爾提議“英國吞并巴勒斯坦，這塊地方跟威爾士差不多大小，到處是荒蕪的山岡，部分地區沒有水源。塞繆爾想在這片沒有希望的土地上安置300萬到400萬歐洲猶太人，對歐洲剩下的猶太人很有好處。這讀起來就好像新版的《坦克雷德》。我承認我對把這片土地加入到我們職責范圍內不感興趣。它以奇怪的方式印證了迪斯累里最喜歡的那句話——‘種族決定一切’。塞繆爾的思維有條不紊，但寫這篇備忘錄時卻好像是詩興大發”。[［20］](#_20_20)

英國駐巴黎大使伯蒂（Bertie）勛爵也來潑冷水了，魏茨曼曾詢問過他的意見。伯蒂勛爵是天主教徒，認為整個事情是“一個荒謬的詭計”，一想到“教皇會說什么”就渾身發抖。[［21］](#_21_18)

與此同時，塞繆爾修改了備忘錄，但沒有降低要求，因為仍然談到了“自治的猶太國”，并再次呈交給首相。首相看后幾乎沒有什么反應，只粗魯地說這份“狂熱的”計劃只能找到勞合·喬治做同黨，因為他這個人“既不關心猶太人的過去，也不關心他們的未來，只認定如果讓圣地落入‘信奉不可知論和無神論的’法國的保護下，那簡直就是一種暴行”。[［22］](#_22_18)

阿斯奎思這番話大錯特錯了，因為憑他的性情根本無法理解勞合·喬治。在貝爾福看來，最早引起勞合·喬治興趣的是《舊約》在現代政治中的再次出現。勞合·喬治自己也承認：“當魏茨曼談論巴勒斯坦時，他提及的許多地名在我耳中比西線的地名聽起來更加熟悉。”[［23］](#_23_18)確實，對英國人來說，但、貝爾謝巴比伊普爾（Ypres）和帕斯尚爾（Passchendaele）更有意義。無論怎樣，阿斯奎思的反對意見從長期來看并不重要。在戰爭的壓力下，英國內閣分裂了，阿斯奎思被更強勢的勞合·喬治壓制并最終取代。內閣進行了一次初步人事調整，勞合·喬治改任軍需大臣，這使得他離掌控全局又近了一步。與此同時，貝爾福進入了新的聯合政府，成為海軍大臣。一年半之后內閣才再次發生改變，勞合·喬治成為首相，貝爾福改任外交大臣。1916年12月，英國政府開始認真考慮公開宣布對巴勒斯坦的政策，并與猶太復國主義者進行正式對話。

但在此之前，政策已經開始在戰場上形成了。1915年春，在奧斯曼戰區，在開羅和大馬士革之間出現了兩個人物——“密探”，我們今天會這樣稱呼他們，當時他們為陸軍部工作。陸軍部的指揮官是個富于想象力的偉大軍人，他是圣地的勘查者、喀土穆的拯救者，以及此時英國的英雄——陸軍元帥基欽納勛爵。他慧眼識人。在他的手下，有個因不夠軍人體格而做文書工作的年輕考古學家、阿拉伯學者，曾游蕩于幼發拉底河和尼羅河之間，在戰前為巴勒斯坦探險基金會勘察了西奈半島。或許就是因為他們一樣都是“沙漠人”，基欽納選擇了T. E. 勞倫斯，并派他去開羅執行一項被含糊地稱為“軍事情報”的任務。

自從帕夏穆罕默德·阿里反抗奧斯曼帝國的那個令人驕傲的時代開始，反抗之聲就回蕩在阿拉伯世界的各個角落里。過去，這些阿拉伯反抗者一直都沒有引起注意，如今英國突然開始感興趣，動員一切力量襲擾土耳其人。這些阿拉伯人內部充滿了紛爭，并非有價值的盟友，而他們提出的價碼更加令人生疑。但英國人此時已經下定決心推翻土耳其，并以某種形式接管其阿拉伯領土。是直接行使主權，還是作為保護國或勢力范圍，取決于形勢的發展。但無論形式如何，當地居民的支持是必須或至少是便利的。

當時的許多人和事都已經變成了歷史——勞倫斯的戲劇性冒險，沙漠戰，偽裝，對麥加的老謝里夫侯賽因和他的兒子費薩爾（Feisal，后來的伊拉克國王）、阿卜杜拉（Abdullah，后來的約旦國王）的拉攏。英國關于未來的自治和領土范圍等問題的承諾都由勞倫斯向阿拉伯人提出，然后由謝里夫侯賽因與亨利·麥克馬洪爵士通過書信確認。但這些內容偏離了本書的范圍，因為巴勒斯坦在約旦河的另一側。

在這里我們必須講一講馬克·賽克斯爵士。他幾乎掌握了歷史上最全面的信息，如果他沒有突然死去的話，可能會將手中的信息整合成一個可以實施的政策。1919年，在巴黎和會期間，他感染流感，五天后就死了，年僅40歲。“如果他活著，”與賽克斯和勞倫斯一樣曾供職于阿拉伯辦事處的奧姆斯比－戈爾（Ormsby-Gore）寫道，“近東的歷史將會有所不同……休戰后的各種災難性拖延耽擱是不可能發生的。他會去各政府部門協調，去議會講演，與所有人會談，引起人們的關注……”[［24］](#_24_18)

賽克斯是在1914年引起基欽納注意的。他是一個聰明、古怪、具有冒險精神的外交官，早年在中東游歷了許多地方，彼時在陸軍部做參謀。“賽克斯，”基欽納突然有一天對他說，“你在法國做什么？你應該去中東。”[［25］](#_25_16)

“我去那里干什么？”賽克斯問道。

“就去那里看看，然后回來。”陸軍大臣說，他討厭條列各項命令，這讓他的同事很苦惱。但賽克斯是一個不需要詳細指令的人。他立即出發，開始了調查。他四處游歷，與人交談，之后回到英國。他所看到的，特別是他所預見到的，影響了英國未來四年的政策。像勞倫斯一樣，他的影響力超越了他的職務范圍——勞倫斯是因手下有一支忠實于他的軍隊，賽克斯則是因為他不可抗拒的能量和激情。他倆都屬于那一長串對東方魔力著迷的英國人。雖然東方如今因衰敗而被人遺忘，但它曾經是熙熙攘攘的世界中心，世界的信仰、藝術、法律均誕生于此。對那些跟他倆一樣的人來說，東方釋放著出生地一樣不可抗拒的吸引力。像勞倫斯一樣，賽克斯被東方文藝復興的愿景緊緊吸引住了，他倆都相信實現這個愿景的機會觸手可及。一旦把奧斯曼帝國的幕布撤掉，古閃米特人，以色列和以實瑪利，就能使自己和土地得到復興。

“我想建立一個新國家，”勞倫斯在《智慧七柱》（Seven Pillars of Wisdom）中寫道，“恢復失去的文化影響，給2000萬閃米特人一個基石，供他們建設民族思想的夢幻宮殿。”他把恢復以色列國也包括在這個夢幻宮殿中。“我支持猶太復國，”他在另一處說，“不是因為猶太人，而是因為巴勒斯坦重建后將提高中東地區的整體道德水平和物質生活水平。”[［26］](#_26_16)

賽克斯的動機是一樣的，他下決心為一個阿拉伯國家而努力。后來，他發現了猶太復國主義者，他看出他們的熱情和能量能為中東的復興提供幫助。“這可能是猶太民族的命運，”他說，“成為亞洲和歐洲的橋梁，把亞洲的精神帶給歐洲，把歐洲的生機帶給亞洲。”[［27］](#_27_16)

此時，有兩方面的情況很緊急。一是為攻占君士坦丁堡，緩解俄國的壓力，進而吞并土耳其而進行的達達尼爾戰役；另一方面是在盟友之間就如何分配土耳其領土達成協議。賽克斯被派去談判條件，其結果就是《賽克斯—皮科協定》（Sykes-Picot Treaty），一戰中最不受歡迎的文件之一。賽克斯的傳記作者看到過一份協定簽署后的解釋性文件，英國外交部用極為罕見的方式形容這份協定是“必要的權宜之計”[［28］](#_28_16)。這樣說是有道理的。當時的形勢確實很微妙。每個盟國都踮起腳尖盼望滿足自己百年來的野心，同時警惕著身旁其他的禿鷹，不許他們搶到比自己更多的殘骸。但如何才能一方面合理地分配戰利品，另一方面不打亂阿拉伯辦事處的計劃呢？因為阿拉伯辦事處此刻正在小心地把侯賽因拉入反抗土耳其的行列，條件是承諾支持他做未來阿拉伯人的國王。[［29］](#_29_16)顯然必須保守秘密，否則讓阿拉伯人聽到風聲便會止步不前。這兩組談判是同時進行的。當賽克斯在彼得格勒和巴黎進行談判的時候，亨利·麥克馬洪爵士正在與身在阿拉伯半島的謝里夫侯賽因交換信件，而勞倫斯就在他身邊。當這位首領獲得了某種形式的主權承諾時，他未來的領土正在被盟國以另一種形式進行瓜分。

《賽克斯—皮科協定》是老式的、純粹的帝國交易，談判過程和簽署是秘密進行的，從未對外公開，直到布爾什維克革命者上臺后公布了沙皇的檔案。這份協定確實允許在土耳其從前的領土上建立阿拉伯聯邦，但細看其條款，無論如何引申也不能與給阿拉伯人的承諾相吻合。由于此前沒有向猶太人做出過任何承諾，還不能說損害了猶太人的利益。賽克斯本人不知道猶太復國主義者的存在（但他知道與侯賽因的所有交易）。雖然《賽克斯—皮科協定》的條款[［30］](#_30_16)亂得如同黑暗中的迷宮，但有一條是清晰的，即巴勒斯坦被留待“特別安排”，沒有承諾給任何人。巴勒斯坦周圍的前土耳其領土都被明確地瓜分了：這些地方被分成紅、藍兩個地帶，A、B兩個地區，根據各方不同的影響力水平分配了港口、鐵路、城市、行政區和行省；這塊地方用來與你交換那塊地方，之所以把那個地方給那一國，是因為有第三方獲得了第三塊地方，如果考慮到另一種新情況……然而，巴勒斯坦被指定為“棕色”地帶，命運待定。協定的措辭是這樣的：“巴勒斯坦及圣所從土耳其領土中分割出來，另做特別安排，未來將由俄國、法國、英國協商確定。”

巴勒斯坦的這種例外待遇，同樣出現在麥克馬洪與麥加謝里夫之間的談判中，并且雙方在紙面上都給予了承諾。英國在此前已談定的限制和邊界基礎上“愿意承認和支持阿拉伯人的獨立”。這個陳述出現在日期為1915年10月24日的重要信件上。但其中有一個地區明確地被排除在外，就是“敘利亞大馬士革、霍姆斯、哈馬、阿勒頗以西的地區”。這個笨拙的措辭指的就是巴勒斯坦，但專家們不會用這個地名，因為它在地理上意義很不明確。簡單地說，“約旦河以西的巴勒斯坦全部被排除在亨利·麥克馬洪爵士的許諾之外”。[［31］](#_31_11)說這番話的是1922年任殖民大臣的溫斯頓·丘吉爾，他把外約旦（trans-Jordan）從巴勒斯坦分割了出來。

當時包括費薩爾、勞倫斯、魏茨曼、賽克斯、英國內閣成員等所有人，沒人認為給阿拉伯人的承諾會與猶太復國主義者正在形成中的計劃產生矛盾。甚至于在《貝爾福宣言》公布后，大家依然沒有覺得有矛盾之處。麥克馬洪承諾給阿拉伯人的大片土地，沒有包括貝爾福稱之為“一小塊土地”[‡‡‡‡‡‡‡‡‡‡‡](#_89)[［32］](#_32_11)的巴勒斯坦地區。阿拉伯人此后所有的主張都無法掩蓋一個事實，即當時的主要領袖——他們的老謝里夫侯賽因和費薩爾——都知道并默許了巴勒斯坦被排除在承諾給他們的獨立領土以外，[［33］](#_33_12)無論他們當時是否抱有不滿。甚至在英國人想在巴勒斯坦內為猶太人留出空間的企圖被公開之后，他們也沒有提出異議。當以魏茨曼為首的猶太復國主義者委員會在炮火還未停息的1918年來到巴勒斯坦時，麥加的一家報紙發表了一篇歡迎文章，署名是謝里夫侯賽因，這篇文章告誡阿拉伯人要歡迎猶太人，與他們共謀福祉。[［34］](#_34_11)魏茨曼訪問了費薩爾在安曼的沙漠指揮部。[［35］](#_35_11)在夜空下，魏茨曼和費薩爾與似乎無處不在的勞倫斯進行了一次會晤，這個著名的三人組達成了共識的基礎。后來在巴黎，他們之間的共識以文件的形式出現了，由魏茨曼和費薩爾共同簽署。在這份文件中，這位阿拉伯埃米爾同意“保證全力實施英國政府在1917年11月2日的宣言（貝爾福宣言）”，并且要“采取一切必要措施鼓勵猶太人大規模向巴勒斯坦移民”。[［36］](#_36_11)費薩爾還給來參加巴黎和會的美國猶太復國主義者代表寫了一封信，說阿拉伯人和猶太人“正在一起改革、復興近東”，且阿拉伯人希望給予返回家園的猶太人以“最熱情的歡迎”，“敘利亞有足夠的空間容得下你我”，“事實上，我認為缺了誰都無法取得真正的成功”。[［37］](#_37_11)

后來，由于哈希姆家族（Hashimite family）沒有能統一阿拉伯的所有領土和民族，被伊本·沙特（Ibn Saud）趕出了敘利亞，失去了阿拉伯半島，這才涌現出一批新阿拉伯領袖堅稱英國給猶太人的許諾一開始就違背了最初給阿拉伯人的許諾。只有到了這個時候，麥克馬洪的信件才被發掘出來，被解釋為阿拉伯人同意起義的原因。此時，英國處于綏靖政治的高潮期，一邊加倍地否定《貝爾福宣言》和巴勒斯坦托管的條款，一邊要顯示這樣做的公正性。政府發言人從檔案中翻出亨利·麥克馬洪爵士的信件，撣去20年落下的灰塵，帶著痛苦的驚喜宣布，有鑒于這份許諾，實施巴勒斯坦托管的有效性確實值得懷疑。沒有什么比給惡劣的行為披上神圣的外衣更虛偽了。但仍然有當事人愿意澄清事實。費薩爾、賽克斯、勞倫斯和貝爾福在1935年時都已經去世，但奧姆斯比－戈爾還在，他在阿拉伯辦事處工作時參與了整個談判過程。在英國議會作證時，他清楚地指出：“阿拉伯辦事處里從來沒有人認為約旦河以西的巴勒斯坦地區屬于英國政府承諾給阿拉伯人的范圍。”[［38］](#_38_7)

約旦河以西的巴勒斯坦是圣地，絕對不可能交由穆斯林統治。此外，法國人堅決反對阿拉伯人統治敘利亞。但英國將這片土地排除在許諾給阿拉伯人的領土范圍以外，主要是因為軍事需要使英國人的道德責任變得愈發清晰：英國必須自己占據巴勒斯坦。

“蘇伊士運河兩岸軍事形勢的迫切邏輯”使這一結論成為必然。這番話來自《曼徹斯特衛報》的軍事記者赫伯特·賽德博特姆（Herbert Sidebotham）。1915年11月22日，《衛報》發表了賽德博特姆的社論，開啟了其為以色列在英國保護下在巴勒斯坦復國造勢的宣傳戰。“只要巴勒斯坦是被敵對力量或可能的敵對力量占領著，就無法穩固地守衛埃及和蘇伊士運河。”這篇文章寫道。為了從英國自身利益角度論述，就像沙夫茨伯里把自己的宗教動機隱藏起來一樣，《衛報》指出埃及在古代解決防御問題的辦法就是通過在朱迪亞建立一個緩沖國，借以抵御北方的軍事帝國。“如果巴勒斯坦現在是介于埃及和北方的緩沖國，”這篇文章總結說，“并像古代一樣由一個有強烈愛國心的民族居住……那么埃及問題在這場戰爭中就很次要了。這就是我們要實現的目標……大英帝國作為海上帝國的前途就依賴于其是否能實現。”

這篇社論使賽德博特姆認識了魏茨曼，魏茨曼請他把這篇社論擴展為一篇能交給英國外交部的備忘錄。這篇備忘錄在1916年初被交給了英國外交部的中東司，建議將緩沖國的計劃制訂“充分……因為如果希望第二個猶太國能避免第一個猶太國的命運，應該使其具有足夠的空間”。這個緩沖國具有的戰略優勢應該對“英國理性的利己主義”有吸引力。但賽德博特姆無法完全避免將英王統治下的猶太人復國稱為一次歷史性的偉大機會。在此后的六個月里，賽德博特姆與曼徹斯特的猶太復國主義者和幕后的斯科特展開合作，為他們提供建議、鼓舞信心、發展渠道，繼續通過英國巴勒斯坦委員會辦的《巴勒斯坦》周刊公開傳播這一思想。

就在這時，一個完全局外的因素突然闖入，造成各方的整合。英國的木材用光了，無法生產制造丙酮的木醇，而丙酮是制造無煙火藥的重要原料。激戰正酣時大炮因缺乏彈藥而啞火的前景令人擔憂。必須盡快找到合成丙酮的方法。勞合·喬治作為軍需大臣“正想方設法尋找解決辦法”。他找到斯科特，因為“絕對信任他的智慧”。當聽說要找一個足智多謀的化學家后，斯科特推薦了“一個在曼徹斯特的杰出化學教授”，名叫魏茨曼。[［39］](#_39_5)在如此尷尬的時刻請外國人幫忙是冒險的，而且斯科特不清楚此人的出生地，只知道是在“維斯瓦河附近”。但他保證這位教授對協約國的忠誠，因為他知道魏茨曼關心猶太復國運動，還知道魏茨曼相信只有協約國勝利他的民族才有希望。

“我知道斯科特在我認識的人中最具識人之明……”，勞合·喬治說，“我信任他對魏茨曼教授的判斷，并邀請他來倫敦見我。我立即喜歡上了他……他是個非凡的人。”魏茨曼曾花了很長時間秘密研究淀粉發酵工藝，于是立即著手為政府解決這個困難。僅用了幾周時間（根據勞合·喬治的敘述），就研發出了丙酮的生產工藝。不過，直到戰爭結束，他仍在研究大規模生產和按新工藝改造工廠的問題。

丙酮事件的重要性不在于它使勞合·喬治做出回報魏茨曼的承諾，而在于它使魏茨曼長期駐留倫敦，并在那位“不知疲倦”的斯科特先生的引導下，與政策制定者建立起了聯系。

“我從來沒有見到過像魏茨曼博士這樣的人，”陸軍元帥艾倫比幾年后在耶路撒冷說，“他富于感染力的激情能把任何人轉變成為猶太復國主義者。”[［40］](#_40_5) 1916年至1917年間，機會終于在倫敦出現了，在某種歷史規律的作用下，魏茨曼迎來了自己的歷史時刻。他的丙酮工作受到了英國海軍部的資助，而貝爾福是海軍大臣。“你知道，”貝爾福遇到魏茨曼后說，就好像沒有意識到此時離他倆上次會面已經有一段時間了，“我正在想我們上次的談話。我相信當大炮停止轟擊后，你也許能得到你的耶路撒冷。”[［41］](#_41_5)

1916年12月，勞合·喬治成為首相，貝爾福成為外交大臣，最后一幕開始了。他們“從頭到尾把事情討論了一遍”，勞合·喬治僅簡單地總結道。但與猶太復國運動的正式談判自此啟動了。各方就法國索要敘利亞、教皇的反對、美國的態度、對正在滑向革命邊緣的俄國的影響等問題縱橫捭闔，談判了好幾個月。主要的麻煩是與反猶太復國主義的英國猶太人產生的激烈爭論；在印度大臣埃德溫·蒙塔古的推動下，內閣中的爭論異常激烈。在輿論界，猶太人代表委員會主席亞歷山大和副主席蒙蒂菲奧里也把爭論推向高潮。在那些日子里，大多數有身份的猶太人依然認為猶太復國主義是“一群乞丐和怪人”的瘋狂幻想。重新創造一個家園對他們來說似乎不是在實現夢想，而是破壞他們在西方國家辛苦贏得的公民權。非猶太人永遠無法理解這一點。用《泰晤士報》的措辭，他們有一種“想象出來的緊張情緒”[［42］](#_42_5)。另一方面，他們認識到猶太復國主義者身上帶有一定的民族主義成分，類似于捷克人、波蘭人或阿拉伯人的民族主義。應對民族主義，他們相當得心應手。

在內閣里，像寇松勛爵這樣反對《貝爾福宣言》的閣員，不是因為贊同反猶太復國主義者的態度，而是認為宣言使英國承擔了過多的責任。那里不是衰敗到無法承受新增人口了嗎？寇松勛爵質問道。他還警告大家不要在沒有做好資助其建國的充分準備之前發出故意含糊其詞的聲明，讓人們解讀為英國想建立一個猶太人的“國家”。他請政府不要支持一個包含如此多無法解決的問題的理想。[［43］](#_43_3)從政策的可操作性來看，他當然是正確的，未來事態的發展也證明了他的正確性，但他的意見被駁回了。

總體看，批準這項計劃的是那些掌握權力的人。克羅默勛爵曾經讓赫茨爾對埃爾阿里什的希望破滅，如今卻讓猶太復國主義者大吃一驚，因為他公開同意了他們在巴勒斯坦的訴求。米爾納勛爵是自由黨內的帝國主義分子，他在基欽納去世后接管了陸軍部，是內閣中最強烈的支持者。羅伯特·塞西爾（Robert Cecil）勛爵是貝爾福的副手，他對猶太復國主義的激情甚至超過了他的這位上級。

但最有活力的是馬克·賽克斯。他如今的職位至關重要——協調戰時內閣、外交部和陸軍部中東事務的聯絡官。他在各方之間奔波時發現了猶太復國主義運動，并把他們視為推動中東復興的動力，因此在宣傳他們的理想的時候都帶著他特有的激情。他參加他們的會議，闡述他們的戰略，給他們安排會面，指導他們去會見誰，說什么話。在白廳的走廊里，到處能看到賽克斯的身影。“到處是猶太復國主義者和關于他們的謠言。”羅納德·斯托爾斯回憶他的陸軍部歲月時說。賽克斯經常沖進他的辦公室，帶來“最大的麻煩和最大的愉快”——興奮不已或垂頭喪氣，這可能是他與貝爾福見面的結果，或者是宣言的草稿又要做出調整了。

無論遇到什么樣的障礙——法國的要求、梵蒂岡的反對、猶太復國運動的內部矛盾——賽克斯都知道牽動哪一根繩子能清除它。無論白天或黑夜，無論何時，任何猶太復國運動的領袖都有可能會被賽克斯召見，或是進行一次頭腦風暴，或是報告出現的新對手，或是制訂新戰略計劃。當納胡姆·索科洛夫（Nahum Sokolow）博士代表歐洲大陸的猶太復國主義者于1917年4月去羅馬完成一項任務時，他發現賽克斯此前不久剛在前往東方的路上經過羅馬。他發現賽克斯已經為他訂好了旅店的房間，大使館里也有賽克斯給他留下的指導，在意大利政府機構中有賽克斯留下的口信，每天都有賽克斯從阿拉伯半島發來的電報。

無論出于什么原因、源自何方，私人的激情都不是英國戰時內閣決定公開宣布向猶太人重新開放巴勒斯坦的原因。那么他們是為什么做出這個宣言的呢？他們的動機混合了多種成分，每個閣員也并不一樣，這在此后始終沒有定論。

他們是為巴勒斯坦的戰略價值，但又必須同時具有合適的道德理由。時機是關鍵。當宣言在11月2日被發布的時候，艾倫比的軍隊早在10月即已開始向巴勒斯坦進發了。他們于31日攻占了貝爾謝巴，來到雅法的城門外，耶路撒冷是下一個目標。五周后的12月8日，耶路撒冷被攻占。一支英國軍隊要進入圣城了，這個使人敬畏的時刻突然變成了現實。選擇此時公布《貝爾福宣言》就是為給這個時刻增添威嚴，并非僅是為了吸引世界的目光，而更是為了英國人自己。不僅是為了這個時刻，也是為了未來。因為英國人不僅要攻占巴勒斯坦，也要采取各種必要措施守住它。“我們應該這樣制定政策，”馬克·賽克斯在10月中旬給羅伯特·塞西爾勛爵寫信說道，“不要表露出我們吞并巴勒斯坦或做其保護國的意圖，而是要形成一種態勢，當選擇托管國的時刻到來時，當地居民自愿形成共識和愿望，把我們視為最可能的候選者。”[［44］](#_44_3)

宣布英國將以《舊約》擁有者的受托人身份進入巴勒斯坦，將極好地滿足這個目的，更重要的是能使英國人的道德心提前獲得安撫。這種姿態，既非虛情假意，也非自命清高，而是保持英國人自己的道德心所必需的。在英帝國的發展進程中，每向前走一步都必須有道德理由，即使借口僅是一樁傳教士謀殺案或是原住民對英王代表的侮辱。圣地在世界各地人的頭腦中都是最珍貴的，如今英國人要進入圣地，那應該需要多么正當的道德理由呀！征服巴勒斯坦是最微妙、最不同尋常的帝國戰果，艾倫比在大馬士革門前下馬步行進入圣城就是這種謹慎態度的體現。不能像祖魯蘭（Zululand）或阿富汗一樣，隨便丟進殖民地的口袋里就算了結。英國人要比其他民族表現出更大的公正。“讓我給你們講一講英國人，”蕭伯納以他愛爾蘭式的語氣寫道，“英國人的口號永遠是責任……從來不缺少有效的道德態度……你會發現英國人善惡都做，但他們從來不會承認自己有錯。”[［45］](#_45_3)

或者用張伯倫的一位傳記作者的話說：“即使情況糟糕到極致，英格蘭依舊有好的理由。”[［46］](#_46_3)基于同樣的道理，英國也無疑有賴于有力的右手。克羅默勛爵用他那莊嚴的官員的口氣做了表述：“在執行帝國政策時……不應完全訴諸物質考慮而排除想象力方面的考慮，因為這也是我們的民族特征。”[［47］](#_47_3)

這就是《貝爾福宣言》所達到的目的：它提供了有效的道德態度和好的理由。宣言呼喚出英國民族特征中富于想象力的那一方面。簡言之，宣言讓英國人心安理得地奪取圣地。

要想宣言有效就必須真心實意，在1917年，宣言的擬定者就是真誠的。說這份宣言虛情假意或僅是宣傳，等于完全錯誤地理解了它的意義。有種理論說《貝爾福宣言》是為了贏得美國猶太人和俄國猶太人的支持，這是1930年代的有意歪曲，彼時英國感到愈發難以實現托管的條款，正痛苦地想擺脫對猶太人的承諾。這使人們形成一種錯誤的感覺，即《貝爾福宣言》是政治宣傳的姿態，是戰時的權宜之計。

這種說法經不住推敲。一個支持猶太復國主義的宣言怎么可能影響最厭惡它的人呢？勞合·喬治雖在回憶錄里特別說道，這份宣言是為了獲得兩方面的盟友，一是俄國猶太人——他們“對布爾什維克有很大影響力”，二是“有可能提供資金援助的美國猶太人”，[［48］](#_48_3)但這兩個人群都極為厭惡猶太復國主義。用蓖麻油是吸引不來小孩子的。勞合·喬治用蓖麻油假裝糖果，但這是不可能成功的。[§§§§§§§§§§§](#SSSSSSSSSSSSSSSSSSSSSS_1)對美國的猶太裔資本家和俄國布爾什維克猶太人來說，猶太復國主義就是蓖麻油，而不是糖果。那些有條件提供道德、資金援助的有影響力的美國猶太人與他們在英格蘭的同胞一樣，都持反猶太復國主義態度；當然也有例外，如大法官布蘭代斯（Justice Brandeis）。英國政府相當了解這種態度，他們已經花了很長時間應對內閣中埃德溫·蒙塔古那樣的難以調和的反對意見，以及政府外著名猶太人在《泰晤士報》專欄里表達的反對聲音。宣言草案里的每個字在內閣里都曾引發爭論，在1917年斷斷續續爭論了一整年，并且伴隨著公開或私下表達的反猶太復國主義聲音。在這樣的情況下，很難想象內閣會去討好住在美國、德國或任何西方國家“與高層人物有交往的”、被西方同化的猶太人，請他們去支持被他們認為給猶太同化論判死刑的宣言。

俄國的猶太人又是另一回事。那里的大部分猶太人肯定是支持復國的，但他們沒有任何影響力。而在布爾什維克圈子里，有影響力的猶太人跟俄國之外的富裕猶太人一樣反對猶太復國主義。正如馬克思主義者相信猶太性在國際工人大聯合中會消失一樣，他們視猶太復國主義為最惡劣的資產階級民族主義。此刻，布爾什維克正處于權力的邊緣，威脅要與德國單獨和談。但《貝爾福宣言》根本無力吸引這些俄國猶太人支持西方盟友以使俄國繼續留在戰場上。

認為英國政府是因過于天真或無知而不知道他們試圖影響的人反對猶太復國主義是不符合事實的。勞合·喬治意志堅定，貝爾福思維冷靜。支持他倆的還有米爾納、丘吉爾、史末資（Smuts）將軍，以及戰時內閣的大多數成員，他們都不是政治新手，難道我們要相信他倆會如此草率地發布《貝爾福宣言》嗎？“幾乎沒有決策經過了更多深思熟慮。”[［49］](#_49_3)溫斯頓·丘吉爾多年后告訴議會。他們的深思熟慮肯定是有其他目標的。

無論自覺與否，他們的目標是英國人的道德感，而不是猶太人的。正如沙夫茨伯里勛爵曾為基督復臨而支持猶太人返回家園一樣，如今的英國政府正為帝國擴張所需的“有效道德態度”而重復這一試驗。

1917年11月2日，英國外交大臣貝爾福公布了“如下這份由猶太復國主義者提交并獲內閣批準的宣言以表達英國政府對這一訴求的支持”。這份宣言被精簡到了盡可能無害的地步：

英王政府贊成猶太人在巴勒斯坦建立一個民族家園（national home），并會盡全力促成這一目標。需要明確說明的是，不得傷害巴勒斯坦非猶太居民的公民和宗教權利，以及其他國家猶太居民享有的各項權利和政治地位。

宣言的文本此前已經傳給了美國總統威爾遜，并獲得了他的批準，但美國國會參眾兩院的聯合決議一直拖到哈定（Harding）總統任內的1922年才做出。法國和意大利分別在1918年2月和5月表示擁護這份宣言。

“哦，請為耶路撒冷的和平祈禱”曾經是沙夫茨伯里的箴言。《貝爾福宣言》是在大炮背后發出的，像是為預報和平和一個更美好的世界敲響的鐘聲。拋開其對猶太人的意義不說，它似乎提振了其他人的精神，至少是社論作者和演說家的精神。這個宣言被譽為“最古老的民族悲劇”的謝幕，偉大希望的信號，正義、自由和民族自決的勝利，耶路撒冷和平帶給全世界的黎明。土耳其人的獨裁統治終將被摧毀，巴勒斯坦將再次流淌牛奶和蜂蜜，正如曼徹斯特市長所說，“先知以賽亞的預言即將實現了”。

宣言不是一個國家誕生的標志，羅伯特·塞西爾勛爵說，“它標志著一個國家的復活……我相信它對世界歷史有長遠的影響，它對未來人類歷史的影響無人能預測”。在一次群眾集會上，猶太復國主義者請賽克斯贊頌宣言，他說，宣言為一個由多個大洲、種族和理想組成的聯盟提供了一個愿景。幾個月后魏茨曼和埃米爾費薩爾在沙漠中的親切會面幾乎證明了他的正確。熱情和善意在很短的時間內達到了高潮。

對猶太人來說，或者是對那些仍然不斷復述著古老禱告詞“明年耶路撒冷見”的人來說，宣言是猶太圣殿倒塌后的第一縷希望之光。倫敦塞法迪猶太人的首席拉比蓋斯特博士回顧了那個古老的傳說，當猶太圣殿被毀后，圣殿墻壁的碎片進入了猶太人民的內心。“我感到我內心的石塊正在松動。”他說道。后來在耶路撒冷，軍事總督羅納德·斯托爾斯看到等待巴勒斯坦第一位英聯邦高級專員赫伯特·塞繆爾進城的民眾，“幾乎幸福得昏厥過去”，“好像處于榮耀和夢想成真的快意之中”。[［50］](#_50_3)

幾乎在同一時刻，榮耀就開始銷蝕了，情況開始惡化，直到30年后英國驅逐艦炮擊一艘名為“出埃及”號（Exodus）的客船，這艘船正運送猶太難民前往他們的“民族家園”。

## 3.歷史的陷阱：托管

“歷史上委托給一個國家的最重要的國際責任”，這是英國工黨成員斯內爾（Snell）勛爵用來描述巴勒斯坦托管的話。[［51］](#_51_2)實際上，沒有人把巴勒斯坦委托給誰，巴勒斯坦的托管權是被奪取的，奪取的方式很文雅，而奪取者就是英國。英國軍隊征服了巴勒斯坦，并駐扎下來，托管僅是承認了一個既定事實。但承擔了托管就代表英國要負起國際責任，此舉實際上使英國人落入自己挖下的陷阱之中。

托管，而不是《貝爾福宣言》，給以色列在巴勒斯坦復國提供了法律基礎。這份宣言僅是宣布了一項政策，英國后續政府可以不予理睬，任它失效，甚至收回。但托管是國際承諾，國際聯盟主要成員國都已簽字批準，這就使得《貝爾福宣言》上升為國際協定。

當土耳其在1918年10月30日投降時，其讓歐洲諸大國垂涎已久的亞洲領土有十分之九掌握在英國手里。從名義上，土耳其在停火協定下應把領土交由盟國處置，但實際上，英國是唯一能挑揀土耳其領土的協約國成員。在美索不達米亞戰役中，英軍推進到巴格達以外，到達距傳說中的伊甸園不遠的拉馬迪（Ramadi）；巴勒斯坦戰役使英國人控制了古代的迦南。法國在此的軍隊僅夠占領敘利亞北部地區，那里也是法國人長期居于主導的地方。革命使俄國不再是一個帝國主義競爭者。德國是最后加入的一個競爭者，但是戰敗國。只有英國笑到了最后，獲得了一直想要的地盤——從尼羅河到幼發拉底河的廣大地區，即以色列人的應許之地。這片土地曾留下亞歷山大和拿破侖的足跡，曾相繼被羅馬、拜占庭和伊斯蘭統治。如今英國人在羅馬皇帝哈德良修建的道路上行進，英國船只停泊在紅海的亞喀巴港——所羅門建立海軍的地方。他們來到了法老的開羅，來到了亞述人的尼尼微和巴比倫，來到了耶路撒冷——占據中世紀世界地圖中心位置近千年的耶路撒冷。

這時，擺在英國人面前的問題是如何對待這份遺產：如何占有這份遺產，但又不能太過明顯；如何在不喪失控制的條件下，實現在獲取這份遺產過程中向猶太人、阿拉伯人、法國人做出的許諾。根據《賽克斯—皮科協定》，巴勒斯坦將由一個國際機構管理，如今這個方案無法實施了，因為曾經的協定方俄國政權消失了。管理巴勒斯坦需要某種新的安排。此外，自賽克斯—皮科時期起，就出現了一個新闖入者，過去歐洲處理殖民地戰果的現成規矩被改變了。不能再用老辦法處理殖民地問題了。威爾遜總統的“十四點和平原則”制造出一個新環境，外交官們不得不小心行事。美國總統威爾遜堅持民族自決，未來的巴勒斯坦托管者需要等待當地居民的意見。

在巴黎和會上，英國在宣布自己是巴勒斯坦托管者的候選者時態度曖昧。但在英國的內閣會議上，英國人對自己的企圖很明確。寇松勛爵一直對中東問題特別關注，他在1918年12月告訴內閣，巴勒斯坦是埃及和蘇伊士運河的“戰略緩沖地”。運河必須從巴勒斯坦那一側進行防御。誰將會是“守護國”，需要內閣做出決斷，而且必須在勞合·喬治和貝爾福出發去巴黎前獲得答案。只有法國、美國和英國可以做候選者，寇松輕易地否定了其中的兩個。他說，法國不是合格的候選者，因為“無論法國人的意愿如何，沒有人愿意法國去那里”。對于美國，他說：“我認為美國人在巴勒斯坦不會幫忙，反而會給我們在埃及幫倒忙。”他的答案很清楚：英國是唯一可能的“守護國”，且幸運的是猶太人和阿拉伯人本來就喜歡英國人。在接下來的討論中，羅伯特·塞西爾勛爵想到了未來，他評論說，“誰去誰倒霉”，最好留給美國人。但內閣批準了寇松勛爵的意見。[［52］](#_52_2)

巴黎和會上的交涉十分復雜。法國人要求得到他能守住的敘利亞幾乎所有的地方。美國人，至少是威爾遜總統，喋喋不休地談論自決。他的“十四點”中的第十二點說，應該保證土耳其帝國治下的民族獲得“一種絕對不受干擾的自治”。比這更糟糕的是，他在國際聯盟盟約中包括進了這樣的語句：“挑選托管者時，當地居民的意見應是最主要的考慮。”阿拉伯人從來沒有嘗過獨立的美酒，但卻陶醉在酒香中。他們每天都在索要更多的自治和領土。猶太復國主義者要求公開保證他們在巴勒斯坦重建猶太國的權利，反猶太復國主義者希望所有人忘記這一切。英國人尋求“戰略緩沖”：美索不達米亞用于保護去印度的道路，巴勒斯坦用于保護蘇伊士運河。

相互矛盾的利益難以調和，巴黎和會持續了一年多。賽克斯本有可能整合各方利益，但卻病逝了。勞倫斯穿著阿拉伯白袍，領著費薩爾國王出現在和會現場，最后卻心灰意冷地離開了巴黎。克列孟梭（Clemenceau）與勞合·喬治展開激烈的斗爭，但仍然失敗了。美國國務卿蘭辛（Lansing）在最高委員會質詢時問了魏茨曼那個關鍵問題：“民族家園”的確切含義是什么？魏茨曼給出了他的著名回答：逐步在巴勒斯坦建設“猶太人國家”的機會，建設一個“像法國一樣法國化、像英國一樣英國化的猶太化國家”。[［53］](#_53_2)

有隆重舉辦的公開聽證會，也有在飯店客房中私下進行的會議。甚至有個美國代表團去巴勒斯坦——英國謹慎地不予承認——調查本地居民的意見。[［54］](#_54_2)這簡直就是多此一舉。關鍵的事實是，無論外交官如何爭論，英國軍隊控制了那片土地。巴黎和會談了一年，當正式協議無法達成的時候，既成事實決定了現實，英國非正式地成為托管者。

指定托管者的事被留給圣雷莫會議（San Remo conference）決定，時間是1920年4月25日。不出人們意料，會議授權英國托管巴勒斯坦和美索不達米亞。巴勒斯坦成為A級托管地：受托者負責管理這片土地，而不包含未來獨立的條款。實際上，對巴勒斯坦的托管法律一直拖到1923年9月才生效。由于土耳其外交和內政都發生了巨變，與土耳其的和解被迫拖延了，洛桑會議之后才與土耳其簽訂和平協定。此時，麻煩的種子已經發育成了匕首。與此同時，巴勒斯坦的文職政府已經運作了三年，猶太事務局也建立起來，具有猶太復國主義精神的赫伯特·塞繆爾爵士被任命為第一任高級專員。此時恢復過去老式的殖民保護國已經太晚，但否定過去的許諾又為時尚早。有所猶豫的英國以白皮書的形式把外約旦從巴勒斯坦托管協議中分離出去。但除此以外，圣雷莫會議上擬定的巴勒斯坦托管協定草案未作更改，并在1922年由國際聯盟批準生效。

當托管變成公開法律的時候，用權力政治的術語來說，英國人承擔起自己加在自己身上的國際責任。巴勒斯坦“托管”是國際聯盟授予的說法是個法律虛構。“實際上，國際聯盟是從受托者那里收到了托管協定。”[［55］](#_55_2)幾年后永久托管委員會的一位成員諷刺說。“我們堅持要求把巴勒斯坦托管的任務交給我們。”《經濟學人》鄭重地說。[［56］](#_56_2)“實際上，是我們起草了托管書。”[［57］](#_57_2)當時參與起草的埃默里（L. S. Amery）稱。

所以，對托管所涉及的義務不存在不知情或意外的情況。托管義務是英國給自己加上的。受托者的義務是明確的，這一點在前言中就說明了：“要負責實現于1917年11月2日英王政府公布的宣言，這份被主要盟友采納的宣言同意在巴勒斯坦為猶太民族建立一個民族家園。”下一段確認：“因此確認在巴勒斯坦重新建立猶太人家園。”第四和第五段“選擇”英王陛下為受托者，并記錄陛下許諾“代國際聯盟”行使托管權，且“遵從如下規定”。規定一共有二十八條，第二條規定了基本義務：“使這個國家達到建立起猶太民族家園的政治、管理和經濟條件。”

第四條規定：“猶太事務局應該被視為公共機構，目的是為巴勒斯坦的管理提供建議和協調。”第六條承諾“協助猶太人移民，鼓勵猶太人進行封閉式的定居”。第七條規定“猶太人如何獲得巴勒斯坦公民身份”。所以，前七條中有四條是關于猶太人地位的，剩下的二十一條涉及技術細節。阿拉伯人沒有被直接談及，僅提到“其他人口”或者是“不同的民族和社群”，這些人群或社群的公民權、宗教權、個人地位要受到保護。“毫無疑問，”皮爾委員會（Peel Commission）在1937年總結說，“前言和條款表達了托管的基本目的，那就是促進猶太民族家園的建立。”

皮爾勛爵在此處用了斜體字，或許是為了說明托管還有未表述出的目的：帝國主義者的目的是建立“戰略緩沖”。但在美國總統威爾遜的時代，帝國主義者的目的最好掩蓋起來。在利劍邏輯的指揮下，英國在100年的時間里實實在在地來到了中東。但《圣經》的影響力要比利劍長遠得多，它建立起一種思維方式，使獲取圣地不能僅為了“戰略緩沖”，而必須有更高的目的。所以，當巴勒斯坦到手后，英國陷入了自己歷史的陷阱。盡管帝國主義者的企圖并不復雜，但英國人的道德感卻使問題變得極度復雜。英國獲取巴勒斯坦卻只是為了給其原始擁有者提供空間，英國成了新國家的接生婆。

魏茨曼和英國政府雖然在擺滿了雞蛋的舞池小心地繞過“國家”一詞，但毫無疑問，所有人都知道最終的結果是什么。貝爾福清楚地看到了這一點，當宣言的最后一稿提交給內閣時，他就是這么說的。他在解釋“民族家園”這個詞的時候說，它不意味著必須早早地建立起“獨立的猶太國家”，但“它是個逐漸發展的過程，要與正常的政治演化規律相符合”。這就是內閣對自己行為的理解。首相勞合·喬治在20年后對皮爾委員會說：“內閣當時的想法是毫無疑問的，我們并不想在和平協定簽署后就立即建立猶太國……另一方面，內閣對未來的預想是，當巴勒斯坦建立起代表性機構時，時機才算成熟。如果此時猶太人能響應提供給他們的機會，而且人數超過當地居民的半數，那么巴勒斯坦將成立猶太人共和國。”[［58］](#_58_2)

其他內閣成員沒有這樣明確。丘吉爾先生在1920年代的一篇文章里預言：“在我們有生之年將能看到，在英王的保護下，約旦河邊將會產生一個猶太國。”[［59］](#_59_2)史末資將軍也有同樣的預言，但認為時間較為久遠：“在幾代人之后，一個偉大的猶太國將會崛起。”簡言之，皮爾委員會概括了當時的口頭和文件證據，結論是英國的領袖和新聞界接受了以“最終建立猶太國”為條件的托管。

[‡‡‡‡‡‡‡‡‡‡‡](#_88)　不包括外約旦的受托管巴勒斯坦土地，總面積是10434平方英里，大約是1918年解放的阿拉伯（現在的沙特、也門、約旦、伊拉克、敘利亞和黎巴嫩）土地面積的百分之一。這相當于比利時在俄國以西的歐洲大陸中所占面積的比例。

[§§§§§§§§§§§](#SSSSSSSSSSSSSSSSSSSSSS)　勞合·喬治事后對內閣發布《貝爾福宣言》的動機進行了反思，他的反思始終困擾著后世關于這個問題的研究者。毫無疑問，他修改了對事件的描述。為什么他要這樣做，眾說紛紜。我的感覺是他知道自己和貝爾福的動機基本是出于感情的（即源于對《圣經》的感情），但他不能承認。他的回憶錄在1930年代寫成，那時巴勒斯坦的矛盾特別尖銳，他甚至不能承認對《舊約》的懷念和基督徒對猶太人的良心虧欠是發布宣言的動機，而這個宣言使英國陷入痛苦的、昂貴的、似乎無解的托管問題中。所以，他讓自己相信《貝爾福宣言》是為了回報魏茨曼發明丙酮工藝，或是為影響美國猶太人和布爾什維克猶太人的宣傳姿態——本質上講，這樣的解釋是自我矛盾的，與真相相比顯得既不簡潔，也不合理。

［注釋］

[［1］](#_1_34)Churchill, p. 205.

[［2］](#_2_35)Life of Balfour, I, 324. 后文引用達格代爾夫人的所有話均來自此書，主要包括第一卷19章和第二卷11章。

[［3］](#_3_34)Diary for September 6 and 7, 1895.

[［4］](#_4_32)Introduction to Sokolow.

[［5］](#_5_33)Dugdale, I, chap. XIX. Trial and Error, p. 26.

[［6］](#_6_31)Memoirs, p. 439. 后文引用斯托爾斯的所有話均來自此書。

[［7］](#_7_31)Trial and Error, chap. VIII.

[［8］](#_8_31)Dugdale, II, 303.

[［9］](#_9_30)Quoted Dugdale, II, 158.

[［10］](#_10_30)Opinions and Arguments.

[［11］](#_11_29)見Claude Montefiore，以及《泰晤士報》中1917年5月24日的亞歷山大—蒙蒂菲奧里通信，和羅斯柴爾德勛爵、赫茲、魏茨曼等人的回復。

[［12］](#_12_29)Letter to Mrs. Yorke, October 17.

[［13］](#_13_25)Lady de Rothschild and Her Daughters, 1821-1931, Lucy Cohen, London, 1935.

[［14］](#_14_23)Introduction to Sokolow.

[［15］](#_15_21)War Memoirs, II, 50.

[［16］](#_16_19)Samuel, p. 174.

[［17］](#_17_19)Ibid.

[［18］](#_18_19)Memorandum of British Embassy to Foreign Minister Sazonov, Stein, p. 138.

[［19］](#_19_19)Trial and Error, p. 150.

[［20］](#_20_19)Memories, II, 59-60.

[［21］](#_21_17)Trial and Error, p. 151.

[［22］](#_22_17)Memories, II, 65-66.

[［23］](#_23_17)Trial and Error, p. 152.

[［24］](#_24_17)Leslie, pp. 285-90.

[［25］](#_25_15)Sokolow, II, xxvi.

[［26］](#_26_15)Manchester Guardian, May 20, 1935.

[［27］](#_27_15)Speech at the London Opera House meeting in celebration of the Balfour Declaration, December 2, 1917, quoted in Leslie.

[［28］](#_28_15)Leslie, p. 250.

[［29］](#_29_15)MacMahon correspondence.

[［30］](#_30_15)Command 671, 1920.

[［31］](#_31_10)Quoted Peel Report, p. 20.

[［32］](#_32_10)Speech at Albert Hall, July 12, 1920, Opinions and Arguments.

[［33］](#_33_11)Hunter-Miller, XIV, 230.

[［34］](#_34_10)Al Qibla, March 23, 1918.

[［35］](#_35_10)Trial and Error, chap. 21.

[［36］](#_36_10)Text published in the Times (London), June 10, 1936.

[［37］](#_37_10)Trial and Error, p. 246.

[［38］](#_38_6)Commons debate on Partition, July 21, 1937.

[［39］](#_39_4)War Memoirs, II, 48.

[［40］](#_40_4)Speech at dedication of Hebrew University, reported in New Palestine, April 8, 1925.

[［41］](#_41_4)Trial and Error, p. 152.

[［42］](#_42_4)Article May 29, 1917 on controversy provoked by Alexander-Montefiore letter.

[［43］](#_43_2)Ronaldshay, III, 156-61.

[［44］](#_44_2)Leslie.

[［45］](#_45_2)From his play, The Man of Destiny.

[［46］](#_46_2)S. H. Jeyes, Life of Chamberlain, p. 256.

[［47］](#_47_2)Modern Egypt, New York, 1908, II, 109.

[［48］](#_48_2)Memoirs of the Peace Conference, II, 726 and chap. XXIII, passim.

[［49］](#_49_2)Commons debate on the MacDonald White Paper, May 23, 1939.

[［50］](#_50_2)All quotations are from speeches made at the London Opera House celebration of the Balfour Declaration on December 2, 1917.

[［51］](#_51_1)Debate in Lords on White Paper, 1939.

[［52］](#_52_1)Ronaldshay, III, 262-65. Also Lloyd George, Memoirs of the Peace Conference, II, 739-43.

[［53］](#_53_1)Trial and Error, p. 244. Lloyd George, Ibid., II, 748.

[［54］](#_54_1)The King-Crane mission, Hunter-Miller, XVI, 461.

[［55］](#_55_1)Minutes of the 17th Session, June 3-21, 1930. Official No. C 355, M 147, 1930, VI.

[［56］](#_56_1)March 1936.

[［57］](#_57_1)Letter to the Times, May 14, 1948.

[［58］](#_58_1)Peel Report, pp. 24-25.

[［59］](#_59_1)Illustrated Sunday Herald, February 8, 1920.

# 后記：夢想的破滅

像另一個高尚的試驗一樣，巴勒斯坦托管不能算成功。托管的墓志銘是溫斯頓·丘吉爾在1939年的一份白皮書中說出的，這份白皮書取消了進一步的猶太移民和土地購買，結束了猶太民族家園的希望。“這是違背許諾的，”他說道，“這是拋棄《貝爾福宣言》，這是愿景的破滅，希望的破滅，夢想的破滅。”[［1］](#_1_37)

然而，托管起到了一定的作用。如果說托管對英國人來說是永恒的痛苦，對阿拉伯人來說是民族恥辱——阿拉伯人的看法就是這樣—對猶太人來說則是個機會，一個幾乎致命的機會。就在宏偉的希望破滅之際，猶太人奮力拼搏，至少搶下那奇妙公式的前半部分，即“政治獨立和領土完整”，這是國家的必要條件。為獨立而戰不是悲劇（不戰而獲得的獨立不會長久），真正的悲劇是托管帶來的不必要的仇恨，而仇恨擊碎了巴勒斯坦的復興夢。猶太人夢想恢復曾經擁有的影響力，夢想提升中東的整體道德水平和物質生活水平。試驗的失敗究竟是因為猶太人政治野心太大，或是阿拉伯人太強硬，還是英國人太軟弱，每個人都會有自己的看法，至少在歷史的余音未盡之前不會有定論。只有經過時間考驗的客觀觀察才能做出最終判斷。

巴勒斯坦，正如貝爾福說的那樣，僅是英軍在大戰中解放的大片阿拉伯地區中的“一小塊土地”。對阿拉伯人來說，這塊土地在英國承諾給阿拉伯人實施自治的領土中僅占百分之一。對猶太人來說，這片土地代表著恢復家園、領土和國家地位的唯一希望。托管的籌劃者意識到力量的對比，在條款中承擔了對猶太人的基本義務。從決定同時照顧阿拉伯人和猶太人利益的雙重責任那一刻起，托管的成功就成為不可能之事。

或許時代是錯誤的根源。如果換一個時代，一個不受埃德蒙·伯克所說的“懦弱委員會”所限制的時代，托管可能會有成功的機會。然而，托管變成了英國長期無法擺脫的累贅，這累贅是英國憑良知許諾的后果。原先的許諾很快就被發現難以維系，于是英國企圖加以削減，使之不再有效，最后英國厭倦了令人絕望的糾纏，而把許諾徹底取消。托管的最后幾年，英國在拒絕托管條款后仍然試圖以受托者的身份控制巴勒斯坦，到最后連這個位置也保不住了。“我們可恥地逃跑了，”前殖民大臣利奧波德·埃默里說，“在周圍的屠殺和混亂之中。”[［2］](#_2_38)

以色列能有今天是因英國之功，還是英國之過？就跟當年在美洲的殖民地一樣，英國為未來的國家鋪墊好基礎，之后卻阻止其按照邏輯發展，直到原先的紐帶在怨恨和斗爭中磨損殆盡。答案可能不是絕對的，而是兩者的結合——歷史的真相就是這樣難以令人滿意，經常擊敗那些試圖解釋她的人。

［注釋］

[［1］](#_1_36)Commons debate on the MacDonald White Paper, May 23, 1939.

[［2］](#_2_37) Letter to the Times, May 14, 1948.

